

近代上海地区方志经济史料选辑



2 022 0552 2

上海史资料丛刊

近代上海地区方志经济史料选辑

(1840—1949)

黄 苇 夏林根 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刘平岗
封面题字 胡问遂
封面装帧 甘晓培

上海史资料丛刊

近代上海地区方志经济史料选辑

黄 苇 夏林根 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2.375 插页 4 字数 26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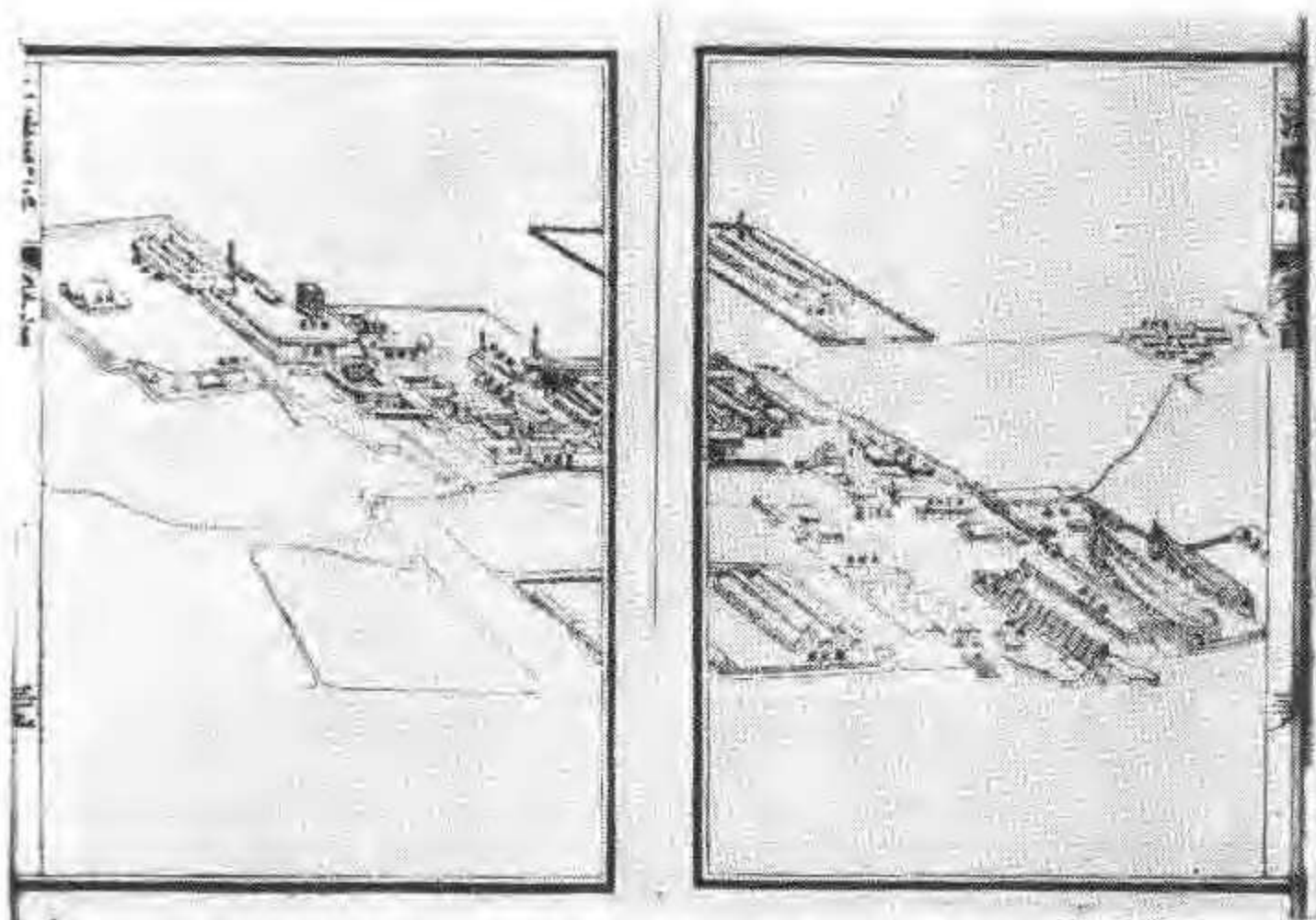
1984年6月第1版 198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100

书号 11074·578 定价 1.70元



上海地区部分县志书影



清同治《上海县志》中的江南製造局图

古雅之書... 陳述編者魏印亦... 遂名我以新舊皮

松江志料新鈔

卷之... 松江志料新鈔

魏印亦

松江志料新鈔... 卷之...

松江志料新鈔

松江志料新鈔... 卷之...

松江志料新鈔

松江志料新鈔

松江志料新鈔

松江志料新鈔

松江志料新鈔... 卷之...

《松江志料》稿本首页

上海县《法华镇志》手稿



青浦县《西岑乡土志》封面

《川沙县志》中所列经济表格之一

前 言

上海是近代中国最大的工商业城市和经济中心。中国近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变革,有些是从上海地区开始,有些相当集中地表现于上海地区,有些则在上海地区反映得较为典型。所以,收集和整理近代上海地区社会经济史料,对于了解近代上海地区以至中国社会经济的变化,研究上海史、中国近代经济史和中国近代史,都具有很大的意义和作用。本书即为此目的,从近代纂修和续修的上海地区各类方志中,选录经济史料若干则,约三十万言,编辑而成。

方志,即地方志,是我国重要的文化典籍和史料宝库。自古以来,其中即载有一定数量的记述我国各个历史时期社会经济情况的资料;及至近代,由于工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和社会经济交往的日益频繁,其中载述经济情况的资料更是大量增多,而且门类愈分愈细,史料价值也越来越高。这在上海地区方志中反映尤为明显。

上海地区,按现今行政区划,包括市区和上海、嘉定、宝山、川沙、南汇、奉贤、松江、金山、青浦、崇明等十个郊县。根据上海图书馆、上海博物馆和复旦大学图书馆等处收藏的方志目录统计,上海地区现有近代纂修和续修的府志、县志、镇志、乡志、里志等共近百种,计八百多卷(还有一些是不分卷的)。这些方

志中记载的经济史料，广泛涉及社会经济的各个方面，可以说，举凡农业、手工业、商业以及近代工业、对外贸易、财政、金融、交通运输、市镇经济、户口状况、经济人物、社会经济生活、人民的负担和斗争等等，均有记载。本书对于其中凡能说明问题而又较具价值的史料，均一一选取，只赋税和水利资料，由于记载过于繁琐，篇幅太大，而未便收录，留待以后专辑成书。

近代上海地区的经济史料极其丰富，在各类文书、档案、书籍、报刊中都有大量记载。方志资料虽仅其中的一小部分，但有些却别具特色。诸如自然经济瓦解的原因、过程、状况和程度，乡村交通、邮电事业的发生和发展，市镇的兴衰存废，城乡社会经济生活的变革等情况，多为一般文书所缺载或少载，而在上海地区的各类方志中却记述较详，甚有史料价值。

旧时方志，多属封建官府督修，资料中难免杂有诬蔑革命人民和革命运动之词。为保持资料原貌，编者一概不加改削，惟望读者予以注意。

上海地区各类方志卷帙浩繁，门类庞杂，加以编者水平有限，在资料选编方面难免存在缺点和错漏，请予指正。

本书在选编过程中，曾得到上海图书馆古籍组、上海博物馆图书资料室、复旦大学历史系和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资料室的热情关心和大力支持，谨在此致以深切的谢意。

编 者

一九八二年一月

编辑说明

一、本书中辑录的史料，全部选自上海地区近代纂修和续修的府志、县志、镇志、乡志、里志等。其中，大部分是已刊的刻印、石印或铅印本，也有一些是未刊手稿和油印稿。

二、在编辑方法和编辑体例方面，本书先将有关资料收齐选定，然后将资料依性质分为十大类，每类又分成若干问题，每一问题则按年代顺序加以排列。但也有少数章节，由于资料较多，内容较繁，是在一个问题中再按性质分为若干小类，然后才按年代顺序排列。

三、十大类资料，每类之前都加有简短按语。这些按语，是编者对资料内容所作的简单概括，仅供阅读和研究的参考。

四、本书收录的资料，大都一则说明一个问题，但也有少数是一则可说明两个或两个以上问题的。如遇这种情况，即按其所能说明的一个主要问题，纳入应纳的门类之中。

五、为便于查阅，每则资料之前，用六角括号“〔 〕”加一标题，说明资料所载情况发生的时间、地点或人和事。时间均按资料原样，用旧有纪年；地点则一般列县，只有少数列出乡镇，铁路标出路名，人物标出人名。资料之末均标明出处。

六、有些资料，内容有讹误，文字有错漏，编者在校刊后尽量加以订正。错字改正用三角括号“〈 〉”，加语(字)及补缺字用

方括号“[]”，残缺破损而无法辨认，或疑有脱漏的字句用方框号“□”表示，原有的夹注、旁注及眉批则置于圆括号“()”内。遇有错句或文理不通之处，为保持资料原状，编者不加改削。资料的标点符号全属编者所加。

七、资料中涉及的典故、旧事、古地名等，限于篇幅，一般不作说明，只择少数必要说明者略加注释。

八、本书列有附录两件，一是《近代上海地区部分方志目录》，二是《中西年代对照表》。

目 录

一、商埠开辟、租界设立和通商开始·····	1—22
(一)商埠开辟·····	2
(二)租界设立·····	5
(三)通商开始·····	16
二、自然经济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	23—72
(一)农民家庭棉纺织手工业的破坏·····	24
(二)蔬菜和棉花等商品作物的扩种·····	34
(三)蚕桑事业的发展·····	40
(四)商品销售市场的扩大·····	43
(五)物价涨落趋向明显·····	49
(六)商业团体普遍建立·····	57
三、手工业和农副业的变化·····	73—109
(一)黄草织物手工业的兴起·····	74
(二)花边手工业的盛衰·····	77
(三)毛巾手工业的出现·····	81
(四)轧花和造烛等手工业的变革·····	84
(五)手工业工价的上升·····	90

(六)农副业的变化和农会的成立·····	91
四、近代资本主义企业的发生和发展·····	110—173
(一)外资企业的创办·····	111
(二)官办和官督商办企业的设立·····	117
(三)民族资本企业的兴起和发展·····	125
五、新式交通和邮电事业的开办·····	174—231
(一)轮船的通航·····	175
(二)铁路的修筑·····	183
(三)马路和公路的开辟·····	191
(四)邮政、电报、电话业务的发展·····	213
六、市镇的兴衰存废·····	232—296
(一)市镇概况·····	233
(二)旧有市镇的发展·····	258
(三)旧有市镇的衰落·····	268
(四)新市镇的兴起·····	285
七、户口的增减·····	297—309
(一)府县户口的增减·····	298
(二)市镇乡里户口的增减·····	307
八、经济人物的活动·····	310—328
(一)产业资本家的活动·····	311

(二)商业资本家的活动·····	314
(三)官僚买办资本家的活动·····	317
(四)其他经济人物的活动·····	321
九、社会经济生活的变革·····	329—360
(一)变革的一般状况·····	330
(二)机制工业品的逐渐采用·····	342
(三)富户生活趋于奢靡·····	345
(四)农民生活陷入困窘·····	347
(五)鸦片流毒和赌博盛行·····	356
十、人民的负担和斗争·····	361—373
(一)租税和生活费用负担沉重·····	362
(二)抗租、抗税和抢米斗争·····	367
(三)罢市斗争和爱国运动·····	370
附录·····	374—385
一、近代上海地区部分方志目录·····	374
二、中西年代对照表·····	383

一、商埠开辟、租界设立和通商开始

【编者按】上海原是我国江南滨临东海的一个县城。它在鸦片战争后不久，即据中英《江宁条约》，于清道光二十三年开辟为商埠；接着，英、法、美等外国资本主义势力相继侵入，先后派驻领事，设立租界，并以此为港口同中国通商贸易。从此以后，上海即陷入了半殖民地和殖民地的地位，并一步一步发展成为一个工商业经济集中的大城市，社会经济也迅速发生变化，不仅影响邻近地区，而且及于全国。

本章辑录了上海早期开辟商埠、设立租界和开始通商的资料。

关于商埠开辟，资料说明，英国资本主义势力早在清乾隆年间即垂涎于上海的通商地位，道光初年又曾派人前来窥伺，到鸦片战争后，即迫使清政府将上海开辟为商埠。资料还说明，清光绪中叶以后及民国九年，邻近上海的吴淞镇也曾先后两度议开商埠，但实际并未果行。

关于设立租界，资料载述了英、法、美等租界及其后公共租界设立的年代、地段、四界、面积及交涉经过，并附有当时签订的“租地章程”，从中大体可以看出设

立租界的历史过程和基本状况。

关于通商开始，资料不仅记录了最初的通商章程和则例以及前来贸易的国别，而且叙述了中国对外贸易重心迅速由广州移至上海，因而对上海地区社会经济造成巨大影响等情况。

(一) 商埠开辟

〔清乾隆至道光年间，上海县〕 前清乾隆时，有英人毕谷者，为东印度公司代理人，尝至上海察看情形，极言为通商善地，遂报告本国。道光十二年，林特赛、郭实猎夫两英人复至上海，亦极言与上海通商，英国商业当日盛。此为英人垂涎上海之始。嗣于道光十五年，有英商船名荷夏米驶入吴淞停泊，至秋间而去，此为英人商船至上海之始。英人垂涎上海，既于开埠前一再窥伺，及鸦片战事终结，前清以耆英等为全权大臣，于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西历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八月二十九号）缔结中英条约于南京，而上海为五口之一，开埠之局以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道光十二至二十三年，上海县〕 上海之成为最巨商埠，自西历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始焉。盖是时有英商名林特赛始探上海，居之七日，目睹帆舟进出四百艘，返国广布。继又有英教士名梅特赫斯铁者，亦来探上海，确查林氏之报告，亦返国广布。至西历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始有英兵舰统于韦力姻帕苟副军者，偕英兵四千人统于英将哥夫者，抵吴淞，少战，攻入吴

淞口，遂得宝山县。是月十九日，更得上海县。我军望风而溃，曳兵而走，有炮四百零九尊，悉为英军所获，英军乃入驻上海城。七月十三日始退出。时《南京条约》已成，开汕头〈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为商埠。至租界地址，由英领事巴尔福拣定，其地距上海城北门为一英里半，纵自洋泾浜〈浜〉至苏州河，横自黄浦滩至泥城浜〈浜〉，统计有一英〔平〕方里。至西历一千八百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始正式辟为商埠。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道光二十三年，上海县〕 上海最初开埠在道光二十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西〔历〕一千八百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首设领事曰急顿巴尔福，划租界四址：北面李家庄，即今之北京路，东面黄浦江，南而洋泾浜，西面即今之福建路一带长浜。此租界乃苏松太道官慕久批准。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光绪二十三至二十五年，宝山县吴淞镇〕 光绪中叶，侨沪英商屡以吴淞口外拦江沙淤涨，重载商船入口不便，驳运尤多繁费，由英领事转禀驻京公使，迭次要求政府开放租界，均未允许。二十三年冬，英领事又照会当道，声称口外兵舰拟借用吴淞营地为操场，经自强军营务处据理驳复，并电南洋大臣商请自开商埠。翌年三月，附片具奏，奉旨邀准。……奏案已定，总理衙门复咨行迅速办理。南洋大臣即委海关道蔡为开埠督办，以候补道志、前广西梧道向为会办，并设清查滩地局，委候补知府许领其事，界内清丈会丈事宜则属之。自强军营务处沈敦和勘定开

埠地段：北自吴淞炮台起，迤南至牛桥角止，滨北以泗泾河为界，滨南以距浦三里为界，自行筑路、设捕，作为中外公共商埠，其收用地亩酌分三等给价……。另拟吴淞商埠租买地亩章程，凡在通商场界内，由清查滩地局先行清丈，发给执业田单，后所有华商、洋商租地一律仿上海租界章程，由海关道会同各国领事换给华洋印契，每亩按田价之大小酌收丈费八厘，但最多以二百两为限。其新契遇有转移，划租分户，例须复丈，每契收费十元。埠工正项经费在江海关指拨，并以官地领价及核提二厘丈费为挹注。此筹办之大概也。旋有恒源、兴利两公司者，实系在事诸人所组织。当时丈出官地概由两公司承领转卖，……沪商争相购置，致一时地价腾涨，而于开埠前途实无把握。二十五年，沈敦和因拆毁南炮台被劾去职，续委候补道沈瑜庆接办。时外交团以江沙日涨，主张浚深黄浦，殊无投资迁地之意，署任海关道李光久因稟请变通章程，洋人在通商场外租地，准予赴县报明，照民间契税例一律给契，南洋大臣刘[坤一]批飭不准……。越二年，政府与各国订浚浦条约，洋商营业趋势亦集中于上海，[吴]淞口无转移之希望，而埠工、升科、会丈等局亦于是年次第撤销。今惟筑成之马路交错纵横，犹存遗迹。其由北向西之外马路，比年已列肆成市，气象较为改观。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商业。）

〔民国九年，宝山县吴淞镇〕 吴淞商埠：吴淞重兴埠政，始于九年十一月，特派督办张謇莅淞任事，距前次开埠时隔二十余年，情势悬殊，一切办法非因实创，爰先设筹办处于上海九江路，一面择定吴淞旧提镇行轅为办公处所，定名为吴淞商埠局。翌

年二月开局，内部组织，督办外，设坐办一员，事务由秘书处及总务、会计、建筑、交涉四科分掌之，并于上海、南通二地各设一办事处，经费月需七千元减至五千元，由部转省拨给。十一年六月，设市政筹办处于公共体育场，袁希涛为主任，讨论市政设施事宜，建议于商埠局采择施行，经费月支一千元，由局拨给。及十三年甲子兵乱，经费告竭，乃与商埠局先后停办。

（吴葭等修，三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二）租界设立

〔清道光二十六至二十八年，上海县〕 上海开埠，为清道光二十二年中英条约所允许。该约第二款原文云：“一自今以后，大皇帝恩准英国人民带回〈同〉所属家属寄居沿海之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等五处港口，贸易通商无碍，英国君主派设领事等官住该五处城邑，专理商贾事宜，与各该地方官公文往来，令英人按照下条开叙之例，清楚交纳货税钞饷等费。”云云。自条约允许寄居，于是道光二十六年、二十八年两次由上海道会同英领事划定界址。惟当时划定此界，系允许外人于此界内可以随便寄居，非即将此界交与外人管理，则当时所谓开埠者，尚未至喧宾夺主，而“租界”二字之名词亦未成立也。故于道光之世，主权仍属中国，而所谓租界者，当时名之曰“夷场”，实不过一外人居留地（道光二十二年，《江宁条约》虽仅许寄居，而于事实上已于指定界线内任听居住赁房外，又允许外人买屋租地起造矣，故当时之租界，由寄居地进而为居留地，寄居只许赁房居住，居留则许租地建屋），与现在之租界之性质绝异，而其办理方法亦极简

单。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法权。)

〔清道光二十六年以后,上海县〕海通以后,外人经营租界,在当时定议之初,并不名为租界,不过中[国]政府划定一地,准外人于此地内租地建屋耳。故租界之“租”字,乃系租地之“租”字移换而来。自太阿倒持,此划定界内,一切统治权渐渐放弃,于是外人始组织工部局以管理市政,设巡捕房以总持警政,而商埠之上海乃成为租界之上海矣。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道光二十六年至光绪二十六年,上海县〕丙午道光二十六年,建新关于城北浦岸,司西洋商船税务,撤盘验所。……划英国租界于洋泾浜北岸。……

戊申道光二十八年,……划美国租界于吴淞[江]北岸,并划定南岸为英国租界。

己酉道光二十九年,……划法国租界于洋泾浜南岸。……

甲寅咸丰四年,……英、法、美三国租界始合设工务局。……

戊午咸丰八年,新关设税务司,正副各西人一。……

辛酉咸丰十一年,……划定法国租界,东尽浦岸。

壬戌清穆宗同治元年,……法租界退出公共工部局,自组市政府。……

癸亥同治二年,……英、美两国租界改为各国公共。……

戊戌光绪二十四年,展放各国公共租界于虹口以东。

己亥光绪二十五年，建公共租界会审公廨于北浙江路。

庚子光绪二十六年，……展放各国公共租界于周泾以西，又展放法国租界。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一，纪年。)

〔清道光二十六年至民国年间，上海县〕 道光中，结英、美、法三国条约，上海为通商五口之一，先后议划租界。光绪而后，复有展拓，表如左：

划界时代	国别	沿革	地方区域
道光二十六年两次 道光二十八年	英(今为公共)	同治二年合并美界，始称公共，今称中区	老闸区之南半部
道光二十八年	美(今为公共)	同治二年合并英界，始称公共，今称北区	老闸区之北半部
道光二十九年两次 咸丰十一年	法		城北区(为城厢九区之一)
光绪二十四年	各国公共	今称东区	引翔区之南境
光绪二十六年	各国公共	今称西区	新闸区之中间一大部分
同上	法		新闸区之东南隅一小部分
民国	法		新闸区之南境 江境之北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一，疆域。)

〔清道光二十八年，上海县〕 道光二十八年(西[历]一千八百四十八年)，苏松太道麟桂与领事阿礼国重订租界，北界放至苏州河为止，东南以洋泾浜为界，东北至苏州河，西南至周泾浜，西北至苏州河苏宅，合计二千八百二十亩。是年，美教会住在虹

口，即以该处划作美租界，缘彼时尚未有美界明文也（后在该处设一浮桥，通连英界，居民增多。至同治二年，西〔历〕一千八百六十三年，虹口与租界造成大桥，交通始便）。是年，由麟桂出示划定法界，敏体尼为法国领事，至次年三月十四日（西〔历〕四月六日）发表。……美租界辟于道光二十八年（〔西历〕一千八百四十八年），由美牧师蓬恩与沪道商定，旬月而成，得苏州〔河〕以北之地。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文志，租界沿革。）

〔清道光二十八年至咸丰六年，上海县〕 余昔在教会任译务，据西教士慕维廉君（人称慕白头）述上海开埠情形云：上海开作通商口岸为西历一八四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其时，黄浦滩英总领事馆之旧址乃一营垒，半就荒圯，四周有沟围绕，自该处至洋泾浜（即今之爱多亚路）沿浦之地，多旧式船厂、木行，其后面皆稻田、棉花田，更后稍远处有一小村落。其时，英政府所委代表名倍尔福（今圆明园路之旁，有一小路尚名倍尔福路，而该处尚存一行老屋，亦名倍尔福房屋）。倍尔福初欲向上海购地一大段，以便转售于英商，上海道不允，谓须各商自向业主商买。其时，黄浦滩之地售与外商，其价自较平日为贵，然每亩亦只制钱三、四十千，至多五、六十千而已，业主亦有力持不售者，卒亦就范。独一老妇人坚不肯售，向上海道当而责骂，直唾其面，谓决不将地皮卖给洋鬼子，然其地卒为一洋行所购得。地面大多卑湿，不可即居，雇工填高，方合于用。租界面积，从吴淞江（即苏州河）起至洋泾浜止，后而仅至江西路止。江西路为一小浜，通至今之南京路。……西历一八四六年，耶稣教士伦敦会租得地而

一段，后造仁济医院于此，此其租契声明，该处距租界甚远，须造中国式房屋，以免动人疑怪。西人公墓亦在今之山东路，所谓外国坟山是也。当时皆远在租界以外。开埠之明年，租界有外人五十，六年之后增至二百十。其先，中国人准居租界者甚鲜，迨后为经商而来者日众，更值洪、杨之乱，避难入租界者更众。然一八六五年之中国居民亦只七万七千五百而已。租界初属英国。一八四六年，法人在洋泾浜之南租借为租界。一八四八年，美国蓬教士在虹口租地而居，其地至今尚名蓬路，又称文监师路，为闽、粤音蓬字，监师为教会中一种职司。在一八六五年以前，虹口之事皆别有外人经管，非英租界过问。是年十一月，美租界方与英租界合并为一。工部局之始，由英领事委派正当英商三人充任局中董事，一八五四年重订各国商约，订有洋泾浜地皮章程，方改为九人，由殷实纳税外人选举，此制至今尚存。第一年所收经费二千两，支用后尚有羨余，后增至二万两，租界开办以后之二十年，增至七十万两，当时已称极巨，无以复加。租界巡捕，初仅领事馆有之，余为中国巡捕，后因中国人来居者多，歹人混入，始于一八五三年议添外国巡捕三十名。黄浦滩初为一片沮洳，岸上有一牵船之土堤，外人先辟此路为二十五英尺，后扩至五十英尺，近年又填浦为路，益见开阔。洪、杨作乱之时，扰及上海，外人始辟路至静安寺，英兵驻于新闻，因图炮队输送之便，始筑小路通行新闻、曹家渡、徐家汇，马路则造至静安寺，后亦展至徐家汇。一八四七年，英国教士始立教堂。一八五三年，美国美以美会别立救主堂于百老汇路。外人讲学论文之所有一文学科学会，后易为皇家亚洲学会，今尚存。英商所开总会，俗名大英总会者，始于一八六四年，规矩〈模〉堂〔皇〕，最初设于广东路。外

人游息运动之所，最初为一弹子房，此非今日打台球之弹子房，乃地上抛滚大球之弹子房，……故该处至今尚称抛球场。跑马厅初在老闸，每届赛马，事属苟简，三小时即毕。博物院路之兰心戏院造于一八六六年，专为客串戏剧而设，非有常班演戏人材也。西商营业于上海至今尚存者为怡和洋行、仁记洋行、义记洋行、老沙逊四家，尚有一家名汇昌，数年前方收歇，其余则不甚可考矣。徐润《上海杂记》节录：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为上海开埠之始，实行开埠在道光二十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光绪十八年，西人举行上海开埠五十年纪念大会，则仍根据道光二十二年）。初划租界四址，北面李家庄，即今北京路，东面黄浦江，南面洋泾浜，西面即今福建路一带长浜，此租界乃龚《宫》慕九《久》观察批准，其时各西人尚住城内或南市，后至道光二十八年，林《麟》道与领事区鲁角重订租界，北放至苏州河为止，北之美租界，南之法租界，均于是年由林《麟》道订约划定。惟当时英租界尚无工部局，仅有一公会管理码头、街道等。迨咸丰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工部局始成立，举英商三人为局董。法工《公》部《董》局则创立于同治元年云。（按是年上海分巡道为麟桂，林恐麟误。）《徐润年谱》节录：咸瓜街当时为南北大道，西则襟带县城，大小东门之所出入，东过两街即黄浦，故市场最为热闹。再南则帆樯辐辏，常泊沙船数千号，行棧林立，人烟稠密，由水路到者，从浦江陆行，则必从此街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一，上海开港事略。）

〔清咸丰四年，上海县〕 上海英、法、美租界租地章程（咸丰四年，即西〔历〕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公布）：

一、新章所指界限，后附地图，即系道光二十六年八月初五日，巴领事与官道台所判，并于二十八年十一月初二日经阿领事与麟道台，复又按二十九年三月十七日敏领事与麟道台勘定法兰西地界出示内指，南至城河，北至洋泾滨（浜），西至褚家桥，东至潮州会馆，沿河至洋泾滨（浜）东角等处，曾经法兰西钦差大臣会同广东制台徐均经允准，界内军工厂、新开邑、房坛三处，并英国领事衙门均属官地，不在章程之内。嗣后美国与法兰西所用官地亦一律办理，惟照例给付金钱粮。

一、界内租地：凡欲向华人买房租地，须将该地绘图，注明四址、亩数，禀报该国领事官；若无该国领事官，即托别国领事官，即查有无别人先议以及别故，并照会三国领事官查问；如有人先议，即立期定租，倘过期不租，凭后议人租用。

一、定租：查明无先议之碍，即议定价值，写契二纸，绘图呈报领事官转移道台查核，如无妨碍，即钤印送还，归价收用；至址内迁移坟墓，中国例不入契，另行议办。

一、立契：付价后，仍照旧用道台全稿，填契三纸钤印，并由道台照会三国领事官，以便存案，填图备查。

一、留地充公：凡道路、马头前已充作公用者，今仍作公用，嗣后凡租地基须仿照一律留出公地，其钱粮归伊完纳，惟不准收回，亦不得恃为该地之主；至道路复行开展，由众公举之人每年初间察看形势，随时酌定设造。

一、立界石：租定地基竖一石碣，上刻号数，后由领事官委员带同地保、业户、租主亲至该地，眼同看明，四周竖立界石，以免侵越，并杜将来争论。

一、纳租：每亩年租一千五百文，每年于十二月中预付该

业户，以备完粮。先十日，由道光〈台〉行文三国领事官，飭令该租主将租价交付银号，领取收单三张。倘过期不交，则由领事官追缴。

一、转租：租地皆注册为凭。凡转租，限三日内报明添注；如过期未注，即不为过契矣。其洋房左近，不准华人起造房屋草棚，恐遭祝融之患，不遵者即由道台究办。大美国衙署之北至吴淞江一带，未奉领事二位允准，不许开设公店，违者按后开惩罚。

一、禁止华人用篷寮、竹木及一切易燃之物起造房屋，并不许存储硝磺、火药、私货、易于着火之物及多存火酒，违者初次罚银二十五元，如不改移，按每日加罚二十五元，再犯随时加倍。如运硝磺、火药等来沪，必需由官酌定在何处储存，应隔远他人房屋，免致贻害。起造房屋，扎立木架及砖瓦、木料货物，皆不得阻碍道路，并不准将房檐过伸各项，妨碍行人。如犯以上各条，飭知后不改，每日罚银五元。禁止堆积秽物、任沟洫满流、放辔骑马、赶车并往来溜马、肆意喧嚷滋闹一切惹厌之事，违者每次罚银十元。所有罚项，该管领事追缴；其无领事官者，即著华官著追。

一、起造、修整道路、码头、沟渠、桥梁，随时扫洗净洁，并点路灯，设派更夫。各费，每年初间，三国领事官传集各租主会商，或按地输税，或由码头纳饷，选派三名或多名经收，即用为以上各项支销。不肯纳税者，即禀明领事飭追；倘该人无领事官，即由三国领事官转移道台追缴，给经收人具领，其进出银项，随时登簿，每年一次，与各租主阅准。凡有田地之事，领事官于先十天将缘由预行转知各租主，届期会商，但须租主五人签名始能传

集，视众论如何，仍须三国领事官允准，方可办理。

一、外国人及华民坟墓：界内分开地段为外国人坟茔，租地内如有华民坟墓，未经该民依允，则不能迁移，可以按时来前祭扫，但嗣后界内不准再停棺材。

一、卖酒及开设酒馆：界内无论中外之人，未经领事官给牌，不准卖酒并开公店。请牌开设者应具保，店内不滋事端。如系华人，须再由道台发给牌照。

一、违犯以上各条章程，领事官即传案查讯，严行罚办。倘该人无领事官，即传请道台代办〈为〉罚办。

一、此章后有改易之处，则须三国领事官会同道台商酌，详明三国钦差及两广总督允准，方可改办也。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咸丰五年，上海县〕 咸丰五年（西〔历〕一千八百五十五年），法人假助守之名，将东门外附郭之屋尽付一炬，而中〔国〕政府以法有助攻之功，即将其地让与法人。（自道光二十二年《江宁条约》议结后，英、法、美三国既先后来沪开埠，迨道光二十六年、二十八年两次划界，于是外人居留之局以定。惟当时之划界系英、法、美赅括的划界，并未指定何地为法、为美，若今日之界划井然也。有之，自咸丰五年刘丽川乱平始。当刘之戕官据城也，其始与英领事温那洽通，至咸丰四年，苏抚吉尔杭阿以上海北门外洋泾浜〈浜〉为洋人租界，不能立营，而贼反得于洋行南首，据郑家木桥以通军火，因谋之各国，法兰西提督竦呃尔首请助顺，复与英领商议，南首马路听官兵筑营。于是，以五年正月朔，会同进攻，而城以复。由城复之后，法人假助守之名，遂有上

述之事，而中[国]政府以法有助攻之功，即将其地让与法人，以故与〈于〉道光二十九年三月十七日，法敏领事与上海麟道台所勘定法兰西地界出示内指：南至城河，北至洋泾滨〈浜〉，西至褚家桥，东至潮州会馆，沿河至洋泾东角，四至遂有溢出。又，道光二十六、二十八两年划界，未将各国界址划明，其法界之划明在先，而小东门外之让与法人，则在咸丰五年间。）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同治二年至光绪二十五年，上海县〕 光绪二十五年，西辟泥城桥以西至静安寺路，东北辟虹口迤东之地以迄引翔港，由各公使议决，将旧时英、美租界并东西新辟之地，统名曰公共租界，面积计共三万三千余亩……同治二年，即西〔历〕一千八百六十三年，驻京各国公使团会议决定上海公共租界改组之原则如下：（一）关于领土之权限，必须由各国直接得之于政府；（二）此项权限以纯粹地方事务暨道路、巡警及地方所需之捐税为限；（三）中国人非实系外国人所雇用者，须完全归中国官管束，与内地无异；（四）各国领事官仍各自管束其人民，工部局官长只能拘捕违犯公安之罪人，向其所属之中外官长控诉；（五）工部局中复有中国董事，凡一切有关中国居民利益之措施，须先咨询，得其同意。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沿革。）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宝山县〕 本乡南境与闸北毗连，系上〔海〕、宝〔山〕交界之地。从前美租界之北端均在上邑境内，宝界并未衔接。光绪中叶，外人迭次请求扩充租界，经南洋大臣刘

[坤一]奏准另定界线(东南自下海浦洋面坊起,中段以界浜、半浜为界,折南穿华通坊、苏州河,西至小沙渡止),为各国公共租界。自此,邑境之南端与租界接壤,东段一部分且掺入租界矣。先是,光绪二十年间,各国商团以操演打靶需用围场,请求在江湾南境结九一图租用相当地亩,海关道黄祖络允之,但申明他处不得援以为例。既而工部局越筑北四川路、麦克登路(均属本乡南境),擅与靶子场接通,设警收捐,交涉无效,而填筑界路全权亦尽属租界。今且电车通行,已与半浜为界之原约不符,至结一、结九一等图内外人租置地产会丈转契,几无不与租界章程一律办理。故南境闸北一带,虽无开放商埠之定约,而历史相沿,久成华洋杂居之局(接近上海之南境,准洋商租地营造,有余、袁两道文件明允;在前,皆用约外通融之说)。民国元年,领事团又请扩充租界,拟拓至沿铁路为止,交涉使陈贻范征集上、宝官绅意见,竭力坚拒,其议始寝。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商埠。)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 租界内康庄如砥,车马交驰,房屋多西式,轩敞华丽,有高至六、七层者,钟楼矗立,烟突如林,入夜则灯火辉煌,明如白昼。会审公廨、中西邮局、海关、银行、领事馆、电报局、巡捕房、丝厂、船坞、轮船公司皆在焉。街道有巡捕梭巡,分为三等,华人、印度人而统以西人。所用探捕,皆能发奸摘伏,故案无不破云。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七十课,租界之繁华。)

[民国七年前后,上海] 道光二十六年、二十八年两次划定

之英国租界，今为中区；二十八年划定之美国租界，今为北区；二十九年、咸丰十一年两次划定之法国租界，今仍为法租界；光绪二十四年划定之租界（亦称虹口租界），今为东区；二十六年划定之各国公共租界，今为西区；是年又新拓法租界，而肇嘉浜北岸之斜徐路许与法公董局派捕收车捐，亦在是年。各国公共租界中、北两区，系老闸区之全部，东区系引翔区之少半，西区系新闸区之一部分，法新租界则新闸区之一小部分也。法旧租界为城厢九区之一。据采访报告：公共租界地，中区二千八百二十亩，北区三千四十亩，东区万有六千一百九十三亩，西区万有一千四百五十亩；法旧租界地七百四十三亩，新租界约千亩有奇，租界东面以黄浦岸线为限。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首，图说。）

（三）通商开始

〔清道光二十三年，上海县〕道光二十二年定约通商后，二十三年移苏州督粮同知为松江府海防同知，移驻上海，管理中外通商交涉事宜（订划租界及重要交涉事件，仍由巡道与领事西官商办）。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租界法权。）

〔清道光二十三年后，上海县〕鸦片战争之明年，《江宁条约》成立，准各国南五口通商，即广东之广州，福建之福州、厦门，浙江之宁波，及江苏之上海是也。考上海通商之初，仅有英、法、

美三国各辟租界，以兴商务，后各国相率偕来均沾利益，而商业日形起色，于是郊外荒凉之地，一变为繁华热闹之场，于今已八十七年矣。

（李维清编：《上海乡土历史志》，第三课，五口通商。）

〔清道光二十三年以后，上海县〕 中外通商，昔以广州为首冲，今以上海为首冲，缘长江各口岸遍开商埠，而上海居长江入海之处，商轮由海入口，必于是焉始，是为江之关系。曩者外洋贸易，皆自印度洋而来，今则太平洋之贸易尤盛，而上海在太平洋西岸，南北适中之地，是为海之关系。故上海为中外通商第一口岸，亦形势使然云。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一，疆域，形胜。）

〔清道光二十三年以后，上海县〕 通商以来，邑里鲛人，楼台厦市，五都百货，光怪陆离，奇技淫巧，非不骇心悦耳，然与之交易者多广潮、浙宁人，于土著之民无所益。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上海县志》，卷一，疆域，风俗。）

〔清道光二十三年以后，上海县〕 通商以后，外洋货物，鳞萃于斯，光怪陆离，奇技淫巧，非不赏心悦目，居民争购用之。而土货出口者，以棉花为最，然漏卮所出，不足相抵。间有与洋商交易者，亦可稍分利权。惟业商之徒，多广潮、浙宁、徽建人，于土著之民，无所裨益。故本邑之人，亟宜振兴商务，研究实业，尚可为亡羊补牢之计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二十六课，商业续。）

〔清道光二十三年至咸丰八年，上海县〕 道光二十三年，诏准西洋各国南五口通商。上海居五口之一，于是有新关之设，亦归苏松太道兼理。新关在北门外头坝南，面浦，道光二十六年，巡道宫慕久建，专司西洋各国商船税务（先是止于洋泾浜，北设盘验所，至时始建廨宇，并设南、北两卡，以资稽察）。咸丰三年，巡道吴健彰以洋税散漫难稽，于英、法、美三国中择一人，责令在关帮同纠察，名曰司税。八年，诏准北三口通商，设通商大臣二，时何桂清总督江南，兼理南五口通商事宜，改司税为正税务司一人，副税务司一人。同治元年，巡道吴煦设河泊所，派英国水师官司其事，专引各国商船在所定界内指令停泊。

期限：依粤海关例，以道光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为截数之期，扣足十二个月为一年，期满造册报销。自咸丰十年开办新章，按照外国月日，每三个月为一结，自十年八月十七日起至十一月二十日为第一结之期。以后凡遇三个月结期届满，即将税数详情奏报，收支各款改为每四结报销一次。

税额：洋商税钞，并无定额，历系尽征尽报，听候户部拨解。所有支收各数，按年造具细册，送部核销。

税则：各货税则，俱照咸丰八年新定税则为准，大率不外值百抽五，惟货值高下，因时定限，十年重修，故不备载（如进口则例已载，出口无例者，照进口例完税；出口则例已载，进口无例者，照出口例完税；进出口均未载者，论值百两抽银五两。金银、洋钱、锭件及家用杂物，进出口俱免税）。

船钞：查照船牌所开载货若干，如在一百五十吨以上，每吨输钞银四钱；一百五十吨以下，每吨输钞银一钱。进口未开舱欲他往者，限二日出口，不征船钞，逾限即须全数输纳。纳钞后

欲往通商别口，该船主禀明监督，发给执照，至别口时送验，无庸纳钞，以免重输。仍以四个月为限，如在四个月之外，另纳船钞一次。其三〈舢〉板小船及雇中国船艇，每四个月纳钞一次。

例禁：火药、大小弹子、炮位、大小鸟枪、一切军器及内地食盐，不准贩运进出口。又，洋硝、硫黄、白铅，止准买给官商，不准私卖。铜钱、米谷，不准运出外国，惟准运至中国。通商各口将数目若干，运往何口，取具同商联名报单，呈关给照，别口监督于执照上注明收到字样，加盖印信，限六个月回缴，过期按其钱货原数罚缴入官。

支款：通商大臣岁支养廉银六千两。通商缮书，每名月给纸饭银八两，例解抚署。舍人，每名月给工食银三两八钱。稿书，每名月给工食银五两八钱。贴写、承发、算书、单书，每名月给工食银三两三钱。家人，每名月给工食银一两八钱。提舱手、走差、栅夫、饭夫、水火夫、各巡船舵工、水手、巡役，每名月给工食钱一两五钱。更夫、差役、库丁；每名月给工食银六钱。修葺码头、巡船及宿房租地、租纸张、卒工杂项，月支共银八十二两四钱一分七厘。司税人等卒工费用，月支关平银一万三千两。以上均动支正税。河泊所卒工费用、房租，月支漕平银二千八百七十二两，船钞项下动支。南卡卒工等项，月支漕平银五百六十七两，子口半税项下动支。

通商各国：暎咭喇，佛囉西，咪喇啞（即美国，亦称亚美理驾合众国），俄罗斯，丹麻尔（即丹国）^①，日斯巴尼亚（兼管吕宋

① 即丹麦。

国)①,布路斯②,荷兰,大西洋,比利时,意大利(亦称义大利),以上十一国,均立和约,有领事官驻上海。其瑞威敦③等国虽设领事,未经立约;加兰④等国,未设领事;故不备书。

(博润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十六,田赋志,关榷。)

[清同治初年,上海县] 通商章程:

一、各国商船进口,限一日内,该船主将船牌、舱口单各件交领事官,即于次日通知监督官,并将船名及押载吨数、装何货物之处,照会监督官,以凭查验。如过限期,该船主并未报明领事官,每日罚银五十两;惟所罚之数总不能逾二百两以外。至其舱口单内,须将所载货详细开明,如有漏报、捏报者,船主应罚银五百两;倘系笔误,即在递货单之日改正者,可不罚银。

一、监督官接到领事官详细照会后,即发开舱单。倘船主未领开舱单擅行下货,即罚银五百两,并将所下货物全行入官。

一、各商上货、下货,总须先领监督官准单,如违即将货物一并入官。

一、各船不准私行拨货,如有互相拨货者,必须先由监督官处发给准单,方准动拨,违者即将该货全行入官。

一、各船完清税饷之后方准发给红单,领事官接到红单,始行发回船牌等件,准其出口。

一、税课银两由各商交官设银号,或纹银,或洋钱,按照道

① 即西班牙。

② 即普鲁士。

③ 即瑞士。

④ 即加拿大。

光二十三年在广东所定各样成色交纳。

一、秤码丈尺均按照粤海关部颁定式，由各监督在各口送交领事官，以昭划一。

一、各国货物如因受潮湿致价低减者，应行按价减税；倘价值理论未定，照按价抽税条内之法办理。

一、各国商民运货进口，既经纳清税课者，凡欲改运别口售卖，须禀明领事官转报监督官委员验明，实系原包原货，查与底簿相符，并未拆动抽换，即照数填入牌照，发给该商收执，一面行文别口海关查照，仍俟该船进口查验符合，即准开舱出售，免其重纳税课。如查有影射夹带情事，货罚入官。至或欲将该货运出外国，亦应一律声禀海关监督验明，发给存单一纸，他日不论进口、出口之货，均可持作已纳税饷之据。至于外国所产粮食进口，并未起卸，仍欲运赴他处，概无禁阻。

一、各国商船，独在约内准开通商各口贸易，如到别处沿海地方私做买卖，即将船货一并入官。

一、各国商船查有涉走私，该货无论式类价值，全数查抄入官外，俟该商船账目清后严行驱除，不准在口贸易。

一、输税期候，进口货于起载时，出口货于落货时，各行按纳。

一、各国洋商自往内地贸易，除金银洋钱、行李三项毋庸议外，其余海口免税各物及已经纳税各物运入内地，以南卡为第一子口，完纳半税，仍将该货若干运往何处报关给单，沿途照验放行；如在内地置货到第一子口验货开单，注明货物若干，何口卸货，呈交该子口存留，发给执照，沿途验放。以南卡为最后子口，完纳半税，方许过卡，俟下船出口，再完出口之税。若进出有

违此例及业经报明指赴何口，沿途私卖者，各货均罚入官；所运各货如无内地纳税实据，应由海关完清内地关税，始行发单下货出口，以杜偷漏。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上海县志》，卷二，建置，海关。）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县〕 上海商业，甲于东亚，不独冠中国诸口岸已也。全年出口、入口货物之价值，约一万一千八百八十余万两。商业可谓盛矣。惟出口之货，以丝、茧、花、茶为大宗；进口之货，以洋药、洋货为大宗，其数逾于出口之货。夫洋货多进，已失利权，况进无数毒人之洋药耶。以吾有用之物，易彼有害之货，其用何法以为抵制乎！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二十五课，商业。）

〔清宣统初年，上海县〕 通商各国：英，法，美，俄，丹，日，斯巴尼亚，德，荷，西洋，比，意（以上均见前《志》^①），奥，日本，朝鲜，璦威^②，秘鲁，巴西，瑞敦^③，右有约之国十八。据宣统元年通商各关华洋贸易册开列，无约诸国仍前《志》例，不书。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海关。）

① 即同治《上海县志》。

② 即挪威。

③ 即瑞典。

二、自然经济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

【编者按】 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以后，由于在中国推销商品，收购原料，中国的社会经济一步一步发生多方面的变化。自然经济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就是其中一个重要方面。

上海是外国资本主义侵入较早和较为集中的地区。自然经济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在上海地区也就表现得较为明显。本章资料即从各个不同角度反映了这类情况。

这些资料，概括起来，说明了如下几个问题：一是由于外国机制棉纺织品进口，侵夺了中国手纺棉纱和手织棉布的销售市场，中国农民家庭棉纺织手工业不断遭到破坏，从而造成了以耕织结合和自给自足为内容的自然经济的逐步瓦解。二是由于上海市区不断扩大，人口迅速增多，加以国内商业和进出口贸易日益发达，郊区四乡农民多放弃自给性粮食生产，而改种蔬菜、棉花等商品作物，并从事蚕桑事业，这又导致了商品经济的发展。三是由于自然经济逐步瓦解和商品经济迅速发展，商品销售市场即随之日益扩大，物价涨落趋向明显，商业团体也纷纷建立。这些都是自然经济

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的表现和结果。

但是，在中国近代社会内，自然经济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即如上海地区，有的地方的农家直到近代末期，仍在相当程度上过着自筹衣食的生活。这种状况也在本章资料中有所记载。

(一) 农民家庭棉纺织手工业的破坏

〔清雍正至光绪年间，南汇县〕 妇女纺织佐衣食，不第乡落，虽城市亦然。纺纱，他邑止用两指捻一纱者，名手车；邑多一手三纱，以足运轮，名脚车。织布率日成一匹，甚有一日两匹通宵不寐者。故男子耕获所入，输官偿息外，未卒岁，室已罄（俗有六十日财主之称），其衣食全赖女红。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风俗。）

〔清道光末年至光绪初年，上海县〕 有以巨石压磨者，为踏光布，与刮绒、药斑均染坊所制，布肆贩运，非女红也。近自通商以来，洋布充斥，而女红之利减矣。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道光末年至光绪年间，金山县〕 木棉布，狭曰小布，阔曰希布，间以色纱，织成各样花纹，曰花布，以紫花织成者曰紫花布，能养血，宜老人服，经染匠以石运光者为踏光布，水漂者为漂白布。自通商以来，洋布杂出，而土布之利大减矣，亟宜整

顿之。

(姚裕廉修,范炳堃纂:金山县《重修张堰志》,卷一,区域志,物产。)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青浦县盘龙镇四乡] 俗务纺织,里姬抱布入市,易木棉以归,明日复然。织者率日一匹,有通宵不寐者。东乡日用所需,都从此出。

(金惟鳌辑:青浦县《盘龙镇志》,风俗。)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嘉定县钱门塘乡] 居民向以花布为生。同[治]、光[绪]间,男耕女织,寒暑无间。迩来沪上设有纺织等厂,女工被夺,几无抱布入市者。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风俗。)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上海] 本邑妇女,向称朴素,纺织而外,亦助农作。自通商而后,土布滞销,乡妇不能得利,往往有因此改业者。近来丝厂广开,各招女工以缫丝。此外,精于铁车者,可制各种衣服及鞋袜;精于针黹者,可制各种顾绣^①;精于手工者,可制各种绒线之物。苟擅一长,即能借以生活。惟获利虽易,而勤俭之风不古若,是可叹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三十七课,女工。)

[清光绪年间,嘉定县真如镇四乡] 女工殊为发达。盖地既产棉花,纺织机杼之声相闻,而又勤苦殊甚,因非此不足以

^① 明嘉靖时,顾名世一家住上海九亩地之露香园,其孙媳善刺绣,远近闻名,影响颇大。往后,顾氏后代继续传此法,所出绣品被称为顾绣。

补家用也。所织之布名杜布，^① 缜密，为全邑之冠。年产百余万匹，运销两广、南洋、牛庄等地。自沪上工厂勃兴，入厂工作所得较丰，故妇女辈均乐就焉。此外，尚有缝纫、刺绣、结绒线、制花边等，亦有少数妇女擅之者。

（王德乾辑：嘉定县《真如志》，卷三，实业志，工业。）

〔清光绪初年，宝山县月浦里〕 月浦隶嘉定，去县三十六里、苏州二百余里，其风俗勤俭，地产木棉，女务纺织，而男子果敢能任，与松江颇相类。

（张人镜等辑：宝山县《月浦志》^①，卷七，艺文志，传状。）

〔清光绪初年，宝山县月浦里〕 吾里以纱布为大宗，乡民皆赖以生。现在牌子已坏，苟有人做出牌子，使布得有销路，功德无量。

（张人镜等辑：宝山县《月浦志》，卷末，附录。）

〔清光绪初年，嘉定县〕 吾邑土产，以棉为大宗，纳赋税，供徭役，仰事俯育，胥取给于此。近来货日滞，价日贱，故民日困。补救之方盖有二焉：一则修水利，多种稻，其收效甚近；一则广树艺，课蚕桑，其收效较远。远者不及图，何不先图其近者乎？间尝论之，财不从天降，未尝不自地出。通邑田六千四百余顷，除屋基、坟墓外，可六千顷。以上稔计之，亩收棉百斤，以时价计之，可易钱四缗，除半抵工本、赋役外，亩赢钱二缗，以田数总之，

① 月浦原来嘉定县，现改属宝山县。

可百二十万缗，以近年民数四十万均之，人得钱三缗耳。如是而欲其不穷，庸有冀乎！猝遇灾荒，其不为沟中瘠者几希矣。然而建县七百年，递兴递耗，以延至今日者，徐官保所谓不借土之毛而借民之力也。往者，匹夫匹妇五口之家，日织一匹，赢钱百文。自洋布盛行，土布日贱，计其所赢，仅得往日之半耳。如是而欲其既富且穀〈穀〉，更有冀乎？不早为之所，更数十年，户口倍增，而地不加辟，不知其何所底止也。议者欲多开水田，谓上稔之岁，亩收米二石，除半抵工本、赋役外，尚余一石。以六十万石养四十万人，尚在周礼人二鬴之上也。水田之外，辅以蚕桑，谓墙隙河涸，皆可树艺，无损于地利。蚕事四十余日，无妨于耕织。两利俱存，是岂闕疏无当之言哉。大学不讳言生财，而野人知之不能言，土人言之不能行。已溺已饥，必有起而任其责者。

（程其珏修，杨震福纂：《嘉定县志》，卷八，风土志，土产。）

〔清光绪年间，青浦县〕 东北乡妇女皆以做布为生，自洋布、洋纱盛行，土布低落。今市上所见者，一种名纹布，经纬如相绞而成，有单银绞、双银绞之别，用刀括〈刮〉之，有绒线；一种名方格布，经纬蓝白相间，式样甚多；亦有织为芦席纹者。光绪三十一年，知县田实荣创办罪犯习艺所，购置新式织具，延工师教罪人，织造各种布匹、毛巾，颇为优美。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土产。）

〔清光绪年间，宝山县罗店〕 布经团，以极细棉纱八百缕排成团，结如饼，每团长约二十丈，分紫、白二色，罗店有之，本乡都往售之，以作刷线布。自洋纱通行，而罗店之布经团，无人顾问

矣。今洋纱亦有团者，雇罗店人为之也。

（侯丙吉编纂：宝山县《彭浦里志》，卷一，疆域志上，物产。）

〔清光绪中叶以后，青浦县〕 乡村妇女，助耕馥饷之外，兼事纺织为生。光绪中叶以后，梭布低落，风俗日奢，乡女沾染城镇习气，类好修饰，于是生计日促。一夫之耕不能兼养，散而受雇于他乡者比比矣，尤以上海为独多，利其工值昂也，谓之做阿婆。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风俗。）

〔清光绪中叶以后，嘉定县东北乡〕 布经，向出东北乡，光绪中叶后，出数渐减，近市中已不复覩矣。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物产。）

〔清光绪中叶以后，上海县〕 光绪中叶以后，机器纱盛行，手纺纱出数渐减。机器纱俗称洋纱，用机器纺成，较土法所织洁白而细。各厂林立，销售他处，以振华厂之双象牌，裕源厂之云龙牌为著。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县〕 棉花纱布，乃邑产之大宗。布之种类不一：曰扣布，曰希布，曰标布，曰小布，曰紫花布，曰高丽布，曰斜文布，曰正文布，其名各殊，乡民赖以度日。然近年来洋布盛行，土布滞销，可见利源外溢也。吾邑棉花一项，售于外洋，为数甚巨，乃有奸商掺水，致为所疑，销路渐滞。其何

以杜塞漏卮，挽回利权乎？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上志》，第四十二课，物产。）

〔清光绪至民国初年，南汇县〕 纱布之利肇自元代，贫家妇女赖以生活。近三十年，沪上纱厂林立，所出之纱洁白纤匀，远胜车纺之纱，于是纺织之利完全失败。洋布盛行，幅宽价廉，亦胜土布，于是织布之利亦渐失败。且邑境所产之布，仅销关外奉天等处，而该处利权尽在日、俄掌握之中，主权不能收回，即土布不能畅销。穷则思变，自当于纺织之外，别谋妇女之生计，因势利导，是在热心之志士。

（严伟等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风俗。）

〔清光绪中叶至民国二十六年，川沙县〕 五十年前，人民生事，农而已矣。有副焉者，厥惟纺织。机巧淳兴，徒手失利。年龄壮盛者，大都赴上海从事工商业，妇稚家居，无所事事。爰有先觉，别授女红，取之宫中，贸之海外，载我以往，制彼之来。当全盛时，一邑岁入百万圆而未已。家家压线，夜夜鸣机，僻巷穷村，皆丝其衣，金其腕，一时繁荣，得未会有。凡工，始创则争烈，争烈而制精，制精而广销，广销而滥造，滥造则业衰，故实业行政重检验也。立法未周，良机已逸，欧陆销兵，市场变色，今所存者十之一耳，此亦偏隅感受全球影响之明证也。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首，导言。）

〔清光绪末年，上海县〕 土布以人力，竭妇女日夜之劳，方始成匹。洋布以机力，凭关捩运动之妙，立待可成。苦乐本相悬

殊，况机布阔与长四、五倍于土布，每匹占本约洋五、六元，税银只八分，且一捐以后，任其所之，并不再征；土布长不过二丈，阔不过尺余，产价每匹约市银五百文，除去棉本外，以为糴粥之资者已属无几，又腴之以水卡一捐，每匹钱二、三文至五、六文，落地一捐，每匹钱四、五文至七、八文，再加以不奏明、不咨部之运脚、津贴，……际此连年荒歉，商界竞争，洋布以日销而日广，营口等处系土布销场命脉，被日本用机器仿造土布，税轻价贱，异常充塞，去夏迄今，布积如山，无人顾问，纺织之户十停八、九，是大可忧也。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七，田赋下，杂税。）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青浦县〕 地属水乡，自耕织外，生计鲜少，农民绩田力耕，专赖秋禾，淀泖江浦之间，兼于渔捕水族为业。妇女向多纺织，抱布易钱。自洋纱盛行，而蚕业又素未讲习，女红渐衰。商不出远，工艺仅足供本境之用。

（葛冲编：《青浦乡土志》，二八，生业。）

〔清光绪末年以后，嘉定县〕 白布，种类不一，大别之为浆纱、刷线二种，西北乡多浆纱，东南乡多刷线。自机器纱行，刷线者亦多改为浆纱。曩日比户纺织，每匹售价三角至一元，视广狭、长短、疏密而定，运销各省，为邑人生计大宗。光绪三十年以后，妇女从事毛巾，兼之洋布盛行，出数逐渐减。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物产。）

〔清朝末年，奉贤县庄行镇四乡〕 庄行镇，以庄氏族居得

名，今亦为西乡巨镇。商务略逊南桥，而棉花贸易较盛。土产小布，最为有名，自洋布盛行，此业亦稍衰矣。

（裴晃编：《奉贤乡土地理》，第十页。）

〔民国初年，上海县〕 东稀，阔一尺一寸二分至一尺一寸八分，长一丈七尺半至一丈九尺，四乡均有出品。光绪初年，除邻邑不计外，本邑各乡约出三十余万匹。近年，东北各乡机厂林立，女工大半入厂工作，故每年约出二十余万匹，然多数系西稀机户改织者。其销于东三省者，从前约十余万匹，近数年不过三、四万匹，其余分销各省及南洋群岛，均染色为多。西稀又名清水布，阔一尺零七分至一尺一寸四分，长一丈六尺至一丈七尺半，出西南各乡，从前每年约百万匹，近年约四、五十万匹，销东三省、直隶、山东等处，均本色，近年亦有染色销广东省者，然为数甚微。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民国初年，上海县〕 套布，有东套、北套、加套、廿八套之别，总称套布。除北套、加套、廿八套系邻邑所出不计外，惟东套出本邑东南各乡，每匹阔九寸三分至九寸八分，长一丈六尺至一丈八尺，以前每年约出一百三、四十万匹，近年约出六、七十万匹，销东三省及北京、山东、浙西等处。白生，又名小标，出洋泾、高行、张家桥、东沟等处，每年二、三十万匹，阔九寸半至九寸八分，长一丈三尺至一丈三尺五寸，销东三省、山东等处。龙稀，阔一尺一寸，长二丈二尺，出龙华镇左近，以前每年约一万匹左右，均销本埠布店门庄，其后销路逐年递减，现今市上已无，该处乡

人均已改织东、西稀。芦纹布，出塘湾、闵行左近各乡村，经纬均蓝、白纱间格，织成芦扉形，每匹阔一尺三寸五分至一尺五寸，长一丈九尺至二丈一尺五寸，每年约出四、五万匹，销苏、杭、徽州等处，五、六年前本埠亦通行，近年已逐渐减少矣。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民国初年，青浦县章练乡〕 农家最勤，习以为常，妇女馥饷外，耘获车灌，率与男子共事，故视他处劳苦虽倍，而男女皆能自立。其无田者，为人佣耕曰长工，农月暂佣者为忙工，田多人少者请人助己而偿之曰伴工。俗务纺织，乡妇抱布入市，易棉归，旦复抱布出。纺法用两指捻纱，名手车。织者率日成一端，入市场易钱佐薪水，盖其纺织精敏，实能以织助耕之不足焉。

(高如圭原编，万以曾重辑：青浦县《章练小志》，卷三，风俗方言。)

〔民国十年前后，宝山县〕 邑境产棉，故普通女工多习纺织，从前侍以营生者，有纱经、土布二种(以纺成之纱，扎为布经，行销各处，罗店最盛；土布则宽狭、长短、稀密，各处间有不同)。自洋纱盛行，纱经之销路遂绝。土布产额以大场为最多，刘行、高桥次之，罗店、真如又次之；而布质之缜密，则首推真如，次及罗店。各市乡所织土布均用刷线，真如、罗店所产多供本地衣被之用，故扣密而布尤佳。大场、刘行多运销外省，故出品较逊。高桥之套布，由沙船载往牛庄、营口，为土货大宗。自沙船衰落，土布之利益为日人所攘，产额亦因而缩减。至城、淞、杨行一带，多系浆纱布，俗称稀布，仅供鞋业及衣里之用，此皆乡村之女工也。至市镇女工，大抵年轻者习刺绣，年长者习缝纫，其普通小户，则

各处不同，就最著者言之，如城厢、高桥多织胶布、毛巾，从前城厢妇女按户皆能机织，自布值衰落，获利渐微，遂多就厂工作。罗店、盛桥兼轧棉花，江湾则结绒线，彭浦、闸北则缫丝，其中以轧棉花为最劳苦。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工业。）

〔民国十三年前后，崇明县〕 民气近治较文弱，而儒雅萃焉。比户书声与织机声彻夜相应，而奸胥窟穴，……诡诈相市，醇俗为之一变。乡民朴愿力农，寸土无荒弃，菽粟以外无闻知，惟北沙海滨俗悍，有械斗之风。

（王清穆修，曹炳麟等纂：《崇明县志》，卷四，地理志，风俗。）

〔民国二十四年前后，上海县〕 纱线，近来惟西南乡尚有手纺者，以土布犹能行销闽、粤及北地也。

（吴馨等修，姚文裕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四，农工，工作品。）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南汇县〕 吾乡套布，黄道婆起自有元，向销东三省。数百年来，贫家妇女，恃此生涯。自海禁大开，东三省有倣式设织布厂，套布销滞，我之利权，日渐涸辙。向所谓男子耕获所入，输官偿息外，未卒岁，室已罄，其衣食全赖女红，于今所望，幸有新发明之结网、挑花、织袜、织巾等工，贫家妇女，或可小补云。

（储学洙纂：南汇县《二区旧五团乡志》，卷十三，风俗。）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横沙乡〕 横沙乡间妇女，虽少

事纺织，而间有勤者，亦从事于络车织机。其所制之布，有仿崇明厚布、稀布，亦有仿白生布、条子布者，盖随心倾向所为耳，近年绝少。忙时类皆能把锄耕耘。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旧时妇女织成布匹，经纬之纱，都出女手。自洋纱盛行，而轧花、弹花、纺纱等事，弃焉若忘。幼弱女子，亦无有习之者。此又今昔不同之一端，而生活中少一技能矣。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女工本事纺织，今则洋纱、洋布盛行，土布因之减销，多有迁至沪地，入洋纱厂、洋布局为女工者。虽多一生机，而风俗不无堕落。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三十七年前后，嘉定县〕 旧时农隙之时，均纺纱织布，除供一家衣著外，兼以出售，协助农用，近虽机器纱布盛行，家人衣著仍有自纺自织者。

（吕舜祥、武根纯编：《嘉定曝东志》，四，实业，工。）

（二）蔬菜和棉花等商品作物的扩种

〔上海开埠通商后，嘉定县真如里〕 自上海辟为租借地后，中外互市，人口日繁，需要巨量之蔬菜。农民以应供求起见，有

舍棉、稻而改艺者，工力虽倍，应时更替，年约六、七熟，获利倍蓰。本乡之东南部大都如是，而西北部农民以交通上之关系，不能享此权利，然有改植洋葱头者（每亩收获多至二十余担，价格视产量及需要之多寡为转移），为西餐之主要食物，销售洋庄，获利亦溥。

（王德乾辑：嘉定县《真如志》，卷三，实业志，农业。）

〔清光绪年间，华亭县〕 邑境向惟浦北朱家行、浦南沿海等处田高土燥，多种木棉，其余各乡只于沟隙地种之。自遭兵燹，民生日蹙，无力买牛、养猪及购备农具，于是改禾种花者比比焉。今六磊塘北种花已十之三，再东北十之七矣。大洋泾南种花亦十之三，再东南十之六矣。花贵米贱之年，种花较赢；设遇凶饥，则乡间积储愈寡，深可虑已。

（杨开第修，姚光发等纂：《重修华亭县志》，卷二十三，杂志上，风俗。）

〔清光绪年间，宝山县罗店镇四乡〕 罗店素称饶富，有“金罗店”、“银南翔”之名。庚申匪扰后，家多中落，称饶富者百无一二，然俭勤之风犹有存焉。分属罗店者共四十二图，其种亦宜木棉，而不宜禾，然久种棉花，又苦蔓草难图，故三年种花必须一年种稻，所谓七分棉花三分稻也。农家勤纺织，种田之暇，惟以纱布为事。

（王树棻等修，潘履祥等纂：宝山县《罗店镇志》，卷一，疆域志，风俗。）

〔清光绪年间，南汇县〕 傍浦种粳稻者十之三，种木棉者十之七。妇女馐餽外，耘获车灌，与男子共作苦。盛夏赤日中，耘

草棉田，俗谓脱花（“脱”宜为“挽”解。挽也，谓为草所缠而解挽之，俗通作“挽”，浦南人呼如“挞”声之转），汗雨交流，热极就塘掬水饮之，甚或和衣入水浸片时，不特贫家妇女为然，即温饱家亦必躬亲操作，俗谓领脱花。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

〔清光绪十年前，上海、南汇、奉贤等县〕 郡东奉〔贤〕、上〔海〕、南〔汇〕三县，地形较高，种棉豆多于粳稻，而棉尤盛（案今华亭之东南、东北与奉、上毗连之处，亦多种棉）。妇女与男子共作苦。盛夏秉锄耘草于棉田，俗谓脱花。……木棉早晚不同，十月候寒，游手之徒连群攫取，名曰捉落花，于是田户雇人防守，曰赶捉落花，有相斗致伤人命者。其种稻者不过十之三、四，迟种易获，八、九月已无遗秉，盖田土高厚，冬无积水，太阳之气晒入土中，一经冬雪，土尤松美，故易长发，非若西北各县地势洼下者比，然其辟水亦差难云（种稻者曰水田，种棉豆者曰旱地，今岁稻明岁棉、豆者曰翻田）。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嘉定县钱门塘乡〕 棉花，即吉贝，与交、广木本者不同，俗呼木棉，非也。通邑栽之，以资纺织。我乡顾浦东岸，地势稍高，栽者亦多。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土产。）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嘉定县真如里〕 地以沙瘠，不宜稻，而宜棉，然必一年植稻，乃可二年植棉。若常以植棉，则花

为草窃，久雨即芟夷不能尽矣。近年沟渠淤塞，戽水为难，改植豆、麦者不少。东南部因邻近租界之故，改艺蔬菜以应供求者尤夥。

（王德乾辑：嘉定县《真如志》，卷八，礼俗志，风俗。）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上海县〕 马铃薯，此物乃植物之地下茎，陕、甘各省俱植之，俗称洋芋。近邑中植者，盖自爪哇传来，佐西餐中之肉食，又可煮食。大者如山薯，即植物学所称之块茎，各块茎上之细茎支持其地上茎，叶为羽状复叶，一本生块茎七、八枝。种时，切块茎为片，埋地中，易生长，春种夏熟，夏种秋熟。花白，略如水仙。每亩收获少者三、四十担，多者七、八十担。吴淞江、蒲汇塘两岸间，种植甚富。近十余年来，为出口物之大宗。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民国初年，上海县〕 洋葱，外国种，近因销售甚广，民多种之。叶似葱，高三、四尺，地下茎如水仙茎，植物学所谓鳞茎也。佐肉食，味颇佳，惟其叶人多不食。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民国七至二十年及以后，嘉定县嚆东地区〕 薄荷，民国七年本区开始种植，至十年前，户户种植，二十年以后，销路欠广，价低，种者渐少。

（吕舜祥、武巖纯编：《嘉定嚆东志》，三，物产，天然物。）

〔民国年间，嘉定县嚆东地区〕 近镇人家除种棉与五谷外，兼种各种蔬菜。近徐家行一带，兼种黄草，其利丰厚。近娄塘者，兼种大蒜、洋葱、薄荷等。近东门者，曾试种除虫菊，以不得法而止种。

（吕舜祥、武嘏纯编：《嘉定嚆东志》，四，实业，农。）

〔民国十年前后，宝山县江湾里〕 本境民皆务农，以禾、棉、菽、麦为大宗，禾居十之三，棉居十之七，树桑育蚕之家殊不多见。其濒近蕴藻河一带之田，辄利用海潮灌入种稻，不劳屏水，人工省而便利多。近自商埠日辟，向以农业为生者，辄种植蔬菜，杂蒔花卉，至沪销售，获利颇不薄，而以潘氏之花园为最。其他如蜀商公所之川主宫、粤人张氏之补萝花园（今改为中国公立医院）、宋墓公园、沈氏坟园，亦均栽花木甚多，特非注意于营业。其从事畜牧者，则惟芦泾浦旁之畜植公司，当光绪二十九年，由粤人集股开办，资本万余元，圈地三十余亩，专养鸡、鸭，兼种棉花、菜蔬，民国初年以款绌停办。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年前后，宝山县〕 菜圃之成熟，岁可七、八次，灌溉施肥，工力虽倍，而潜滋易长，获利颇丰。凡垦熟之菜圃，地价视农田几倍之。邑城内外业此者甚多，各市乡近镇之四周亦属不少，乡村则于宅旁余地略辟数弓，所种亦足供自食。其出产较多者，如城市之塌菜、青菜（俗呼白菜，四时不断，冬令味最佳），罗店之瓜茄，杨行、月浦之红白萝卜，刘行、广福之韭菜、韭芽，江湾之马铃薯，真如之洋葱头（每亩收获多至二十余担，销售申地，为

西餐主要物，但价格视来源多寡为转移，贵时每斤一、二角，贱时多半倾弃河边），彭浦之卷心菜以及洋种菜蔬，均甚著名者。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 居民好稼穡，治五谷，勤朴者居多。以棉、稻、豆、麦为主要作物，春收曰小熟，秋获曰大熟。成熟之田，二年种棉，一年种稻。稻较棉少，故农家恃棉为生，以种植瓜菜及喂养猪、鸡为副产。施肥以豆饼为大宗，以人粪、猪粪、河泥、垃圾为次要肥料。至蚕桑之业，则虽有倡者，终未兴焉。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民国二十年前后，嘉定县桃溪乡〕 竹园甚多，凡宅基之旁，莫不栽之。非特作编篋制器之需，并可掘笋牙以佐餐，味甚鲜美。亦有出售者，价格颇昂，并有将成材之竹运销沪地，作晒衣之用者。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实业志，农业。）

〔民国二十三年前后，宝山县月浦里〕 本乡农民恃农业以为生，农田占全境十之七、八。其自名田而耕者曰自田，赁人之田而佃者曰租田。农产物分春熟、秋熟两期，耕种情形大略相同，而农产物尤以棉花为大宗，乡民贍身家、纳赋税，悉赖于是，稻次之。

（陈应康等纂：宝山县《月浦里志》，卷五，实业志。）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县三林塘乡〕 辣椒，俗呼辣茄，

色青时可作蔬，及色转红，捣作酱辣，逾川椒，销行甚广。盖自镇江以上，西至蜀，北至京津，人都嗜之。产数旺时，三林一乡每日肩挑以去者辄数十担，为贩蔬大宗之一。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四，农工，农产。）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嚆东地区〕 蒜，有大蒜、小蒜二种。小蒜俗名夏蒜，旧多种于棉田，鳞背、鳞茎外售。大蒜旧多自用，种植不多，民国后，始外售而多种，近娄塘者尤多，“八·一三”后种者更多；初只种于杂地，近则种植整块良田。

（吕舜祥、武岷纯编：《嘉定嚆东志》，三、物产，天然物。）

（三）蚕桑事业的发展

〔清道光末年以后，华亭县〕 郡境向不事蚕桑，自道光季年，浦南乡人始有树桑饲蚕者。华亭诸生顾华琳、庄镜新自植数千株于家园，于是相继兴起。及咸丰兵燹，浙西及江宁人避难于浦东，益相讲习，官吏复鼓舞导之。近虽植桑渐多，然蚕利犹未溥也。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咸丰年以后，松江府〕 蚕桑之事，吾邑至咸丰年后始盛。南汇知县罗嘉杰，于同治十二年设种桑局于养济院侧，买田四亩有奇，为桑园立章程四条，捐廉购桑，督民种植。各邑亦多讲求此事者。

（博润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四十，拾遗志。）

〔清咸丰末年以后，奉贤县〕 邑民向勤耕织，不务蚕桑。自咸丰末，有浙西、江宁人逃难来者，沿习其俗，遂亦有树桑饲蚕，能治丝者。又，富室妇女惟事针黹，乱后习勤，兼嫗纺织，亦返朴之一证。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十九，风土志，风俗。）

〔清同治年间及以后，上海县法华乡〕 同治十一年，苏松太道归安沈秉成捐廉购买柔桑数万株，谕城董设局分给乡民种植，并刊发《蚕桑辑要》一书，规条精细，图说详明，种桑养蚕之家咸取法焉。后两江总督左宗棠亦购桑分给，今法华、徐家汇、小闸、漕河泾一带已蔚。当急图改良，以求进步。

（王钟编，金凤祥增补：上海县《法华镇志》，卷三，土产。）

〔清同治十一年以后，上海县法华、徐家汇、龙华一带〕 吾乡自明徐文定公劝务蚕桑，自植数百株于家园。然习俗难化，蚕事未兴。同治十一年，苏松太道归安沈秉成捐廉购桑数万株，分给邑民种植，而蚕桑之利始溥。今法华迤南徐家汇至龙华一带已蔚然成林矣。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三，土产。）

〔清同治十二年，南汇县〕 桑园在城西北隅养济院侧。同治十二年，知县罗嘉杰捐廉购运桑秧，广为散给，并置买田四亩有奇，插槿为篱，种桑数百株，就嘉、湖等处雇工二名，栽植培剪，俾四乡知所则效焉。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三，建置志，桑局。）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嘉定县钱门塘乡〕 嘉邑向不产桑。清同[治]光[绪]间，州牧吴承璐于太仓设桑秧局，劝民领种。里人徐禹年、许敬贤等首先往领，植郭泽塘南岸，每岁育蚕、缫丝，获利颇厚。自是乡人多植之。光绪中叶，里无不桑不蚕之家，时号小湖州。今则棉花价昂，栽桑者渐少。

（董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土产。）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 土俗向不解蚕桑，粤寇之乱，浙西及江宁避难者多至浦东，遂开其端。前令罗嘉杰、金福曾先后官斯土，始课民艺桑，并导以育蚕之利。近日周浦、新场、六灶各镇已树桑遍地，而蚕利犹未溥焉。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

〔清光绪至宣统年间，青浦县〕 光绪二十九年，知县田宝荣筹设课桑局，并辟试验场于北门校场。邑人赵鸿书董其事，以澄照寺所捐荡息购买桑秧，遍植仓场隙地及城根灵园四围，并育蚕于邑庙，历四、五年废。又，宣统元年，邑人吴绍书等创设蚕桑研究社，并于重固陆将军墓旁地栽种桑秧二千余本。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土产。）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上海县法华乡〕 近来丝厂林立。吾乡养蚕绝不缫丝，而鲜茧出售动以数万计。兴蚕桑之利，以济棉布之穷。谋生计者，不得不改弦易辙焉。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三，土产。）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嘉定县〕 鲜茧，邑素不习蚕事，故出茧绝鲜。近年上海丝厂盛开，广收蚕茧，乡人始渐讲求。城西一地，市茧者年已可得数百担。惜育法未精，且不能自缲，颇易折耗，急宜改良，以兴其利，借济棉布之穷。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物产。）

〔民国初年，上海县四乡〕 邑自巡道沈秉成提倡蚕桑，而茧丝之利渐兴，自他处传入之种类渐多，西乡农民多育蚕以补纺织之不及。近来丝厂盛开，收买蚕茧，而育蚕者更盛。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四）商品销售市场的扩大

〔清同治年间，上海县〕 棉花，闽、广、川、陕皆有之，李时珍谓有草、木二种，南中多木本，名古贝，亦名吉贝。《南越志》称：桂州出古终藤，则藤本亦有之，而江南、淮北皆草本。他处虽有，然土地之宜，种植之勤，纺织之精，运售之广，吾邑独甲于天下。每岁当八、九月，郭东南偶〈隅〉几于比户列肆，捆载通海市，往莱阳者为子花，售洋商及闽、广、汉阳、关东诸口者皆棉花，岁不下数万云。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同治《上海县志》，卷八，物产。）

〔清同治年间，上海县〕 上海县治当黄浦、吴淞合流处，势极浩瀚，然地形高亢，支港为潮泥所壅，水田绝少，仅宜木棉。惟

富商大贾北贩辽左,南通闽粤,百货萃集,民每因其利……。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同治《上海县志》,卷一,疆域,形胜。)

〔清光绪初年,嘉定县〕 布商莫盛于南翔,娄塘、纪王镇次之。靛商莫盛于黄渡,诸翟村、纪王镇、封家浜次之。蒲鞭市向聚新泾镇,同治以来移于徐家行。花商向聚东门外,米商向聚西门外,今不成市矣。盐典各商及大铺户,类偕侨客。

(程其珏修,杨震福等纂:《嘉定县志》,卷八,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四年前后,金山县城乡〕 土人重农逐末者寡,其行贾于外者惟米、花、布等物,居货者多土著。平章市价而低昂之,谓之牙行。负贩各物,营微利以自给,谓之小经纪。其黠者伺有货至,则拉而散之店口或居民,名为代卖,实资中饱,谓之白拉主人。如牛、豕、农器,各乡镇俱有集期。大率商贾习俗,富则守分读书,贫则依人谋食,势使然也。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十七,志余,风俗。)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上海县〕 吾邑商务颇盛,故市而为亚东之巨擘。就其最著者言之,则有陆翔熊之鞋,陈天一、老万泰之帽,李鼎和之笔,曹素功之墨,得月楼之笺,言茂源之酒,邵万生之南货,雷允上之痧药,泰和馆之酒菜,稻香村之茶食,童涵春之药饵,杨庆和之首饰,陆稿荐之熟食,紫阳观之罐头食物等。此皆名驰各埠,乃吾邑店铺中著名者也。

(李维清编:《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三十三课,著名店铺。)

〔清光绪至宣统年间，嘉定县〕 花商、米商，盛于西门。布商，南翔较娄塘、纪王为盛。草织业仍盛于澄桥、徐行一带。黄渡之靛商，自洋靛盛行，已成江河日下之势。此就内地而言。光〔绪〕、宣〔统〕之际，邑人颇有以巨大资本经营棉纱、花、米、绸、木等业于上海而获利者。吾邑商业之向外发展实始于此。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民国七年前后，上海〕 上海一隅，商务为各埠之冠，而租界日盛，南市日衰。推原其故，租界扼淞、沪咽喉，地势宽而展布易，南市则外濒黄浦，内逼城垣，地窄人稠，行栈无从广设，城中空地尚多，而形势梗塞，以致稍挟资本之商，皆舍而弗顾。……上海为通商总汇，城厢、租界，同在此二、三十里之中，而租界则商务日盛，地段则日推日广，南市则以城垣阻隔，地窄人稠，无可展布。……租界之所以兴盛，则以有马路交通之故，今我自治之地，仅城厢南市一隅，马路仅只两条，中间复有城垣间隔，车马既不通行，行旅苦不方便。仕商巨富固无城垣居住者，即在租界觅食，小本经纪亦都不吝租金以寄居于租界之中，以致城内租界，地价、房价相去数十百倍。一盛一衰之故，内轻外重之情，其显著逼切若此。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城池。）

〔民国十年前后，宝山县〕 邑境商业，坐贾居多，鲜能从事于海外贸易，近年洋商踵集，事业乃日渐扩张。揆诸今昔情形，可分为牙商、典商、盐商、商铺、商厂等类，兹分述如左。

牙商：牙商各有专贩之物，如花、米、竹、木、砖灰、地货、水

果、鱼、猪之属；俗皆称行；以花行之贸易为最大，米行、木行次之，砖灰行、竹行又次之。其他如吴淞之咸鱼行外，大都资本微而贸易小（多不领税帖，自由营业，俗谓之馊帖，查见则被罚），至酱园业亦必须牙帖，认销盐引。其不领帖而以销酒为大宗者，俗称糟坊。

典商：业当铺者率系邑中富室。同[治]、光[绪]之际，罗店最盛，且有投资外埠者。近则全境设典十有二家，业主多半客籍矣。其与当铺性质相近者则为质铺，照章须加纳营业捐税，由原典分设，故亦称代步。上海、甬、广各商以其本轻利重，争相影馊，闸北邑境尤多。此虽商业之一种，殊不免为典业之障碍也。

盐商：盐商俗称盐公堂，为承销官盐之机关，商办而纳税者也。分县以后，宝邑并未另设公堂，仍由嘉邑分销，故嘉[定]、宝[山]两邑盐、酱两项不分境界，可以通行无阻（他县之盐酱入嘉、宝境内谓之越境，查获后充公罚办）。前清之季，闸北沈家湾地方，由嘉邑公堂分设宝兴盐栈，专销嘉、宝两境之食盐，其酱引之盐仍由嘉邑公堂发行。自分设盐栈后，减价招徕，私盐渐绝（此由肩挑贩盐之辈得就近向宝兴盐栈批售，途中遇有稽查，呈验票证，即可放行，较贩私为稳妥，故私盐自少。惟票证日期过远，或逾越境界，则仍作私盐办理）。

商铺：凡日用所需设肆以贸易者，俗称为店。其专营一业如酿酒、制糖、染布之类，则专称坊，土布、鲜肉、锡箔之类则称庄，而营业之趋势，要皆与地方有密切之关系。吴淞地处交通，故京广洋货为盛。罗店地居腹里，故锡箔业为行销之枢纽，产布惟大场最多，而布庄亦推大场为首。其他普通商店亦随市乡区域之

广狭、户口之多寡而异其盛衰焉。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商业。)

〔民国十三年前后，宝山县江湾里〕 境内商业，近年以来，花行、米行为最，洋纱、棉布次之，盐商、典商又次之；而各项商厂，则以南境为多，如丝经、鬃革之类，集本经营，供制造之要需者，日增月盛，大都系公司性质，由侨商组织而成。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实业志，商业。)

〔民国十五至三十五年，嘉定县〕 木业，只东门外有一浚源木号，为外地人所经营。民国十五年后，由小红庙乡徐朗仑等倡设正源昌木号于浚源西首。“八·一三”抗战开始，上述二号停办。胜利后，高恒升在东门外大街开设大华木号，张凤祥开设华大木号于城根，继有陆洪伦开设合成、陆象侯兄弟开设恒泰二木号于大华之西。澄桥方面有徐象洲开设鼎泰木号，自此木业林立东门外矣。

(吕舜祥、武根纯编：《嘉定城东志》，四，实业，商。)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 城市，宋练祁市，建县时，占全境之中心，又占全城之中心，为练祁、横沥交汇处。纵横两大街，贯之塔院南北，县治以东至东浦桥一带最繁盛，早市尤殷，贸易多日用必需品，少大宗输出入特产品。冬月城隍祠、火神祠报赛演剧，乡民棉稻毕登，入城聚观，岁丰人乐，经营嫁娶，采购皮裘、服物、器用之属，市况之盛，为全年最。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上海〕 上海有名之老店，半已歇闭，兹将存者、废者分别如左。

存者：吴肇泰茶叶店，汪裕泰茶叶店，程裕新茶叶店（亦百有余年），陈天一帽子店，吴良材眼镜店，马德茂染坊，李鼎和笔店，胡开文（广和氏）墨店，千顷堂书坊，朱信隆香店，王顺兴纸店，高三益纸店，姜衍泽药店，阜昌参店，王大生水旱烟店，邵万生南货店，鸿运楼酒店，王仁和茶食店，徐悦来糖果店，老悦生广货店，老介福绸缎店，浦五房酱肉店，北永泰鼻烟店，万源昌珠宝店，一品香西菜馆，一家春西菜馆，陆永茂花草店。

废者：老万泰帽子店，陆翔熊鞋子店，老春和袜店，刘得利钉鞋店，戴日涌火腿店，俞天顺漆店，六露轩面馆，祥泰布店，三牌楼圆子店（以菜圆子著名），王家弄糟面筋店，宝记照相馆。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十，杂记。）

〔民国二十年前后，上海〕 调查海关统计，数载以来，我国面粉之销入海外者为数殊多，论制造与品质，本不让他人之专美，惟原料为第一问题。我国农业本甚守旧，天灾人祸之年，即有供不敷求之势。以去岁情形而论，反有美麦之大批进口，是则能否抵制外货及行销海外，尚须视国内农业之情形而为定断。是今日之业面粉者，对于小麦之试验及推广，宜更为进一步之注意矣。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五，商务上，商业建设。）

〔民国三十七年前后，嘉定县〕 黄草织品，始自清初，初只澄桥附近有凉鞋，后逐渐推广至徐行，今则发展至范家、曹王、郎

中庙等处，以徐行为集散地，澄桥反无市场。近年改良式样种类，增编提包、书包、文夹、文件簏、信插、钱袋、茶杯套、茶杯托等，由上海转销至宁波、福建、广东、南洋群岛、美国等处，为本邑之特产。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三，物产，人造物。）

〔民国年间，嘉定县嚆东地区〕 本区主要农产品为棉花，故经商者向以棉商为最大。其市场近南者，集东门外；西北者，集娄塘；北者，集刘河；南者，集宝山属之罗店。但设行经营者，多区外人；区人经营者，多属小贩，俗称小秤手。或为上述四处之花行代收，或自备小资本至各户收买后转销于附近市镇花行，间有收后轧成花衣运销外地者。民国二十年前，近罗店镇之棉贩专收黄花，即棉之恶劣者，轧之成絮，名黄花衣，贩至西南产稻县，供作棉衣、棉被料，营业发达。民国后，曹王镇亦有小型花行之开设。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四，实业，商。）

（五）物价涨落趋向明显

〔清顺治至同治年间，华亭县〕 国初顺治辛卯，米贵每石至四两。康熙丙午，大熟，斛米二钱；己未，米贵，每石二两四钱。乾隆戊辰，米麦腾贵，石麦三两，斗米二百文；壬申，大熟，斗米不足百钱；乙亥，米贵，斗米二百文；丙午，米贵，每斗至五百六十文。道光癸未，水灾，斗米亦五百六十文，旋因川米接济，米价渐平；乙酉，水灾，斗米六百文。至同治壬戌秋，粤匪初退，田多荒弃，

石米竟至十二千五百文云。

(杨开第修,姚光发等纂:《重修华亭县志》,卷二十三,杂志上,风俗。)

〔清乾隆、道光、同治年间,南汇县〕浦东宜棉不宜稻。稻田遇大熟,年可收二石,中年只一石五、六斗,欠则一石左右。土民不敷所食,必俟苏、常贩来。乾隆五十九年,岁稔,米每石腾贵至六千文。道光三年、十三年、二十九年,水灾,米每石至六千余文,出米之乡,奸民结党阻籴,各镇米铺俱以二百文为限。同治元年,发逆退后,外来米每石十二千文,后依次递减,至六、七年,始平至三、四千文(按米自江北来者曰下河粳,自关东来者曰牛庄粳;牛庄最佳,江北次之,然终不及苏、松、常之秣米)。浦东种稻较迟于浦南,而获则反先,七月中,新谷已登,八、九月间,几无遗秉矣,盖地气使然。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风俗。)

〔清咸丰十年以后,松江府〕咸丰庚申以后,乱离甫定,凡服用之物及一切工作,其价值莫不视从前加长,比年以来,惟粟及棉价较平,其他不能称是,故历年农田虽尚称丰稔,而农日以病。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光绪十六年前后,上海〕将五十年前^①之一般物价录出数项,以供参阅,盖一极有趣味之事也。米一千二百文一石,

^① 清光绪十六年前后。

面十四文一斤，柴五十文一百斤，炭荚三文一枚，肉五十六文一斤，鲫鱼六寸长三十五文一尾，油三十六文一斤，烧饼三文两个，鸡蛋四文一个（七文两个），鸭蛋六文一个（十一文两个），粥三文一大碗，糖三文一包（约二两），酒十八文一斤，馄饨六文起码，茶七文一碗，剃头八文，粗布十六文一尺（及三百文一匹），医生出诊一百二十文，雨伞五十四文一柄，缎帽二百文一顶，布鞋八文一双，成衣六十文一工（供膳夜工一百文），泥水木匠均七十文一工（自膳），厅屋每月租价七百文。以上所记，仅其大概，读者诸君试思，较之大商店大廉价时之价值为何如？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六，生活。）

〔清光绪初年至二十年，嘉定县〕 光绪初年，鱼肉每斤五、六十文，蔬菜每斤二、三文，盐每斤十数文，胡桃、桂圆、油枣糖〔每〕斤各数十文。迨光绪二十年左右，以二、三百文购一日之食者犹为小康之家。当时物价之贱可以概见。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十六、二十年，松江府〕 光绪十六年庚寅春，白米每担三元四、五角。二十年甲午冬，又〔白米每担〕二元八、九角，糙〔米每担〕二元六、七角。

（雷君暉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书末。）

〔清光绪中叶以后，嘉定县〕 光绪中叶，茶肆啜茗，每碗三、四文，后增至十文，有归自沪上，以每碗索价至三十文而诧为侈荡者。酒价最廉时，黄酒每斤不过十数文，烧酒每斤四十余文。

光绪二十年后，黄酒一斤由二十四文增至四、五十文，烧酒一斤由百文增至二百文弱。宣统时，又稍昂贵，而酒愈劣矣。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三十年前后，嘉定县〕 光绪三十年前，柴一担不逾百文，数文之柴可作三餐之燃料，有时或因灾荒腾跃，每斤亦至多三、四文，厥后渐增至十文，为常价。然而以今^① 较之，犹不得谓为昂也。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县〕 近年市面日衰，物价涌贵，故商务终难起色，居民度日维艰。前数年，每元仅易钱八、九百文；自铜元盛行后，而钱价稍松，每元可易钱千余文。然铜元虽多，而制钱日见其少，故买卖诸多不便，是宜广铸铜钱，以挽回铜元之弊，庶交通较易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二十四课，钱价。）

〔清光绪、宣统年间及以后，嘉定县〕 光绪间，凡家遇喜庆等事，宴请亲朋，一席之费仅需二千数百文；乡间俭者，治筵尚不逮焉。寻常客至，费数百文即可仓卒作主人。宣统时，稍稍昂贵，专席须三、四千文，合银币二圆数角。然以今^② 视昔，犹甚低廉也。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①② 民国十九年。

〔清光绪、宣统年间，嘉定县〕 光绪十年左右，米价每石约二元，人心警〈惊〉惶，幸旋即低落，时银币每元兑钱九百文。己亥、庚子之岁，每石常在三元以内，合之制钱只二千文强，每斤之价但十三、四文。光〔绪〕、宣〔统〕之际，费至八、九元，其时欲冀顺〔治〕、康〔熙〕间斗米百文之生活，奚啻梦想。光绪间，麦每石以二千二、三百文为常价。棉花，宣统间最贵每担十一千文，时银币兑钱每元一千二百数十文，其先每担以六、七千文为常价。邑中以麦为禾粮之辅佐品，棉为主要之农作物，皆与民生有至切之关系，其价之贵贱视丰欠而定，自交通便利后，则随市之涨落为标准矣。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宣统年间，嘉定县〕 [光绪]二十四年五月二十日，大风伤稼，米价腾贵，每石七千二百文（时银币一元合制钱八百余文）。……[宣统]二年四月，雨雹大者如斗，小者如拳，蚕豆、麦、幼棉均摧折无算。南翔、真圣〈如〉各乡受灾尤重，花子价大涨，每斤百数十文。……三年五月初九日亥时，地震。六月，红痧症流行。六月十七〔日〕夜，起大风，雨亘二昼夜始息。七月，米价腾贵，每石银十元八角。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宣统至民国年间，南汇县〕 光〔绪〕、宣〔统〕前，米价贵至每斤五、六、七、八十文，贱至一、二、三、四十文。民国〔以〕来，米价飞涨，直达二、三百文。甚至不特米贵，而柴薪每斤一、

二十文，且猪肉、虾、鱼等每斤七、八百至千文。

（储学洙纂：南汇县《二区旧五团乡志》，卷十三，风俗。）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上海县法华乡〕 物价腾踊，生计维艰，前后数十年大相悬绝。如常白米石值洋：光绪初，一元九角，每斤合钱十四文；民国九年夏，十六元，每斤合钱一百二十文。子白花担值洋：光绪初，三元五角，每斤合钱四十文；民国七年秋，十九元，每斤合钱二百五十文。稻柴担值钱：光绪初，一百二十文；民国九年夏，一千文。稀布匹值钱：光绪十三年，三百四十文；民国十年夏，一千七百余文。英洋价值：光绪二十九年，制钱八百六十文；民国十一年，铜元一千八百文。赤金洋码：光绪初，十八换；宣统元年，六十四换；民国八年，二十二换；十年，五十二换。余做此。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八，遗事。）

〔民国初年至十九年前后，上海县〕 食物踊〈踊〉贵，十倍昔时。米价昔日每石不过二元，嗣因奸商贩米出洋，偶然增至四元，人民已怨声载道，几有暴动之举。民国纪元后，每石至贵亦仅五、六元，今则有时竟涨至二十元外。其时虽有慈善机关，开办平糶，每石至少亦须十五元。一般苦力、小民，难谋一饱矣。菜蔬昔日每斤不过制钱数文，今则每两〈斤〉须数十文，初上市每两〈斤〉甚或百余文。昔人谓“人能咬得菜根，则百事可做”，视菜根为人人可咬，必极贱者，今并咬菜根而不得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六，生活。）

〔民国十三至二十二年，松江县〕〔民国十三年〕七月下旬，江〔苏〕、浙〔江〕有军事行动，八月初六日发生“齐卢战争”^①，人民迁避，米价骤增，每石至十八元左右，洋价每元光〈兑〉一千六百余文，人心甚为慌乱。……本年松地丰稔，有得米三石者。然冬季米价陡贵，糙粳每石至十三元。……〔民国十五年〕五月间，米价贵至每石十八元外。……〔民国〕十六年冬，造更〈糙粳〉每石在八、九元之间。……〔民国十九年〕五月，米价翔贵，白米每石至十九元左右。……〔民国二十年〕七月，米价翔贵，每石至十七元。……是年^②自夏入秋，米价低廉，到冬令，最上造〈糙〉米每石价七元。市面转因之衰落，店多关闭。因米价趋贱，有田产者收入短缩，购买力遂薄弱也。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民国二十四、二十五年，金山县〕 主要物产价格调查表

品名	单位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附注
		最低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最高价	
糙米	市石	7.9〔元〕	9.7〔元〕	7.2〔元〕	9.3〔元〕	
棉花	担	8.0	10.0	9.0	11.0	
黄豆	市石	4.2	6.4	7.3	9.0	
菜子	市石	5.8	9.4	6.8	11.4	
草子	市石	10.0	20.0	12.0	25.0	即紫云英成熟之果
山芋	市担	0.07	1.4	0.9	1.4	
糠	市石	0.95	1.4	1.05	1.8	
毛猪	市担	7.9	11.2	12.5	17.5	
菜油	市担	11.8	22.4	19.2	25.9	
烧酒	市担	11.0	12.8	11.0	13.5	
酱油	市担	14.4	15.6	15.6	18.0	
稻柴	市担	0.28	0.28	0.25	0.30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一节，农业。）

① 一九二四年发生于直系军阀齐燮元与皖系军阀卢永祥之间的战争。

② 民国二十二年。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 所产小麦、蚕豆，除少数自食外，每多出售。旧时，每届小熟登场，经营小贩肩秤往来农村收购，其价或现付，或销后清付。“八·一三”抗战以后，币值惊人低落，物价一日数涨，农家视用多少而定出卖数字，无趸卖者，因而小贩绝迹。

（吕舜祥、武殿纯编：《嘉定县志》，四，实业，商。）

〔民国二十六及三十五年，金山县〕 兹将战争^①前后农产物及日用物品之价格，列为简表，以见物价动荡之一斑焉。

战争前后物价比较表

品名	数量	二十六年秋价格	三十五年秋价格	增加倍数
糙粳	1石	约10元左右	48,000—49,000元	约4,000余倍
棉花	1担	约6元左右	40,000元	约近7,000倍
大豆	1石	约4元左右	约40,000元	约10,000倍
蚕豆	1石	约3元左右	约60,000元	约20,000倍
油菜子	1石	约7元左右	约35,000元	约5,000倍
猪肉	1斤	约2角7—8分	约2,000元	约8,000倍
鸡	1斤	约3角	约2,600元	约8,000倍
鸡蛋	1只	约铜元4—5枚	约100元	约7,000倍
鱼类	1斤	约2角左右	约3,000元	约15,000倍
河虾	1斤	约2角半左右	约3,500元	约14,000倍
蟹	1斤	约2角许	约2,000余元	约10,000倍
青菜	1斤	约5厘左右	约100元	约20,000倍
豆腐	1斤	约5分左右	约1,000元	约20,000倍
菜油	1担	约25元左右	约110,000元	约4,000余倍
食盐	1担	约10元左右	约30,000元	约3,000倍
稻草	1担	约0.50元左右	约5,000元	约10,000倍
酱油	1担	约17—18元	约70,000元	约4,000倍
肥皂	1块	固本约5元 ^②	固本约450元	约9,000倍
火柴	1小盒	铜元2—3枚	100元	约10,000余倍
洋烛	1支	5分	450元	9,000倍
火油	1斤	约1角3—4分	约500元	不到4,000倍
香烟	1匣	美丽10支约8分	美丽十支350元	约440倍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七章，实业，第一节，农业。）

① 指抗日战争。

② 原文5元系5分之误。

〔民国二十六至三十七年，金山县〕 丁丑以后，世变日亟，物价随法币之贬值而动荡不定，漫无止境。乡人论值，辄以米为单位，工价则每工以米几升计，房屋则以米几百担计，砖瓦则以米十几担计，甚至草台演戏，每日亦以数十担计。兹调查历年米价动荡情形，列表于左，其他物价，可推而知焉。

抗战以来历年米价动荡表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备考
26年				每担法币6元	以糙粳每担计
27年	每担10元	12元	12元	12元	
28年	13元	15元	18元	20元	
29年	法币40元	40元	60元	80元	
30年	法币100元	110元	120元	130元	
31年	法币900元	600元	伪币500元	500元	
32年	伪币800元	1,200元	2,000元	4,000元	
33年	伪币12,000元	15,000元	20,000元	50,000元	
34年	最高80,000元	最高140,000元	1,000,000元	法币最高10,000元①	
35年	最高法币20,000元	最高40,000元	最高50,000元	最高50,000元	
36年	最高90,000元	最高360,000元	最高400,000元	最高850,000元	
37年	最高3,200,000元	五月止 5,500,000元	最高 44,000,000元②		
		六月止 18,000,000元			

（朱履仁等编：《金山县鉴》，第八章，社会，第三节，物价。）

（六）商业团体普遍建立

〔清康熙至宣统年间，上海县〕 会馆公所，前志③从略。因

① 原注：以法币一元折合伪币二百元。

② 原注：八月十九日起，法币3,000,000元折合金圆券一元。

③ 指同治《上海县志》及以前历朝《上海县志》。

思贸易于斯，侨居于斯，或联同业之情，或叙同乡之谊，其集合团体之行为，与社会甚有关系，似未可阙而不书。至或称会馆，或称公所，名虽异而义则不甚相悬，故不强为区分，而略以建设年代之先后为次。

商船会馆：在马家厂，康熙五十四年沙船众商公建。……常年经费由船号商抽，缴庙捐，并以租息抵支，浦东西各置沙泥荡地，备商船出口取泥压载用。泥夫每多争竞，遴夫头以资督率。会馆事延董主之，办事处称商船公局，在会馆之左，办理水手伤亡之承善堂附设焉。光绪三十三年复设商船小学校。

徽宁会馆思恭堂：在斜桥南，乾隆十九年，安徽省徽州、宁国两府人公建，嘉[庆]、道[光]间先后扩充之，咸丰癸丑、庚申，两遭寇毁，筹款重修，光绪十四年、三十三年重加建筑，迄宣统三年聿臻完美。……立规条章程，设司年办理施棺、掩埋、助资、盘柩等善举，……近复添建徽宁医治寄宿所。

泉漳会馆：在咸瓜街，闽省泉州之同安、漳州之龙溪、海澄三县商人捐建，经始于乾隆二十二年，阅六载而告成。……月议事一次，研究商务。大门外凿池贮水，以备不虞。四周余地建屋出赁，取租充经费。又，泉漳别墅在外日晖桥东，初设带钩桥畔，嗣辟法租界，同治初迁移于此。……

香雪堂：在邑庙豫园，为沪帮鲜肉业公所，堂本玉华堂旧址，以庭前有玉华三峰并峙，故名。乾隆三十六年改建。……

潮州会馆：在洋行街，乾隆四十八年，广东潮州府属海阳、澄海、饶平三邑人公建，名曰万世丰。……嗣法国通商，馆入租界。咸丰十一年冬，法公使照会总理衙门，议租小东门隔壁直达浦滩小河沿之地为轮船官信局，馆基适在其内。同治元年，迫卖益

甚，时尚无华人购地之例，乃倩法商富硕行主出名代买，仅购回馆及照墙门埕并左首出浦巷路一条。……光绪中毁。潮属之会馆有三，曰潮惠，曰揭普丰。此则首创者也。

药业公所：即药王庙，在药局弄，乾隆五十三年各药业积款待建，嘉庆初购地卜筑。……

钱业总公所：在邑庙东园，即内园。……钱业肇始于乾隆年间，而园实构于康熙四十八年。因钱业历任修葺之费，故即设公所于此。租界辟后，北市钱业兴，凡关于南北市公共事件，恒于此会议，嗣南市另设钱业公所，而北市亦另设钱业会馆，遂以此为总公所。……

浙绍公所：在穿心街，乾隆年间，浙江绍兴府人公建。又，浙绍永锡堂丙舍，初在老闸，道光八年创设，嗣辟租界，……复于斜桥西购地建筑，规模始备。

飞丹阁：在邑庙豫园，为京货帽业公所，乾隆年[间]设，咸丰十年驻西兵，毁。同治……九年，重建厅楼水阁；光绪二十年，重建前阁。

四明公所：在二十五保四图，嘉庆二年，宁波费元圭、潘凤占、王秉刚等创募，……购地建厂寄柩，而以余地为义塚。……[光绪]二十九年复于日晖港购地三十亩有奇，建土地祠、办事处、寄柩所共二百余间。甬人之旅沪者最众，各业各帮大率有会，而皆总汇于公所云。

南阜公墅：即北货行公所，在凝和路，嘉庆十四年，购朱姓屋改建。……

轩辕殿：即成衣公所，在豫园东硝皮弄，嘉庆二十二年建。

浙宁会馆：初名天后行宫，在荷花池头，嘉庆二十四年，甬商

董萃记等创建。……

祝其公所：在里郎家桥西，道光二年，海州赣榆县青口镇船号商公[所]捐购孙氏屋改建，五年，以契券呈县，咸丰三年寇毁，旋集资重建。

建汀会馆：在翠微庵西南，闽省建宁、汀州两郡人公建。嘉庆初，曾古卿等创公所于董家渡，名同庆堂。道光五年，汀郡苏升等集款移建于此。……光绪九年，重加修葺，改订章程，馆董苏绍柄集永定邑人立龙冈会，集捐生息，贴补会馆经费，并办资遣回籍、检骨还乡等善举。

点春堂：在豫园东北隅，道光初年，福建汀、泉、漳三府业花、糖、洋货各商公立，为祀神会议之所。咸丰三年，寇占被毁，十年借驻西兵，改造洋房，风景荡然。事平，群谋规复，董事苏升倡募捐款，集资万五千金贴偿兵房价值，收回旧址，重图建筑。同治七年开始，越四载告竣，疏泉为池，叠石成山，其间楼台亭阁绕以回廊，颇饶幽趣。光绪七年，复筑和煦堂，益形完美。公所事，轮举司年经理。

萃秀堂：在邑庙豫园，为油豆饼业公所，即前《志》所称以萃秀堂为东园者是，道光间承修作公所。……公所向有司月轮管，近举董事一人，会同司月六家办事。光绪三十二年，与米业合组之豆米业小学校分设于此。又，采菽堂（俗呼豆市），在豆市街万瑞弄，为同业与号商论市交易之所。……

潮惠会馆：在大关南，粤东潮阳、惠来两邑人公建，初名潮惠公所。道光十九年创建于城北，咸丰三年毁，移建姚家码头，十年寇至又毁。同治五年，郭日长创议卜筑于此，东向面水，改称会馆。光绪二年，以浦滨涨，移前而东，甫二十余载，离水又远；

二十四年，郑福猷规划经营，再移今址。……

江西会馆：在妙莲桥堍，道光二十九年创建。

花业公所：在圣贤桥东梅家弄，初，道光季年，租小武当余地建立，咸丰三年寇毁。光绪纪元，程鼎等创重建之议，集月捐购地于此。五年鸠工，越岁落成。……公所事，立司年、司月以经理之。

得月楼：在邑庙豫园，为布业公所，道光三十年承办供布创始设立。……公所事，举司董经理，银钱归司月掌归云。

茶业会馆：在二十五保二图公共租界中旺街。初在半段泾，咸丰五年，与丝业合组，称丝茶公所。十年，借驻西兵，撤防后屋宇毁损，重行修葺。同治六年，巡道应宝时拟办普育堂，丝茶商李振玉等以屋地捐助，而移办事处于北郭石路；九年，始创建于此。举董以司其事，经费由同业公捐。

腌腊公所：在外咸瓜街施相公弄口，咸丰六年建。

洋布公所振华堂：在公共租界昼锦里，咸丰六年创建，为业洋布者研究商务、联络感情之所，并设恤嫠赡老，以济同业之贫者。……又，洋布公会在公共租界北京路，宣统元年设，平时研究商情，力谋公益，附设怀安会，办恤嫠赡老等事。

木商公馆：在生义弄。初，木船均泊他埠，咸丰八年，稟准官厅进口，于是营业日盛，始赁屋于北门内设木商公所，嗣迁竹行弄新街。业此者均购备船只，领有牌照，赴闽采运来沪后，呈验货单，由公所出具联单，盖章报关，挂号纳税，闽关以南台戳记为凭，明与钓船有别也。光绪二十四年，购地迁建于今址，改称会馆。……轮值司年、司月，举董事以总其成。

莫厘三善堂：在复善街，同治初，洞庭东山各商因避难来沪

者日众，马正溟、王仲鉴、叶长藻等以向有之惠安、固安、体仁三堂并合，公建为同乡会聚处，并办寄棧施棺；宣统二年，移建于斜桥南二十五保十三图。……

先春公所：在孙家弄，同治初年，茶馆业方士贤等创设。……

清芬堂（俗称桂花厅）：在邑庙豫园，为旧花业公所，同治七年，给谕承粮，宣统二年重修。

米麦杂粮业公所仁谷堂：在朝宗路北，同治八年，购屋修建。……

京江公所：在方斜路，同治八年，镇江府人公建。……

米业公所嘉谷堂：在宝带门内万军台下小穹窿侧，初名仁谷堂，本米行公所，同治九年，专为米店公所，乃易今名。……

酒业公所四明敦厚堂：在豫园，同治九年五月，张启麟购可乐轩基地；十三年，建大厅一、厢屋四、门面屋三，由所董司年管理。

纸业公所：在福佑路，同治十一年公建。……

广肇公所：在二十五保三图公共租界宁波路，同治十一年，粤东广州、肇庆两府人公建。……

靛业公所：在蔡阳弄，同治十二年公建。……

珠宝业公所仰止堂：在侯家路，同治十二年，吴县沈时丰等购设。光绪季年涉讼后决定分立公所：苏帮陈宗浩等于宣统元年筹款另建于北首，额曰“温怀堂”；京帮亦另于北首购地预备建筑。仍以仰止堂为公共之所。……

药业会馆：在咸瓜弄，光绪三年药材业公建。……

浙金公所积善堂（俗称鞍业公所）：在二十五保十三图，光绪十六年，浙江金华府八邑人公建。……

江宁公所：在新闸西，光绪六年，江宁府属人公举。……

南市钱业公所：在里施家弄，光绪九年购屋设立。……

衣庄公所：在道前弄，光绪十二年购屋建设。……

揭普丰会馆：在盐码头里马路，光绪十二年，粤东揭阳、普宁、丰顺三邑商人公建。……

湖南会馆：在斜桥南，光绪十二年，湖南省人公建。……

平江公所：在二十七保十图新闸路。光绪十三年，苏人严春旋等集资购地；十九年，开始建筑。……

沪北钱业会馆：在二十五保一图公共租界铁马路，光绪十四年公建。钱市向在沪南，租界既辟，商贾云集，贸迁有无，咸恃钱业为灌输，于是始分南、北两市，而会议同业规则及地方公益、筹助赈济等事，则恒以邑庙内园为总公所。迨北市营业愈广，事务亦愈繁，同业为便利计，遂输助款项，尅日观成。……

裘业公所：在曲尺湾，光绪十四年，皮货业公建。

水果公所时行堂：在小东门内，光绪十四年公建。

楚北宝善堂：在二十五保十四图，光绪十五年，湖北省人公建。……

花神庙：即花业公所，在二十五保十三图，光绪十七年建。……

金银实业公所：在薛弄底，光绪十八年，业金银之各银楼公建。……

典业公所：在侯家路西吴家弄，光绪十九年公建。……

参业公所：在咸瓜弄太平弄口，光绪十九年夏公建。……

酱业公所：在福佑路，光绪二十年，先赁居于马弄；二十二年春，购地建屋。……

三山会馆：在公共租界福州路，光绪二十三年，闽省福州、建宁两府人公建。……

山东会馆：在二十五保九图吕班路，光绪二十七年建。……

汉帮粮食业公所志成堂：在穿心弄，光绪二十七年，先赁市房办事，嗣以贸易日增，公同集款于三十一年购屋修建。……

海昌公所：在新闻桥北夏家弄，公所既成，遂名海昌路；光绪二十八年，浙江海宁州人公建。……

台州公所：在斜桥西、肇嘉浜南，光绪二十八年，朱佩珍、朱鸿宾、许桂云等集捐创建。

铜锡公所：在二十五保十二图，光绪三十年，肖谷峰等等款购地创造，曰松春堂。……

金业公所：在二十五保二图公共租界，光绪三十一年，施兆祥集款公建。……

药业饮片公所：在外仓桥北大街，本药业公产信义堂旧址。……

书业商会：在英租界望平街，光绪三十一年八月成立。……

蛋业公所承余堂：在大生弄，光绪三十一年公建。……

嘉郡会馆：在罗家湾，光绪三十二年，浙江嘉兴府属人公建。……

沪绍水木工业公所：在福佑路，光绪三十三年，杨斯盛等十二人集款创建。……

集义公所：在晏公庙西，光绪三十三年，营运日本海产杂货业公建。……

江阴公所：在黄家阙路东，宣统元年，毛英廉等等款公建。……

砖灰业公所永谐堂：在金家牌楼，宣统二年公建。……

震巽木商公所：在穿心弄西高墩街，宣统二年洋木业商久记等禀准道县设立。……

常州八邑会馆：在斜桥南二十五保十五图，宣统二年，武进巨绅盛宣怀创捐田屋，编修汪洵等呈准道县建立。……

纱业公所：在二十五保一图公共租界爱而近路，宣统二年，田瑞年等筹款公建。……

丝绸业公所鲁豫堂：在新闸大王庙后，宣统二年，山东、河南丝绸业筹款购地建筑。

南北报关公所通运堂：在蓬莱路，宣统三年，徐鞠如等筹款购屋改建。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三，建置下，会馆公所。）

〔清光绪三十年，上海县〕 上海商务总会在公共租界铁马路天后宫西。光绪二十七年九月，商务大臣盛宣怀奏准设立上海商业会议公所（初赁屋于五昌里，继迁爱而近路），委严信厚为总理，周晋龢为提调，以期联络各帮选举商董。信厚任事后采取上海洋商总会及各处商务局所章程，拟暂行章程六条，曰明宗旨、通上下、联群情、陈利弊、定规则、追逋负，禀请商务大臣特奏，奉旨政务处、外务部知道。二十九年七月，商部成立；三十年，奏办京城商会，并推广上海商会，将原设之商业会议公所，遵照奏定章程，改为上海商务总会，颁发图记，仍委信厚为总经理，以徐润、晋龢副之，任期一年，期满公举，拟定试办章程七十三条，又订事务规条二十三条，设总理、协理、议董、坐办各员。三十三年四月，修政章程九十二条，禀定农工商部备案，内以处分

华商之争端,外以对付洋商之交涉,联络商情,挽回权利,于国家多所裨益,由巡道署每年津贴房租(辛亥改革后,呈准农商部,拨天后宫西出使行辕地址建筑总商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农会商会。)

〔清光绪三十年至民国十七年,嘉定县望仙桥镇〕 商会,光绪三十年七月成立,会董(当时称商董)为黄庆安,旋归停顿。民国九年,本乡各商店渐有入县商会者。十一年起,应出会董一人,当选者为陆鸿逵,迄今已连任(二年一任)三次矣。

(杨大璋纂辑:嘉定县《望仙桥乡志稿》,会所。)

〔清光绪三十一年,嘉定县〕 嘉定县商务分会。清季农工商部颁商会章程,省城及商步(埠)繁盛地方设商务总会,州县设分会,各镇乡设分所。邑人周世恒、戴思恭、周传诏、黄守孚、徐文谷等照章筹备,组织商务分会。光绪三十一年呈部核准,选举董事十二人,由董事会选举总理,八月正式成立,第一届总理周世恒。会所初假塔院南徐文谷宅,三十二年租西大街殷姓宅。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二,营建志,会所。)

〔清光绪三十一年,嘉定县南翔镇〕 南翔商务分会。镇人王维泰、李树勋等以南翔为嘉定首镇,商业繁盛,组织商务分会。光绪三十一年呈部核准,选举董事八人,由董事会选举总理,正式成立,第一届总理王维泰,会所假古猗园春藻堂。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二,营建志,会所。)

〔清光绪三十二年及宣统元年，上海县〕 上海南商会，原名沪南商务分会，在毛家弄。光绪三十一年冬，各业领袖陈清商务总会分设机关于南市，俾得就近会议，重要事件仍由总会主持。三十二年，呈准商部定名为沪南商会分所，乃赁屋开办。旋以事务日繁，于宣统元年公举王震为总理，改分所为分会，并请颁发图记，先后请由商会报部照准，经费由各业输纳。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农会商会。）

〔清光绪三十二年及宣统三年，上海县三林、闵行等乡镇〕 三林乡商务分会，在三林乡公所，于光绪三十三年成立。闵行镇商务分会，在闵行镇普安堂，于光绪三十二年成立。马桥乡商会分会，在马桥乡公善堂，于宣统二年成立。塘湾乡商务分会，在塘湾乡公所，于宣统三年成立。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农会商会。）

〔清光绪三十二年及宣统元年，南汇县城及周浦镇〕 本邑周浦为商务最盛之所，城厢为县署所在之地，清季先后成立商务分会，均隶属于上海商务总会。在周浦者，曰周浦镇商务分会，光绪三十二年春，张之彝、葛学文等呈准开办，其年七月成立，选举总理一人，会董十六人，设事务所于中市大街万缘堂内，第一任总理张之彝，会内附设商团。在邑城者，曰南汇商务分会，光绪三十三年，绅商等以周浦分会距城较远，呼应难通，城中为一邑之机关，应设分会，稟县试办，设会所于城厢南门。宣统元年，会员周昌寅等稟农工商务局，……颁发“江苏南汇县商务分会”图记，翌年成立，办法悉遵部章简章十二条，详部立案，第一任总

理願源庆,会内附设商团。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三,建置志,附商会。)

〔清光绪三十四年至民国年间,嘉定县真如镇〕 吴淞商会真如分事务所,清光绪三十四年成立,设商董二名,有会员四十名,向设宝善堂。民国十七年五月,就北市忠显王殿遗址,建筑会所,用银一千六百余元。历任商董姓名:王慎余、董良、徐灿文、张师廉、蔡邦镛。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实业志,农商会。)

〔清光绪季年至民国五年,宝山县罗店、吴淞等镇〕 清光绪季年,诏省城及商埠繁盛地方设商务总会,州、县设分会,各镇、乡设分所,定制与农会略同。邑城内外商店不多。罗店市面繁盛,向为首镇,吴淞则水陆交通,早有商埠之奏案,故照章先后设立分会。民国五年颁布商会法,各县商务分会改称为县商会,总理改称会长,各市乡设分事务所;一县有二商会者合并之,但商埠繁盛地方得另设商会。于是,罗店改设为县商会,吴淞改组为商埠商会,以罗店、刘行、广福、月浦、盛桥隶县商会区域,其他市乡均隶商埠商会区域。罗店商会发起于光绪三十三年,各业推举代表入会,拟订会章,定名为宝山县罗店商务分会。是年七月开会,举定朱诒烈为总理,呈报上海总商会详部核准,加札委任。初假东市花业公所为会所,民国元年购囊衣巷民屋重加修葺,扩为事务所。民国五年依法改组,举朱诒彬为会长,定名为宝山县罗店商会。罗店商会成立之翌年,吴淞各业领袖亦发起组织,假四明公所为会所,嗣请准拨依依亭公地,筹款建筑。光绪三十四

年迄改组时期,当选总理者谢葛光、陆显周。民国五年,吴淞以商埠繁盛,地方照章得另设商会,遂与罗店同时改组,孙汝俊当选为会长,定名为吴淞商会。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农商会。)

〔清光绪末年至民国初年,宝山县江湾镇〕 本乡商务虽较盛于吴淞,而以吴淞设立商会在先,故本乡不设商会,仅设分事务所。凡重要交涉,恒取决于吴淞商会。而自光绪三十四年以迄民国五年,选举商会总理者凡四,前任本乡经董陆显周曾于第四届膺选焉。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农商会。)

〔清宣统元年,青浦县各城镇〕 珠街阁商务分会,在珠街阁镇城隍庙,宣统元年六月成立,总理席裕寿。青浦商务分会,在城内丰备仓,宣统元年八月成立,总理张世昌;三年,会所迁同仁堂,总理施恩霈。重固商务分所,在重固镇南猛将庙,宣统元年十月成立,所长朱履中。金泽商务分所,在金泽镇同善堂,宣统元年十二月成立,所长倪世基;二年,会所迁颐浩寺。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三,建置,局所。)

〔清宣统元年,松江县枫泾镇〕 光绪三十四年秋,由松江商会提倡,设立枫泾北镇商会分所,呈请农工商部立案,奉部颁发铃记,于宣统元年正月十七日成立。所屋未建,权借米业公所为办事处。

(程兼善重纂:松江县《续修枫泾小志》,卷二,建置。)

〔清宣统二年，宝山县盛桥里〕 清宣统二年闰六月初二日，业董顾仲爵请设盛桥商业集议所，罗店商会议决，暂设本乡城隍行宫内。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三，实业志，商会。）

〔清宣统二年，上海县法华镇〕 布业公会在义成庄，宣统二年成立，为本镇布业私人团体，公推会长何清泉（旋故），续举李春孙。各布庄认缴年捐，汇集成数，除拨充学费外，共余洋二百元，存泰和布庄作基本金，今已停办。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建置。）

〔清宣统三年前后，宝山县吴淞镇〕 吴淞商会会所，初设会所于中市财神庙，而别附事务所于他机关。宣统元年，呈准拨给依依亭公地改建商会。迄三年春，会所落成，用款六千余元，址在中新街、西新街之间，由总理谢蔼光、会董张曾阶等筹建。民国四年秋毁于火，暂设事务所于救生局。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三，营缮志，局所。）

〔民国元年，宝山县罗店镇〕 罗店商会会所。旧时会所在市东花神祠，本为花业公所。光绪三十三年，筹议组织商会，假为会所，办事处则另赁民房。民国元年七月，于蓑衣湾火神庙前购得陈姓民房修葺而改营之，计门埭两楹，侧厢一间，正屋两间，扩其一为议事室，右为书记室，左为应接室，西南隅有广场数亩，为比邻隙地，岁须纳租金若干，勤敏校舍附设于此。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三，营缮志，局所。）

〔民国初年，崇明县城镇〕 商会昉于清季，民国初仍沿旧制，设内、外沙两分会。三年九月，部颁商会法，乃合分会为一，以内、外沙情势悬隔，议久不决。四年三月，知事刘光澧呈准，设事务所于县城，而于外沙久隆、黄仓镇并设分事务所。十二月，部颁修正商会法。五年七月，呈准治城设内沙商会，于久隆镇设外沙商会，复于黄仓镇设分事务所。

（王清穆修，曹炳麟等纂：《崇明县志》，附编，卷一，商会。）

〔民国五年，宝山县月浦里〕 本乡商业，并不繁盛，入商会为会员者亦不多。民国五年十月，始成立罗店商会月浦分事务所，会董名额须视入会会员之多寡而定。本乡张承祜、吴信成、张鉴衡、吴致祥等皆先后当选为会董。凡关于商业上之争执，由会董调解之，重要事件而不能解决者，则仍取决于罗店商会。

（陈应康等纂：宝山县《月浦里志》，卷五，实业志。）

〔民国二十五年，金山县吕巷镇〕 本县商会，除朱泾、张堰两商会，……吕巷镇商会于二十五年八月七日成立，其负责如下：执行委员顾任远、周作彝、庄敦安（以上皆任常务委员）、黄旭高、杨文杰、王自修、姚守愚，候补顾剑鸣、杨椿庭、金石生；监察委员彭叔棠、马颂农、张汉良，候补顾厚田。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三节，商业。）

〔民国三十五年，奉贤县各城镇〕 本县工商各业，素有同业公会之组织，而又以商界为多。民国二十六年十一月后，本县各地先后沦陷，组织停顿。民国三十五年四月，奚县长主奉谕各同

业公会限期整理成立,计先后呈报备案准予设立者,计酱酒业同业公会,理事为陆竞柔、吴晋臣、陈雨田,监事为杨子超;洋广业同业公会,理事为谭雪村、程天一、方赞尧、杨高镜、诸梦飞、张明亮、卫东泉、何士友、陈实孚,理事长陈实孚,监事为邹云根、王文周、吴仲华;南货业同业公会,理事为张达泉、包咏良、郑忝谷、诸冀会、金云卿、张伯英、胡正兴、戴东荣、冯翔声,理事长金云卿,监事为翁良辅、王剑青、苏贵孚;棉花粮食业同业公会,理事为何庆瑞、吴金才、费正东、吴锦华、顾任远、张志良、杨西安、马雪璋、袁慎之,理事长何庆瑞,监事为陈承康、高士清、张百胜;铁器业同业公会,理事为陆士铭、翁六如、张明进、王时三、倪东海、许国生、李允良、陶明昌、翁树林,理事长倪东海,监事为陶达生、陈荣生、桂友香;木器业同业公会,理事为赵晋山、阮晋根、倪根生、莫寿根、周才生、倪林生、王坤生、沈培林、范茂才,理事长周才生,监事何省怡、李桐生、倪祥和。同业公会受商会及工会之指导。现商会会长为马雪璋,工会会长为□□□。各同业公会每二年改选理、监事一次,其组织与教育会等人民团体相仿,以联络友谊、增进同业之福利为目的。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一,实业组织。)

三、手工业和农副业的变化

【编者按】近代中外通商，引起了中国手工业和农业、副业的变化。本章资料即具体反映了这类情况。

首先，商务的发展和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刺激了一批新的手工业行业兴起，如黄草织物、花边、毛巾织造，等等。

其次，由于外国新的机器和技术传入，旧有的一些手工业如轧花、造烛等，则更新了设备，改进了制作方法，从而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发展了生产。

此外，随着劳动力市场对手工劳动的需要不断增长，加以物价上涨，生活费用日益昂贵，手工业工值也有所上升。

至于农业，耕作技术、生产方法和作物产量等虽然变化不大，但也先后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如筹建新式农场和成立农会，等等。

以上几方面的资料还表明，有些变化，如新的手工业行业的兴起以及若干旧有手工业的更新设备和改进技术等，在上海地区发生得比内地较早，发展较快。有些如农业的耕作技术、生产方法和作物产量等，变化不大，则与内地并无多大区别。

(一) 黄草织物手工业的兴起

〔民国十一至三十六年，嘉定县徐家行〕 徐家行，属徐行乡服三十五图，在县治东北五里，南距新泾镇三里。里人徐冕所创，故名。沿新泾东岸，为南北街市，长约一里。街道旧时铺砖，民国二十三年十二月由姚善芬等发起募款，改铺石子路，所费五百余元。商店二十余家，系清晨贸易之市集，每日天未明，即灯火为市，今略迟。初为布市，本区之织品均集中于此。自新泾镇凉鞮市移镇后，布与凉鞮为大宗贸易。入民国，布市衰落，附近之黄草工业，日见改进。其首先提倡改进者，为嚆^①城开设森茂绸缎号之朱石麟氏，设公司曰兴业草织公司，多方设计，除凉鞮发明各种式样外，并织造各种新式日用品。继起者有振兴、新华、达利、合成、大华等草织公司，式样种类，与日俱增。嗣由北门汪季和氏提倡兼制麦纒用品，行销亦广。二者均除销售本国各地外，并推销至南洋、美国等处，每年输出额甚巨。该镇其他之贸易为杂粮南货。二十六年“八·一三”变作，惨于八月二十一日上午八时全镇为敌机炸毁。今虽渐谋复兴，由于元气过伤，市容大不如前。沦陷时期，海外路线告断，国内交通阻梗，草织业生命几绝。抗战胜利后，提倡无人，货品不加改进，贩销者多无知识，互以劣货低价向外商争销，大失对外信用，致此独特工业奄奄不振，全镇商业，厥受影响。惟毛巾工业，由向贩草织品之陆洪伦氏创兴，将东门外之合成棉织厂设分厂于北市周家桥。附近妇女，除草织业外，又多工作机会。厂内并附设华成木号分号，

^① 嚆，又称嚆塘，嘉定县别称，因隋、唐时为昆山嚆城乡而得名。

从此该镇有木业矣。

(吕舜祥、武翊纯编：《嘉定嘉定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十一年以后，嘉定县徐家行〕朱石麟氏《黄草织物之历史》文：黄草织物，为吾乡之特产，起源于周代。读《左传》或有一“编菅焉”及“菅履食鬻”之句，足证彼时已有草鞵之制。吾乡建邑于宋宁宗十年，迄“八·一三”抗战胜利《开始》，达七百五十余年。查元、明两代县志早佚，按前清《后程志》所载风俗项：“蒲鞵以黎明为市”，“向聚新泾镇，同治以来移于徐家行”；土产项：“黄草产于东北乡，城东三里有蒲鞵村，村民以菅编织凉鞵，更有制为凉鞋者，草经丝纬，细密如线缎，今未见”等，是蒲鞵早已闻名全国，性轻而凉，质坚而细，夏令人喜履之，相沿成习。清，县商会徐文谷仲诒设习艺所于集仙宫，延徐荣卿为技师，教授贫民编制草鞋、拖鞋及密面提包等。民国十一年，县绸布业公会主席朱石麟在“五四”运动后，股开兴业草织工厂于徐行镇，先设传习所，延徐荣卿为教授。由〔于〕厂主之授意及技师之讲究，发明工简用繁之织物，如提包、文夹、书包、钱袋、信插、笔筒、信麓、坐垫、杯套、杯垫，以及新式凉鞋、拖鞋等十余种，大小、方圆、洞密均有，颜色、花字、西文齐备，曾得劝业会奖凭及金牌奖章。织品行销全国外，美、加、英、德、法、意、日、澳、南洋等国，整数采办，供不应求，则订期分介〈解〉之。老幼编工，日得银圆七角至一圆以外。继起者如振兴、新华、达利等集资收购，需要既多，不免滥进次劣，工手利于多制，出品愈出愈劣，用欠经久，购者厌之。兴业痛惜之余，开办四年，首先停闭，后起者亦相继歇业。回思兴业创办时，申市盛销者为日本所制之柳条提篮、绿布衣包及纸皮拖鞋

等，只卜当时美观，而兴业所制之黄草编物，韧而且坚，竟将日货压倒，使之绝迹沪市，可证工业如能精进，非惟民生得裕，实亦国计攸关也。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十一至二十六年，嘉定县徐家行〕 黄草工日见发达，除徐行附近地区以外之农村，男女老幼农隙之时亦争为之，尤以妇女为多，走遍全区，贫寒人家之家用，半赖于此。黄草工至民国初年飞速发展，原因在于有远见者多方提倡。其提倡最力者，为朱石麟氏，于民国十一年下巨资大事经营，聘请有技术者，增多种类，改进花色，切合实用，竭力向外推销。嗣有振兴、新华、达利等草织公司继起。民国十二年，蔡永和、张溯乔等更提倡改进技术，添多种类，迎合世界市场需要，设计花色，编制样本，向海外发展，今日出品远销南洋、美国等地，不为无因。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九日，因黄草织品业蔡永和、陆洪伦等为改进草织品，拟组织改进会，陈如洪、吕舜祥等多方协助促成之，假徐行民众教育馆开成立大会。二十四年，嚆东区各机关联合办事处鉴于草织业有衰落现象，组织复兴草织业设计委员会，设计复兴事宜。二十六年，江苏经济建设运动委员会嘉定县支会为改进草织业计，鼓励商贩组织中华草织厂有限公司独家经营，聘请吕舜祥、武焜纯、潘指行、陆道南、胡叔常、杨希时、徐铁如、黄虞孙、金伯琴、钱寿增、陆麟勋为统制委员，组织统制委员会，后又拟归之公办，以资统制而使货品统一，俾免私商倾轧、抑价，使货品低劣，销路受阻，但决而未实行。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四，实业，工。)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澄桥、徐行、樊桥等乡〕澄桥、徐行、樊桥等乡所制黄草织物，向为著称。近年又经人研究提倡，出品益事改良，于凉鞋、拖鞋外，增编提包、书包、文夹、文件麓、信插、钱袋等物，每年运往上海，转输至宁波、福建、广东及南洋群岛等处，为数甚夥。统计从事此项工艺者，有三千余人，每年出品之价值达三、四万元之谱。若能精益求精，逐年推广，则其业当更有可观焉。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物产。）

〔民国二十二年前后，嘉定县徐行镇〕徐行，在县城的东北约五、六里，附近的村民，多种黄草，编织凉鞋、提囊，到镇上卖买，销路很广。他的南面，有一个澄桥镇，居民也种黄草，织成各种物件，但是市面的状况，不及徐行的繁盛。不过现今县道造成，汽车往来，交通便利，商业一定可以振兴哩。

（匡尔济编：《嘉定乡土志》下册，一一，徐行。）

〔民国以后，嘉定县徐行〕民国后，洋布盛行，黄草事业日见发达，徐行附近多改织黄草品，近城处多改织毛巾，所织之布仅供家衣著，纱多不自纺而改买洋纱。

（吕舜祥、武焄纯编：《嘉定县志》，三，物产，人造物。）

（二）花边手工业的盛衰

〔民国二至十九年，川沙县〕花边一物，西国妇女服装大概〈都〉喜用。如窗帘、几毯等装饰品，亦多需此，于美国为尤甚。民

国二年春，邑人顾少也发起仿制穿网花边，设美艺花边公司于上海，并在高昌乡各路口镇设传习所，教授女工，不收学费，一时本境女工习此业者，不下千数百人。其所出物品，因货美价廉，销路颇畅，除批发于同业各号外，余均行销欧美诸邦。三年十二月，赴斐律滨嘉年华会比赛，得最优等奖凭。四年十月，北京农商部开国货展览会，前往陈列，得一等奖凭。该公司赴赛情形，备详商务书馆印行之伍廷芳《斐律滨赛会记》。至十一月，农商部劝业委员会准工商司函并钞录赴美赛会览督处详称：“花边一项，畅销美国，向欧洲运销；近自战事剧烈，来源锐减，吾国可乘此机会提倡，调查各国时样，觅样仿制，是亦推广妇女生计之一端”等语，函请转函上海县知事，转飭该公司制造人查照办理，以期推广销路，而振商业。嗣该公司扩充资本，改组文明美艺花边厂于曹镇。而同业润昌号亦于龚镇分设公司，收发花边。自此以后，顾镇、高行南、北镇、新港、合庆等处，相继设立公司，传授女工。地方妇女年在四十岁以下、十岁以上者，咸弃纺织业而习之。全邑出品价值，每年骤增至五、六十万元以上。妇女所得工资达二十万元以上。贫苦之户，赖此宽裕者数千家。十年十一月，县知事严森，准曹镇公昌兴记厂李霖生之呈请，给示保护女工，风纪为之整饬。但眼光短浅之商人，未免有放价拉工之举。十四年八月，顾汝莲、万永清等为维持利益，矫正弊害起见，组织浦东花边公会，设事务所于川沙商会，虽经推定总副董事，惜未切实进行。未几销数锐减，细网花边，竟致衰落。幸粗网花边继起，不数年后，亦可畅销欧美。本邑女工，仍得照常工作。虽工资不及以前之丰厚，据该业报告，十四年以后，粗网畅销，全年出品约有四十万元，妇女工资，仍可达十二、三万元云。

附录：花边业调查表(民国十九年四月调制)

地名	厂名	组织及开始期	经理人姓名	女工人数	出品	全年出品价值	工资额
高行南镇	华盛	公司, 民国五年	叶倩村	300人	黄线花边	8,000圆	2,700圆
马桥	庆记	同上	孙庆咸	800	稀网兼色线花边	20,000	6,700
徐家路口	陆友记	组织同上, 十五年	陆友涛	250	稀网花边	4,000	1,200
顾家路口	信昌	同上, 四年	杨希曾	200	同上	3,000	1,000
同上	冠东第三分厂	二人合资, 十八年	杜伯炎	800	同上	15,000	5,000
同上	三鑫	独力经营, 十九年	杜宝钧	150	同上	3,000	1,000
同上	品和*	公司, 十九年	李炳新	100	同上	3,000	1,000
曹家路口	福星	独力经营, 九年	秦文才	150	同上	6,000	2,000
同上	李恒大	同上, 十年	李桂林	150	同上	2,000	650
同上	冠东	同上, 十四年	杜伯炎	1,000	同上	15,000	5,000
同上	远东	公司, 十四年	朱式谟	1,000	同上	15,000	5,000
同上	蔡新记	鞋店带办, 十五年	蔡阿庚	50	同上	1,000	330
同上	三新	独力经营, 十五年	陆益甫	1,000	同上	15,000	5,000
龚家路	海麦新	同上, 四年	张锦梅	1,000	稀网兼八号花边	15,000	5,000
同上	振潮	同上, 七年	蔡尔昌	500	稀网花边	10,000	3,300
同上	合顺丰	同上, 十一年	张义孚	1,000	同上	15,000	5,000
同上	元兴泰	同上	朱志魁	1,000	同上	15,000	5,000
同上	义康	同上, 十五年	徐锡九	500	同上	6,000	2,000
同上	协兴昌	同上, 十八年	徐耕梅	500	同上	6,000	2,000
九团大码头	盛荫记	同上, 九年	盛荫梅	1,000	同上	15,000	5,000
同上	盛朗记	同上	盛朗梅	500	同上	6,000	2,000
同上	张新记	同上	张志成	1,000	同上	15,000	5,000
龙王庙	黄炳元	同上	黄炳元	500	同上	6,000	2,000
同上	朱永记	同上	朱永卿	500	同上	6,000	2,000
大徐家宅	徐甘元	同上	徐甘元	500	同上	6,000	2,000
新港	张允之	同上, 十五年	张允之	500	同上	6,000	2,000
同上	张守彝	同上	张守彝	300	同上	6,000	2,000
同上	包慕洲	同上, 十八年	包慕洲	500	同上	3,000	1,000
王家港	倍利	洋行分设, 十年	唐云祥	1,000	稀网兼八号花边	15,000	5,000
小湾	龙记	独力经营, 十年	张龙山	500	稀网花边	10,000	3,300

续上表

地名	厂名	组织及开始期	经理人姓名	女工人数	出品	全年出 品价值	工资额
合庆	东西	同上,四年	顾菊才	500	黄线花边	10,000	3,300
同上	隆盛	公司组织,十年	顾隆涛	1,000	同上	20,000	6,600
同上	生昌	独力经营,十五年	顾菊生	300	同上	5,000	1,700
同上	储文记	同上	储文卿	300	同上	5,000	1,700
同上	宋复兴	同上	宋新祥	200	同上	3,000	1,000
同上	陆顺兴	同上	宋文生	300	同上	5,000	1,300
同上	懋康	同上	储林生	300	稀网花边	5,000	1,700
同上	顾长庆	同上	顾春山	300	同上	5,000	1,700
同上	孟聚丰	同上	孟连生	300	同上	5,000	1,700
同上	薛裕昇	同上	薛志成	200	同上	3,000	1,000
同上	曹增记	同上	曹杏卿	200	同上	3,000	1,000
同上	杨文记	同上	杨文祥	200	同上	3,000	1,000
凤家码头	艺成	公司,十五年	滕静安	300	同上	5,000	1,700
凌家码头	邬文忠	独力经营,同上	邬文忠	100	同上	2,000	700
奚家码头	张园生	同上	张园生	500	同上	10,000	3,300
顾宅	顾才记	同上	顾才明	300	同上	5,000	1,500
川沙城内	丰年	同上,六年	蒋少峰	500	同上	10,000	3,300
统计						400,000	132,980

* 由勤昌改组,原有工人千余人,出品二万余元。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工业。)

〔民国初年,宝山县江湾里〕 境内工业,向恃织布,运往各口销售,近则男女多入工厂。女工或习结绒线,而花边尤盛行。其法纯恃手工业,以洋线结成各式花边,美国上流社会衣服,恒以此为缘饰,航海销售,获利颇厚,甚至有创设花边公司者。自欧战后,美国禁止消耗品入口,影响所及,多半辍业。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工业。)

〔民国十年前,宝山县〕 近如花边一业,发源于烟台,由

上海传至浦东、高桥一带，其法纯恃手工，以洋线结成各式花边，美国上流妇女衣服恒以此为缘饰，航海销售，获利颇厚。又以吾国妇女工价低廉，习之亦极适宜，一时大场、江湾首先推行，城厢、罗店、月浦、杨行等处继之，花边之名乃大著。自欧战以后，美国禁止消耗品入口，影响所及，多半辍业，今仅存高桥数家。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工业。)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毛巾而外，厥惟花边，俗称做花。最盛时，全境一年间，工资几及百万元。女工每人每日二三角、四五角不等。今则毛巾与花边皆衰落，而花边尤甚。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三) 毛巾手工业的出现

〔清光绪二十六年至民国初年，川沙县〕 川邑工业，水木两工，就业上海，在建筑界卓著信誉。洋服裁缝业，散在上海及哈尔滨、海参崴等埠亦不少。华服裁缝，上海尤盛。其在本境，向以女工纺织土布为大宗。自洋纱盛行，纺工被夺，贫民所恃以为生计者，惟织工耳。嗣以手织之布，尺度既不甚适用，而其产量，更不能与机器厂家大量生产者为敌。清光绪二十六年，邑人张艺新、沈毓庆等，鉴于土布之滞销，先后提倡仿制毛巾。毓庆就城中本宅创设经纪毛巾工厂，招收女工，一时风气大开。其后经纪停闭，而一般女工皆能自力经营，成为家庭主要工业。二十年来，八团等乡机户林立，常年产额不少，于妇女生计前途，裨益

非浅。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工业。)

〔清光绪末年,嘉定县〕 邑中女工向以纱布为生计大宗。光绪季年,土布之利被洋布所夺,于是毛巾代兴。毛巾为仿造日本货之一种,以十六支及二十支二种洋纱为原料(今犹用日本纱,以本纱不良,故织梭亦日制;此工商界所当研究者),分轻纱二重,上重薄加浆粉,下重浆粉甚厚,织巾时,隔三梭或四梭用力一碰,经纬交错,上重因而起毛,略似珠形。组织简单,织造甚便,每机一乘,织工一人,摇纱半之,经纱工、漂白工又若干。工苦而利微,唯洋纱贱、毛巾贵时,每人每日可获六七角之利,然不多见也。在清季,邑中无正式之厂,统计其业约分两类,一简陋之厂,置机十余乘至五十乘不等,招集邻近女工,以友谊管理,出货直运上海庄,庄给四十日之庄票,回嘉可购洋纱,此类以城厢内外及东乡为多,约有三十家,共机五百乘左右;一不成厂之散户,置机一、二乘,妇女得暇则织,全属家庭工业,出品销本城曹氏、大全、仁庄,多数掉换洋纱,彼则远销上海及杭、嘉、湖,此类散户约共机三百余乘。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物产。)

〔民国年间,嘉定县〕 民国后,近城妇女争织毛巾,西南偶<隅>,除在家置机自织外,间有设厂经营者。徐行、澄桥、东门外且有大规模之工厂,如恒泰、华成、达丰等。

(吕舜祥、武曜纯编:《嘉定县志》,三,物产,人造物。)

〔清宣统元年至民国十九年，川沙县〕

毛巾厂调查表 民国十九年四月调制

厂名	地址	经理人姓名	商标	开办年月	注册年月	织机数	织工数	种类	每年产值
永茂	川沙城内石皮街	厂主滕晋福		清宣统元年		10乘	18人	毛巾	7,200打
振川	城内署前街	厂主盛茂祥		同上		16	20	同上	5,000
顾兰记	青墩	顾少琴		民国元年		30	40	同上	14,000
滕益泰	北门外王家桥	厂主滕庆麟		二年		17	17	同上	7,200
德昌	东门外蔡家路	厂主沈国桢	帆船	四年十月	十七年十二月	130	130	毛巾 细帆布	17,500
经纶	城内石皮街	凌秀峰	雄鸡	七年七月	十二年	40	50	毛巾	12,000
纶华	北门内	储立全	双喜	七年八月		40	60	同上	15,000
恒华	城内参署基	厂主周殿彪	鲤鱼	八年三月		16	23	同上	7,000
三友实业社	川沙北门内	沈九成	三角 方圆	八年六月	十三年三月十五日 十三年九月十六日	750	970	浴巾 面巾	120,000
天华	同上	张菊堂	宝塔	九年六月	十年十月	100	140	毛巾	30,000
申昌	南门外	吕申甫	风扇	十二年五月		100	140	浴巾 面巾	40,000
永余	青墩	潘正卿	跑马	十五年	十七年	30	48	毛巾	16,000

备考：本邑毛巾厂，开办最早，大小不下数十家。兹择其现存较著者列入。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工业。)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城厢镇〕 毛巾：城厢内外，巾机林立，销场亦广，妇女远近相习，贫苦之家，多一生计。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四，物产志，附服用之属。）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土布衰而毛巾盛，城市及八、九两团，毛巾厂日多一日，妇女借得工资，以补农产收入之所不逮。惟北乡尚少此项机厂。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嚆东地区〕 最近，近城一带如东门外、澄桥、徐行等处更有新兴之毛巾工业，农家妇女于农隙时前往工作，得益不少。营此业最大者为陆洪伦所开之合成棉织厂，戴拱北所开之达丰棉织厂。其他如本区人陆行伯兄弟在东门外所开之恒泰棉织厂，规模尤大，为全县之冠。间有农家妇女在家置机自织者。

（吕舜祥、武殿纯编：《嘉定嚆东志》，四，实业，工。）

（四）轧花和造烛等手工业的变革

〔清同治年间至光绪中叶，南汇县〕 同治以来，上海花商收买花衣，于是轧花场遍地皆是。始用小轧车，妇女手摇足踏，日可出衣十数斤。光绪中，洋轧车出，日可得衣数百斤，小轧车天然淘汰矣。

（严伟等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清光绪十年以后，青浦县〕 洋轧车，光绪十年间自上海传入，先行于东北乡一带，日出花衣一担有余。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土产。）

〔清光绪末年，嘉定县真如镇四乡〕 轧棉工作（将棉花轧去棉籽，用本乡自制之木轧车，工作迟缓），至为普遍。盖纺织之家，均自为之也。然自洋纱充斥，自轧者日见其少矣。清光绪季年，乡人杨荣逵倡设合兴义花厂，轧售花衣；初用人力，今已改装机械。附表于后：

名称：合兴义花厂

成立年月：清光绪三十三年

地址：本镇东港埭

倡办人：杨荣逵

资产数：50,000 元

机件数：十二匹马力柴油引擎一座，轧花机十五座

年产量：5,000 担

备考：备有碾米机一座。

（王德乾辑：嘉定县《真如志》，卷三，实业志，工业。）

〔清光绪末年，嘉定县〕 花衣：棉花以车绞去其子（籽），盛以布包，运售他处。昔用土车，自日本车行，今皆改用日车。花衣黄者供絮，白者供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物产。）

〔清光绪三十四年，青浦县城〕 光绪三十四年，邑人叶其

松、徐实璜等创实业研究社于北门地藏庵，仿造洋烛，有火车牌、仙鹤牌两种，行销苏、沪等处。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土产。〕

〔民国初年，宝山县〕 凡制造洋烛、洋皂、药水、牙粉以及化妆〈妆〉品等，皆属于化学工艺……。兹就试办已有成绩者述之。罗店汪锡寿，本业茶食商，因肆中需用薄荷油，恒购自日货，遂研求甑制之法，试之而有效。民国二年，集股购备锅炉，扩充出品，在苏、沪、汉口各埠分销（薄荷惟太仓产质味浓厚，汪氏每年于收获之先预约承买，故出品较日制为优）。继又进求结晶之法，以油质灌置机中，配以圆桶，机转则洒于桶上，油质变为薄片晶形，加以拍拉宾油（是油为制造洋烛之原料），即成药用之薄荷锭，历次国内外陈赛均得优奖。又有宝泰烛店者，民国初元兼制洋烛，其后烛肆之设有坊场，多相继仿造，但原料仍仰给于舶来品（用拍拉宾油和以司脱亚林油熔化后灌入模型即成洋烛，两油之成分视天气为增减）。其他若江湾西江小学之天然硃墨，曾经试制发行；监狱工场之粉笔，颇著成效。近有一种人造石，其艺传自日本，琢为浴盆、桌凳，光洁异常，南境北四川路一带业此者颇多。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工业。〕

〔民国初年，青浦县〕 砖瓦：嘉〔庆〕、道〔光〕间，高洋区朱家坞村人有佣工于嘉兴大窑者，归而传其业，教人范土成壑，以制砖瓦。近今^①逐渐推广，增窑至三十余所。邻县祝家田、朱家浜

① 民国初年。

等处多仿之。每年销数甚旺，为西乡特产之一。所出砖瓦，运销苏、浙两省。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土产。）

〔民国年间，奉贤、南汇县〕 建筑材料之中，除木材而外，中国普通建筑物中，用途之广，即推砖瓦。尤以大江以南瓦屋砖壁，比比皆然。浙江之嘉善即为砖瓦业之中心，业窑者达千余家，除土窑而外，耐火砖瓦业已有凌驾而上之势。砖瓦为粗劣陶瓷之一种，取用之陶土为含有杂质甚多之粘土，制坯阴干后，置窑中烧制即成。其耐火砖瓦渗入氧化铁，状呈红色。硫〈琉〉璃瓦呈绿色，透明状，产于北平，宫殿甚多有取用者。浦东砖瓦事业，首推鹤沙沈彬儒所设之大中砖瓦窑，工人二千余，每月出产旺盛，自二月至八月为盛产期，冬日受泥土封冻影响，产量较少，地址即在市镇之东南，窑址绵延里许，为南汇县内规模最大之建筑工业。吾奉砖瓦业历史之悠久，当首推青村。镇西古窑桥与南梁香花桥为吾奉仅有之古代桥梁。该桥附近，即为吾奉近古砖瓦业之中心，至今荒墩漾之南北有砖瓦窑三座，与赐子庵为邻，唯出品不能新型，尚待改进耳。与时代能竞争者，厥惟滨浦乡横沥泾南口之中国砖瓦厂，该厂于战事八载中被敌伪破坏重大，胜利后虽恢复烧制，其所制皆为耐火砖瓦，政府倘能协力其发展，亦吾奉一大利源也。泰日桥东南三里乐善窑厂，制造砖瓦已三十余年，民国二十一年，杨执中、执政昆仲，合力振兴，引用电力，烧制耐火砖瓦，出品精良，用户有口皆碑。惜因沦陷期间毁坏甚巨，现只有木〈土〉窑尚在烧制。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工业史料。）

〔民国十年前后，宝山县〕 金工之类为冶工，以熔铁制成器物，如邑境闸北及北四川路多仿造洋式铁箱、火炉之工，吴淞多制造海船锚链之工，罗店多仿造日本轧花铁机之工，均自制自售，并不设厂。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工业。）

〔民国十年前后，上海县陈行乡〕 蒲包，编蒲为之，以盛棉花，产陈行乡间者，工坚料实，异于他地。岁七、八月间，远近争购。一套板葫芦，当葫芦初结时，套之以板，霜降实坚，摘下去皮，色如象牙。式则四方、长方、六角、八角，纹则篆隶、花鸟，细若刻镂。贵游子弟，购置书斋，珍逾拱璧。陈行秦贯卿独擅其长。

（孔祥百、沈頌平编纂：上海县《陈行乡土志》，第二十六课，特产二。）

〔民国十九年以后，奉贤县〕 奉贤北部之火柴糊盒手工业。火柴为瑞典国等所产之白杨树之木梗，融于石腊〈蜡〉，再粘氯酸钾、二氧化锰、硫磺〈磺〉等物，俗呼头药。红磷、三硫化二磷、玻璃粉等物，涂以胶，凝于盒面，是为面药。乡间因限于器材及原料、资本之不足，故惟有糊盒手工业，面少火柴厂。中国于清光绪年间，湖北武昌始有张之洞发起成立火柴公司。未几，上海方面亦接踵而起。民国初年，浦东之周浦亦有火柴工厂，而我奉糊盒工作，则始于民国十九年之金汇桥上海大华火柴公司代理发盒部，经理陈木生。自筹备成立后，即租用河西街前振源电灯厂房屋，除雇用糊工三十名外，并每月发盒二百万，以便就近居民糊制。材料之采取，大概从青岛、连云港、温州一带运来之松杉，在

厂制造盒片后，即由厂方统筹运输。现因吾奉北部居民生性勤朴，故发盒部逐年增设，以南大桥一带为最盛，计有戚培生、潘云卿、龚福生三氏各设发盒部一所，每月共约六百万盒，成立时期同金汇桥相仿。其次即推刘家行，有潘云卿、陈木生、金士林三氏之发盒部，每月糊盒四百万。其他范围较小之发盒部，有萧塘及油车桥金士林发盒部，丁家桥毛子林之发盒部，北新桥戚志堂之发盒部。因近年生活程度激涨，糊盒工业在奉贤北部殊有发展之希望。厂方除委派发盒部主任，每月轮派职员至发盒部调查发盒及工资发放情形，现每万工资约为米价八升左右，我奉每年共糊火柴盒约一万六千八百万，共计值米一千三百石左右。对子平民生计，关系甚巨。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实业史料。）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金山县〕 本县重要各商业，具载前鉴，兹不复述。述其未记者：

一、印刷业：朱泾有两宜斋一家，备各号铅字，能印各种书报，资本四千余元，工人二十人。张堰有沈康记一家，置备石印机，印刷礼帖簿籍等项，生意亦优。

二、冥洋业：各冥洋作均在泖港镇，前五、六年生意盛时，营业额达四十余万元，西走长江，入川陕，南走闽粤，达南洋群岛；近年较为减色，缘长江各埠，多有自制者。

三、石灰业：本邑原有两家，一为张堰之姜久昌，一为泖港之华兴，本年新设金山灰厂一家，在朱泾东市周塘口北岸。

（丁述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三节，商业。）

(五) 手工业工价的上升

〔清光绪初年至宣统年间，嘉定县〕 凡以劳力糊口者，俗谓之手艺，大别之为木、石、砖、漆、泥水、成衣等类。其每日工价，初以制钱计，后则以银币计，自光绪初迄清末，由数十文增至数百文。其增价也，由首事者召集各同业在所奉神前（如木工奉公输子，成衣奉轩辕氏之类），设祭作乐，继以饮醮，即以决议刊单布告，雇用者照时值给资，无蹉〈磋〉商折减之余地。自〔于〕交通便利，各工人受雇于上海者日多，本地几供不应求，故工价逐渐增涨。此外，厨司、茶担、佣役等亦皆以百物昂贵，改钱码为洋码。又如乐工、脚担等类，雇价亦日增，且沿袭把持恶习，官厅虽示禁，而未尝稍杀。

（陈传德等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初年至民国年间，青浦县〕 百工各传会其祖师而祀之，类如匠人奉鲁班，缝人奉轩辕，庖人奉易牙。凡增加工资及处断曲直，咸于祖师诞日，其同业走集，具酒食为社议之。光绪初，水木每工止钱百余文，今则百物腾涌〈踊〉，工食之昂，视昔不啻倍蓰矣。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风俗。）

〔民国元年至二十五年，金山县〕 自民元以来，生活程度日趋增长，各种工价随物价而逐渐上升。兹表列重要各种工价于后，每阅十载，记其数焉，借窥社会动态之一斑。

民元以来工价比较表

(以平时雇用供给饭食者为标准)

工别	元年份每工价	十年份每工价	廿年份每工价	廿五年份每工价
木工	二角	二角五分	三角五分	四角
泥工	二角	二角五分	三角五分	四角
竹工	一角五分	二角	二角五分	三角
石工	三角	三角五分	四角五分	五角
漆工	一角五分	二角	三角五分	四角
缝工	一角	一角五分	二角五分	三角
什工	一角	一角	一角五分	二角

附注: 元年份, 洋价一千文; 十年份, 洋价二千五百文; 二十年份, 洋价二千八百文; 廿五年份, 洋价三千文。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二节,工业。)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近惟水、木两业,日见其旺,徒手出门,不数年间,拥资巨万,面团团作富家翁者,亦复不少。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六) 农副业的变化和农会的成立

〔清同治、光绪年间,青浦县盘龙镇东乡〕 邑当泽国杭稻之区,第吾乡东半,土地高燥,水道淤浅,多种木棉,工繁而利薄,输官偿租外,未卒岁而室已空,生计艰难可知。

(金惟鳌辑:青浦县《盘龙镇志》,风俗。)

〔清光绪初年，宝山县〕 土性沙瘠，宜木棉不宜禾，而禾与棉必相间种植，一年种稻，方可二年种棉，若专种木棉，则花为草窃，久雨又淹腐矣。惟沿江一带，潮汐灌溉，不借人力，则又岁岁宜禾；内地则支河淤塞，遇旱则无涓滴，植禾者又坐视其枯槁，莫能为力，故宝邑之农视他邑为尤苦焉。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宝山县志》，卷十四，志余，风俗。）

〔清光绪初年，宝山县月浦里〕 嚆土斥卤不宜稻，种棉花者十亩而九，草棉非木棉也。稻以食人，棉以衣人，估客捆嚆之棉，衣被四方。嚆人得食他方之稻，不相属也。按草棉以月浦为最，其花肥白多衣。

（张人镜等辑：宝山县《月浦志》，卷七，艺文志，杂著。）

〔清光绪四年前后，奉贤县〕 本邑东、南两门外有捍海塘外水墩、中墩、旱墩，草荡内中墩、旱墩，因潮水不至，不产盐卤，地多荒废。近有温州、余姚等处客民来，见沙土性碱，喜无虫蛀，播种山芋。今本地居民效法传种。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风土志，物产。）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 浦东地瘠，而农民颇耐作苦。种稻者，曰水田；种棉花、黄豆者，曰旱田；今岁稻、来岁花豆者，曰翻田。翻田必以牛犁，余则或以牛或以人，人日耕一亩，率十人当一牛。水田用车戽水，水近浦，通潮，易为力；其潮汐〈汐〉所不及者，岸峻，水车陡立，非五、六人不能运。夏日，男女赤汗交流，“邪许”之声相闻。有不用人而以牛运者，其形如轮，横辘以

转水车之轴，俗名牛车。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风俗。）

〔清光绪七年前后，崇明县〕 海咸河淡，水性之本然也。故凡沙洲之在江中者可耕，在海中者难艺。邑地居江之委，如平安等沙则接扬子江、白茆塘诸水，竺泊等沙则接吴淞江、蔡陶浜诸水，长沙一带则接刘河、七丫诸水，更赖高、廖二嘴，将东北外洋之咸潮上下横截。每清明后，江水涨发，咸潮衰退，得所引灌，以利田畴。用是，南区之沙颇产五谷，惟北区新灶、永宁、洪勋、永盛、太平、永安等沙，江水遥隔，终岁咸潮，半属不毛之地。若霜降后江水，上涵咸潮下涌，则无论北区，即南区亦被咸水，幸此时禾稼已收，不妨听其长消。所患者，夏秋之交，禾黍方茁，一值亢旱，江流顿缩，或遇东南风，则高家嘴咸潮北涌，东北风则廖角嘴咸潮南涌，一沾禾黍，立就焦枯，虽南区亦变槁壤。此邑中田产与内地州县悬殊也。

（林达泉等修，李联琇等纂：《崇明县志》，卷四，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年间，上海县法华乡〕 木棉：府志云出自西番，宋时乡人始传其种于乌泥泾镇，今高乡多种之。法华田皆沙土，尤宜木棉。种者居七、八，有紫、白二种，每于春末夏初下种；既出后，妇女荷锄删莠，名曰脱花；花开时携袋撷之，曰捉花；方蕊未花，曰花盘；初开黄花，曰鲜花；结实尚青，曰花铃子；晚结无花，曰僵囊；经霜而色糙，曰霜黄；捉罢后折干为薪，曰花萁；萁未拔时，贫苦之家拾取遗剩，曰捉落花；近界有无赖辈结队成群，恃

强摘取。良有君当严行禁止，以安农业也。

(王钟编，金祥凤增补：上海县《法华镇志》，卷三，土产。)

〔民国初年，宝山县盛桥里四乡〕 吾乡土性高者宜棉，卑者宜稻，棉居其七，稻居其三。旧时种棉，随手散布花子〈籽〉，疏密不匀，今则犁田之后，每亩分列数行，耙土甚细，用锄打潭，加以肥料，播种而耨之，此即古者沤耕之法也。日后择棉之肥而长者，摘去花头，俾横生枝节，多结花铃，业此者颇获丰收。惟积习相沿，未能一律。去年，江苏实业厅劝种美国棉花，虽有明文，未见实事。至于种稻，或用牛车，或用人力车，借以灌溉。居民于农隙之时，纺纱织布，习以为常，可见民风之勤俭也。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三，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年前后，宝山县〕 邑境地形平亢，土质含砂，宜于植棉，故棉为生产大宗，约占全邑而积十之六、七。植棉习惯不施肥料，每间二年必种稻一次，轮稻之田，始〔施〕粪、豆饼等以培地力，为植棉之预计。稻则粳稻为多，糯稻次之，籼稻又次之。若旱稻则种者绝鲜。此外，又有芝麻、赤豆、绿豆之类，皆秋季成熟，谓之大熟。麦则元麦为多，大麦、小麦次之。此外又有蚕豆、菜子〈籽〉之类，皆夏季成熟，谓之小熟。至特种农产苕草(可制草履、绳索)，则在城市月浦沿塘一带；蒲草(可制装货之包)则在罗店北乡；竹园则真如、大场较多，但非大宗出品。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至三十六年，嘉定县嚆东地区〕 本邑为农邑，为改

进计，于民国十年后，由县政府筹措经费，遴选场长，就在本区之先农坛基地设置县农场，谋全县农业之改进与推广。嗣拨附近暨在石冈门等处之公地，以供试验。初由葛尔邁任场长，十七年七月，教育局以先农坛附近之学田四十亩，与建设局交换体育场西边旧农作物试种场，作推广体育场基地，农场属建设局。建设局乃以此四十亩土地拨给农场，辟为棉作物试验场。九月，省农矿厅令改为县立稻作试验场，委顾兆昌为主任，十一月着手进行。二十二年五月，奉令改为农业推广所，未几，将上海商人在江桥掘卖泥土之土地百余亩收回，交给推广所管理，于是土地益多，事业益容易发展，曾提倡种植薄荷、除虫菊以及百万华棉、江阴白籽棉，畜养来克杭鸡、荷兰乳牛，并备新式农具。以未试有成效，即行提倡种植百万华棉，遭受损失，大失农民信仰。见本区汤家巷素重育蚕，于民国二十三年三月，就该处开办育蚕合作指导所。二十六年七月始，遵令裁撤农业推广所，所有业务并入县政府建设科，科设实业股主任以管理之，主任委任农业推广所管理员潘昌恒充任。抗日胜利之初，由第一区辟为实验农场，嗣仍由县政府呈请恢复为农业推广所。三十五年春，县委秦秋农为主任。三十六年，改委绝无农业知识之转业军官何志成，七月，又改委转业军官陈式漏充任，雇用农夫以旧法种植少数棉稻，收获不如普通农民。余田租借农家，收租充〈作〉日常开支。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县志》，五，自治，县农业推广所。）

〔民国十三年前后，崇明县〕 中华以农立国，而崇明尤以务农为本，故业农之民十之八。北沙东部，岁有新地；通、海人民，负耒耜而来者，时有所闻。崇土多含沙质，新涨地方颇沃，间有

筑圩太早，地乃瘠嫩。或以咸潮久蓄，积为斥卤，然尽力培壅，则瘠可变腴，经年惨淡，则卤可成田。种植遍地无荒土。虽潮有咸水、淡水之别，地有沙泥、黄泥之殊，而豆、麦、粮、棉则无处不宜。惟中部西乡受江水，多植稻；东乡受海水，多以土果为大宗；北沙则豆、麦之外，遍植草棉也。至滨水之处，尤利渔盐，能讲渔捞新法，则天赋之利，取之不尽矣。

（管元恺编：《崇明乡土志略》，第六——七页。）

〔民国十三年前后，崇明县〕 邑境西受江水，土淡宜稻；东濒海，土坟壤杂沙，宜黍、麦、粱、菽、玉蜀黍（俗称包米）、薯芋之属；外沙卤性尤重，宜粱、菽；然全境种棉者十六、七。种棉之法曰精，拣核、早下种、深根、短干、稀科、肥壅，邑人颇得其术，以清明前后种，立秋后收；种前频耕，令地熟；种后勤薅，令根疏。盛夏开花如秋葵，结小颗如铃，铃绽出棉落地，妇女结裳掇拾，或囊或筐，负担载路。秋深萁落，拾遗不禁（俗称拾野花），有幽俗遗秉滞穗之风。轧车有铁槌，下承木杆，去棉核，以木弓绷弦弹棉，令匀，竹杆卷之，木版搓之，为絮条，就纺车抽绪为纱，络车经之，织机纬之，为布坚密厚阔，以特产闻，贸之青口、牛庄，为生计大宗云。

（王清穆修，曹炳麟等纂：《崇明县志》，卷四，地理志，风俗。）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嘉定县嚆东地区〕 稻作占农田三分之一，即三年中一年种稻，二年种棉。“八·一三”抗日战争期间，棉贱稻贵，争种禾稻，一反棉七稻三素习。胜利后，虽稍改变，但仍较“八·一三”前为多。自食多，出售少。多种粳稻，糯稻仅

作造酒制饵之用。

(吕舜祥、武巖纯编:《嘉定曙东志》,三,物产,天然物。)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北乡各图,民贫畏讼。男事耕耘,女勤纺织。迩来,壮强男子多往沪地习商,或习手艺,或从役于外国人家,故秧田耘草,妇女日多,竟有纤纤弱质、不惮勤劳者。此则今昔之不同也。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金山县北部〕 按本县北部,大抵停止冬耕,估计当有二十万亩,假使改变风气,尽种油菜及蚕豆,春夏之间,每亩约计可收四元,是二十万亩共可得八十万元也。地未尽其力,货乃弃于地,殊可惜也。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一节,农业。)

〔民国三十五年前后,金山县〕 本县植[稻]之田,约计三十万亩,每亩平均估计获米三石,是全县共得米九十万石。以四十万石作为食用,剩余五十万石,养生送死,一切家用皆在其中。此五十万石,依本年冬至□米价,每石三万七千元计算,总数不足二百亿。若以秋间最高米价每石六万元计算,相差一百亿有零,其数不为不大。农村经济之困苦,稻谷收获时价格低落,实为一大原因。农民银行若于此际作大量抵押放款,裨益农村,非浅鲜矣。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七章,实业,第一节,农业。)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宝山县〕 邑境农家副产，以牛、羊、豕、鸡、鸭为多。大抵养牛以耕田辟水为目的，养羊、豕以肥料为目的，养鸡、鸭以产卵佐餐为目的，但得谓之家畜，非真从事于畜牧也。畜牧者以山场荒地为宜，以牲畜之产为营业。邑中虽乏相当地段，而风气所开，亦渐有设立场厂、专营畜牧之利者。兹汇述如下：

光绪十年，有陈森记者在殷行开设牧场，畜乳牛约二十头，专取牛乳，销售于淞口各国兵舰，每日出乳三十余磅。四、五年后，以兵舰停泊不常，销数渐减，几致歇业。自铁路告成，运输便利，江湾南境多侨居外人，日必需此，销售不仅在兵舰一方，营业渐见发达矣。

民国五年，有闽人何拯华者，留学毕业返国，在彭浦金二图内创设江南养鸡场，集股三万元，圈地二十七亩，仿德国鸡场式，建筑铁网鸡场及新式鸡舍百余间，余如牛棚、役室等设备颇周。畜鸡一万余头，洋种居多，平均统计，每鸡一头，终岁产卵一百六十枚。

光绪二十九年，有粤人在江湾芦泾浦旁创设畜植公司，集股万余元，圈地三十余亩，专养鸡鸭，兼种棉花、菜蔬。民国初年，因款绌停办。

养蜂之户以杨行为最多，每年蜜蜡产额约在一百担以上。罗店之勤益果园亦兼养蜜蜂，但养蜂者只改良其蜂箱之形式，而于饲育调护、采蜜制蜡诸法多未讲求，是以不能发达也。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农业。）

〔清宣统元年至民国十四年，嘉定县桃溪乡〕 蒔花木而供

园圃之点缀,或案头之欣赏者,绝少。有之,则讲求移栽修接之法,按时销售。以营业为主体,若各农场是。附表:

名称	成立年月	地址	面积	创办人	主要作物	副作物	年产量
金家园		霜十二图	二十余亩	金少谷	天竺、腊梅	花木、竹	3,000元
侯家园		霜十二图	二十余亩	侯学卿	天竺、腊梅	花木、竹	3,000元
金氏农场	宣统元年	芥十四图 夜八图	三十余亩	金颂声	洋种花木	棉稻蔬菜	4,000元
江苏农场	民国七年	霜十四图	三十余亩	徐友青	树木、球根植物	苗种盆景	6,000元
管生农场	民国十四年	夜十二图	四十余亩	陈应谷	花木	蔬菜	5,000元
黄氏农场	宣统二年	芥十二图	四十余亩	黄岳渊	花木	棉稻	6,000元

果实若桃、梅、李、柿之属,随处都有,尤以李为最佳,实大而甘,然以培护匪易,不可多得耳。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实业志,农业。)

〔清宣统元年至民国十五年,宝山县〕菜圃获利视农地为丰,《续志》^①称,邑城内外业此者甚多。近杨行、江湾、彭浦、真如等乡业此者亦复不少。菜花、生菜向为南洋群岛及广东等省产品,始则试种,今则产量增加,并有专业蔬果者,用汽车运售供沪地之需要,其栽种花树出售,或租供者,亦日渐增加。兹列表于后。

①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

名称	成立年月	地址	面积	倡办人	主要作物	副作物	年产量
金氏农场	宣统元年	真如霜十四图	三十余亩	金颂声	洋种花木	棉稻蔬菜	400元
江苏农场	民国七年	真如霜十四图	三十余亩	徐友青	树木 球根植物	苗种盆景	6,000元
管生农场	民国十四年	真如复兴桥	四十余亩	陈应谷	花木	蔬菜	5,000元
维亚农场	民国八年	大场阙 二十二图		胡维亚	果树		
殷氏桃园	民国十三年	吴淞衣 三十六图	八亩	殷兆麟	桃	葡萄、 杏、梅	8,200斤
寿星农场	民国十五年	彭浦金十图	十五亩	德和 公司	桃		700担

(吴蔚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农业。)

〔民国元年至十四年,宝山县〕 县立植棉试验场:六年,署令各县等筹设经济农场五所。本县由县知事呈准陶庆丰为主任,相度地点,择城西教育公产地三亩及比连之荒地九亩,为县立第一农场;租罗店市公所公地六亩及民地八亩,为县立第二农场;租杨行东乡经乡公所续归教育公产之集福庵庙基及余地三十亩,为县立第三农场。十年九月,经邑人袁希涛、钱淦等提议改组计划,试办植棉试验场,拟具筹备大纲,请县转呈实业厅核准,由本邑实业经费项下每年暂拨三千元,地点定杨行集福庵。十年,开始筹备,翌年,就附近添购场地二十余亩,并建场屋六间。十二年春,正式成立,定名“县立植棉试验场”,专以植棉为主,并请前东南大学棉作专家孙教授思馨、王教授善佺、叶教授元鼎等设计规划。经常、临时经费均由实业经费支给,年约二千元。是年三月,由县委任沈鲁如为主任,季钟和为助理,专主植棉之育种,试验改良。十三年,沈鲁如辞主任职,委季钟和继任。十四

年,设农童学校,招收农家子弟加以农事训练。十七年二月,复在大场乡租用民田,增设分场一所,面积约可耕地六十五亩。

(吴蔚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农业。)

〔民国七年,川沙县〕 民国六年冬,地方会议议及本邑生产,以棉为主,应创办农场,为全邑改良植棉之先导,公推陆家骥逸如、陈有恒久余、张志鹤伯初,赴南通参观张氏^①私立农校之植棉成绩,并谒其校主张睿斋公,请就该校毕业生中介一人为农场主任。七年二月,又经会议决定开办,聘如皋季云(公)子峰来川,由县公立高等小学校于八团杨家洪所有校产荡田中,指定百

〔民国七至十四年,川沙县〕 川沙县校农场历年收支盈亏表

年 度	收入总数	支出总数	差 额	
			获利	亏 折
七年七月——十二月	958,000元	1,814,826元		866,826元
八年一月——九年六月	954,193	4,509,348		3,555,155
九年度	1,546,493	2,517,928		971,435
十年度	887,541	2,777,877		1,890,336
十一年度	1,116,821	1,826,938		710,117
十二年度	1,227,493	2,154,453		926,960
十三年度	1,697,690	1,974,469		276,879
十四年度	1,817,718	2,061,388		243,670
合计	10,205,849	19,137,222		8,931,373

查上表收入总数,系农产物收益,而与支出相抵之亏折,则由校董会湊垫,八年间计如上数。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农业。)

① 即张睿。

亩，设立农场，属于高等小学校董会，并推陆校董家骥为主任筹备员。农场计划，分普通棉场、育种棉场、试作棉场，至秋成农隙，开农产品评会、棉作展览会、农友谈话会，其成绩颇为一般农民所称道。八年，又于场旁设苗圃，试验植树。九年，兼办农童学校。……惟自农场开办，建屋设备，及主任与职员二、三人常年俸薪等项，其费不貲，为普通农家所无者。虽农产收获较丰，仍不足以相抵。至十五年，积欠已巨，校董会力难维持，遂致停顿。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至十五年，川沙县〕 大丰畜植试验场：民国十年七月，邑人陈有容等，在高昌乡十五图斜桥地方购旧有池河低田二十余亩，试办畜植事业，呈奉知县周庆莹核准备案，给示保护。惜以土性不合，损失殊多，于十五年停办。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渔业及林业。）

〔民国十二年，川沙县〕 顾氏植树场：民国十二年四月，顾家曾在八团南三甲港南、陈公塘东、新圩塘西，择自产田七十五亩，分植杉木、香樟、松树等，又于南二甲钦塘外，匀植银杏、松柏等树，呈请县知事严森出示保护，以重林业。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渔业及林业。）

〔民国十二至十七年，川沙县〕 泳源畜植场：民国十二年五月，邑人黄琮、陈有恒等，认佃徐镇钦塘西脚。该处因当初筑塘挖土，现有天然之池湖，集股养鱼；兼租民地，试植棉、桑、瓜蔬等类，藉兴实业。呈准县知事严森注册备案，出示保护。惜于十

七年春，以经营失败，停止畜植。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渔业及林业。)

〔民国十四年，川沙县〕 南洋公司：民国十四年四月，邑人顾济伯就三王庙地方租用庙产六亩有奇，专植桃树，呈准县知事严森备案，并出示保护。近以种植精良，出品推销甚广。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渔业及林业。)

〔民国十四至十七年，宝山县〕 邑境畜牧事业，除《续志》^①所载外，在城市各沙有专行养鸭者，年约数万，供沪上各菜馆之用。此外有养鸡场及养蜂场多处，列表于后。

名称	成立年月	地址	面积	倡办人	主要作物	年产量
彭浦养鸡场	〔民国〕十四年	彭浦金十九图	四亩	林泽民	洋种鸡	蛋万余枚
德园鸡场	十五年	江湾青年村会	十五亩	费中成、黄中允	白色单冠来克亨鸡	雏鸡5,000只
品园	十六年	彭浦金八图	四亩	沈钊明、凌志前	洋种鸡	雏鸡百余、蛋千枚
高氏农场	十七年	夜十二图	十余亩	高伯俊	洋种鸡、蜜蜂	700元
中华养蜂场	十四年	江湾北周家宅	十亩	周文彬	蜜蜂	150箱
乐群养蜂场	十五年	江湾镇西市	一亩	刘道魁	蜜蜂	300箱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农业。)

①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

〔民国十七年，嘉定县桃溪乡〕 畜牧为农家之副产，以牛、羊、猪、鸡、鸭为多。大抵养牛以耕田庠水，养羊、猪以其矢壅田并供盘餐，养鸡、鸭以卵肉佐餐，均以自给，非专恃畜牧为生也。养鸡养蜂者，有高氏农场一家。列表于后：

名 称	成立年月	地 址	面 积	倡办人	作 物	年产量
高氏农场	十七年	夜十二图	十余亩	高伯俊	洋种鸡、 蜜 蜂	700元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八年，宝山县〕 农场，原名植棉试验场。十七年十月，江苏省农矿厅成立，改为棉作场，仍注重棉作之育种改良。十八年二月，奉令改为农场，除注重棉作外，兼重稻、麦、树苗等之改良与提倡，由厅委李钟和为主任。

（赵恩巨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新志备稿》，卷五，实业志，农业。）

〔清宣统二年至民国十五年，川沙县〕 农会之设，肇自清宣统二年六月。厅自治筹备公所，接准川沙厅同知成安照会，奉苏抚札行，查照农工商部奏定章程，筹设农务分会。遂由公所介绍会员，拟订办事规则，开会公举总理，呈报成立。正待规划进行，适于三年春间，莠民仇视新政，陡起风潮，会务中止。民国二年，奉省令飭催改组，当即依照规程，重行组织。九年八月，依法改选，由县呈报实业厅备案。十五年八月，又改选。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八至二十三年,川沙县] 川沙县立农场历年经费收支对照表

年度	收入数			支出数	结存数	不足数	备考
	省款	县款	农产物				
十八年度	1,968.00元			1,438.49元	529.51元		结存之款转入十九年度及二十年度应用,因租定场地在十八年十二月份,所有小熟麦作等由前佃耕作收获,故本年度未有生产收入。
十九年度		2,016.70元	399.91元	2,864.81元		447.70元	不足之款由十八年度结存项下拨补,本年度因租得之场地一部分为基地荒土,逐渐翻垦,以资种植,故生产较少。
二十年度		2,337.73元	776.97元	3,445.85元		331.15元	不足之款由十八年度结存项下及二十一年度生产收入项下拨补。
二十一年度		2,158.97元	505.72元	2,322.89元	341.80元		结存之款转入二十二年应用,本年度在农产收时适罹风灾雨息,故收成较减。
二十二年度		1,947.15元	248.74元	2,626.64元		430.75	不足之款由二十一年度结存项下及二十二年生产收入项下拨补。本年棉作物在收时受二次大风雨灾,故农作物收入大减。
二十三年度		2,230.45元	344.53元	2,561.23元	13.73元		结存之款已缴存县金库。本年度奉令将种植农作物地内划出三市亩八分,为培育林苗用之,苗圃及占去射击场二市亩,故农作物收入较减。

查上表支出总数 15,259.41 元,而收入数中,农作物仅共 2,276.87 元,相抵则六年间糜省、县款 12,983 元有奇矣。

(方鸿铠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农业。)

〔民国二至十年，嘉定县嚆东地区〕 民国二年，本区各乡均奉令组织乡农会，为农民解除困难，研究农业，谋耕种上之改进，乡村陋俗之革除，对于农村各有相当贡献。曹王乡乡农会曾组织调解会，为农民调解纠纷；设置运销股，代农民将作物集合销售；举行演讲会，请农业专家到会演讲，引起改良兴趣；组织娱乐会，提倡正当娱乐；成立戒除烟酒会，去除陋习；编发工作积极歌谣，陶冶乐业精神。民国十年，各乡农会无形停止。三十四年后，全县各乡重行成立，本区各乡均未组织。

（吕舜祥、武根纯编：《嘉定嚆东志》，卷五，自治，乡农会。）

〔民国三年，嘉定县望仙桥乡〕 农会，民国三年一月成立，当选之会长为钱江、卫文井，评议员叶增祥、俞熊、王庆祺、杨大渊。七年九月，第三乡农会成立，会长当选者本乡杨大渊、钱门徐之颖，后无形消灭矣。

（杨大璋纂辑：嘉定县《望仙桥乡志续稿》，会所。）

〔民国六年，嘉定县真如乡〕 真如乡农会，民国六年七月成立，设事务所于宝善堂，置会长、副会长各一人，处理全会事务。因经费不充，无形消散。至十五年，复经杨璠、葛学文、壬〈王〉守余、周镐、金鉴田、金少莲、张明渊、王春常、张嘉锡、洪兰祥等发起筹备，于九月二十六日开成立会，举正副会长及评议员等十人，呈县备案。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实业志，农商会。）

〔民国六年，宝山县盛桥里〕 民国六年阴历八月初一日，成

立乡农会,正会长孙余庆,副会长赵同福,会所暂设从善堂。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三,实业志,农会。)

〔民国十年,青浦县西岑乡〕 本乡农业多守旧,民国十年农会成立,定简章,置正副会长各一人,评议员八人,以改革农业,力求进步为宗旨。按该会任事者乏农业知识,等于虚设。

(唐宝淦编,葛冲续编:青浦县《西岑乡土志》,第八页。)

〔民国十九年,宝山县〕 农会:十九年一月组织整理委员会,至四月,县农会及区乡镇农会先后成立,共约二千人。

(赵恩巨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新志备稿》,卷五,实业志,农工商会。)

〔民国二十五年,金山县〕 金山县各乡农会调查表

区别	会名	会员数	干事数及姓名	成立日期	许可证号数
三	太平乡农会	235	正副干事 顾革强 朱子楼 干 事 沈庆华 张国祥 朱建顺 张连发 沈庆余	廿五年六月 廿三日	特字六号
四	培本乡农会	203	正副干事 姜永生 朱维仁 干 事 陈培根 奚福生 张伯棠 姜贞祥 朱焕生	廿五年七月 十三日	特字十六号
五	璜泾乡农会	112	正副干事 冯条丸 冯子华 干 事 叶照生 张明泰 叶仲元 朱子卿 陆富全	廿五年七月 廿七日	特字九号
五	吕北乡农会	130	正副干事 潘梅亭 金书钧 干 事 朱子康 金少香 曹金观 何人龙 金连补	廿五年七月 廿七日	特字十二号

三	恩益乡农会	248	正副干事 干 事	蒋炳麟 寿安全 蒋本芳 高德康	沈彭林 沈仲虞 马兆林	廿五年七月 廿六日	特字廿二号
四	角里乡农会	198	正副干事 干 事	卫企圉 吴子余 洪生云 沈松林	王鸿起 沈雨堂 王云梅	廿五年七月 三十日	特字十五号
三	西来乡农会	162	正副干事 干 事	赵晋芹 陈进法 陈益祥 汤照生	叶秀德 陈溢余 严菊生	廿五年八月 廿二日	特字廿一号
三	黄耳乡农会	211	正副干事 干 事	沈恂如 沈伯勳 陈遇仙 朱余祥	高先容 陆少山 叶龙生	廿五年八月 廿一日	特字三十号
三	温河乡农会	65	正副干事 干 事	严罕青 胡云斋 沈燮臣 朱良才	冯重威 沈鹤楼 张礼龙	廿五年九月 十三日	特字卅一号
六	查山乡农会	187	正副干事 干 事	奚斗如 周立三 沈伯成 汤鼎新	周在之 周柏生 徐鼎文	廿五年十月 廿六日	特字卅四号
六	西门乡农会	317	正副干事 干 事	吴揆时 郑彬钧 李东波 范桂良	施共源 沈士贤 唐伯勳	廿五年十月 廿五日	特字卅二号
六	北张乡农会	126	正副干事 干 事	陆丽斋 陆和尚 梁纪祖 丁龙先	陆善初 高五弟 陆祥云	廿五年十月 廿六日	特字卅四号
六	裴弄乡农会	131	正副干事 干 事	张寿生 黄秋云 张永兰	高一帆 张美仁	廿五年十一 月廿六日	特字卅六号

五	胥泖乡农会	126	正副干事 干 事	黄光彦 黄旭高 徐宝山 阮如磋 冯梅亭 徐海金 周金法	廿五年十二 月廿三日	特字廿一号
五	吕西乡农会	130	正副干事 干 事	张维城 戚士英 夏耕观 姚秀补 朱海根 何炳生 张新奎	廿五年十二 月廿六日	特字廿九号
三	松隐乡农会	213	正副干事 干 事	潘丹石 朱子云 章祖其 秦荣根 盛葆良 徐桂舫 张纪伦	廿五年十二 月廿七日	特字十四号
三	百福乡农会	66	正副干事 干 事	吴小兰 倪寿林 金义生 杨杏初 潘永书 周连生 金全余	廿五年十二 月廿七日	特字十一号
五	邱移乡农会	104	正副干事 干 事	何春雷 金来如 李补生	廿五年十二 月廿一日	特字廿三号
五	吕南乡农会	108	正副干事 干 事	姚仲董 潘传珍 张彰法 邵九如 吴子云 王少祥 冯志廉	廿五年十二 月十九日	特字十九号
五	山塘乡农会	121	正副干事 干 事	马楚琦 陈秋生 谢元根 张书生 朱武之 陈琴泉 陈企亭	廿五年十二 月廿日	特字十号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一节,农业。)

四、近代资本主义企业的发生和发展

【编者按】 本章资料载述了中国近代资本主义企业在上海地区发生和发展的情况。这类情况，在一般文书、档案和报刊论著中虽已有大量记载，但方志资料却另具特色，即记录了一些中小型企业，特别是轮船公司、长途汽车公司等的发生和发展，这些都是一般文书所少载或缺载的。

中国近代资本主义企业有很大一部分是在上海发生和发展起来的。本章资料表明，最早创办的是外资企业，如银行、书馆、自来水公司、电灯厂和电车公司，等等。接着设立的是江南制造局和轮船招商局等清政府的官办、官督商办、官商合办企业，再后才有民族资本企业如商务印书馆和求新机器厂等的开创。这些资料记载虽不齐全，叙述也颇简略，但却如实地反映了上海地区各类近代资本主义企业发生和发展的过程，同一般文书所载大体是吻合的，可作其他有关资料的补充和印证。

以往，学术界在收集和 research 中国近代资本主义企业的历史资料时，大都集中着眼于上海、天津、武汉等大城市的市区，而对小县城和市镇的状况一般都不甚

重视，即使大城市郊县城镇的情况也每被忽略。本章收录的上海地区一些郊县城镇的有关资料，可起一定的补缺作用。

(一) 外资企业的创办

〔清道光二十九年至同治四年，上海〕 上海租界之银行，以丽如银行为开山老祖，创始于道光二十九年。至同治四年，租界银行共有十家，即：一、阿加刺银行，在九江路一号；二、利中银行，在四川路十四号；三、利商银行，在黄浦滩二号；四、汇泉银行，在福州路十七号；五、麦加利银行，在江西路十号；六、汇隆银行，在江西路二十七号；七、有利银行，在九江路二号；八、法兰西银行，在南京路六号；九、汇丰银行，在黄浦滩十二号；十、丽如银行，在黄浦滩十一号。汇丰银行初名香港上海银行有限公司，翌年改名香港上海汇丰银行，初设在黄浦滩南京路转角，即今汇中西饭店原址。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十，杂记。）

〔清咸丰三年至民国年间，上海〕 麦加利银行系有限公司，为英人创办，西历一千八百五十三年英皇发布敕令准立，故号称皇家特许银行。总行在伦敦，不称麦加利，惟上海分行则以第一任总理之名名之，年最久，为外国银行领袖。其业务专利英人之在澳洲、印度、中国等处之经商，以存款、放款、汇兑为主，为纯粹之商业银行，兼发行钞票。

（吴馨等修，姚义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同治五年至民国年间，上海〕 汇丰银行(原名香港上海银行)，西历一千八百八十一年^①，英商怡和、仁记等洋行招募华商在香港开办，嗣华股陆续让与洋商，总行在香港，上海为分行之一。该行除完全为对华贸易机关外，如我国赔款年金之输送、铁路借款之收付及其他各业之投资、钞票之流通，均占莫大利益。辛亥光复，吸收存款尤巨。近年，关税之外，继以盐税，资力雄厚，竟有操纵我国金融之势力。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光绪十五年至民国七年，上海〕 德华银行，西历一八八九年德人开办。总行设柏林，上海为分行之一，在我国境内发行钞票，势力不亚于汇丰，为五国银行团之一。民国六年八月，我国对德宣战，该行由我国没收，停止营业，实行清理，上海行址售与交通银行营业。七年，欧战终了，德华旋亦复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光绪十六年至民国二十五年，上海〕 横滨正金银行，为股份有限公司，系日人中村道太所发起，西历一八九〇年成立。总行在横滨，上海为分行之一。该行宗旨本在乎对外汇兑、贴现。自中日战争后，注全神于我国。日俄战争后，益扩充其实力于东三省，在该处发行钞票，势力更强。上海因屡次抵制，至今钞票收回未发也。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① 此处记载有误，汇丰银行一八六四年创办于香港，一八六五年设分行于上海。

〔清光绪二十七年以后，上海〕花旗银行，系股份有限公司，西历一九〇一年为美人所办。总行设纽约，上海为分行之一，营业颇发达。盖美国输入中国之资，以洋油、洋布为大宗，双方之汇兑、贴现、期票等事，皆为该行一家经理，至发行之钞票，均得流通我国内地，其势力亦不弱也。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光绪二十八年以后，上海〕和兰银行^①（总行在劳透特姆，西历一八二四年开办），一九〇二年成立，上海为分行之一，为南洋和兰殖民地金融机关。年来，上海与南洋各地交易频繁，分行业务日形发达。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光绪二十八年，上海〕华比银行，一九〇二年开办，总行设勃鲁塞尔，上海为分行之一。其初，资本为法郎一百万，旋增至法郎五千万，先收三千万，其势力日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初年至十四年，上海〕中法工商银行，为中法实业银行所改组。辛亥革命后，政府亟筹善后，向六国银行团提出借款，屡议未成。其时，东方汇理银行主张中法两国联合设一银行，以输入外资。财政总长熊希龄颺其言，遂有中法实业银行之组织。其资本法认三分之二，中认三分之一，得在我国发行钞

^① 即荷兰银行。

票。总行设巴黎，上海为分行之一。民国十年六月，总行忽下令停止营业，惹起恐慌，外国银行界漠然不顾，而北京、上海之我国银行咸主代兑钞票，一时共兑出洋二百零九万余元。十四年七月，重行组织，改称今名，始将我国银行代兑之钞票收回，其存款、汇款则以五厘美金债票换给，我国人民损失甚巨。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 外国银行，自上海互市以来至于今，共有二十余家。交易以汇丰为最大，势力亦最强实；以上海商务英商居十之七、八，而汇丰为总收付也。日本金融机关，初仅正金、台湾两家^①，旋又增为六、七家。德华因欧战没收，中法因亏累倒闭，近均复业。是以我国进出口之收付机关，均为外国银行所操纵。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金融机关。）

〔清同治初年以后，上海〕 沪上之有铅印书籍，始于同治初年，西人创设之墨海书局，其地点在山东路，与仁济医馆毗连，用铁制印书车床，长一丈数尺，广三尺，旁制有齿重轮二，以二人司理印事，用一牛旋转机轴，其书版或为活字，或为泥胎浇成之铅版，墨汁胶棍大致与今相同。当时人士引为大奇，曾记某名士杂咏云：“车翻墨海转轮圆，百种奇编宇内传，忙煞老牛浑未解，不耕禾陇耕书田。”后墨海废，而美教士江君别设美华书馆，初在南门外，造字制版，悉以科学。其后西人之续设者有别发，而

^① 当时台湾为日本所强占，故日本在上海开设的银行中，有一家名为台湾银行。

转运机轴之法，亦去牛而以引擎马达代之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四，文化。）

〔清同治十一年以后，上海〕 吾国向无报纸，有之，自上海之《申报》始。该报创始于同治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是为出报之第一号。馆主为西人美查，地点在三马路红礼拜堂对门。当其初，日印数百份，每份仅一纸，售价八文，除洋行及有……关系之华商订购长年外，剩余之报逐日雇人挨户分送，受者亦不欢迎，甚有厉色峻拒者。故馆事简单，兼印书籍，所称申报馆聚珍版者是也。初逢星期日停止，嗣以风气渐开，购阅之人日众，增至十文，星期亦不停。彼时报中所载，除地方琐事及公庭案牍，官场之辕门，抄京报中之邸抄及奏折外，兼刊古诗文词，且首篇必为论说，长至千余字，皆重视之。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四，文化。）

〔清同治十一年，上海〕 上海开设申报馆，公历〔一八七二年〕四月卅日，〔清同治十一年〕农历三月廿三日，为第一次发刊。每二天出报一份，每份一张八版，售钱八文。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清光绪初年以后，上海〕 中国之有石印书籍，始于沪上之点石斋，为办《申报》之美人美查所创设，印造各书均用上等连史、蝇头端楷，精雅绝伦。惟嫌字迹过于细小，殊耗精神，后又发明双连大石，影印名人书画、墨迹、堂幅、屏联等，专设申昌书画室发行，生涯亦盛。继起者为拜石山房、积山书局、鸿宝斋等。

而校刊印刷，以粵商徐氏所创之同文为最精美，今日得同文板者尚可求善价也。点石斋在三马路红礼拜堂对门，即当日申报馆，右今工部局址。同文局址即今虹桥东之元芳路师善里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四，文化。）

〔清光绪七至九年，上海〕 公共租界自来水公司，在二十五保三图江西路吴淞江南岸，光绪七年八月英商创办，总董为邓克生，工程师为赫脱，九年七月工竣，水池设二十三保十二图杨树浦，水塔则设在公司内。

（吴馨等修，姚文相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十五年，上海〕 公共租界电灯厂，初在乍浦路，嗣迁斐伦路，光绪十五年创设，由工部局自办。

（吴馨等修，姚文相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年间，上海〕 法电灯厂，初在洋泾浜带钩桥，光绪中，法公董局创立，三十三年改公司，迁罗（卢）家湾，有发电机五，并有改变电流机。

（吴馨等修，姚文相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二十六年以后，上海〕 法商自来水公司租设在南市机厂街浦畔（即肖家厂基地），光绪十二年，法总领事恺自迓于界内埋设水管与英租界衔接，取水应用。二十二年，得巡道刘麒祥之准许，始租地设厂。二十三年，巡道蔡钧准借埋水管于外马路，二十六年成立。宣统元年，巡道蔡乃煌复准从机厂街至斜桥

一带加埋水管，订立中法文合同四纸，分存道署、法领事署、总工程师局、法公董局备案。水池六、吸水机二、推水机二（基八十亩），水塔二，一在新闸路，一在吕班路。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三十四年，上海〕公共租界电车公司，在北苏州路，光绪三十四年英商创办，股本三十二万金磅（镑）。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三十四年，上海〕法商电车公司，在罗（卢）家湾。光绪三十四年与电灯公司合办，轨线周行法租界，直达徐家汇。其西门外至斜桥一段，曾经总工程师总董李钟珏等力阻，由官厅姑准假设云。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二）官办和官督商办企业的设立

〔清道光十九年以后，上海县〕九亩地，相传系露香园旧址，园址废后，故有古石二三，池水亩许，后经邑人徐谓仁又浚池为巨浸，植菡萏其中，池上筑有秋水亭、万竹山房，绿筠当户，碧水环流，为沪中游地之绝胜者。道光十九年，海疆有事，即在彼设立火药局。壬寅春间，药局爆炸，复成焦土，即作营兵校演之场。自振市公司，即其地创建市场。今则康衢四达，商肆如林，昔日之云烟溪壑，当不胜过墟之感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五，旧迹。）

〔清道光二十二年至同治年间，上海〕 火药局，在九亩地青莲庵左，为提右营存储火药之所。原借设积谷仓之火药局，于道光二十二年毁，同治年始改建于此。宣统元、二年间，邑人以居户市廛日密，恐肇巨祸，屡请移建，未果行。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各局。）

〔清咸丰十一年，金山县〕 军装局，在守备署后，咸丰十一年毁于兵。火药局，在北门内，咸丰十一年毁于兵。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七，建置志上，公署。）

〔清同治初年至宣统三年，上海〕 江南机器制造局：同治初元，巡抚李鸿章于本邑虹口收买洋人机厂一座，令设局制造枪炮，责成巡道丁日昌、同知冯俊光会同经理，初名机器局。五年，日昌升巡抚，奏请扩充。六年夏，始移建城南高昌庙地段，遂定今名。分建各厂，曰：机器厂、汽炉厂、木工厂、铸铜铁厂、熟铁厂、洋枪楼、库房、煤栈。其管理各公所，曰：公务厅、文案处、报销处、支应处、议价处。又建中西工匠住居之室，继建轮船厂，筑船坞（是年四月，总督曾国藩奏请拨留洋税二成，以一成为专造轮船之用）。七年，设翻译馆。八年，增汽锤厂，另建枪厂，移城内广方言馆于局。十三年，立操炮学堂，又在龙华镇购地设黑药厂。光绪元年，改汽炉厂为锅炉厂，又设枪子厂、轧铜厂于龙华镇。二年，建火药局于松江城内。四年，改汽锤厂为炮厂。五年，复于炮厂对面购地设炮弹厂。七年，改操炮学堂为炮队营，又设水雷厂。十六年，设炼钢厂。十八、十九两年，添设栗色、无烟火药两厂。二十四年，设工艺学堂。三十年三月，湖广总督张之洞会同

南洋大臣魏光焘奏请改建新厂于江西萍乡县湘东镇，以就煤铁，并札委湖北候补道魏允恭、江苏候补道方硕辅办理沪局，兼筹萍乡新厂。是年，停止旧局黑药、栗药两厂，又改老枪于厂为铜壳厂，挑选炮队营勇八十名举办巡警，又设考工处，并皮带房于机器厂，并西木栈于库房。三十一年，署总督周馥奏请将船坞改照商办，四月，划分轮船、锅炉、机器三厂，归商坞经管，又改水雷厂为铜引厂。宣统二年，于龙华添设枪子北厂及璜强水厂、乏强水厂、璜以脱厂。迄于三年九月，并无更改。计总局地三百七十余亩，分局地二百六十余亩，两局人员约共二百人有奇，工匠约共三千余名。（前《志》^①载，制造总局基地七十余亩，龙华厂基地八十亩。以今证昔，推广多矣。）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十三，兵防。）

〔清同治初年，上海〕 制造局在城南高昌庙，同治初元，李文忠公创立，计地七十余亩，以二十余亩为局房及制造之所，以四十余亩设船坞及洋匠住房，隶于南北洋大臣。内有机噐、炼钢、枪炮等厂，龙华又有分厂。工匠数千人，为我国家之产业，制造军械，昕夕不休。机噐俱用西式，工作亦颇精良。各省军火，仰给于此，为全国军需之命脉。其间又有学堂、巡警及炮队营等，规模宏大，条理秩然云。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三十五课，制造局。）

〔清同治年间，上海〕 江南制造局，前《志》^②称制造局，在

①②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同治《上海县志》。

高昌庙镇，同治四年五月购虹口机厂为机器局，六年夏移建今处，逐渐恢廓枪炮各厂及广方言馆、翻译馆等，外添设水雷、炼钢、锅炉等厂。龙华分局在龙华寺后，同治九年设，专制枪子、火药，有黑药、枪子、轧钢、黄〈璜〉镪水等厂。

（吴馨等修，姚文蔚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各局。）

〔清同治五年至九年，上海县〕按察使应宝时记（江南制造总局）：苏州既复之三年，今协揆合肥李公为巡抚，丰顺丁公分巡上海，创设机器厂。宝时偕今候补道冯君燮光、湖北候补道沈君保靖，先后奉檄总其事。无何，丁公擢巡抚，会总督湘乡曾公至沪，以旧局狭隘，合辞奏请扩充。奉谕旨，适宝时承乏，巡道为筹划经费，始定议迁于城南高昌乡，购地七十余亩，创屋若干椽。监造者为候补知县孙君玉堂、华君蘅芳，经始于同治五年八月，成于六年冬。八年秋，续建翻译馆于西北隅，以广方言馆附焉。九年春，于西北添设厂屋四座，而局制始大备。局滨黄浦，三面缭以高垣，前则列木为闲署，其门曰：“江南机器制造总局”，中为公客厅，西迤北为公局，局亦有厅，厅后有楼四楹，官吏筹议局事于此，局东为文案房、为画图房，又东为总库房，又东迤北为生铁厂，又东为木工厂，正北一带皆厂房，攻冶大炮之地在其东，大机器厂在其西，气锤厂及造轮船、机器、锅炉厂皆在焉，实为制造总汇。厂门外沿直道以达黄浦，为码头，东南隅洋房两座，为西匠所居，东北隅百楹错杂，则中匠所栖止也；直道之东为船坞，又东为船厂，坞西则为木栈，又称西厂，为储积材料之所。局地迤北为翻译馆，为广方言馆，又西北为洋枪楼，东为熟铁厂，楼西迤北为汽机厂，内设汽机锅炉各二，又北为卷枪厂，于是广袤凡四百

余亩。初，火箭厂借地为之，六年冬，令知县丁君惠安别建于陈家港，计地五亩，是为机器局火箭分厂。九年，又于龙华购地八十余亩建厂房，自制洋枪、细药及铜冒炮引，二地又在机器总局之外，先后糜白金二十余万。宝时先奉简命陈臬，江苏沈君亦之官，会办局务者冯君兴，先后巡道杜君文澜、涂君宗瀛、知府郑君藻如也。诸君不忘宝时一篑之劳，以局工行竣，移书属记其事。……同治九年冬十二月。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同治《上海县志》，卷二，建置，制造局。）

〔清同治十一年及以后，上海〕 我国汽船公司，其最大而资格最老者首推招商局。该局创于清同治十一年，初属官办，以便运粮。彼时仅有轮船“伊敦”、“永清”、“福星”、“利运”四号，浦东船埠一处，继由官商合办而扩充之。督办等职，由官兼充，美其名曰官督商办。及中法一役，乃以兵费问题牵及该局事业，结果竟以银二百五十万两抵押于旗昌洋行，幸为时未久即行赎回。光绪五年，“和众”一船曾放至太平洋之檀香山，六年，又放至美国之旧金山；另“海琛”一船曾载送北洋水师员弁前往英国，并造“美富”一船，开往南洋之新加坡、吕宋等埠，以拓海外之航线，惜未几即止。此外，有外商之怡和、太古、日清、鸿安诸公司，开办亦甚早，而宁绍公司之成立则在前清末叶矣。（窃考招商局虽由当时南北洋通商大臣奏设，而其发议者实在皖人朱云甫。当时为漕运起见，经营航业，其意盖欲收回外溢之权利也。朱没，李文忠挽以联中有“创中国数千年未有之局”，即此一语，朱氏之功，已可概见。继起者有唐景星、徐雨之，唐借徐之财力，徐借唐之才力，互相辅助，遂使该局日渐发达，……不可谓非该局之功

臣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同治十一年至光绪二十四年,上海〕 同治十一年,浙闽总督左宗棠奏设船厂,造船四艘,不适于用,奏请改为商船,奉旨交南北洋大臣议覆。邑人朱其昂,时以浙江候补知府,总办浙江海运,其弟其诏以候补知县,总董江苏海运,同在天津,见江海航利悉被洋商占夺,因以挽回权利之说进。北洋大臣李鸿章颺之,奏设轮船招商局,委其昂为总办,其诏副之。官设局,商集本,议招商股一千股,每股先收银五百两。顾风气未开,应者寥寥。其昂罄其家产,复举债以益之,力仍不支,乃请鸿章奏借官款,徐集商本,次第归还。时洋商怡和、太古、旗昌、禅臣等行知招商局实力未充,竞减运价,陷令亏折。其昂又请鸿章咨准户部酌援南漕归局分运,借以维持,然营业仍不发达。十二年六月,其昂复请鸿章加委盛宣怀、唐廷枢、徐润为总办,联络商号,发展事业。据同治十三年帐略:商股资本四十七万六千两,公款存项十二万三千两。上海有总局,浦东有洋栈;天津有总局,有洋栈;汉口、九江各有趸船,有分局;牛庄、烟台、福州、厦门、广州、香港、汕头、宁波、镇江及外洋之长崎、横滨、神户、星加坡、檳榔屿、安南等处皆有分局。轮船六艘,曰伊新(敦)、曰永清、曰福星、曰利运、曰和众、曰海镜。光绪二年,旗昌洋行歇业出售,其昂亟请南洋大臣沈葆楨借官款银二百八十万两,将该行之船只、埠头全数收买。未几,禅臣洋行亦歇业,太古、怡和知招商局基础已坚,于是变其破坏之谋而为联络之计,公议运货、搭客,三公司(招商、太古、怡和)价目齐一,彼此不得低落,违者罚。宣统元年,局归部辖,遵

照商律，组织董事会为监督机关，然董事会所议决者，部派委员从中梗阻，不得实行。据该局辛亥年第三十八届帐略：局置轮船二十九艘（丰顺、江宽、江永、海晏、江天、江孚、江通、致远、图南、普济、江裕、广大、广利、广济、新俗、固陵、新丰、新济、快利、公平、安平、泰顺、飞鲸、遇顺、江新、新昌、新康、新铭、同华）。上海总局之外，有栈五处，曰北栈，曰中栈，曰南栈，曰杨家渡栈，曰华栈，天津、塘沽、通州、营口、烟台、宜昌、长沙、沙市、汉口、九江、芜湖、南京、镇江、宁波、温州、福州、汕头、澳门、香港、广州、梧州，各有局产。上海十六铺及吴淞、杭州、北载（戴）河各有地产。计先后招集股本银二百万两。光绪二十四年，加填股票二百万两，分派各股东存折，名曰公债股票，连前共计股本四百万两，合成四万股。至是，实存码头、栈房租产、房屋、地基、轮船、趸船等项，估计值银九百四十九万五千一百六十七两七钱四分九厘，除股本四百万两，积余银二十九万二千一百五十三两七钱四分九厘之外，皆负债所经营者也。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航。）

〔清同治年间，上海〕内地航行之权，不轻与他国者，乃世界公例也，而中国则异是。通商以后，洋商设立轮船公司于本埠，往来吾国各埠，怡和、太古，其最著者；非特利源外溢，抑且损失主权也。同治间，曾、李二公创设招商总局，在黄浦江滨金利源码头，购外洋汽船，以为抵制之策。有爱国之心者，皆愿乘之稍可挽回利权。惟行驶只在本国，巨舰不能自造，此其缺点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三十三课，招商局。）

〔清同治末年，上海〕 元代初行海运，明初因之，而济以海运。永乐十三年，会通河成，遂罢海运而行河运。国初，因明之旧。道光五年，因漕河淤塞，乃议海运章程，雇用商船，酌给水脚银两，由上海兑运，以海防同知主其事，设局于小南门外。乃自招商局开办后，而海运遂归轮船装运。惟近来南方产米甚少，是宜于北省多种稻田，而以南漕改折，庶南米可以少松，而北省不至仰给于数千里外矣。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二十一课，海运。）

〔清光绪二十三年及以后，上海〕 中国通商银行，光绪二十三年，盛宣怀奏请部款，并招商股，为官商合局，上海为总行，天津、汉口并设分行。庚子之役，津行收束。辛亥之役，汉行亦歇。股本为规元二百五十万两，曾入外国银行公会，并有发行钞票之权。继设分行于宁波及本邑虹口、南市。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 英商汇丰银行，在黄浦江滨，创办最早。后则有麦加利、汇理、道胜、正金诸银行继之，然皆洋商之产，于我国财政大有关系。近则有中国通商银行、户部银行设立于本埠，亦可以资抵制，此乃国家产业也。又有贮〈储〉蓄银行，颇利于民间云。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四十四课，银行。）

〔清光绪三十四年后，上海〕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光绪三十四年开办，除管理交通部所辖之路、电、邮、航四政收付外，兼有

代理国库发行钞票之权，为国家银行之一。民国五年奉令停兑，沪行至六年始行复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二十五年，金山县〕 江苏省农民银行金山办事处成立后，业务日有进展。二十五年九月，主任高明强调任徐州，继任为顾慰祖，吴县人。查二十五年内，业务方面，计商业及金库部存款一百二十余万元，放款五万余元；储蓄部存款十四万余元，汇兑一项，计汇出二十八万元，汇入十一万余元。十二月六日，农行办事处又在干巷镇西市，假吴姓房屋，开办农业仓库一所。

二十五年十月，松江典业银行设金山办事处于县治之西林镇，经理高君藩，二十五年内营业时间虽为日无多，而存款、放款亦达二十余万元。

县治原设有崇裕钱庄，二十五年春停业。张堰镇设有恒大、镇余两钱庄，营业额均达二十万元左右。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四节，金融。）

（三）民族资本企业的兴起和发展

〔清光绪二十三年，上海〕 二十三年丁酉，青浦人夏粹芳在上海创设商务印书馆，资〔本〕十五万元。

（霞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上海〕 商务印书馆：是馆发行所设于上海英租界，其在闸北宝山路者为编译印刷所。光绪二十三年，

由夏粹芳、鲍咸恩、鲍咸昌、高凤池诸人创办。初仅合资数千元，税屋于上海英租界。越二年，设编译所，海盐张元济主其事，营业自此推广。迄三十三年，县境结一图内宝山路自建厂宇落成，印刷、编译二部遂迁于此，逐年扩充，占地五十余亩。印刷所分铸字、雕刻、电气、制版、印刷、装订、制器、绘图、摄影各部，以总事务部领之（各部之中又析类繁多，一类之生徒皆专习一类之技能，此外如陈列、装箱、书栈，以及消防、疗病，每部各有主任，条理井然）。编译所分国文、理化、算术、词典、法政、地图、西文、东文、图画、小说、出版、庶务各部，以总编辑部领之（又附设各种杂志及英文函授、师范讲习等社，多至十余社，藉以促进文明，且辅印刷品之发达）。现出版图书在二千三百种以上，职员、技师、工匠多至三千余人，当推广之际，购地、建房、置器，需资浩大，不能不取给于外股。迨民国以后，续募商股，将外股设法收回，资本已增至二百万元。此不惟邑境最大之商厂，抑亦吾国空前之商业也。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商业。）

〔民国十一年前后，上海〕 商务印书馆：该馆自十一年增加资本，现今收足五百万元，香港印刷局、上海第五印刷所、虹口分店均先后增设，内部各种机器现有一千二百余架，自造者不少。职员约一千人，男、女工友约三千五百人，女工约占男工百分之三十，各省分支馆局职员工友约一千余人。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清光绪三十年后，上海〕 光绪三十年，邑人朱开甲，字志

尧，于南市机厂街创设求新机器厂，制造新式机器。数年以来，成绩灿然，所制如十五丈长汽船、自来水厂用每日出水四百万加仑引擎傍〈泵〉浦、一百五十匹马力卧式锅炉、七吨重滚路机、一百八十尺长趸船、四十尺自鸣浮筒、六十五尺长铁路桥、汽船用五百匹马力双火膛汽锅、火油引擎、抽水机、汽船用汽力起锚机、铁路汽车火油引擎、连珠斗挖泥船、火油引擎、碾米机均有，各供各处之利用，定购者日多。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 上海工厂甚多，而以高昌庙之制造局为最大。他若虹口之船坞、董家渡之造船所，则为西人之产业；更有缫丝厂、纺织厂，往往托洋商之名，实为华人之产。又如春米、药水、造冰、造纸、肥皂、玻璃、干面、自来火等厂，名目繁多，不一而足。此种工厂，或用男工，或雇女工，资本既巨，收利自厚，工业可称进步矣。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三十六课，工厂。）

〔清光绪末年至民国年间，宝山县〕 境内工厂，邑人所创办者大都为棉织类，盖一因妇女素谙纺织，改习极易；一因土布价落，设厂雇工兼足维持地方生活也。淞口以南接近沪埠，水陆交通尤适宜于工厂，故十年之间，江湾南境客商之投资建厂者，视为集中之地，而大势所趋，复日移而北，自棉织以外，凡金、木、玻璃、卷烟以及化学制造之属略备。兹汇类列如下，并以工场及习艺所附焉。

各项工厂表

类别	厂名	备注
棉织类	裕生	光绪三十年，邑绅王钟琦、黄炳辰、王钟瓚等集股并呈准拨存公款创办，今设机一百三十乘。
	大成	光绪三十二年，甬人华达生经办，设机一百五十乘。
	三友实业社	民国元年，沈九茂创办，设机一百八十乘。
	裕民	民国二年，邑绅黄炳辰创办，设机六十乘。
	信道	民国二年，甬人姚福康经办，设机六十乘。
	春涵	民国二年，沪坤黄庆澜创办，设机一百五十乘。
	公兴	民国四年，集股开办，设机一百六十乘。
	康庆	民国四年，梁嵩吉创办，设机一百六十乘。
	康爱	郭素珍创办。
	华纯	唐文华创办，设机五十乘。
	先声	卓汪业创办，设机八十乘。
	隆茂	民国四年，由上海泰隆分出，设机一百乘。
	惠民	民国六年，邑人季光周、徐纪钟创办，设机六十乘。
金木工类	森和	
	共和	
	康和	以上三家均称风琴厂。
	美华利	孙梅堂创办，男工一百名。
	振余	甬人唐祥瑞创办，牌号称振余物产厂，兼制信封、信笺。
	恒丰	系制照片、洋画之镜边。
	新协记	同前。
玻璃类	中华	曹凤标创办。
	宏大	陈千里创办。

续上表

类别	厂名	备注
	宝山玻璃公司	民国五年,日商设。
卷烟类	人和	宣统元年,王宝训创办,常年需男女工三百五十余名。
	中国贫民工厂	仇理卿、陆济川等集股创办。
化学类	德成	沈庆桂创办,原料用动植物油、曹达盐。
	怡茂	董瑞成创办,原料同前。
	华通	华英药水厂改设,原料同前。
	福茂	孔春林创办,原料同前。
	富华	原料同前。
	爱华	原料用牛羊油、曹达香料。
	华冒	原料用磷质硫黄、盐酸钾,常年需男女工一百五十人。
	科学仪器馆	粉笔原料用石膏、光粉,洋浆糊用小粉、硫酸,兼制教育用品。
	震旦制药厂	原料用西药、树脂。
	天然制墨厂	杜之江创办,原料用硃砂、烟食、颜料、硫酸。
	油脂工业厂	杜之江经理,原料同前。
防疫药水厂	辟瘟水,俗名臭药水,原料用杀虫西药。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工业。)

〔清光绪末年至民国初年,崇明县〕 崇之工作物,以棉布为最盛,每岁航运至淮北、山东、盛京者,约三百万匹,利亦溥矣。然自洋布盛输,而销数遂减,则以布质细密匀白不如洋布也。光绪三十年间,有人组织公司,距久隆镇三、四里创设纱厂,其规模伟

大可观。制纱极多，由是土布之向用手摇纱者，自始改用机纱。今邑中有识之士，复虑洋布之输入不绝，利权犹外溢也，乃于城市区试办布厂，年成各色花布万余匹。近更仿办有成，后必收效无穷。

（管元恺编：《崇明乡土志略》，第十八页。）

〔清宣统元年至民国四年，川沙县〕 夏获鱼鲜，须用冰制，向因购自上海，殊形不便。自清宣统元年，周兰村等集股在八团北一甲白龙港南，租地建冰厂一座。年来销路日广，在横沙各渔船多向购用，获利颇丰。民国四年，复有人集资设厂，以谋扩张营业。十一年九月，邑人顾家会等又在八团南三甲海滩，股设冰厂，呈准县知事严森出示保护。

（方鸿德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渔业。）

〔民国初年，宝山县江湾里〕 化学工艺，如西江小学之天然硃墨，曾经试制发行；北四川路之人造石，可琢为浴盆、桌凳，光洁异常，其艺或云传自日本。至各项工厂，以接近沪埠，视他区为独多，凡金、木、玻璃、卷烟，以及化学制造之属略备，然皆由客商组织，土人鲜有投资者。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工业。）

〔民国三至十七年前后，宝山县〕 邑境工业状况，一如《续志》^①所载，近年来无甚进展，只各项工作略有增减，兹汇表如下：

①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

各 项 工 厂 表

类别	名称	成立年月 [民国]	地 址	倡办人 或经理 姓名	资产数	机 件 数	工 人 数	出 品	年 产 量	商 标	备 考	
棉 织 类	成亚	三年	闸北伦敦路	杭树敏	800,000元	10	21	布	100,000元			
	义和	三年	闸北中华新路	张九中	80,000元	20	224	线袜、毛帕	80,000元			
	惠民	六年九月	城内县前街	徐纪钟	10,000元	200架	300	毛巾	70,000打	山字牌	近更增添 机件,推 广营业	
	鸿大	七年七月	闸北民德路	喻鸿泉	6,000元	4	20	线绳	13,000枝	雁阳		
	三星	七年八月	城内杨家弄	郁季贫	10,000元	104架	140	毛巾	45,000	电光牌		
	聚昌	十三年六月	闸北永兴路	崔公安	200,000元	60	120	布	20,000元	聚宝盆		
	永安	十五年九月	闸北虬江路	范老二	1,500元	10	20	蜡光线	3,200斤			
	安祿	十六年二月	西门外大街	余益甫	3,000元	100架	150	毛巾	80,000打	眼睛牌		
	丝 织 类	文记	八年	闸北横浜路	经肇生	40,000元	0	40	华丝葛			
		振兴	十七年	江湾南体育会路	金德庆		20	65	绸缎		只狮	
国华		十七年四月	江湾南字街	沈仲仁 陈济堂	20,000元	54	120	绉、绉、绸、葛				
华纯		二年	闸北中华新路	徐志诚	70,000元	50	180	纱线丝袜	40,000	本牌	近更添织 丝袜	
美华利		二年	闸北横浜路	孙梅堂	100,000元	20	37	钟表	20,000元	木牌		
金 木 工 类		东位	二年二月	江湾网五图公兴桥	袁忠雷	10,000元		50	轧棉花棍	10,000枝	钱罐牌	
	涌昌	四年五月	闸北狄思威路	邢张氏	1,000元		5	生铁机件	4,000担			
	薛鸿	六年	闸北满洲路	薛鸿奎	1,500元	1	14	织袜机	600架	金鼎		
	永安	九年九月	彭浦金二图	郭标	100,000元		160	西式木器	60,000元	本牌		

续上表

类别	名称	成立年月 [民国]	地 址	倡办人 或经理 姓名	资产数	机 件 数	工 人 数	出 品	年 产 量	商 标	备 考
金 木 工 类	森林	十年八月	闸北虬江路	吴春灼 张 煊	20,000元	8	450	藤柳器	210,000件	树林	
	泉鑫昌	十一年	闸北新民路	江云楚	1,500元	5	15	机器	60架		
	森业	十二年	闸北顺徽路	徐森业	300元	2	6	帆布床	3,000架		
	上海	十三年五月	闸北虬江路	齐辅生	9,000元		60	风琴	2,000架	双凤	
	金昌	十五年	闸北新疆路	郭金元	3,500元	8	21	打水印 刷机器	35架	天秤	
	五昌	十六年一月	闸北狄思威路	杜福根	900元		5	生铁机件	300担		
	中国	十三年三月	江湾网五图 东八字桥	陶柱林	20,000两	13	41	木器			
	义昌兴	十七年	闸北新民路	奚连荣	12,000元	2	6	机器	20,000元		
	谦虚	十年四月	彭浦中山路	陈芝龄	20,000元	2	50	玻璃灯泡	24,000打	铁锚	
	广泰明	十七年三月	虬江路	钟香林	1,000元		3	灯泡	70,000只	三四	
卷 烟 类	永泰	十一年六月	闸北虬江路	郑家衍	80,000元		150	雪茄烟	4,000,000枝	红妹	
	人和	十五年一月	闸北虬江路	张友梅	80,000元		80	雪茄烟	3,000,000枝	老人头	
搪 瓷 类	铸丰	十年	闸北恒业路	童季通	1,000,000元	50	53	搪瓷	200,000元		

化 学 类	求和	清宣统元年	闸北民生路	叶廷钟	150,000元	30	65	化妆品	70,000元		
	香业	元年	闸北香山路	陈翊属	100,000元	30	75	化妆品	50,000元		
	民生	二年	闸北宝山路	赵养纯	50,000元	5	67	纸	20,000元		
	永和	五年	闸北中华兴路	徐炼甫	50,000元	30	34	染	20,000元		
	信华	五年	闸北伦敦路	朱瑞生	150,000元	30	8	肥皂	80,000元		
	振华	七年	彭浦谭子镇	邵晋卿	200,000元	6	50	油漆	200,000元	本牌	
	南阳	十二年三月	彭浦中兴路	张梅杆	20,000元	3	20	肥皂洋烛	皂30,000箱 烛10,000	本牌	
	胡开文	十三年三月	彭浦南山路	胡开文	3,000两		38	墨	6,000斤	本牌	
	亚细亚	十三年三月①	彭浦中兴路	毛鲁卿	100,000元		12	臭药水	800,000 加仑	双刀	
	新昌	十三年五月	彭浦中兴路	吴润身	10,000元	2	10	肥皂	40,000箱	鹿头	
食 品 类	广裕源	元年一月	闸北虬江路	陈元球	10,000元		16	猪油	6,000担		
	中华协记	三年	闸北华兴路	屠开征	4,000元		11	饼干	50,000磅	华字	
	润泰祥	十年二月	闸北吴淞路	张肇初	12,000元		25	猪油	1,200担	金袋咳	
	广同昌	十一年四月	闸北邢家桥路	朱炳森	1,000元		10	猪油	300担		
	兰香	十二年三月	闸北北四川路	高印恩	1,000元			糖果			
	兴利	十四年二月	闸北北四川路	徐杏泉	5,000元		6	面包	480担		
	裕兴隆	十五年	闸北士庆路	邓吉卿	4,000元		11	火腿猪油	腥300,000 油200,000磅	雄鸡	
	合昌	十七年六月	江湾体育会路	崔文甫	30,000元						
	楚信	元年	闸北宝山路	程瑞庭	200,000元	30	47		100,000		
	鼎源	元年	闸北宝山路	吴在明	150,000元	100	526		80,000元		

续上表

类别	名称	成立年月 [民国]	地址	倡办人 或经理 姓名	资产数	机件数	工人 数	出品	年产量	商标	备考	
丝 经 类	大纶	二年五月	闸北会文路	吴松岩	20,000元	200	500		300担	青龙		
	勤丰	三年	闸北宝山路	曹次勤	100,000元	20	29		5,000元			
	天成	三年	同前	汪介卿	50,000元	10	27		20,000			
	盈丰	十四年	彭浦金九图	陈福生	12,000两	240	500		300担	本牌		
	正大	十四年	彭浦金七图	姚镜波	20,000两	288	400		450担	三鹿头		
	丰泰	十四年	彭浦金二十三图	孙荣昌	40,000两	416	1,200		800担	金双豹		
	胜定	十五年	彭浦金七图	蒋润余	200,000两	208	400		430	汽油船		
	鸿伦	十五年六月	江湾网五图公兴桥	宋镇洋	15,000两	2	500		300担			
	大纶	十六年	彭浦金七图	吴孝东	10,000两	150	320		355	本牌		
	永昌	十七年	彭浦金二十三图	钱筱琴	14,000两	200	400		300担	本牌		
	鑫源隆	十七年	彭浦金十一图	谢之灿	6,000两	288	560		450	本牌	出品 双官丝	
	丝 头 烂 茧	东亚	七年	闸北蒙古路	李元璋	3,000两						
		聚与	十三年	彭浦金九图	徐兴记	4,000两		15		400		
		大纶	十三年	同前	吴松岩	4,000两		15		400		
志成		十六年	同前	甘志宏	5,000两		16		500			
隆泰		十六年	彭浦金七图	甘蕙高	4,000两		15		400			

制 生 牛 皮 类	威士	十一年	江湾南屈家桥	何觀林	30,000元	16	40	140,000磅	警犬牌	出品底皮、虎纹皮
	精益	十二年	江湾棚五圈八字桥	周文林	100,000元	6	90	400,000磅	鹿牌	出品红皮、白皮
	闽北	十五年三月	闽北虬江路	美人耐而司	30,000元	7	6	4,000张		
	振华	十五年七月		黄玉堂	4,500元	2	15	5,000元	雄鸡牌	出品底皮
	亚洲	十六年	江湾南屈家桥	霍实子	4,000元	2	10	10,000磅		出品红绿底皮
	大南	十六年	江湾谈家宅	钱昌淦	120,000元	14	25	200,000磅	三角牛头牌	出品底皮鞋面皮
鬃毛类	恒顺泰	四年	闽北宝山路	仑星耀	300,000元		40	100,000元		
	中华	十一年	彭浦潭子镇	周敬之	80,000两	1	87	500,000包	丰记	出品面粉
花 衣 类	合兴义	清光绪三十三年	真如荷栏桥南	杨荣達	50,000元	15	40	5,000担	木牌	
	松尾	十七年五月	闽北邢家宅路	日人松尾	1,500元	6	25			

注① 原文为十三年三年, 误。

(吴霞等修, 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 卷六, 实业志, 工商业。)

〔民国十年以后，宝山县吴淞〕 华丰纱厂：国内纱厂大多为外人所经营，欧战获利颇巨。时沪上巨商聂云台、钱新之等谋挽回利权，集资二百万元，组织华丰纱厂于吴淞蕴藻浜畔，占地一百余亩。于十年六月开始成立，推王正廷为经理，内部有细纱车一百部、二万五千六百锭，及其他各式机件一百余部，出品有三十二支、四十支等纱，每年可出一万余件。初以“炮台”为商标，后改为“云鹏”、“蓝凤”，日夜工人有一千以上，规模宏大，信誉卓著，一时畅销各地，颇有振兴国货之象。迨自十二年九月以后，营业日趋亏绌，以致停工，后竟抵押于日本东亚公司。十三年十月，日华纺织会社派原亮七郎等来沪整理开工，大好事业不转瞬已拱手让人矣。近经日人加添新车，较见发达。

（吴霞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十年，宝山县月浦里〕 本处僻海滨，交通不甚便利，除普通工艺外，并无工厂创设，普通女工多恃纺织以营生者。近自洋纱盛行，土布价值又复衰落，获利渐薄，业此者仍墨守成法，不知改良。民国十年，里人张鉴衡在北弄本宅创办裕民棉织厂，设机三十余乘，专织毛巾，运销上海。

（陈应康等纂：宝山县《月浦里志》，卷五，实业志。）

〔民国十四年，上海〕 永安纺织公司第二纱厂：该厂原名“大中华纱厂”，十四年冬，出售于永安纺织公司，为第二纱厂，地址在吴淞镇西段蕴藻浜畔，占地二百余亩，经理为华侨郭顺，资产数六百万元，大小机件六百余部，男女工友四千余人，商标

“金城”、“金钱”两种，年产棉纱两万余包，亦国内有数大纱厂也。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十七年，宝山县〕 宝兴纱厂：该厂为余葆三等倡办，经理陈耕莘，设于刘行顾村，十七年十一月成立，占地四十余亩，资本三十万两，锭一万三千，男女工约六、七百人，出品有十四支、十六支两种，年产约七千余包，以“红宝星”为商标，原料除就地收买上白棉花外，复采购美棉及陕西、汉口等棉施用。该厂之开设于刘行也，经董顾鸿儒实促其成。盖刘行素贫窘，得是调剂，民生可稍裕，故顾君尽力奔走于其间。

（赵恩巨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新志备稿》，卷五，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奉贤县〕 洋窑，在泰日桥东北五里，里人杨思峰于此设有砖瓦窑，抗战前，曾以电力烧制洋瓦，故名。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县志料拾掇，疆域。）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嚆东地区〕 施相公庙，南新木桥与罗店之间，施相公庙桥北堍，蒲华塘入练祁塘口，北距范家桥四里，居户五、六，村店二、三，最近设有地货行。蒲华塘口之西，有旧式油坊一所，系陆姓经营，营业发达。“八·一三”役后，该坊之西首，有李姓增设一新式榨油轧米厂。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嚒东地区〕 俞家桥，钱家桥北三里，桥架华亭泾，东堍属曹王乡（南为往二十九图北柰圩，北为往二十八图），西堍属徐行乡伐三十二图。沿华亭泾西岸，自南至北，列肆东向，成直线形街道，旧有商店六、七家，中有一旧式榨油厂，业已停工。“八·一三”役后，南首向俞天寿氏开设新式轧米榨油厂。

（吕舜祥、武殿纯编：《嘉定嚒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七年，奉贤县〕 顾同发榨油厂：由华申纱厂北行，经新桥国民学校至新桥，有店铺二、三，沿军路港再北行，即抵炊烟缕缕、机声轧轧之顾同发榨油厂。厂主任周君承导参观并称：本厂于二十年前由里人顾海滨发起先设榨油厂，现内设主任一人，以下会计、事务等职与华申纱厂雷同。业务方面，分榨油、碾米、轧花三部，现碾米暂停，榨油、轧花二部分均在开工，原动力有引擎二架，马力为十匹及十四匹。该厂备有堆栈，房屋历年添建甚多，河边舟舫三、五，正在起卸货物。每年植物油、豆饼、食米、花衣、农业制成品，由该厂外运甚多，为吾奉东北重要工厂之一。自此东行，在界河以南，尚有殷荣良创设之振新花厂，其范围较顾同发略小。附近小型袜厂甚多。综观新桥乡区，实为吾奉工业之示范区也。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九，实业建设之沿革。）

〔民国三十四年后，奉贤县〕 吾奉新兴工业发动甚迟，尤以纱厂甚感缺乏。民国三十四年，新桥乡人顾海滨始发起设立纱厂，购宋鼎丰油车原址，并扩建厂屋，成立华申纱厂。内设主任

一人，由唐金钟担任之，下分置会计、事务、工务、栈房等数科，规模宏远，推为吾奉纱厂业务之首。民国三十四年时，该厂初告成立，只有纱锭三百八十四枚，经逐年添置，已有二千五百四十枚，采用就地所产浦东棉，纺制十六支海龙牌棉纱，大都充制造毛巾之用。内部职工现共有二百人，每日可制棉纱六件。该厂装备电灯，故兼有夜工。因工人待遇尚厚，且供给膳宿，故劳资双方颇为协调，业务日益进展，最近并添建职员宿舍。综观该厂，条理井然，前途殊有进展之希望。厂中机械设备，颇属新型而齐全：关于原动力方面，该厂备有马达二、引擎三，每部均有马力三十四，全部机械由九十匹马力推动，最近该厂新置引擎一架，备有百匹马力；关于由原棉制成棉纱所经之纺织机械，备有清棉机一、梳棉机九、并条机二、头道粗纱[机]一、二道粗纱机、细纱机七、摇纱机十一、打包机一。各机均有专门技工担任工作，故有条不紊。所制棉纱在上海、川沙市场均已有担〈相〉当之地位。吾奉于胜利后，因地方经济枯竭，致民间失业众多，除已有纱厂、花厂、米厂、榨油厂等政府应助其发展外，其他轻工业，功能吸收失业大众者，倘能先后设立，则其功迹岂可与普通事业同日而语。该厂设南邑入境之御，实为观瞻所系，事务能有显著进展，亦吾奉新兴之象也。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九，实业建设之沿革。）

〔民国三十四年以后，奉贤县齐贤桥镇〕 齐贤桥之工厂。奉贤工厂之多而业务发达者为：一、四团镇之新桥，二、青村镇，三、忠义乡之齐贤镇，四、庄行镇，而尤推齐贤镇于三十四年八月胜利后新兴者居多。兹略述之：民国初年，钱义隆轧花厂，继青村

程恒昌花厂、分水墩陈云遼花厂之后，而居新兴工业之第三者；时吾奉栽种，均属棉花，甚少稻粱，故轧花厂于民国十年前后颇为繁荣。继之而起者，为陈葵卿所设之陈葵记轧花厂、方同和轧花厂。三十四年八月胜利后，钱义隆已改称为信裕，方同和原址被敌于二十七年一月焚毁，于南街另建房屋，开设方同和油车，业主仍为方永林。此为抗战前诸工厂仍在继续厂务者。抗战名将马柏生，于胜利后辞任县长，息影故里，即以发展实业为其晚年之事业，勉其子雪璋努力振昌花厂业务，并赞助地方人士从事实业。其莘莘大者，为顾兆丰设立之一新花厂及河东天丰花厂，以及卫穗荣所设之穗丰花厂。综观齐贤镇，虽遭敌人二度焚掠，而胜利后因地方人士热忱建设事业，故已气象一新，无疮痍之感矣。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九，实业建设之沿革。）

〔清光绪三十二年至民国初年，上海〕 浙江兴业银行，开办于光绪三十二年，系浙江铁路公司所发起，股本初为一百万元，先收四分之一，杭州为总行，上海为分行之一。开办时，即有发行钞票之权。鼎革时，兑现、提存均能应付裕如，信用日著。民国三年，蒋抑卮手订章程，移总行于上海，于总行内设总办事处、董事、监察人，于董事中选出董事长一人、办事董事四人，常驻总办事处，对外行为以董事长代表。其时，浙江铁路公司收归国有，该行即将铁路公司所附股份招他商承受。现在股份已收足二百五十万元，十二年沪行改称总行。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光绪三十四年以后，上海〕 四明银行为宁波李云书等创办，上海总行设于光绪三十四年，股本已收规元七十五万两，有发行钞票之权。鼎革时，兑现、提存，赖以平定者，俱甬商之力。该行具商业储蓄银行性质。年来储蓄颇形发达。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清宣统元年，上海〕 浙江实业银行，初为浙江银行，宣统元年开办，官商合股，总行设杭州，上海为分行，民国初元曾代理省库。四年六月，改组浙江地方实业银行，股本官六商四，旋于十一年官商分离，改为官办者称为浙江地方银行，改归商办者称为浙江实业银行。今上海为总行，股本已收一百万元。四年，与中国银行订定领券特约，收回本行所发钞票销毁，增设国外汇兑部，所附设之储蓄处，完全独立。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元年以后，上海〕 中华商业储蓄银行，简称中华银行，民国元年创设，主办者为沈缦云，股本二十五万元。初有发行钞票之权，旋以伪票迭出停发，年来专营商业储蓄。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初年，上海〕 中国实业银行，总行在天津，上海为分行之一，前财政总长周学熙创办，股本已收三百十万余元，有发行钞票之权，其性质以商业而兼营储蓄、保险。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初年，上海〕 中南银行，上海为总行，南洋侨商黄奕住与现任该行总经理胡笔江所创办，股本已收七百五十万元，有发行钞票之权。民国十二年，与盐业、金城、大陆三行合组储蓄会，又以呈准发行之钞票，会同三行发行，合组准备库。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初年，上海〕 东莱银行为鲁商刘子山所独资创办，总行在青岛，上海为分行之一，资本二十万元。民国十二年，改组有限公司，资本三百万元。刘仍为大股东，专营商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三年，上海〕 新华商业储蓄银行，系中国、交通两行所筹办，初为储蓄银行，为国内储蓄银行之嚆矢。创办于民国三年，资本已收二百万元，总行在北京，上海为分行之一。初专营储蓄，厘定各种储蓄金，发行有奖储蓄票。旋因项城帝制失败，将票收回，以五年公债换给。十四年，改为商业储蓄。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三年以后，上海〕 聚兴诚银行为股份两合公司，蜀人杨依仁、杨培贤等所组织。杨氏世业聚兴诚商号（为匹头、棉花、杂粮各业），汇兑频繁，乃设此行。总行在重庆，上海为分行之一，资本一百万元，无限责任股东（皆系杨姓）与有限任股东各半担任。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三至十二年，上海〕 盐业银行，民国三年十月政府以盐款为财政收入大宗，特设银行经理之，派傅镇芳招股开办，股本已收六百五十万元。总行在北京，上海为分行之一。是行营业，对于国家不负盐业以外其他义务。十二年，总理吴达铨联合金城、大陆、中南三行组织储蓄会及准备库。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三至十三年，上海〕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民国三年庄得之、陈光甫等创办，股本初为十万元，旋增至二百五十万元。七年，增设国外汇兑及各种储蓄。十三年，又增设旅行部。分行遍于津、浦、沪、宁各商埠。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六年，上海〕 中孚银行上海分行，系孙荫庭所发起，开办于民国六年，总行在天津，股本已收一百五十万元。上海华商银行经营国外汇兑，对外正式发表者，以该行为最早。年来兼办储蓄。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六年以后，上海〕 金城银行，民国六年开办，股本已收六百万元，具商业兼储蓄性质，总行在天津，上海为分行之一。十二年，与盐业、大陆、中南三行共同组织储蓄会及准备库。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八至十二年，上海〕 大陆银行，创立于民国八年，股

本已收三百三十四万五千余元，商业兼储蓄。总行在天津，上海为分行之一。十二年，与金城、盐业、中南三银行共同组织储蓄会及准备库。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十年，上海〕 棉业银行，开办于民国十年，上海为总行，设分行于汉口，股本已收五十万元，专营沪、汉棉花押汇、押款及汇兑事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银行。）

〔民国十年及以后，松江县〕 三月一日，典业银行开幕，额定股本十万元，实收六万四千七百元，呈准松江县公署立案。第一任董事为闵瑞之、陈陶遗、高欣方、沈思齐、张受之，监察为姚石子、郑子松，董事长为闵瑞之，并聘洪孝斯、张敏修为经理。至十一年六月，股本如数收齐，经股东大会议决，增加股本十万元，一次缴足，合共二十万元。自是，扩充营业，于十六年设办事处于上海，二十年设办事处于松江西区。越年，西区办事处撤消〈销〉之后，经第七次股东会议议决，再加股本五万元，总额改为五十万元，收足半数，计二十五万元，并划出十万元为储蓄部基金。依照章程，呈准财政部注册，于二十一年七月颁到一一九号营业执照。十一月，添设征租处，专为代理不动产租金。二十二年，又经实业部颁到设字四一三号登记执照。是时，监察姚石子照旧外，以谭静渊补郑于松，经理易高君藩。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民国元年至二十一年，松江县〕二十一年正月初四日，松江银行倒闭。按松江银行开设于民元壬子三月，行址在嶽庙街。当时，因松江军政分府移用地方公款七万元，旋呈请苏省长应德闳如数拨还，即作为银行基金，由钱选青任监督，闵瑞之任行长，发行一元、五元、十元钞票，颇能流通市面。至民国十年，闵瑞之另营典业银行，谢宰平乃继任为行长。谢下世，于良达继任行长。至是，因内部空虚，周转不灵，遂倒闭，亏欠存款一百零九万。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内国银行，清季以通商银行为最早，大清银行为最有势力。鼎革后，大清改为中国，为国家银行之基础。其时尚有交通银行、浙江兴业银行、浙江银行、四明银行等数家，今共有五十余家，与钱庄及外国银行相鼎足。银行、钱庄俱有公会之组织，有已入、未入公会二种。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金融机关。）

〔清光绪初年至民国二十五年，上海〕钱庄最初营业仅系兑换一端，嗣后商业日繁，始有存款、放款及流通庄票之业务。光绪初，北市有八十余家，南市有三十余家；迨至七年中法之役，倒闭相继，仅存二十余家；旋又逐渐恢复，北市有七十余家，南市有三十余家；后营口市面衰败，沪上各庄受其影响，颇有外强中干之象。不旋踵，而“橡皮风潮”^①突起，市面大为震动，其消沉之

① 清宣统二年，上海市上因一家橡皮公司倒闭而引起的一次金融风潮。

象不亚于中法之役，倒闭者数十家。辛亥鼎革，市面益不可问，是时南北两市共存五十余家，至民国二年，逐渐恢复。迄今各庄资本亦日益加巨，魄力雄厚者，大都侧重于抵押放款，故北市有八十七家，南市亦有二十五家，虽经“五四”风潮、交易所风潮^①、“五卅”风潮，均不甚受其影响。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金融机关。）

〔民国十五年，上海〕 钱庄之组织略如前金融机关所述，现分已入公会与未入公会二种。至民国十五年止，计已入会者八十七家，未入会者二十五家。每庄股本最巨者三十六万两，最少者万两。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钱庄。）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松江县〕 本县银钱业历史，六十年前，无可考已矣。查银钱业为商界总枢纽，市面繁盛区域，须有银行、钱庄以资周转，势所必然。该业股东经理，如果资本雄厚，信誉素孚，则长袖善舞，多财善贾，业务自然发达。本城原属府治，人烟稠密，阡陌毗连，西门外尤热闹。前清分华、娄两县，民元合并为一。城市向有钱庄，民国成立，始有银行。兹将六十年来银钱业之沿革，划分时代，略述于下。遗漏错误，自知不免，但见闻所及，拉杂成文，藉供文献委员会参考，或不无补助云。

民元前：前清重士轻商，该业领袖，多系纯粹商人，西门大街，有甍源庄、履泰庄等，设在纸店之内，履泰旋改仁泰，城内有

^① 又名“信交风潮”，指民国十年上海发生的一次交易所倒闭风潮。

方汇记、恒益号、乾诚号等小钱庄，专司兑换；厥后仁泰记、汇记等相继收歇，允康、正和、惠大、裕康、德裕等庄次第开张，要皆坛〈县〉花一现，独甦源庄最为悠久，然内容改组，亦已三、四次矣。当时各庄股本，多者万金，少者数千元；进出用硬币，如银锭、银洋、制钱、铜圆、角坯之类，或用本票，凭票兑现；往来以银两计数，月结存拆，悉照申市，欠拆酌加，存款月息六、七厘，借款欠息，月九厘至一分二厘，抵押品概用印单，俗所谓金蝴蝶也。信用款凭保人，账皆中式。职员三、四人，大权操于经理之手，故经理得人与否，营业盛衰，大有关系。

民元后：辛亥光复，绅士陈陶怡〈遗〉、雷继兴、闵瑞之、钱选青、谢宰平、沈思齐等，创设松江银行于嶽庙前，集资十万元，公股较多，雷为董事长，钱为监督，闵为总理，谢、陈、沈等为董事。银钱业之依照股份有限公司组织者，始于此。民国八年，闵辞职，谢继之，父子蝉联任行长。民[国]二十一年，该行突然倒闭，亏欠存款六十余万元，教育经费占大部分，纵经清算，偿还无几。闵自脱离该行，即与陈、沈二公及高吹万、姚石子等另组典业银行，实收资本二十五万元，纯系商股。民国十年春，开始营业，二十六年秋，遭难停业，三十五年夏，增资复业。查松江银行性质，类似地方银行，而该行则为商业银行。松行开办之初，曾发行一元、五元、十元纸币，旋即收回，而该行十周年纪念时，发行十周年纪念券，每券三十元，十年期满，还一百元。两行曾在上海设办事处，均无利益，徒耗开支。松行倒闭后，中国银行、苏省农民银行、上海新华银行、中国兴业银行等，设分行或办事处于本城西门外，兴业不久即歇。钱庄除甦源外，有信余、承大、裕康等。当二十六年春夏间，本城银行、钱庄各四家，现钞集中于中国银行，盖自民二十四年改

用法币以后，硬币早已绝迹矣。

沦陷后：“八·一三”事变发生，本县首当其冲，中国、农民、新华三行迁入租界，典业、信余、牲源、承大、裕康宣告停业。民二十八年，本城开设茸兴庄、洽昌庄，市面逐渐繁荣。时，物资统制綦严，本城密迩上海，小贩云集，百货荟萃，遂成转口地点，钞票需用孔亟。于是，伪江苏地方银行松江支行、伪中央储备银行松江办事处，以及商办之裕农、利商、至大、和丰等行，均益、永润、协兴祥、宝丰、大康、正丰、盛丰、鼎顺、元余、人和、恒大、福康等庄，如雨后春笋，星罗棋布，共有二十一家之多，以储备银库为大本营，即今县银行住址也。本城银钱业莫盛于斯。现钞用途广，利率高，兑现盛行，获益颇厚。及抗战胜利，生意清淡，银钱业相率闭门，本城市面，一落千丈矣。

胜利后：敌伪时代，银钱业申请登记，手续简便，费用较省，收复区伪币二百折一，民众大受损失，购买力因之薄弱，政府对于原登记证，概作无效，即战前银行、钱庄请求复业，殊费周折。本城新设邮政汇业局、松江县银行。复业者，有省农民银行、典业银行、裕康、信余、牲源、承大等庄。现在各家现钞，汇存省农行。该业往来欠息及期款欠息，每月每元两角左右，往来存息三、四分，定期存息八、九分至一角不等，较之战前月息，大十余倍。民间印单，几同废纸，不能作抵押之用。商家借款，都重信用，门户借款，益觉困难。营业税、印花税、牌照税、所得税、房捐等，重重叠叠，名目繁多。法定利息，仍为周年二分。削足适履，银钱业毫无保障，金融前途，何堪设想。

综上所述，本城金融界，民国以前，有钱庄而无银行；民国以后，有钱庄亦有银行；沦陷迄今，交易概用不兑换之纸币，虽有银

钱之名，已无银钱之实。天下事有利必有弊。抗战八年，维持财政，法币之功；今后将受法币之害，明眼人早见及之，物价较战前增加万倍以上，即币值较战前减低万分以下。第一次世界大战时，俄之罗卜〈卢布〉、法之法郎、德之马克覆辙相寻，殷鉴不远。而现在之银钱业，随波逐流于通货膨胀、币值动荡之中，求其支持稳固，不亦难乎？呜呼！前清时代，开店关店，非常自由，人欠人，必须清理，一经涉讼，定予严惩，正和、惠大两庄经理，所以不免于纒继也。今则倒闭者逍遥法外，债权人徒唤奈何，政府对于钱银业，复摧残剥削之备至，该业何以立足于商界，言念及此，能不慨然。

（陆规亮编纂：《松江文献》，松江县银钱业沿革考。）

〔清同治、光绪至民国年间，松江县〕 本城典当，恒升历史悠久，创设于前清同治七年，迄今九十寒暑矣。“八·一三”事变以后，该当首先复业，由今思昔，城典除恒升外，尚有全大、恒和、怡丰、正大、信元等，乡典有亭林同孚，叶谢大德，莘庄同康，枫泾同康、瑞和，泗泾庆余、祥和，新桥同康、代步，金山卫宏济，漕泾宝大，山阳同泰等，因遭兵燹，损失甚巨，无力复业。又，西外全丰、顺昌、仁康、德昌、恒益，东外天和、公和，枫泾峰大，新桥启新，均因辛亥革命、齐卢战争，迭次兵灾，早已闭歇。今犹存者，独恒升耳，内容亦已改组。他若西外元昌、同昌、义隆、森泰、振大、恒昌，东外庆大、久大，城内中华，泗泾协昇，枫泾济源，此起彼伏，义隆、济源，不久即停业。盖战前典当共有十七家，股东如南浔邢、邵楼奚、钱圩钱，皆著名富绅，资本雄厚。现在典当，只有十家，财力大多薄弱，非复曩时可比矣。战前当房，建筑非

常坚固，规模非常宏大，围以高墙，防火患也；设有更楼，防盗贼也；靠街石库门，内置屏风（又名遮羞牌），大书“当”字，上书店号；柜高与人齐，朝奉向外，写票居中，店堂宽敞；关帝厅、会客间、包房、账房、钱房、饰房、厨房、柴间、灰间，无一不备，方为合式。今则各典衣包，不及战前十分之一，倘有楼房三幢，平房三间，已足以开设典当矣。战前当伙，分账包、钱饰、朝奉、中缺、小郎以及更夫、厨子。朝奉有头柜、二柜、三柜之分，中缺有写票、卷包、挂牌之分，小郎有学生一、学生二、学生三之分，循序升级，不得躐等，苟无大过，不得开缺。账房管账，包房管包，钱房管钱，饰房管饰，朝奉司当赎，多徽州籍，情当误当，负责赔偿。写票、卷包、挂牌，各有专职，学生拜管包为师，得入包房查包、挤包，无事不许外出。内缺、外缺，薪俸甚微，存箱使佣，照例分派。营业时间，亦有一定，辰开酉闭，门禁甚严。账房对于各股东，分送月报册，资产负债，一览了然。今则业务清淡，内缺仅经理、司账二、三人，外缺仅朝奉、写票二、三人，卷包、挂牌、查包，均命学生工作，只用厨子，不用更夫，存箱提出四成，贴补开支，其余六成，内、外缺各半，当伙较战前减少矣。战前，币制无甚变动，惟民国初年，钱码改洋码，民[国]二十四年，银洋改法币耳。战后，币值逐渐低落，法币换伪币二折一，伪币换法币二百折一，例如，原有当股一万元，一变而为伪币五千元，再变而为法币二十五元，同是法币，转瞬间亏折四百分之三百九十九，谁实为乏？沦陷时代万元票与现在之万元票，币值有以异乎？本县典当血本，受无形消耗，一蹶不振，职是之故。战前典当，股本三、四万元，架本五、六万元，当进衣饰，依《千字文》月编一字，每日当票数百号。息以月计，不以日计，月息二分，存箱六厘，限期十八个月，放赎

五天。门户存款，月息七、八厘。现在典当，股本一、二千万元，架本三、四千万元，每日当票二、三号，月息每元二角，存箱一角五分，限期两个月，放赎五天。门户存款，月息一角五分左右，银钱业放款月息两角左右，利率日高，潮流所趋，本县如是，他县亦然，然而富户苦矣。噫，当包重笨，搬运困难，兵灾损失，典业最钜。同、光年间太平无事，本县地方公款在前清时代，为数四十余万元，存典生息，各当赖以挹注，营业因之发达。民国以后，公款不复存典，该业日就衰微。从前衣服朴素，对折当进，没货无多，厥后，花样迭变，日新月异，卖包亏本，势所必然。典业由盛而衰，今昔不同，爰述其沿革，见社会经济之波动，影响于典业者甚大，可不注意哉！

(陆规亮编纂：《松江文献》，松江县典当业沿革考。)

〔民国初年至二十六年前后，川沙〕 典业一览表

典名	地址	经理姓名	资本额
同泰	川沙南市街	徐萃甫	26,000元
公益泰	川沙北市街	叶溶川	同上

备考：查川境典铺，原有四家。嗣因曹家路口及高行镇两典报闭，只有城内二家。民国七年，同泰店为便民起见，即在曹镇设立同顺分典，其资本额奉省颁调查表式，遵章填报。近因营业发展，资本已逐渐扩充矣。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商业。)

〔民国九、十年间，上海〕 日本商人始创取引所于福州路，

经营各项证券及各种物品之定期、约期买卖，一时商人趋之若鹜。取引所既获利无算，华商之有力者羨之，乃有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之设立（或云五年冬，孙文曾与北市钜商谋设交易所，以政争中止）。同时，农商部亦有交易所条例颁布，由是而某某证券交易所也，某种物品交易所也，某某交换所也，某种市场也，风发云涌，层见叠出，虽有部例限制，以托足租界，故得自由组织，置法令于不顾。当九、十两年间，成立开幕者二十余家，登报筹备者逾百家。其呈部核准领有执照者，不满十家。设立地点强半在爱多亚路、公馆马路一带，散见于公共租界者间有之，在内地者只二、三家。股本额多至千万，少亦五十万，实际所收有不及一、二成者。乃房屋什物，备极奢华，聘雇员役概以百计。一时英、法两租界地价房租增至倍蓰。每一筹备处设立，购股票者辄辗转相求，付定银若干元，执收据一纸，不逾时，获利二、三倍，其故由先成立之交易所将本所股票价格高抬，于是尽人以购买股票为利益，需要愈多，票价愈涨。办交易所者方自诩得计，不知无穷祸害即伏其中。未几，该所以失信几至破产，而风行全埠之股票狂热顿落千丈，而其他诸所之已设者闭歇，筹备者取消，投机之风庶乎稍熄。然而环顾沪市，货肆之被欠损失何止千万，失业者之流荡无归何止万人。至于发起人也，股东也，理事也，投机家也，讼累者，倾家者，失踪者，自戕者，又不知其几何人。至是，而交易所之岿然尚存者，仅最先成立之一家，与同业所组织之六家而已。盖居今日而言商业，固不能不有定期、约期之买卖，交易所之职责为平准物价，调剂供求，故其效用足以保证买卖之安全与信用，善用之，固未尝无裨于商战也。兹就现存各所列举于后：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在四川路一号，九年立；华商

证券交易所，在汉口路四十五号，九年立；华商棉业交易所，在爱多亚路，九年立；华商纱布交易所，在爱多亚路八十号，十年立；上海面粉交易所，在民国路新开河，九年立；上海杂粮豆饼交易所，在爱多亚路十五号，九年立；金业交易所，在黄浦滩九江路五号，十年立。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五，商务上，交易所。）

〔民国九至十年，上海〕沪上自有日本取引所，各种花、纱、丝、茧交易几尽入其掌握。甬商虞洽卿有鉴于此，遂于民国九年集同志创办证券物品交易所，市面大为震动。继之者，有华商证券交易所、华商纱布交易所、杂粮交易所、面粉交易所、金业交易所等，共达一百余家。各地资本多集于沪，且富于投机性之沪商巧立各种名目，一物之微亦以此中为媒介。卜昼之余，兼以夜市为交易，以至风发云涌，不可遏抑。至十年冬，倒闭者踵相接，识者谓为“橡皮风潮”后之第一大风潮。今犹存者，仅证券物品交易所、华商证券交易所、华商棉业交易所、华商纱布交易所、杂粮交易所、面粉交易所七家而已，其影响于金融甚巨。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金融方面所受之影响。）

〔民国十年，松江县〕九月，松江吴伯扬等仿上海开设证券交易所，于长桥南特建新屋。票额每股五元，未开幕已涨至十二、三元。嗣因上海交易所引起大风潮，牵动银钱业，金融甚危，松地交易所亦遂闭歇。至岁杪，闻松人之在沪投机失败者，有陆曙民、张敬垣、费湘龄、姚幼云夫妇等，为数甚巨。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抄：《松江志料》，杂记类。）

〔民国十至十五年，上海〕 信托公司乃承交易所而继起者，当时^①不下十余家，后仅存中央、通易两家。中央信托公司，民国十一年开办。资本初定为一千万元，先收四分之一，股东以绍兴帮钱庄为多。十二年，改为实收股本三百万元，董事长田时霖。田逝世，田祁原继之，经理为严成德。公司之组织为银行、信托、保险、储蓄四部。十四年，北京路新厦落成，营业发达，世多称之。通易信托公司，民国十年开办，初名通易公司，为无限公司。黄溯初、范季美主之，旋为两合公司，无限责任股东为黄溯初、范季美、邓君翔三人。信托公司成立两合公司，即行清理，总额为二百五十万元。十五年，合并浙江丝绸银行，闻已实收二百万元，董事长兼总经理为黄溯初。其组织分银行、信托、证券、储蓄四部，营业以证券为多，且为证券业之先导者，近亦营新厦于北京路。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六，商务下，信托公司。）

〔清光绪二十八年前后，上海〕 上海内地自来水公司在大码头。上海市区域居民之饮料向取汲于黄浦江之潮流，水质浑浊，本不宜于卫生。自英租界有自来水之设，邑人曾屡议仿办。光绪二十二年，沿浦马路成，法商假道埋管，遂以合办为请。邑人曹襄因稟巡道刘麒祥照会粤商杨文骏、唐荣俊开办，历五年之久，至二十八年五月工竣放水，设备尚多欠缺。洎二十九年三月因洋商押款交涉，势将据公司以作抵，邑人李曾珂等迭请官厅维持，由巡道袁树勋照会，邑人李钟珏经理，推广销水，并以地方公

^① 民国十年前。

款提存偿欠。嗣文骏复举粤商刘学询为总董，钟珏旋即告退。至宣统元年，学询以公司积亏甚巨，议将售与洋商，巡道蔡乃煌复照会钟珏任其事，酌断成本规银一百二十五万两，息借官商各款，并集股本以偿之。水厂在望达桥南（今称望道桥），基地六十余亩，设吸水机四座、推水机三座、水池十二方，其水塔附设在公司内。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二十八年至民国四年，上海〕 上海内地自来水公司，创始于清光绪二十八年，光复后仍由李钟珏经理。因前借款筹还原办人刘学询成本银一百二十五万，而公司原有地基、建筑、机器等资产仅值四十余万，上海市议会以前巡道蔡乃煌所断，成本过浮，请愿财政部将贷款拨济地方，被驳，以致公司负欠官款至百万之巨。四年冬，嘉兴商民姚福同等集股百万两，以七十万向财政部购得营业权。福同任总经理，复设副经理二人、董事七人、查账七人，复延邑士绅为名誉董事，向农商部注册。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一，工程，水电。）

〔清宣统元年，上海〕 上海内地自来水公司由粤商经办，积亏甚巨，势将售与洋商，地方绅商以主权攸关为言，经总工程师总董稟请苏松太道蔡^①主持，收归地方自办。适两江总督端^②闻悉情形，亦札飭蔡道筹议收回。本月间，蔡道蒞局，邀集议董及各绅商会议，群以成本太重，必须大加减折。蔡道谓，数少不敷偿欠，时日迫促，迟恐生变，遂酌断规银一百二十五万两，由道

① 即蔡乃煌。

② 即端方。

保借大清银行、交通银行、义善源号银八十万两，复拨借商部生息款银二十万两两益之，以存借各款以符定数。收回后，由官经理三个月，后再归地方自办。一面照会绅商筹集股份，以冀分期归还，均详两院，奏咨立案。

(杨逸、瞿庆普编纂：《上海市自治志》，大事记甲编，上海城厢内外总工程师局大事记。)

〔清宣统二年至民国十三年，上海〕 闸北水电公司(未归商办时称水电厂)，在舫艇厂新桥北潭子湾，清宣统二年成立。光复后，经省议会议决，用省款接办，为省营业。地方绅商屡请改商办，至十三年九月实行。江苏省长韩国钧以一百三十余万元之厂价，六十万[元]之营业权，售予商办筹备处，定名闸北水电公司。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一，工程，水电。)

〔民国十至十七年，上海〕 闸北水电公司。闸北水电厂……自省会规定用省款接办后，历年地方发展，供应范围日广，省厅财力较绌，未能适应需要。十年秋，闸北商民沈镛、徐春荣等议归商办，请于省公署，然省公署与议会主张两歧，相持不决者三年，始由施肇曾等组织商办闸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集资三百万元，以厂价一百二十六万余元，营业权代价六十万元，承购省厂。十三年九月接办，举陆伯鸿、朱钧弼主其事。十六年冬、十七年夏，水、电两新厂先后告成，新水厂位于殷行乡剪淞桥北，占地一百五十余亩，水源取自浦江，全厂建筑纯为东方式，日夜出水量二千四百万加仑。新电厂亦在剪淞桥滨江面建，占地三十七亩余，发电量二万基罗瓦德。两厂厂基、设备、建筑等费约五

百余万元，其水电之供给区域，以闸北、江湾、彭浦、殷行、引翔等市乡为主，而邻近之真如、大场、吴淞等乡之电流，亦皆由其转馈。设计之新颖，中西专家许为远东所仅见。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清光绪三十二年至宣统元年，上海〕 上海内地电灯有限公司，在紫霞路，光绪三十二年总工程师总董李钟珏等提倡集股创设。先是，马路工程善后局禀准巡道设厂于十六铺桥南，电力甚微，只及于外马路及大码头大街一带，至是始易官办为商办，计集股本银十万两，价购小武当庙旧址（基地二亩五分七厘）建造厂屋，购置汽机、锅炉，竖设竿线，营业逐渐推广。宣统元年，添购电机，租设分厂于自来水厂内。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清光绪三十二年至民国七年，上海〕 华商电汽公司，在沪杭甬南车站之南，望道桥之北，二十四保方十二图。初，南市电灯创自马路工程局，设厂于十六铺南，灯数只一千十余盏。光绪三十二年改为商办，名曰内地电灯公司，定股本银十万两，实收六万数千两，价购小武当（即紫霞殿）旧址，设厂置机，并在斜桥分设小部分电机，租用自来水公司余地（在望道桥）分立支厂。董其事者为张焕斗，宣统三年改由陆伯鸿经理，焕斗辅之。灯数渐增至七千余。民国七年，开办南市电车，以电灯公司有直流电机多座，足敷电车之用，因缮具办法，请市政厅转呈民政总长核准，设车厂于南车站路，购地二十四亩九分有奇。电车用电本由电灯公司供给，至是灯公司患电力不足，车公司乃另购锅炉、电机

各二座。于是有余电转售于灯公司，按度取值。嗣因两公司同一性质，宜行合并。议既定，遂于七年始改用今名，定股本总额为一百万元。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一，工程，水电。）

〔清宣统三年，上海〕 华商电车公司，在沪杭甬车站路，宣统三年内地电灯公司发起组织。先是总工程师成立，后即有美商古纳及东方万国公司要求兴筑，均以自行规划却之，至是始集股开办。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水电。）

〔民国初年，上海〕 南市应办华商电车，前经城议事会议决有案。内地电灯公司总理陆熙顺，以内地电灯公司现储有直流电机多座，极合行驶电车之用，拟设华商电车公司，集股开办，呈送办法八条，请予核准。当查试行电车，原系市乡公共管业之事，应予准行，并奉民政总长据呈照会，以外人覬觐南市，欲办电车，蓄念已久。忆当总工程师成立时，有美商古纳之函请，及东方万国公司之要求，均经议事会决议拒复。此次华商自行筹办，正以杜绝外人之覬觐。故经本总长特许兴办。惟外间议论颇不一致，应由市长于开临时议会时，将此事列入议案，请各议员公决追认，以息浮言。

（杨逸、瞿庆普编纂：《上海市自治志》，大事记丙编，上海市政厅大事记。）

〔民国初年，上海〕 民国元年，电灯公司经理陆熙顺以南市应办电车以广交通，并以电灯公司有直流电机适合电车之用。先

时，美商古纳及东方万国公司先后向当道请求承办南市电车，均经议事会议决拒绝。此次华商自行承办，呈请民政总长交由市长请议事会通过，并订立合同，专利三十年。是年二月，公司成立，集股本银二十万元，购得沪嘉铁路余地二十四亩九分一厘（每亩地价五百五十两），建设车厂，置自动车十二辆、拖车四辆、货车二辆。先在外马路行驶，自十六铺至董家渡，设双轨；董家渡至车站，设单轨。二年八月十一日，开始行车。三年，与法租界电车公司订立合同，在民国路自小东门至老西门各置路轨，互相行驶。十六铺浜基同时由公司填筑行车。五年，中华路小东门至小南门通车，而沪杭车站亦通车，至高昌庙直达小东门。六年，小南门至老西门通车。七年，老西门至高昌庙通车，于是西门可直达高昌庙。全路车轨均改为双轨矣。至是，路线分长路，路牌红（高昌庙至小东门）；车站路，路牌绿（高昌庙至西门）；民国路，路牌黄；中华路，路牌白；共四路。站口分长路、车站路、民国路、中华路各四站，以轨道计，合里数共十七里四二。于是马达车、拖车亦逐渐推广，惟电流仍由电灯公司供给，按表取值。嗣两公司合并为一，改为华商电气公司，定股本银元一百万元。九年，始行招足。十二年，增加股本一百万元（前后共二百万元），电车增至四十二辆（按电车乘客逐渐增多，三年，四百八十万五十八人；四年，七百八十七万八百九十人）。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轨。）

〔民国七至十一年，宝山县江湾里〕 电灯厂，在镇东杨家桥西首，民国七年春，甬人蔡春芳集股开办，定名为电灯有限公司。

民国十一年，改设于殷五图奎照桥南。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五，实业志，商业。)

〔民国七至十四年，宝山县〕 电灯公司：邑境之有电灯始自
闸北，今则各市乡多有组织公司开始营业者。兹汇总表于后：

电灯公司表

公司名称	江湾电汽公司	宝明电灯公司	罗店电灯公司	真如电汽公司	大耀电灯公司
成立年月 〔民国〕	七年一月	八年五月	十二年三月	十三年八月	十三年十月
倡办人	徐乾麟等	沈耕莘等	孙志厚等	赵正平等	王式金等
资本数	30,000元	40,000元	30,000元	30,000元	20,000元
营业区域	江湾	吴淞、宝山	罗店	真如	大场
电气方式		高压交流 三相三线式	高压交流 单相二线式		直流二线式
常备总数		五十五盏罗 华脱	四十五盏罗 华脱	三十七盏罗 华脱	三十盏罗华 脱
极端电力		二百二十伏 尔脱	二百伏尔脱	二百二十伏 尔脱	二百二十伏 尔脱
按月收费数		每度二角五分 每盏一元二角	每度二角五分 每盏一元四角	每盏一元二 角	
备 注	十四年十 月归并闸北 水电公司				

高桥一乡于十四年一月开灯，浦东电汽公司呈准经办，厂设
上海境。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八至十一年，上海〕 浦东电汽公司，八年一月，嘉定童世亨及邑人刘志涛、潘卓人、沈文彬、张蟾芬等发起设立，以浦东邑境为营业区域，呈准交通部立案，并向农商部注册。五月，开创立会，建发电〔厂〕于张家浜口南岸。九年十二月，通电放光。十一年，添购张家浜北岸地十亩，建事务所，并增建蒸汽透平发电厂，以备扩充输电，资本由五万元增至三十万〔元〕，容量自一百二十基罗伏脱增至八百四十〔基罗伏脱〕，线路纵贯洋泾、塘桥、杨思三市乡，南至周家浦，北逾洋泾港，绵亘三十余里。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一，工程，水电。）

〔民国十至十二年，川沙县〕 川沙居黄浦之东，密迩沪滨。内河小轮，长途汽车，次第兴办，交通便利，商业较前起色，而电气事业，亦为振兴市面之一。民国十年九月，邑人陆问梅、艾煦春、徐介繁、宋文斋、何蔚林、王秉彝、马润生等，就大川小轮公司之原组织，扩充股本，在城北同本堂东租地建屋，着手筹备，额定股本二万元，订定章则，呈准备案，一面聘用技师，装置机件。至十一年七月，正式成立，组织董事会。总理公司事务者为陆问梅，协理徐介繁。十二年二月，呈奉交通部颁发电气营业执照，供电区域，除城厢内外以外，迤北至暮紫桥为止。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电气事业。）

〔民国十至十三年，嘉定县真如镇〕 属于公司性质者，有真如电汽公司暨捷轮商号二家，为本乡商业中之皎皎〔佼佼〕者，列表附焉。

名称	成立年月	地址	倡办人	概 况
真如 电汽公司	民国十三年八月	杨家桥	赵正平等	资本三万元,有五十匹马力电机一座,常备电力为三十七启罗华脱,极端电力为二百二十伏尔脱,初营包灯每盏每月一元二角,后装电表每度二角五分。
捷轮商号	民国十年	本镇 北市	甘元桢等	县署注册有黄包车三十三辆,行驶车站路一带。十三年兵燹全部损失,旋即陆续购添,将复原状矣。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实业志,商业。)

〔民国十三至二十四年,川沙县〕 川北电灯公司:民国十三年冬,高昌乡龚镇商民张义孚、俞少轩等,在曹镇北市,借用民房,开始办理。嗣以电力细微,不能及远,乃改大发电机,以唐联芳为经理。电线达龚、曹、顾三镇,商旅称便。十四年春,由邑人张志鹤、陈维屏等,呈县备案。民国二十四年,川北、大川两公司,先后与上海浦东电汽公司协议,归并浦东公司营业,改良设备,接线放电。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电气事业。)

〔清光绪二十一至三十三年,青浦县〕 船舶:曩时,惟航船、划船、班船为交通之具。光绪之季,内河盛行小轮,渐次及于邑境。二十一年,首由上海立兴公司试行,自新闻起,溯吴淞江入大盈浦,经城濠而西达珠街阁镇,邑商继之。未几,立兴停驶,上海内河招商轮船局接踵而起。三十三年,邑人沈锡麒集股倡办裕青公司,自置小轮,逐日开驶,并于北关外建筑码头。凡经过各镇市,均有码头停泊。未逾年,与招商局约,接单、双日各驶一艘,至今无改,名曰申阁班。今与航船、划船、班船一并列表如下:

船 舶 表

起讫地点	经过地点	船之种类	创始时期	备 注
珠街阁至上海	青浦白鹤江、黄渡	轮船	光 绪二十一年	上海立兴公司开办, 船名华寿。
珠街阁至上海	青浦白鹤江、黄渡	轮船	光 绪二十五年	邑商开办, 船名云鹏, 旋停, 改驶两轮, 名惠通、惠济。
珠街阁至上海	青浦白鹤江、黄渡	轮船	光 绪三十年	上海内河招商局开办。
珠街阁至上海	青浦白鹤江、黄渡	轮船	光 绪三十三年	邑商裕青公司集股开办, 船名溪溪、源源。
青浦至苏州	珠街阁、陈墓	轮船	光 绪三十四年	裕青公司以溪溪小轮行驶, 未几停办。
珠街阁至松江	青浦、天马山	轮船	宣统元年	裕青公司自苏州班停办后改驶松江, 未几亦停办。
青浦至松江		航船	同治年间	日班两艘, 一来一往; 夜班一艘, 间日来往。光绪季年, 日班减一艘, 夜班停止。
珠街阁至苏州		航船	光绪初年	两艘, 各间四日来往一次。
青浦至嘉兴	珠街阁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 间四、五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嘉兴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 间四、五日来往一次。
青浦至上海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 间四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上海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 间四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昆山	青浦赵屯桥	航船	光绪初年	两艘, 一由珠赴昆, 间日来往; 一经青赵, 间五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芦墟	金泽、章练塘	航船	光绪初年	两艘, 间日来往一次。

续上表

起讫地点	经过地点	船之种类	创始时期	备注
珠街阁至周庄	商榻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间四日来往一次。
青浦至珠街阁		航船	同治初年	每日早晚两班，来往四次。
青浦至七宝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夜班间日来往一次。
重固至珠街阁	郑店、七汇、青浦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间日来往一次。
重固至松江	郑店、赵巷、北崑山、凤凰山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间日来往一次。
白鹤江至珠街阁	杜村、青浦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间日来往一次。
章堰至珠街阁	香花桥、青浦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月开九次。
蟠龙至青浦		航船	光绪初年	一艘，月开九次。
黄渡至上海		航船	同治年间	始有二艘，间日来往。自珠沪间轮船通行，一艘停止。
葑澳塘至珠街阁		航船	光绪年间	一艘，每日来往一次。
安庄至珠街阁		航船	光绪年间	一艘，每日来往一次。
沈巷至珠街阁		航船	光绪年间	一艘，每日来往一次。
陆家巷至南翔		航船	光绪季年	一艘，每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上海	青浦、泗泾、七宝、徐家汇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间日来往。
珠街阁至上海	青浦、白鹤江、黄渡	划船	光绪年间	三艘，各间六七日来往一次。

续上表

起讫地点	经过地点	船之种类	创始时期	备注
珠街阁至苏州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 各五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嘉兴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 各四日来往一次。
珠街阁至芦墟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 间日来往。
珠街阁至同里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 间日来往。
珠街阁至周庄	西岑、商榻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 间日来往。
珠街阁至昆山		划船	光绪年间	两艘, 间日来往。
珠街阁至松江		划船	光绪年间	每日来往一次。
青浦至松江		划船	光绪年间	接沪杭火车班, 每日来往一次。
白鹤江至松江	重固、郑店、北崧山、凤凰山	划船	宣统年间	间日来往。
章堰至松江		划船	宣统年间	月开六次。
白鹤江至上海	旧青浦、观音堂	划船	光绪年间	间五日来往一次。
重固至珠街阁	郑店、七汇、青浦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章堰至珠街阁	香花桥、青浦	划船		间日来往一次。
珠家阁至南翔	青浦、观音堂、纪王庙	划船		间日来往一次。
金泽至苏州	莘塔、同里	划船		间四日来往一次。
金泽至枫泾		划船		间日来往一次。
金泽至珠街阁	小坪、西岑	划船		间日来往一次。
金泽至章练塘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章练塘至珠街阁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续上表

起讫地点	经过地点	船之种类	创始时期	备注
七宝至珠街阁	方家窑、青浦	划船		间日来往一次。
方家窑至松江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方家窑至徐家汇		划船		两艘,间日来往。
陈坊桥至珠街阁	青浦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陈坊桥至松江	辰山、广富林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赵屯桥至珠街阁	新桥、金家桥、青浦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白鹤江至珠街阁	杜村、青浦	划船		每日来往一次。
重固至泗泾		划船		间日来往一次。
重固至黄渡		班船	光绪年间	接小轮船班,每日来往一次。
章堰至黄渡		班船	宣统年间	一接火车班,五、九日期;一接轮船班,三、七、十日期。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五,山川下,船舶。)

〔清光绪二十九年以后,嘉定县望仙桥乡〕 轮船:光绪二十九年秋起,自上海至嘉定为临云轮船公司。次年春,上海招商局亦开一轮以相竞争者累月,终以营业不振而辍。民国十五年,沪宁路珠安汽船公司自安亭车站开往太仓,每日二班,有上海联票,旅客称便,中止于丁卯之役。

航船: (1)自本地出发者,(甲)嘉定航间二日一次;(乙)苏航支船(接运苏、杭之货,转至安亭、黄渡等地,盖因苏、杭直达嘉定,于其来时安、黄之货装于支船,分道出发,去时支船亦回,乃以安、黄收到之件交与苏、杭)二日一次。(2)过境者,(甲)苏嘉

杭二艘，每五日一次；（乙）昆嘉杭一艘，每三日一次；（丙）沪杭二艘，每五日一次（以上三种，专运货物）；（丁）钱嘉杭间二日一次；（戊）安嘉划船，每日二次；（己）天嘉划船，每日一次（以上三种，兼装人货）；（庚）外安接班船，每日二班；（辛）钱安接班船，每日二班（以上二种，专趁人，附载行李）。

附：代步船（外冈之恒泰分典开至安亭，以运出入之物，沿途亦趁人载物）每日一次，按航船（1）项所述向来有之，（2）项则戊、己、庚、辛，民国四年始兴，代步船亦行之许久矣。

（杨大璋纂辑：嘉定县《望仙桥乡志续稿》，航行。）

〔清光绪三十年以后，嘉定县〕嘉定内河行驶轮船，自光绪三十年嘉沪轮船局始。开办之初，局设西门外帝二十四图黄裕隆水步，后移至龙二十五图蒋姓水步。小轮一艘，名曰凌云，每日上午八时由西门开行，经外冈、望仙桥、安亭，出四江口，道吴淞江，过黄渡，下午二时达上海，三时由上海开回，九时到嘉定。船价每人银三角，餐加一角。至三十一年沪、〔南〕翔通航，乃停驶。是年，邑人黄承炳复合资组织通济轮船局，专驶嘉〔定〕、〔南〕翔，局设南门外钓桥东首，出四图邓姓水步，赁廖诒安堂小轮一艘，改名嘉翔，又在南翔北市租毕姓水步为停泊之所，并于石冈门镇横沥西岸、马陆镇横沥东岸，分设轮步，每日往返嘉、翔，依火车之班次为准，船价每人钱八十文。继商准上海车务总管英人濮兰德，发行沪嘉联票，旅客称便。初仅每日百余人，后乃增至四、五百人，罗店、娄塘、太仓、浏河、浮桥各镇乡赴沪者，咸取道嘉定，营业日益发展，至行驶于苏州、太仓、上海及本境各市镇

之航船、代马船、庄船，向所藉以便水路交通之具者，至此，业渐不振，仅借揽载货物以维生计而已。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二，营建志，交通，航业。）

〔清光绪季年至民国初年，上海县陈行、题桥、塘口三镇〕
本乡航船，逐日往返上海者，陈行两艘，题桥、塘口各一艘。由周浦往返松江，道出本乡者四艘。光绪季年，闵南公司创办内河小轮，往来上海及松江、平湖等处，道经塘口，初则暂泊浦面，以小舟接载旅客，风涛殊险，后就塘口市北公地，建筑轮埠，人始称便。陆行昔日惟轿，近则兼增小车矣。

（孔祥百、沈颂平编纂：上海县《陈行乡土志》，第三十七课，交通。）

〔清光绪末年至宣统年间，南汇县〕 浦江轮船停泊王家浜、闸港口者，皆属于闵南轮船局。至光绪二十九年，闸港始有轮船驶入，其航线自浦东第一桥而东，过鲁家汇、航头，以达新场西市，间驶至邑城南门外，终以水浅行缓，不久即止。于是，邑城及大团、三墩之趁轮者用民船接送，皆以新场为枢纽。初止新昌公司之新丰船，至宣统三年，有协昌公司之吉安船。两公司分双单日开轮赴上海。后新昌又增一艘，与协昌同日竞驶，诤讼不已，邑令赖丰熙断令两公司每日各开一船，不准争轧，详道立案。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二十二，杂志，遗事。）

〔民国二年，宝山县〕 轮渡公司：高桥一乡僻处浦东，至沪交通全恃舟楫，惟帆船迟缓，行驶多感不便，同兴、和记两轮乃应

时开驶轮渡。……惟营业一方竞争过剧，两有不利，乃合并为同济和轮船局。兹将概况表列于后。

轮渡公司表

名称	成立年月	倡办人	资本数	航线起迄	航轮数	每客渡资	备注
同济和	[民国]二年	陆新三、钱雨人	100,000元	高桥天灯口起至上海铜人码头止	2	0.200元	

(吴霞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二年以后,川沙县] 清光绪季年,始有汽船行驶于川沙、上海间,不久即止,亦未呈报官厅立案。至民国二年二月,有杜锦祥、连锦棠等,创办协昌小轮公司,稟准注册,租新吉利小轮,拖带无锡快船,每日上午九时,由川沙鼓轮,经由本邑三王庙、陈推官桥,南邑徽州店、牛角尖、北蔡,上邑严家桥、六里桥,而至上海,停泊董家渡。下午二时,由上海循原路驶回川沙,停泊西门外吊桥南首。平均载客五、六十人,客舱收费二角,官舱倍之。每日开支,约银十五元。

民国三年三月,小轮营业,改由市董事陆清泽、艾文煜等接办,并向官厅注册。复于九月,招集股本银五千元,每股五元,分作一千股,周息八厘,定名“大川小轮股份有限公司”。添置民利小轮,于十一月为始,逐日两轮,一由上海驶至南汇,一由南汇驶至上海,皆绕道川沙,而在上海仍泊董家渡,南汇泊于东城外吊桥。其路线所经停船搭客地点,为南汇、四团仓、祝家桥、六团湾(以上均南境)、川沙、三王庙、陈推官桥(以上均川境)、徽州店、牛角尖、北蔡(以上又均南境)、严家桥、六里桥、上海董家渡(以

上均上境)。上海上午九时开行,下午七时到南汇。南汇上午七时开行,下午五时到上海。其经过川沙时,南来者在上午十一时,北来者在下午二时。每船经过,搭客上下,小轮装煤,必须勾留半小时。载客最多数为四百人以上,最少数在一百人以下。公司拖船两艘,一名国安,一名国祥,遇乘客较多时,加雇临时拖船,分官舱、客舱,官舱收费稍昂。民国四年春,自上海平安公司行驶汽油船后,收费较廉。其开支每日每轮约银十八元。民国三、四年后,渐有盈余。……四年二月,南汇凌季潭等在上海以平安公司名义,加入老公茂轮船局,试行大汽油船,继又添驶裕和小轮,逐日轮流来往。其南汇至上海路线,与大川同,惟售价低廉,载客虽多,不无亏耗。同年九月,大川公司既有民利小轮代新吉利,而以新吉利驶行支路,北至龚家路,中经大湾、小湾,仍由川沙往西之原路线至上海,早开晚回,悉如协昌初办时之例,行未三月,亏耗甚巨,旋即中止。十四年,又有沈衡甫创办之永兴轮船,每日上午九时自川沙开至周浦,下午一时由周浦开回,客票售银二角二分。乘客如由川沙至上海,可乘上南汽车,即购联票,票价只收三角五分。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舟车。)

〔民国元年至十六年,宝山县〕 汽车公司:自交通局辟南北县道暨东西县道后,即有沪太、城淞杨两公司,先后向交通局订立合同,承办开驶长途汽车。在闸北方面复有运货公司多处。兹分列两表如后。

长途汽车公司表

公司名称	成立年月	倡办人	资本数	路线长短	总站及分站地点	车辆数	职工数	每华里约收车费	备注
沪太	[民国]十年五月	朱增元 洪锡畴	500,000元	70里	总站上海、 闸北、太阳 庙后, 分站 彭浦、大场、 刘行、罗店、 浏河等处	大车 28辆	80人	0.015元	
城淞 杨	[民国]十六年	何宝书 周邦翰	10,000元	18里	总站城镇 西门外, 分 站吴淞、杨 行	大车 4辆	10人	0.02元	

运货汽车公司表

公司名称	成立年月 [民国]	地 址	倡办人或 经理姓名	资本数	职工数	备 注
龚福记	元年	闸北宁安坊口	龚子清	6,000元	25人	
华盛义	同前	闸北平安坊口	朱铭新	5,000元	16	
恒 泰	同前	闸北华兴坊	孙寿康	5,000元	8	
协兴公	八年	闸北宁安坊	姜仲英	3,000元	14	

(吴毅等修, 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 卷六, 实业志, 工商业。)

[民国九年, 上海] 沪闵南柘长途汽车公司, 民国九年, 邑人李显谟、黄申锡等发起。原定计划由上海南市至闵行, 过黄浦经奉贤县之南桥, 以达松江县之柘林。今所成者, 止上海南至闵行一段, 计路长二十七公里, 设总公司于沪闵南柘路(在沪杭甬铁路公司之北), 分办事处于闵行, 由上海西门往西南经土山湾、漕河泾惠灵学校、钱粮庙、颛桥、北桥至闵行, 路宽五十英尺。

(吴馨等修, 姚文相纂: 民国《上海县志》, 卷十二, 交通。)

〔民国十五年，宝山县〕 城淞杨长途汽车：十五年冬，东西县道城杨段路工告竣，城淞杨长途汽车公司呈准先行试办，于十六年八月开车试行城淞。旋以建设厅公布江苏省长途汽车公司章程及给照，规则乃由公司呈厅核准给照，行驶城淞杨路线。遵照章程，每年按照营业收入提百分之二十，后减百分之十，车税解省交通局，以筑路债务难于履行，呈奉厅令，准以半数留县拨充还本加息之用。其所行路线系三角相联，以三官堂为联线之中心。

（吴霞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八，交通志，长途汽车。）

〔民国二十一年，松江县〕 二十一年壬申，成立上松长途汽车公司，十月十日开幕。西门外马路桥内设立总站，上海南市国货路、沪闵南柘长途汽车公司设立分站（交通线）。松江至北桥入沪闵南柘线，达上海，为上松线；新东门至泗泾为松泗线；砖桥至佘山为砖佘线。股本定五万元，由殷石笙任总理。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交通类。）

〔民国八年，宝山县江湾镇〕 游民工厂创于八年，厂址在江湾车站附近，经费由孙传芳津贴并发行游民债券，专收警察局、巡捕房暨各团体送来之游荡少年教养之。迄十一年，来者日众，乃增益其规模，加设上海模范工厂，中具铁工、翻砂、橡皮、地毯、印刷、牙刷、罐听、玩具、车镜、洋铁、印花、线袜等十二部，与普通工厂同。旋经理不善，亏累至五十余万金。迄革命军莅沪，势成停顿。游民百余人，工人、艺徒五百余人，均陷于失业之境。遂呈请上海政治分会拨资维持，教育委员会李石曾提议保留，为创

办劳动大学之基础，众意赞同。五月九日，中央政治会议议决，将江湾之模范工厂、游民工厂改设为国立劳动大学，并派定蔡元培、李石曾、张静江等十一人为筹备委员，同月，推张性白为劳工学院工厂主任。

（吴霞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九年，宝山县江湾镇〕 模范工厂，于民国九年由徐乾麟等将慈善券奖余利在镇南圈购民田数十亩，建筑厂屋数十幢。现分翻砂、地毯、眼镜、玩具等十余部，出品颇佳。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附刊，实业志，工业。）

五、新式交通和邮电事业的开办

【编者按】 中国近代社会内部，由于外国科学技术设备的输入，出现了一些前所未有的新事物。新式交通、邮电事业的开办，就是其中一个重要方面。上海接受外国的科学技术设备及其影响较早和较多，因此，新式交通、邮电事业在上海地区开办也较早、较多，影响亦较大。

本章资料，首先反映的是轮船的通航。其中不仅记述了清政府官督商办招商局轮船在上海附近东南沿海出现及其侵夺旧有沙船之利的情况，而且对一些商民起来仿效，在郊区内河行驶小型轮船的情况，也作了较为详细的叙述。此外，有些资料还涉及了航船等的航行及其衰败的情况；这类资料列于轮船通航资料之后，以便查对。

其次，资料记录了铁路修筑和通车的情况，对淞沪铁路兴筑、拆毁、再筑的原委，以及沪宁铁路的修建始末，都有所载述。

再次，上海市区开辟马路、郊区修筑公路等情况，在资料中也有较为详尽的记录。

此外，资料还记录了上海市区和郊区各县先后兴

办和发展邮政、电报、电话事业的情况。

(一) 轮船的通航

〔清道光至同治年间，上海〕 本邑地处海疆，操航业者甚夥。通商以前，俱用沙船，以其形似沙鱼，故有此名。浦滨舳舻衔接，帆樯如栉。由南载往花布之类，曰南货；由北载来豆饼之类，曰北货。当时，本邑富商，均以此而获利。道光中，行海运，岁漕百万，由沪至天津，亦借沙船，官商称便。自汽船盛行后，搭客运货，更为利便，而沙船之业遂衰，即海运亦归招商局承办。今之沙船，寥落如晨星矣。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五十课，沙船。）

〔清道光至同治年间及以后，上海〕 本邑当商埠未辟之前，因地理上之关系，居民操航业者甚多，邑中富户多半由此起家者。其船名曰沙船，以其形似沙鱼也，往来闽、广、鲁、直一带，载南货而北，又载北货而南，一转瞬间，获利倍蓰，尤以道光中叶改河运为海运，百万漕粮由沪至津，均以沙船承其乏，一时生涯鼎盛。迨海禁大开，汽船云集，漕粮归招商局承运，沙船生涯日形寥落，以今视昔，不及十之一、二矣。（按《癸巳存稿》称，元至元间，丞相巴延命上海总管罗璧等以平底船六十，运粮四万六千石于直沽，此后专用海运。明永乐时，会通河成，罢海运。清道光六年……，官雇沙船二，运抵天津〔粮〕百五十万石，七年又行之。其后，崇明海口淤小，……故用沙船，底平也。巴延用平底船六十是也。观此，则沙船之制，始于元，而直创行于上海。……此上

海之所以独专其利，而富户之由船业起家，以上海为独多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同治年间及以后，松江府〕 自泰西通商，而土著之商贾亦病。《上海志》云，商则本港沙船由南载往花布之类，曰南货；由北载来豆饼之类，曰北货；利遇倍蓰，转瞬可致富。迨各国通商，复准舢板火轮船各舛贸易，而沙船利分；且与之交易者，皆广潮、浙宁人，於土著之民无所益。案道光六年，海运皆雇沙船，其时计有三千余艘；逮通商以来，生计日蹙。近年海关报税不过二、三百艘。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嘉定县黄渡镇〕 同治季年，内河小轮驶行吴淞江者，始仅专雇之轮，继有搭客装货之轮，均由上海至苏州，中途经过黄渡，概不停泊。光绪二十一年，青浦商人创办上海至珠家角轮船，经过黄渡，遂于千秋桥侧设立码头，以便旅客、货物运送，每日一次，习以为常。

（章玉璩纂：嘉定县《黄渡续志》，卷一，疆域，交通。）

〔清光绪中叶以后，松江上海间〕 专驶松、沪之小轮船，约在光绪中叶以后确实，开始何年尚待考查。自沪杭铁路开车，小轮船之往来松沪者无法营业，惟因船资取费较廉，乡村中人犹乐就之。凡苏州、杭州、盛泽、张堰、平湖、湖州等班小轮船，经过松江者，必于米市渡得胜港口岸稍停，另有拖船接送上下旅客，

再由拖船载客送至竹竿汇、秀野桥两处登岸。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交通类。)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 浦中帆樯如织,烟突如林。江畔码头衔接,工人如蚁,上下货物之声,“邪许”不绝。南则帆船停泊,航行内地而纳税于常关;北则轮船下碇,往来长江一带及南北各埠,而纳税于新关。其巨者航外洋,泊吴淞口外。苏、杭有小轮通行,码头在美租界吴淞江之北岸。此水道之交通也。若论陆路,则吴淞及苏州、无锡,指顾可达。他日苏杭、苏嘉二路告成,交通日益利便,商业更可兴盛矣。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二十七课,交通。)

〔清光绪三十三年以后,南汇县周浦等镇〕 光绪三十三年,日商三井设采办棉花处于周浦镇,自置小飞燕轮船以便司事到沪之用,兼载旅客,由周浦塘西行过苏家桥,经上[海]境而出塘口,越三年停驶。继起者改而北行,由咸塘而北,经小腰泾、白莲泾以达上海。然水浅则轮碍不能行,水高则上阻于桥,故营业终不发达。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二十二,杂志,遗事。)

〔清朝晚期,崇明县〕 环境港汊纷歧,操舟业者知潮汛、沙线,航海。沙船习海道,自佘山历鹰、游(淮口二山),拂成山,达津沽,坦夷若康庄。东乡富户,率以是起家。沙船盛时,多至百余艘。自轮船通行,厥业衰歇。每三、四月间,乘汛至苏州洋(俗称

黄海), 捕石首。

(王清穆修, 曹炳麟等纂:《崇明县志》, 卷四, 地理志, 风俗。)

〔清朝末年, 川沙县〕 北乡向多服务沙船, 业甚发达。轮船盛而沙船衰矣。

(方鸿铨等修, 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 卷十四, 方俗志, 川沙风俗漫谈。)

〔清朝末年, 松江县〕 航船创始何年, 难以稽考。船有行驶内河、外河之分。行于内河者船较小, 与本地之码头船相等。航路由泗泾、七宝等处赴申, 以载客为主, 寄信带物为附。每客船资, 统舱一百四十文, 另有房舱一, 独包者需六角至八角左右。每船雇工三、四人, 两面摇橹。傍晚下船, 明晨抵申, 申埠在石灰港。外河航船较大, 底甚弥, 专以装运米粮为主, 兼带笨重货件, 搭客则为附属。营业每客取资二百四十文。航路由市河出东西港口, 驶行黄浦江, 专恃张帆, 不论风逆, 俱可行驶, 亦傍晚开船, 翌晨到达, 到十六铺外滩停泊。内河航船, 松地东埠三艇, 在西门外市河; 西埠亦三艇, 在秀塘桥市河。外河航船数与〔内河〕相等, 惟西埠泊于仓桥市河。

(雷君嘏撰, 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 交通类。)

〔清宣统年间, 奉贤县〕 西门外停泊船只甚多, 信局航船日必一至。信局可通新场以及上海, 航船可通南桥以及松江, 故客货往来, 交通甚便。

(裴晃编:《奉贤乡土地理》, 第六页。)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嘉定县嚆东地区〕 旧只罗店至嘉定、嘉定至浏河，日有航船往来，沿途居民，得以乘行寄物。二路班船在嘉罗、锡沪二公路未筑前，以接嘉翔班轮船为主要营业。民国始，曹王庙至嘉定亦有绍兴人经营之脚划船，日行一次，然时行时止，不能持久。

（吕舜祥、武锷纯编：《嘉定嚆东志》，二，交通，航运。）

〔民国初年，川沙县〕 川沙至上海之航船，由来已久，不能追溯其年月，非特船户屡屡易人，即船数亦时有增减。惟以每日黄昏后开，翌晨抵沪，及上海潮来开回，为城乡操航业者，大概相同。其载干货者，曰航船，载鲜货者，曰鲜船。船名虽别，搭客则同。……其营业以川沙市东门航船为最发达。其轮船班次，有简捷称谓：（一）张顾老……，（二）陈单马，（三）曹张新。盖一日开三艘，周而复始，不稍紊乱；船主虽易，船名不改，各商家至今称之。自小轮盛行，搭客皆趋附小轮，航船只载货物，其营业颇有江河日下之慨。

南汇、川沙相去四十八里，曾有川南航船行驶其间。川沙泊南门外，以上午十一时开，黄昏前到，单日来，双日去，无间断者多年。自小轮开，此航遂不能遵时进行。……

自上〔海〕川〔沙〕机车通行，并开放轮船接送后，航船营业低减，如川城原有九艘，现仅存五艘。

民国三年秋，始有绍兴快船（俗呼脚划船），行驶于川沙、大团间。上午八时开，下午三时到，计程六十六里。川沙泊东门内，其后并开行上海。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舟车。）

〔民国初年，宝山县盛桥里〕 盛桥航路，原有二艘，每日轮班，由顾泾行至罗店，转运货物，潮涨则出，潮退则归，今则仅有一艘焉。北川沙久无航路，民国六年，浚大川沙河，先有脚划船，后有航船，而脚划船遂停班焉。航路由大川沙河至罗店以及嘉定、上海，或载人，或载货，惟生意清淡，加以大川沙河土性浮松，两岸坍塌，有通有塞，故行止无常。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四，交通志，航路。）

〔民国初年，青浦县〕 航路：自朱家角镇经青浦城外、黄渡、白鹤江至上海，有内河轮船；又有汽船，自角开往青浦至安亭，接火车。

（葛冲编：《青浦乡土志》，三七，航路。）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 吾沪帆船，行驶北洋者，曰沙船（专走牛庄、天津等埠。道、咸以前，邑人业此者多至巨富，同治以来，业日衰败，船日减少），曰卫船（较沙船差小，专走山东各埠）。行驶南洋者，曰南船（俗呼硬档，专走福建），曰宁船（专走宁波）。行驶长江者，曰鸭尾船（俗名鸭屁股，专走长江各埠）。客船停泊本埠揽载人货者，曰南湾子（有大、中、小三号），曰无锡丝网船（大者双夹弄，中者单夹弄，小者无夹弄，装饰华丽，只能坐人，不便运货），曰无锡快，曰江北快，曰蒲鞋头。停泊有定地、往来有定期者，曰航船（远自常熟、苏州、嘉兴、湖州等埠，近自华[亭]、娄[县]、金[山]、奉[贤]、青[浦]、南[汇]、川[沙]各境，其自邑境及南境沿浦者，皆逐日随潮往来）。无帆小船，曰舳舻，曰划船（有本帮、淮扬帮两帮），曰滩船，曰驳船，曰摆渡船。本境互

相往来载货者、提船装人者，曰帐船、码头船。（据市政厅征收船只税章程，各种船只分二十一类：一本帮驳船、福建舢舨船，二柴滩船，三农船即乡下船、酱渣船，四苏州滩船、常昭船、鱼船、姜船，五有樗驳船，六洞庭山船、棚头船、蚬子船、江北竹坊船、脚划船、道登船、南浔船，七无锡快船、航船、滩船、菱湖船、长安船、海盐船、乌山船、石灰船、关外江北船、纱河船，八锡金船，九大驳船、乌山百官船、小绍兴船，十龙华嘴船、子花驳船、石灰驳船，十一号头船，十二海宁船、提船、酱蛭船、窑货船、芦墟船，十三巢河〈湖〉船、丝网船、长江船、太湖船、鸡鸭船，十四淮扬百官船，十五苏州石头船、浏河盐滩船、斗子船，十六拣蛭船、常州船，十七嘉兴航船，十八崇明船、猪船、江北酒船，十九大号绍兴船即芦潭船、钓鱼大号船、红头舢舨船，二十金山嘴船、八团舢舨船，二十一山东船、盐城船、青口船、掘港船、梁芎船、外海沙船、江西碗船、白铜船、木植船。案淞沪全埠船名，此已罗列无遗，唯与上列名称微有不同。）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航。）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 轮船类别有二：曰外国，曰内国。外国轮船有英、法、德三公司，远者达伦敦（英京）、纽约（美境），近者至神户、横滨（皆日本境），船多泊于吴淞口外之三峡水（俗呼公司船），而以小轮运送。内国轮船类别有三：曰沿海，曰沿江，曰内河。沿海轮船又分南洋、北洋两类。南洋者，南至宁波、海门、温州、福州、广州、汕头、琼州。北洋者，北至烟台、天津、秦皇岛、营口。沿江轮船经通州、江阴、镇江、南京、芜湖、大通、安庆、九江、武穴、黄州而至汉口，别由鹧鸪港而至大港或八江口（轮船

由吴淞入口者，须别雇引港船引入)。内河小轮船又分黄浦、吴淞(俗呼苏州河)两类。走吴淞江者，由苏州而上达常熟、无锡，或达南浔、湖州。走黄浦者，由松江而上达杭州。别有沿浦停泊而直达平湖者，由浦入内港而至新场、大团、南汇、川沙者，皆航船之改良者也。驶入东沟、一日数往返者，又渡船之改良者也。(光绪中，有木轮船者，行驶苏州等处，其机器形如桔槔，全用人力，人蹴足以轮，轮动船行，然劳费而滞缓，旋即废止。)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航。)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金山县〕 轮船：平湖至上海班，每日往返二班，经过县治。张堰至上海班，每日往返各一班。汽油划舟：每日至松江者，有朱泾、松隐、吕巷、廊下、干巷、金山卫等六艘。每日至朱泾者，有松江、扶王埭、钱圩等三艘。每日至张堰者，有松江、朱泾两艘。每日至枫泾者，有朱泾一艘。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五章，建设，第一节，交通。)

〔民国三十六年，金山县〕 本县水道，除黄浦、泖港以外，无论干河、支港，经八年敌寇骚扰，失于疏浚，淤泥日积，河身日高，不特船舶交通殊感不便，即农田灌溉，亦深受影响。目今急待疏浚者，为张泾、运盐河、周塘、惠高泾诸干河，其关于农田各支港，宜于冬末春初，采取业食佃力法，多方开浚，以利灌溉。

水上交通，有如下列：一、轮船：上海至平湖，经过朱泾，往返各一班。二、绍兴汽船：朱泾、枫泾班，朱泾、松江班，吕巷、松江班，干巷、松江班，新仓、松江班，张堰、松江班，金山卫、松江班，松隐、松江班，泖港、松江班，韩坞、松江班。三、绍兴摇班：张

堰、朱泾班，吕巷、朱泾班，朱泾、枫泾班，廊下、张堰班，东门、张堰班，白沙湾、张堰班，亭林、张堰班，山阳、张堰班，吕巷、张堰班，平湖、张堰班。四、航船：朱泾、张堰班，干巷、张堰班，西门、张堰班。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六章，建设，第二节，水道。）

（二）铁路的修筑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淞沪铁路〕 同治五年七月，英商玛礼逊（邢台马其沙实业公司之经理人）创筑铁路，由上海老靶子路至江湾，长十里八分。光绪二年三月，更由江湾延长达吴淞口，共长三十里五分，轨宽四尺，类今之轻便铁路。三年九月，总督沈葆楨购回拆毁，偿英商银二十八万五千两，车轨等件移台湾，供运煤之用。二十二年十月，南洋通商大臣奏准复筑。二十三年三月开工，二十四年七月工竣，路线由靶子场起点，经张华浜至炮台湾，长三十里五分七，用玛礼逊旧线者十之三，共用银九十二万五千八百二十八两，内购地费十二万六千三百四十八两。三十年九月，归并于沪宁铁路。案此路系南洋大臣奏办，又经王文韶、张之洞奏归铁路总公司管理，作为国家铁路，不招商股，不用借债。吾国完全之铁路仅此一线，乃督办盛宣怀借英款筑沪宁路，谬以已成之路一并抵押于英使。英国扬子江之势力范围首尾贯彻，良堪浩叹。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轨。）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淞沪、沪宁铁路〕 上海铁路，建筑最

早者，莫如淞沪铁路，在美租界之靶子路，来往仅在数十里间，故利益尚鲜。近怡和洋行承造宁沪铁路，自沪至苏州、无锡，业已告竣开行。行旅输运，纵称便利。然借用洋款，窃恐主权外移，终非吾省之幸福。虽有十五年归还之约，其果可信否耶？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三十八课，铁路。）

〔清同治五年至光绪二十四年，淞沪铁路〕 淞沪铁路：同治五年，政府徇英商之请，准自上海至江湾建设铁路，计长十二里；迨光绪二年，展至吴淞，共长三十里。嗣以有碍主权，翌年由总督沈葆楨与英人在金陵议定以三百万金购回。驶行一年，旋即拆毁，载往台湾敷设基隆海口铁道，以为运煤之用。光绪二十二年，督办铁路大臣盛宣怀奏准由我国自行开筑，就原线略有移动。二十四年四月，车通至蘆藻浜，翌年冬至炮台湾。全路较旧线增二里余。三十一年四月，改为沪宁支路。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七，交通志，陆道。）

〔清光绪二至二十九年，淞沪铁路〕 中国之有铁道，固当以上海淞沪一段为起点，即清同治十三年，英国实业公司即怡和洋行于上海至江湾筑一铁路，计华里十里。光绪二年，更延长至吴淞，名淞沪铁路。其时风气未开，人民少见多怪，且路为外人所办，每多疵议，而该铁路机车适以烟囱爆烈〈裂〉，死伤多人，群起攻讦，旋由沪道刘瑞芬商承江督，由政府收买拆毁。此路行驶火车，仅数阅月之命运，且沪站设于北河南路、文监师路转角之南，北河南路所通之桥，俗称铁马路桥，盖由此得名也。后因当局诸公晓然于铁道之功用，乃由清政府派员从事建筑，仍从淞沪入

手，其路线一仍其旧，迨光绪二十三年九月始全线通车，即今行驶者是也。于是而沪宁、沪杭亦继起矣。或谓光绪元年二月某日，举行上海、江湾间试车，人民空巷往观，当时人民已感觉火车之便利，故乘者极多，票价由上海至吴淞头等一元，二等五角，三等二百文，并规定制钱一千二百文作银一元，公司中每星期恒获利二十七镑。忽某日，有我国兵士一名沿轨道行，为火车撞毙，于是上海我国当局遂照会英领事转令公司停车，并请清廷与英使交涉（今日视之不免为因噎废食，小题大做，然当日之重视民命，亦可想见）。结果，由我国以二十八万五千两购该公司全部产业，迨光绪三年九月十五日该款付清时，即遭工人将铁轨掘起，路基铲平，站房拆毁，而交通上之进步遂受一大打击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光绪二十九年，沪宁铁路〕 沪宁铁路：清光绪二十四年闰三月，督办盛宣怀与银公司订立草约，借款兴筑沪宁铁道，派员潘学祖会同英人玛礼孙勘测路线。二十九年八月间始兴筑，至三十一年十一月车通至南翔，明年五月至无锡，又明年四月至常州，九月至镇江，又明年二月至江宁，全线于焉告竣。东自彭浦，经本乡生二十二图信圩、生二十一图人圩、生二十图服圩、生十九图鸣圩、生十图称圩、唐圩、翔圩（车站设焉）、霜十二图南盈圩、夜北六图称圩、往圩、夜八图收圩、夜十二图敢圩、作圩，西入嘉定而至江宁，计占地四百三十八亩三分八厘六毫，长计一千八百六十一丈四尺。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一，舆地，路街。）

〔清光绪二十九至三十四年，沪宁铁路〕 沪宁铁路：光绪二十九年，政府从督办铁路大臣盛宣怀议，与英国订借款合同，照勘定沪宁路线节次兴工。三十一年十月，车通至南翔，明年五月至无锡，又明年四月至常州，九月至镇江，又明年二月至江宁，全路于焉告竣。其路线之属于〔宝山〕邑境者，自界路北车站起，迤西至已塞之老虬江，越上海境而西北，复由彭越浦经王家井亭，至俞店铺北首，毗连嘉〔定〕境之界河止，共占地五百十九亩七分六厘三毫。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八，交通志，陆道。）

〔清光绪三十一年，沪宁铁路〕 沪宁铁路，起宝山县结一图，迄〔迄〕江宁城外下关，由盛宣怀与英国银公司订立合同，光绪三十年购地兴工。经过黄渡区域者，东自青〔浦〕界三十一保二区下二图起，迄西至嘉〔定〕界水十五图止，约十里。其车站建于青界三十一保一区四图吴家村之南、颡桥之北，计地一百四十四亩六分有零。凡铁路需用之地，无论建站、筑轨，每亩给价洋四十元，民间瓦屋每间给迁建费五十千，草屋每间二十余千。三十一年夏工竣售票，每日停车次数及时刻，均无一定。

（章圭稼纂：《黄渡续志》，卷一，疆域，风俗。）

〔清光绪季年，沪宁铁路〕 光绪二十九年二月，署总督张之洞奏准建筑沪宁铁路，督办盛宣怀与英商银公司订借英金二百二十五万镑作为资本。先是，二十二年，南洋大臣奏办吴淞至江宁铁路，估银七百万两，以瑞记借款所余二百五十万两及两淮盐务拟筹之一百万两为资本，其余概招商股。王文韶、张之洞请拨

直隶海防银五十万两，合成三百万两，先造淞沪，续造沪宁，奉旨允准。时德筑山东路，俄筑东三省路，英政府大为垂涎，遂乘淞沪未竣工时，实行经营扬子江手段。二十四年闰三月，电驻京公使向总理衙门索办沪宁，政府命盛宣怀与银公司订草约于上海。适英以杜战^①，吾以拳乱^②，彼此迁延。二十九年二月订定正约，借款三百二十五万镑。江苏官绅纷纷力争，始图收回自办，继因约不能废，乃谋减轻成本，冀早赎回，取销百万镑，仅借二百二十五万镑，九折交付，周年利息五厘，限五十年还清。年限内，银公司有总揽之权，如届期本或息不完全，路所有产业统归银公司管理。又银公司承办各项材料，每百抽五，行车以后，营业所入纯利，银公司得五分之一，即照借款五分之一之数预先给发，余利凭票综计。银公司为我国借款可不费一文坐获百分之三十五之大利，而周息五厘之付于资本家者又在其外。通盘核算，我国名虽借九折之款，实乃过于六折。购地款二十五万镑，六厘行息，无论何时可赎回，然以淞沪铁路作抵。八月开办，三十二年五月沪锡线工竣，十月总办唐绍仪又借英金六十五万镑，九五折，交付年息五厘，限二十五年，以我国政府之铁路财产作保证。此路用费之巨倍于他路。三十三年正月锡常线竣，八月常镇线竣，三十四年三月镇宁线竣，全路共长六百三里。本路前设总管理处，凡事取决会议，洋员每占多数。宣统元年，更订办事章程，撤废总管理处，以华人为总办兼议员领袖，主权始渐收回。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轨。）

① 社战即英布战争，指一八九九年英国对南非布尔人发动的战争。

② 义和团运动。

〔清光绪季年，沪宁铁路〕 沪宁铁路，起上海北界毗连之宝山县江湾乡结一图，迄〈迄〉江宁城外下关，由督办盛宣怀奉政府令与英国银公司订立借款合同，光绪三十年，购地兴工，三十一年十月，车通至南翔，明年五月至无锡，又明年九月至镇江，又明年二月至江宁，全路告竣。路线之经过嘉定者，东自毗连宝山境之陈店乡芥十八图界河起，迤西北经南翔、封浜、真圣堂三乡，再入封浜乡，越青浦界，复由黄渡乡经方泰乡再入黄渡乡，再入方泰乡，至安亭乡小徐公浦止。车站一设南翔镇西南薑十八图，一设黄渡镇北青浦界三十一保一区，一设安亭镇北河西四图境内。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二，营建志，交通。）

〔清光绪三十二年至宣统元年，沪嘉铁路〕 光绪三十二年，江苏绅商请办本省铁路，四月，组织苏路公司，闰四月，商部奏准商办，并派本部右丞王清穆为总理，头等顾问官张謇为协理，定名曰：“苏省铁路有限公司”。先集股银一千万元，分作二百万股，每股银五元，先入之一百万作为优先股，其招股满千股者，加给五十股，作为红股。截至宣统三年止，实收股本规元二百九十九万二千零六十四两八钱七分，请部添派在籍翰林院编修王同愈为南路协理，安徽候补道许鼎霖为北路协理，先筑南路之沪嘉路。时议路线与山东、河南、安徽、浙江四省接轨，除沪宁铁路已借外债筹筑外，先从上海至嘉兴、苏州至嘉兴入手，与浙省接轨，其与齐、豫、皖接轨各路线以次规定。至三十四年又议定，南路由上海至嘉兴，曰沪嘉线；由苏州至嘉兴，曰苏嘉线；北路由清江至徐州，曰清徐线；清江至瓜州，曰清瓜线；清江至海州，曰清海线；以次筹筑。九月，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十一月行开工礼，三十

三年三月商部核准注册，八月开车。九月沪杭甬借款议起，苏省绅商极力反对。三十四年二月，邮传部奏准英商借款，部借部还，苏浙两公司承领部拨存款，铁路乃系完全商办，并无变更，邮传部仍与他商办之铁路公司一律看待。三月沪松路线开车，宣统元年四月行全路开车礼，共长十九万一千尺，合华里一百十二里。

（吴簪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轨。）

〔清光绪末年至宣统年间，青浦县〕 铁路之经邑境者：一沪宁铁路，光绪三十四年筑成，道经邑之东北境黄渡区三十一保一区四图及二区二图，黄渡车站建在县境；一沪杭甬铁路，宣统三年，沪杭线先告竣，道经邑之西南境大小蒸区四十一保一区四十一图及四十三图。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五，山川下，铁路。）

〔清宣统元年，沪金铁路〕 宣统元年，浦东同人会会长李钟珏等，倡议建筑沪金铁路。其路线拟自上海境浦东杨家浦起，东抵川沙钦公塘，就塘建筑，南经南汇、奉贤、华亭，至金山境之江浙界碑止。呈部，交苏路公司核议，不覆，未能实行。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二十三，故实志。）

〔清宣统元年至二年，沪杭铁路〕 宣统元年四月，苏省铁路沪嘉线行全路开车礼，共长十九万一千尺，合华里一百十二里。其在松江境内者，为自梅家弄至枫泾止一段，计长五〇·四四公里。设站凡五，曰莘庄，曰新桥，曰明星桥，曰松江，曰石湖

荡。……按是年六月二十八日接轨，七月廿八日实行沪杭通车。
宣统二年庚戌四月廿一日，苏路试行新车，开至枫泾。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交通类。）

〔民国四年，沪杭甬铁路〕 沪杭甬接轨铁路，北在台子港，接沪宁铁路，迤西过梵王渡，有站名梵王渡站；转东南过李汛泾，达唐子泾，有站名徐家汇站；迤东过肇嘉浜，转南过龙华港、漕河泾港达犁角尖，有站名新龙华站，接杭路。民国四年交通部筑。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里至村落。）

〔民国五年，沪宁铁路与沪杭铁路〕 沪宁铁路与沪杭铁路接轨之议，在前清宣统三年已有动机。时议定三线为架空铁路，由沪宁上海站发轨，直向南行，路跨英、美、法租界，以达沪城西门外，与沪杭甬路接轨；第二线由叉袋角起点，贴绕租界，以达沪杭甬路；第三线由真如起点，南行跨苏州河，经梵王渡、徐家汇等处，至日晖港接轨。后经两路总工程师〔师〕详细估勘，决定沪宁一面以叉袋角货栈迤西八百码为起点，沪杭一面以龙华为起点，其路线所经自叉袋角迤西过苏州河之支流西南行，跨苏州河面达梵王渡，经法华又南行，经徐家汇又偏东行，达龙华西首之犁角尖（今名新龙华）接轨，于民国三年绘图帖说呈由交通部核准，四年三月兴工，五年十一月工竣，十二月四日通车。接轨线自龙华新站起，至上海北站止，共车站四个，本线里程十六公里又百分之六十，岔道八公里又百分之六。上海北站实为沪宁、沪杭甬两路之总车站，亦称北站，而原有之沪杭甬车站则称南站。

（吴馨等修，姚文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轨。）

〔民国十至十五年，上川铁路〕 上川长途机车：民国十年一月，邑人黄炎培、张志鹤、顾家会、凌家耀、陆清泽、陆懋德等发起组织上川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旋与川沙交通局、上海浦东塘工局订立合同，租用上川县道，设轨行驶机车。自川沙四灶港起，经暮紫桥、小湾、大湾、龚家路、曹家路、邵家街，入上海县境，达庆宁寺止，计长二十一公里。在川境长十三公里，约合二十三华里，由公司垫款建筑。十四年九月，奉交通部发给长字第十八号立案执照。十月三日，龚家路至庆宁寺一段，先行工竣，开始通车。至十五年七月十日全路始告完成，正式通车。八月，奉农商部发给第一一一七号注册执照。公司资本额初定十五万元，至十五年一月十四日，经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增加资本十五万元，共为三十万元（后又增为四十万元）。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舟车。）

（三）马路和公路的开辟

〔清同治至民国年间，上海西南区〕 马路。西乡马路星罗棋布，今就辖图有关系者编列之。

徐家汇路，自西门迤西，沿肇嘉浜北岸至徐家汇，同治二年黄道宪筑，后归法公董局修理。

海格路，原名徐家汇路，自徐家汇至静安寺接大马路，同治三年英工部局筑，民国九年改今名。

天主堂路，自徐家汇镇迤南至土山湾，同治二年天主堂筑。

极司非而路，自静安寺接海格路，迤北曹家渡至梵王渡，同

治三年英工部局筑，民国初，迤西接通白利南路。

霞飞路，原名宝昌路，自四明公所迤西至法华东镇，接海格路，光绪二十六年法公董局筑，民国四年改今名。按此路在光绪三十三年排铁轨，行电车，出姚主教路达徐家汇。

虹桥路，自杨家厓海格路迤西，接至青浦县界横沥港，光绪二十七年英工部局筑。

罗别根路，原名罗白康路，自程家桥虹桥路迤北，接至北新泾吴淞江口白利南路，光绪二十七年英工部局筑，民国八年改今名。

白利南路，自北新泾吴淞江中罗别根路转东，接至曹家渡南极司非而路，光绪二十七年英工部局筑。

福开森路，自五车浜霞飞路迤东北，接至朱家厓海格路，一支迤东出善钟路，名巨泼斯来路，光绪三十二年法公董局筑。

忆定盘路，自陈家宅后海格路迤北，接至北曹家宅白利南路，光绪三十二年英工部局筑。

姚主教路，自五车浜霞飞路迤南，出肇嘉浜徐家汇路，光绪三十三年法公董局筑。

康脑脱路，自丁家厓根司非而路迤东，接至麦特赫斯脱路，光绪三十三年英工部局筑。

星加坡路，自丁家厓康脑脱路迤东北，接至小沙渡路，光绪三十三年英工部局筑。

劳勃生路，自曹家渡极司非而路迤东北，接至叉袋角，光绪三十四年英工部局筑。

长浜路，自曹家堰忆定盘路迤东，接至静安寺南长浜路，宣统二年英工部局筑。

愚园路，自姚家角白利南路迤东，接至静安寺赫德路，宣统三年英工部局筑。

开纳路，自忆定盘路北段迤东，接至陆家浜极司非而路，宣统三年业广公司筑。

霍必兰路，又名西华伦路，自王家楼虹桥路迤北，接至周家桥白利南路，宣统三年英工部局筑。

斜徐路，自斜桥迤西，沿肇嘉浜南岸接至徐家汇，民国三年工巡捐局筑。

斜土路，自斜桥南首迤西，接至土山湾南漕溪路，民国三年工巡捐局筑，十一年设长途汽车，转漕溪路迤南至闵行镇。

漕溪路，自漕河泾万寿庵迤北，接至土山湾南斜土路，民国三年漕河泾公民唐尊玮集资，倩工巡捐局筑。

天钥桥路，自徐家汇天钥桥迤南，接至斜土路达龙华，民国三年工巡捐局筑。

谨记路，原名豫丰路，自豫丰桥迤南，接至斜土路达龙华，民国三年工巡捐局筑。后桥放阔，改名谨记桥，路亦改今名。

杨宅路，自法华西市崇明沙迤南何家角，接虹桥路，就原有之公路放阔，民国七年杨洪钧购助一亩外，概由杨鸿藻捐资购地筑。自崇明沙至何家角铺砌石片，南段杨鸿藻捐筑，北段乡公所筑，自何家角至虹桥路铺砌石片，杨鸿藻、杨树源倡捐筑。

春光路，蒋春晖堂、郁光裕堂公路，故名；自李公祠北海格路迤西，接至郁氏山庄，民国七年郁屏翰筑。

裕德路，自土山湾天主堂路迤西，接至张氏山庄，民国八年张氏购地筑。

贝当路，自姚主教路迤东，顺直会馆后面接至宝建〈庆〉路，

民国十一年法公董局筑。

麦尼尼路，自姚主教路迤东许家弄，接至祁齐路，达西受〈爱〉咸斯路，民国十一年法公董局筑。

汶林路，自霞飞路迤南许家弄接出肇嘉浜徐家汇路，民国十一年法公董局筑。

大西路，自长浜路迤西南，接至王家楼霍必兰路，民国十一年英工部局筑。

（王冲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里至村落。）

〔清光绪、宣统年间，上海〕 福佑路，光绪三十二年填浜筑成，西起北香花桥，东至福佑桥，宣统年〔间〕接筑至福佑门。侯家路，光绪三十三年填侯家浜筑成，北接穿心街，南至方浜。大境路，东起营房桥，西至拱辰门。小九亩路，大境路南。露香园路，大境路北抵城根。方浜路，西接小九亩路，东至东马桥，填浜筑成。以上四路均宣统二年筑。旦华路，东接侯家路，西接大境路。万竹路，小九亩路西。紫金路，北通旦华路，南通方浜路。以上三名均以学堂命名。蓬莱路，光绪三十二年填浜筑成，自南杨家桥北堍直东，迤北至唐家弄口，其迤北一段亦称南阳路……。

黄浦滩马路，光绪二十三年奏筑，自方浜口至陆家浜口，迤西达沪军营，其迤西一段亦称南马路，……。

肇周路，填周泾之方浜南一段、肇嘉浜之斜桥北一段筑成，光绪三十三年动工，宣统元年完工。方斜路，亦自方浜桥至斜桥，原系法人所修徐家汇路之一段，交涉收回仍筑法电车路。……万生路，方斜路西，肇周路东。文斜路，自尚文门至斜

桥。黄家阙路，利涉桥北，安澜路南。大吉路，黄家阙路西。安澜路，林荫路东至城濠。林荫路，方斜路南，文斜路北。教育路，方斜路北，肇周路南。西林路，教育路西。自万生路至此，均宣统元年筑……

新大桥路，光绪二十九年筑，北达自来水厂。新闸桥路，光绪三十二年筑，迤西北至太阳庙。……南川虹路，宣统元年筑，新闸桥路东，东段入租界。又北川虹路系宝山境……。

斜桥南路，自斜桥南，经徽宁会馆奇〈骑〉兵营而达制造局，同治年制造局所筑。斜日路，宣统元年因蒲肇河工之便，于南岸筑土道，出斜桥至日晖港口，其自日晖港口以西接筑至天钥桥，未定路名。天主堂路，由徐家汇至土山湾，同治二年天主堂筑，与静徐、斜徐等路同时筑成。……龙华路，自制造局，经外日晖桥、大马桥、小马桥、新桥而达龙华寺，光绪十七年制造局筑。瓜豆园路，由龙华镇西市梢起，迤南过漕河庙，直□□园，光绪二十年园主人陆云僧筑，长里余……。

洋泾镇街，光绪三十四年，塘工善后局筑。东沟路，宣统元年，塘工善后局筑。北洋泾马路，宣统元年，塘工善后局新辟，长四百余丈。先是，光绪三十三年，东乡联区公议清理二十二保、二十四保各图被占公地，追变归公，储充辟路之用，此路实其起点。便民石路：一、泰隆桥至渡口，光绪初年三官堂住僧募捐改筑；二、泰隆桥至集水湾，集水湾至六和桥，六和桥至董家渡街，光绪二十七年、三十二年，由严少山、盛麟书、高守智先后筹募改筑；三、南马头至艾家坟，光绪三十二年杨斯盛筑；四、洋泾镇至陆家渡，光绪三十四年杨斯盛筑。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街巷。）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上海〕 法华路：自东镇至西门衡春桥，长十二里，嘉庆间邑绅王寿康集资筑。光绪二十六年，法人开筑宝昌路后，石路遂废。宣统三年，地方自治成立，曹家桥迤东归上海市，迤西归法华乡，各自管理。民国二年，乡公所议将该石条移铺汇西路，今所存者陈家巷迤东马家宅前一段而已。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里至村落。）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宝山县〕 邑境路工，向无具体之规划，其开辟最先者为吴淞，次则与闸北接壤之江湾、彭浦，又其次则城市、高桥，所需工款或拨自公家，或出诸捐募，此外各市乡亦多有踵起兴筑正在筹款进行者。至市街修建情形，则迤年来殊不多觐矣。

城市至吴淞石皮路，自西门外达吴淞镇北桥，计长六里；咸丰间靖海禅院僧贤良（前《志》作进贤，误）、宝光募筑。

〔城市〕至炮台湾马路，自南门外达炮台湾车站，计长五里，宣统二年，邑绅袁希涛、王钟琦呈准苏松太道，以吴淞马路工程余款建筑，用银七百元有奇，王树基董其役。民国元年，县知事钱淦岁拨蒋全泰租地费银二十四元、渔户捐（此系大北公司赏给各渔户保护水线之款，向由交涉使移县转发者）一百二十八元为常年养路经费，由城市公所主管修理，并于二年三月复指拨临时入款，重行修筑，至五月告竣，共支银二百三十四元九角四分九厘二毫。

军用马路，自〔吴〕淞防营起，北经狮子桥，迤西由东岳庙前达泗塘附近之三官堂，光绪十三年，因是处添设后路火药局，由

驻淞庆军开筑，以便运输。

县前街，南门大街，均于民国二年由县知事钱淦指拨临时入款修葺。

东门大街，南门大街，西门大街，北门大街，均于民国四年六月重修，共用银四百三十余元，由城市浚河局余款项下拨充。

北门外石片街，民国六年由塘工局委员朱日宣以塘工余款修葺。

吴淞商埠马路，光绪二十四年，江督刘^①奏准。吴淞自开商埠，由开埠工程总局规定，北过炮台至南石塘东西大路为界，南至陈家宅止，以东西进深三里为界，西面浜北以泗泾河为界，浜南则以泗塘河对岸起距浦进深三里为界，兴筑纵横马路（收用民地凡分三等，浜南北均东自浦边起，西至一里进深止，列为上等，每亩给价银一百六十两；自浦边一里进深处起，西至距浦边二里进深处止，列为中等，每亩给价银一百二十两；自距浦边二里进深处起，西至三里进深处通商场极西边界止，列为下等，每亩给价银八十两），于次年二月开工，次第筑成各路如下：外马路（东北自随塘河起，西达石路），上元路（北起随塘河，南接炮台湾马路），金山路（经上元路、永清路外，通沿浦马路，内达随塘河），常熟路（同上），新宁路（经上元路口，外通沿浦马路，内达永清路），民康路（跨铁路东通沿浦马路，西接永清路），镇海路（东达沿浦马路，西接中兴路），中兴路（北起民康路，南通镇海路）。

重修大马路。光绪三十一年八月三日海潮溢岸时，所辟商埠各马路废而不治，大都已鞠为茂草，外马路独建有市面，因地

^① 指两江总督刘坤一。

处濒江，受急潮冲突尤硃确不平，当由邑绅袁希涛、王钟琦、李维勋等呈准苏松太道袁^①拨款修筑，公推王钟琦经理其役，翌年春告竣，共用工程费银二千五百两有奇。

中新街，南自外马路起，迤北经中新桥达车站，于民国四年大火后加阔重建，中间距离以营造尺两步四尺为准，是役画分灾区、街道暨辟路，经费共需银一百九十四元有奇。

至杨行干路，自吴淞万安桥经陈家行桥达杨行聚龙桥，为淞杨干路，民国四年里人俞国珍捐筑砖屑路，自铁路至跳板桥止，又自跳板桥至印家宅，由印书畦许之印捐筑，六年间，陆泰来募捐石版〈板〉接铺至陈家行桥。

江湾至天通庵石路，自香花桥达天通庵，长约九里，为商贩往来要道。光绪中叶，由蜀商公所职员张杏农经筑。

至韶嘉桥石路，民国三年二月，乡董陆显周等就旧有路线，自万安桥朝南至火车站折西至韶嘉桥止，工长三百六十三丈，面宽约七尺，共用经费银一千四百四十一元有奇。

王家宅石路，王家宅在火车站北首，自宁沪通车后，铺户渐兴，惟东西一带泥路，遇有阴雨，行人恒苦没胫。光绪三十三年，该处土商严涛等筹款改砌石片，计工长一百余丈，面宽九尺，共用银八百余元。

体育会马路，一自江湾火车站起，通至体育会会场，宣统三年筑，俗名煤屑路，计长三百余丈，面宽五丈，购买民地二十亩九分有奇，每亩价银一百元，用煤屑铺面，连地价都计，用银三千三百余元；一自会场南首起，直达北四川路，民国元年筑，名曰老体育

^① 即袁树勋。

会路，计长二千余丈，面宽五丈，全路均系土工，共用银一千二百元；一自会场南首起，直达葛家嘴口，民国六年冬筹备兴筑，计长八百余丈，面宽四丈，用煤屑铺面，估计工料银二千八百余元，是路开筑最后，故今俗称新体育会路。

宋园路，自江湾结六图墓旁公园起，中经彭浦金二图，至结一图延绪山庄止，计长七百十余丈，民国三年四月筑，连建桥费共用银二千九百元。

镇中各街东西市稍长，约六里，均筑石路，颇平坦，前后小街亦多有砌石片者，近复将石桥改建，去阶级而平之，行人益为便利矣。

彭浦华同路，民国六年，同茂丝厂建筑，南接华盛路，北至谈家桥。

新兴路，自谈家桥起，北至彭浦镇，民国六年冬，由两旁田户各尽义务，筑成一丈二尺宽之土面，嗣经乡董凌企曾、王尔益募款铺填石块、煤屑，与各马路同式。

镇中石路，光绪季年，四乡创掘墓石，石圻之古墓鲜有存者，厂董侯庚吉见之，恻然联合大场厂董陆曾燕、王式金等发起保存，并呈县飭差查抄，石板充公，旋以本区内所起之石板移筑本镇石街，自金钩桥至彭寿桥止，共用石板二百九十八片，费银一百六元有奇，钱一百余千文。是役由周万青、王尔益筹募经理。

江湾、彭浦与闸北接界各马路，自前清设立闸北巡警局后，凡与上海接壤之江湾、彭浦两乡亦渐次开辟马路，迄于民国，闸北市政厅长钱允利、工巡捐局长曹有成复相继增筑。兹汇纪如下：

宝山路，自新民路起至同济路止，计工长六百丈，清光绪间筑，石片与沙子相间而成，连铺设阴沟等费共需银二万三千余元。

华兴路，自浙江路起至南林里止，计工长五十六丈九尺，清光绪间筑，均用石片(经费无考)。

宝昌路，自虬江路起至中兴路止，计工长一百九十丈，民国元年筑，仅系泥路，连阴沟等费共需银四千五百余元。

吟桂路，自邢家桥起至王家宅止，计工长四十四丈，民国元年筑，仅系泥路，共需银三百余元。

中州路，自赫司克而路起至虬江路止，计工长一百九十丈，民国元年筑，泥路兼石片一段，共需银一千余元，未成者一百二十丈。

克明路，自北四川路起至宝兴路止，计工长一百丈，民国元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二千余元。

宝源路，自宝昌路起至宝兴路止，计工长一百四十丈，民国二年开筑，仅成泥路二十四丈。

宝兴路，自北四川路至丁家里，计工长四百六十丈，民国二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一万一千余元。

士庆路，自邢家桥起至王家宅止，计工长一百五十丈，民国二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一千五百余元。

江湾路，自横浜路起至四川会馆止，计工长一百九十丈，民国二年筑，泥路兼用石片，共需银一千九百余元。

大统路北段，自上界中兴路起，至金二图西剑圩止，原名华盛路，计工长一百六十丈，民国二年筑，仅系泥路，间铺以煤屑，系工巡捐局常工所筑(经费无考)。

中兴路，自会馆路起至彭越浦止，计工长一千一百丈，民国二年筑，仅系泥路，共需银二千七百余元。

虬江路，自虬江口起至王家宅止，计工长七百六十丈，民国三年筑，均用石片，连阴沟等费共需银三万八千余元。

邢家桥路，自宝兴路起至获思威路止，计工长二百七十丈，民国三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二千余元。

观音堂路，自虬江路起至共和路止，计工长二百四十丈，民国三年筑，仅系泥路，共需银七百余元。

交通路，自宝山路起至上海界止，计工长一百三十丈，民国三年筑，系工巡捐局常工所筑（经费无考）。

宝通路，自虬江路起至严家角止，计工长三百七十丈，民国四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七千九百余元。

同济路，自宝山路起至江湾路止，计工长七十丈，民国四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一千五百余元。

横浜路，自宝山路起至方家木桥止，计工长六百三十丈，民国四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五千五百余元。

王家宅路，自会馆路起至民兴路止，计工长八十丈，民国四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一千余元。

会馆路，自王家宅路起至天通庵路止，计工长二百十丈，民国四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三千三百余元。

民德路，原称民兴路，自旱桥起至永兴路止，计工长一百二十丈，民国四年筑，仅系泥路，共需银九百余元。

新民路，自新疆路起至来安里口止，计工长一百四十丈，民国四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五千四百余元。

鸿兴路，自宝山路起至中华新路（一称中华兴路，六年内规

定而未筑)为止,计工长一百八十丈,民国五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二千四百余元,未成者五十丈。

公兴路,自虬江路起至天通庵路止,计工长二百六十丈,民国六年筑,均用石片,共需银四千二百元。

止园路,自会馆路起至天通庵路止,计工长二百十丈,民国六年筑,仅以泥路,共需银六百余元。

天通庵路,自会馆路起至横浜路止,计工长五百十丈,民国六年筑,泥路兼用石片,共需银四千八百余元,未成者二百丈。

永兴路,自鸿兴路起至大统路止,计工长六百四十丈,民国六年筑,泥路兼用石片,共需银二千四百元,未成者四十丈。

(以上闸北各路,有兼跨上、宝两境者,有在宝境而兼跨江湾、彭浦两乡者,无从分列一区,故概以闸北接界者为标准,汇列于此。其有路名前后更易,如民兴之后改为民德,或路已标称而泥路未成,且有未经开筑者,悉以采访时现状为断。至各路经费繁简不同,则以建筑时期有先后,工料有疏密故也。)

高桥由渡口至镇干路,自汽船码头(俗称天灯口)迤北至镇西胡家桥,长约三里,向系泥路。光绪三十二年,水木业王松云与上邑杨贵达合力捐筑,改用石片,加阔路线,共用银七千余元。

镇中街巷,镇南东、西两巷,宣统二年乡董孙尔桂等募修,铺以石板,并翻砌阴沟,共用工料银一千四百元有奇。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三,营缮志,路街。)

〔民国初年,宝山县及上海虹口〕 邑境毗连上海,自闸北市成立后,开辟马路,与时俱进。路政机关亦迭有设立,交通事务局外,闸北则有工巡捐局,江湾有路政工程处,吴淞有路工处,均

专司路政，筑路工程更形猛进，可见地方繁盛，交通之需要遂殷，时会所趋，事功之成就亦易。爰将续辟各路依次列后。

腾佩路，在江湾东南，接体育会西路，北至纪念路，长一百三十六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民国七年，沪北工巡捐局建筑。

北宝兴路，在江湾西南境，南接西宝兴路，北迄粤秀路，长五百五十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七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中华新路，在彭浦江湾南境，东自西宝兴路起，西迄平江桥，长八百七十二丈，宽四丈五尺，七年，沪北工巡捐局筑，泥路，中段未通。

军工路，南自上宝分界虬江桥起，迤北经衣周塘至张华浜，折西入吴淞界，转北至蕙藻河止，长三千零四十七丈，宽四丈，煤屑面，七年，护军使卢永祥派第十师军队飭沪北工巡捐局会同建筑。

广东路，在闸北宝山路东，其南自虬江路起，北迄淞沪铁路，长八十六丈，宽二丈五尺，弹石面，八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车站路，南自江湾车站起，北至万安桥，长二百三十六丈，宽三丈六尺，九年，沪北工巡捐局建筑，煤屑面。

车站西路，江湾车站西首，东起车站路，西迄新市路，路长八十二丈，宽三丈，煤屑面，九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殷行路，北自军工路牛桥角起，迤南折东至军工路七所止，计长九百丈，宽三丈，煤屑面，十年，沪北工巡捐局筑，由乡公所浦滨公益会协贴洋三百元。

蕙藻路，在吴淞镇蕙藻浜北岸，东自铁路起，迤西折北至泗塘市河口止，长五百八十五丈，宽三丈，路面煤屑，沿河石坦坡，十年，吴淞商埠局筑。

指江庙路,彭浦南境,东自宋公园路起,西至大统路北端,长二百二十四丈,宽五丈,煤屑面,十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恒业路,江湾南境,东北自三三里起,西南至横浜路,长一百四十二丈,宽三丈,弹石面,横浜至西宝兴路尚未通,十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南山路,彭浦南境,东自宋公园路起,西至共和新路,长一百二十二丈,宽三丈二尺,煤屑面,十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福生路,在江湾南,边境闸北东新民路,南自公共租界通靶子路,北至龚家头泰昌里,长七十二丈,宽三丈六尺,弹石面,十一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新市路,在江湾镇南,自车站西路起,南接江湾路,长六百七十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十一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柳营路,在江湾彭浦南境沿金港北岸,东自八字桥起,西至彭越浦,长五百四十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十二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粤秀路,江湾西南境,南接北宝兴路,北迄万昌桥,长五百五十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十二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淞沪路,经殷行、江湾二乡,南自上海界引翔乡起,北至徐泾桥球场,长一千二百六十丈,宽三丈,煤屑面,十二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三阳路,在闸北,自西宝兴路起,西至宋公园路,长二百三十一丈,宽四丈五尺,预备展宽至八丈,煤屑面,十二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青云路,江湾南境,自同济路起,经天通庵,北越横浜,至宝通路止,长二百十六丈,宽四丈五尺,弹石面,十二年,沪北工巡

捐局筑。

联义路，在江湾西乡，东自粤秀路起，西达联义山庄，长二百八十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十三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翔殷路，东自殷行南境虬江桥起，西北至虹西桥殷行界内，长一百丈，中经上海引翔乡界，西自江湾界至体育会，长二百丈，宽五丈八尺，十四年，沪北市政局建筑，煤屑面。

观音堂路，殷行南境，东自军工路起，西迄界浜，长八十丈，宽四丈，煤屑面，十四年，沪北市政局筑。

泰兴路，在吴淞镇北首，东自城淞路，西迄泰兴庵桥，长三百八十丈，宽四丈，曾将市河改直，十五年，吴淞市政筹备处筑，煤屑面。

交通路，闸北沪宁铁路北旁，东自虬江路起至上海界，已见前《志》，^①迤西经彭浦、真如二乡，至暨南学校，长一千一百六十丈，宽四丈，十五年，商埠督办公署筑。

暨南路，西自真如北乡暨南村起，迤东经彭浦乡至南赵宅，东接南北县道，长一千三百四十四丈，宽二丈二尺，泥路，十五年，暨南村筑。

水电路，原名闸殷路，西自柳营路八字桥起，经江湾、殷行二乡，东北至军工路剪淞桥止，长二千二百七十丈，宽六丈，泥路，十六年春，商埠督办公署筑。

岭南路，在江湾西境，南接江场路，北迄广肇公所，长二百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十六年秋，特别市工务局筑。

江场路，在江湾西境，东接粤秀路，迤西转北迄岭南路，长二百四十丈，宽三丈六尺，煤屑面，十六年秋，特别市工务局筑。

^①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

尘园路，在江湾南境，东接江湾路，西迄三阳路，北段长三十八丈，宽二丈，煤屑面，十六年，特别市工务局筑。

上大路，在江湾镇南，南自张三桥起，经上海大学迤北迄竹龙桥，长七百十丈，宽一丈八尺，煤屑面，十六年，上海大学建。

公墓路，在江湾、殷行交界，西接淞沪路，东迄上海公墓，长一百七十九丈，宽三丈，煤屑面，十六年，由上海公墓筑。

补遗：吴淞路，在江湾南境沈家湾北首，南自公共租界线起，北迄东虬江路，长三十三丈，宽四丈五尺，弹石面，二年，闸北工巡捐局筑。

严家阁路，在江湾南境，自西宝兴路至宋公园路止，长二百六十八丈，宽五丈五尺，东段石片，西段煤屑，四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育婴堂路，在沪宁铁路北彭浦东南境，南自上海界新马路起，北至中兴路，长一百五十丈，宽二丈七尺，弹石面，五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香山路，在闸北，自宝昌路起至会馆路，长一百七十一丈，宽二丈七尺，弹石面，六年，沪北工巡捐局筑。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八，交通志，马路。）

〔民国二至五年，上海〕 汇西路，自徐家汇迤西至虹桥路，民国二年，乡佐胡人凤移法华路石条铺筑。四年，胡人凤以重建东生桥余款，自桥至三叉路，两旁铺砌石片。五年，经董杨洪钧以东亚同文书院搬迁……，贴洋八百元，购地改筑，自三叉路至虹桥路全铺石片。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里至村落。）

〔民国四至二十三年，川沙县〕 市乡公路，历年次第修筑，或拨公款，或向私人募款。兹汇志如下：

（一）川沙市区

县署东墙外南北公路及东城河沿大路，教育局奉县令处分城濠基地，东半城为该局所有。自东水关迤南，至县署东南隅止，拆城填塞内城濠，仍留县署东墙外南北公路，并沿东城河划留一丈六尺宽之大路，民国十五年九月，呈奉县署指令备案。……。

（二）长人乡

暮小路，自暮紫桥至小湾镇，凡二华里，铺砖块。民国十四年三月，奚正良、张竹溪捐银二百九十元，并由奚芝田经募五百十元，计八百元。

东暮路，自东门至暮紫桥，凡三华里，铺石片砖块。民国十五年十一月，同本堂捐建。费银四百余元，并有陶让卿、陶陈氏、马毛生等捐款。

（三）高昌乡

庄家沟路，自曹镇西市起，西南至上境陆家行止，东西长七里，面宽八尺。民国七年，里人顾乃璜经修。又自陆行至西沟渡七里。

盛家浜路，自龚镇西首冯家宅起，至二图舜来学校止，东西长四里，面宽八尺至一丈。民国九年，里人顾舜来兴修。

张撬沟路，自龚镇西首冯家宅起，西至二图唐、朱两宅止，东西长五里，面宽八尺。民国十四年，里人陈维屏经修。

陈家沟路，自龚镇南市上川路车站起，西至虹桥庙止，东西长四里，面宽六尺。民国十五年，里人陈维屏经修。

赵家沟路，自北蔡家路起，西至高行南镇，八里；又西达大将浦出东沟口，六里；凡十四里。

孙家沟路，自徐家路西首起，迤西至高行中市大街，六里；自大桥西至东沟，六里；凡十二里。

卢九沟路，自徐家路西市梢迤西，至高行北镇，八里；又西达大将浦，出东沟口，七里；凡十五里。民国四年，里人陈有恒经修。

北杨家沟路，自徐家路迤西，至伏龙桥，三里；转北入界浜，一里；凡四里，民国七年，里人徐文俊经修。

界浜路，是河北岸属宝山境，南岸分属川、上两境。自合护塘黄家湾起，西至宝境之高桥镇，十二里；又西至天灯口出浦，三里；凡十五里。

(四) 九团乡

龚镇东市车路，民国七年冬，里人张志鹤发起，集资兴修，东至钦公塘大码头止，计长三里，路面放宽为一丈二尺，在路旁田亩起泥填高。

大教场至小营房路，民国十七年，陆文信遵其父清泽遗嘱捐建，以为纪念。……共费二千六百元。

四灶港上川路起至药师庙路，民国十八年，王陆氏以其父陆清泽所给之奁资，储蓄未用，歿后捐建此路。上铺砖石，共费七百余元。

城中乔港路，自东水关至罗神庙桥止，将原有乔家浜填平，改筑公路。民国十八年，由川沙市河整理委员会会议决举办。至二十一年，始完成。……

北门外城濠至西门祖师堂桥止石路，民国二十二年，陆文信

捐筑，费银二百余元。

南门外至陈家行止石路，民国二十三年，陆文信以母桂氏陈家行人，捐筑此路，以为纪念。该路长六里余，……费银三千余元。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道路。）

〔民国五年，上海〕曹家渡路，自曹家渡西市至白利南路。民国五年，西市至项家桥，秦子堂以谷息余款及经董杨洪钧捐筑；项家桥至旱桥，英工部局筑；旱桥至白利南路，以工部局搬调公路，捐银八百两，乡公所经筑。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里至村落。）

〔民国十年以后，宝山县江湾镇〕镇廛市街均铺石片，尚属平坦，惟甚狭溢。自民国十年拆废巷栅，收进沿石，填平寺沟，将石桥次第改平，往来益便。复由乡经董严恩棻、救火会长沈宝贤等筹设路政工程处，呈请省县立案。十一年夏，举行成立大会，主任王兆济、副主任刁庆恩，自后全乡道路由路政工程处负责整顿一切矣。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附刊，交通志，陆道。）

〔民国十一年前后，上海、川沙间〕民国十年，川沙黄炎培等邀同上海浦东塘工善后局局董朱日宣，筹筑上川县道，由川境曹家路镇转西，沿庄家沟北岸入上境，经奚家桥越都台浦、又西金家桥镇，南过马家浜，直北达庆宁寺塘工分局，东渡公轮码头渡口，计路线长三十七里半，在邑境者约十二里。是年七月，朱

局董会同川沙县交通工程事务所主任张志鹤、副主任黄洪培，呈请上、川两县公署呈省立案，十一年二月开工，路宽三丈，两旁开水沟，各宽五尺，共占地面四丈，唯庆宁寺至金家桥行人较多，路面展宽二丈，车式轨道悉如上南路。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

〔民国十一年前后，上海、南汇间〕 民国十年，邑人穆湘璠与南汇朱祥绂合组上南交通事务局，推举朱祥绂为局长，修筑上〔海〕南〔汇〕县道，由公司垫款筑路，与交通局缔结租路有执行车契约，以三十年为期。路自浦东周家渡浦滩起，南经杨思桥、三林塘，又南至天花庵南而入南境百曲，以达周浦为第一段，计路线长二十四华里，在邑境者十六里；向南经沈庄、杭头以抵新场为第二段；再向东南至大团、泥城为第三段。路面宽四十英尺。十年十月兴工，十一年六月工竣，九月开驶行车，十三年冬改用铁道，修建水泥桥六座，十四年春改驶钢轮，每小时一班，与浦东轮渡衔接，人咸称便。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

〔民国十一年前后，宝山县〕 沪太〔仓〕长途汽车：十年，沪太长途汽车公司与宝山交通事务局订立租借南北县道契约（原契约十五条，续行增订附件十三条，公司垫借筑路费十六万元有奇，年息八厘，押租四万元不计息，按照建筑费八厘缴租，每年租金二万一千一百八十三元，加养路费二厘，每年五千二百九十五元八角二分，垫款于十年后分年摊还，修路委托公司办理，租期订定三十年），行驶长途汽车。路线自闸北中兴路、共和新路起，

迤北经彭浦、大场、刘行、罗店四市乡而达太仓县境之浏河，计长六十四里四分之三里。十一年一月开始通车，全路设大小车站十二处，如上海、彭浦、大场、塘桥、顾村、刘行、长浜、罗店、潘家桥、霜草墩、墅沟桥以及太境之浏河站。嗣因经过宋公园发生阻碍，改驶新路，仍借用沪北工巡捐局中兴路。十六年冬，于县道南端，由公司自建新车站，自上海站至浏河站，重行测定，树立里程标，计长三十七公里四分之一，自上海至墅沟界河桥，在县境者计三十三公里八百八十八公尺。

（吴霞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八，交通志，长途汽车。）

〔民国十九至二十三年，川沙县〕 民国十九年，江苏建设厅通令征工筑路案内，本县以川钦路最为急要，由建设局遵办。自上川县道终点四灶港迤南，经施王庙后折而东，过大护塘，入八团境，至小营房川南交界之钦公塘止，赶筑路面土基。十二月三十日行开工典礼。按照征工名册，凡不能出工之户，每工应纳代金二元三角，屠县长广钧布告饬遵。全路长六华里（合三·七公里^①），应筑土方一万二千余方，共征工人二千六百十三名，每名应挑土方四方六分。工程未竣，至李县长冷任内，续筹完成。二十三年，援上川公司租用上川县道设轨行车成案，与公司商洽，参照江苏省招商投资承办建筑公路及行车事宜办法大纲暨施行细则，协议订立合约办理。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道路。）

① 此处计算有误，应是三公里。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城至宝山县罗店间〕 嘉罗县道，民国十七年冬，由县建设局计划，自东门外澄桥乡属望春桥北堍，沿练祁塘北，离岸四丈，兴建汽车大道至罗店，面铺煤屑，计长十八公里，越界径入宝〔山〕界与沪太路衔接。十九年完工，二十年起由沪太汽车公司承驰。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县志》，二，交通，陆道。）

〔民国二十一至三十五年，金山县〕 本邑公路，南有沪杭国道，沿海塘东西横贯。北有松枫省道，自米市渡至松隐，经朱泾、兴塔而至枫泾。沪杭国道于民国二十一年双十节通车。松枫省道于民国二十六年沪战紧张时通车。松枫省道经过县治东首掘挑港，兴筑大桥，巍峨高耸，颇为雄壮。惜乎桥面甫成，而本县即沦于敌手也。

本县干道，自朱泾经吕巷、干巷、张堰、而达金山卫。战前曾有规划，沦陷期间，由敌人强拉民夫，将路基筑成。朱泾至吕巷一段，且架设桥梁，兴修路面，开行汽车。

胜利而后，百废待举，惟限于经费，吕巷以东干道，尚未兴修。今冬，县府发动义务劳动服役，兴修张堰至金山卫一段路而。沪杭、松枫两路，凹凸不平，桥梁朽败，亦未兴修。

浦南汽车公司，每日自松江，经松隐，至朱泾，往返开长途汽车各四班。自松江，经松隐、亭林，至张堰，每日往返亦各开四班。朱泾至吕巷，每日往返各开六班。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六章，建设，第一节，公路。）

〔民国二十四至二十五年，嘉定县〕 环城路，锡沪路告成，

县政府建设科谋与嘉罗县道衔接，于民国二十四年自东门外澄桥乡属之望春桥至南门外锡沪路汽车站，兴建环城路，计长二·八公里，面铺砂石，计费法币二万二千元，以县建设费充用，路成后，本邑公务人员为使通至北门，于二十五年二月十七日起合力挑筑自东门至北门之环城泥路，同月二十日竣工，惜抗日战争时期为农民削狭，今犹未复原状。

（吕舜祥、武赓纯编：《嘉定嚶东志》，二，交通，陆道。）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金山县〕 公路：南有沪杭国道，早已通车，汽车行二小时半；北有松枫公路，甫筑路基，开车有待。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五章，建设，第一节，交通。）

（四） 邮政、电报、电话业务的发展

〔清道光至咸丰年间，上海〕 外国邮局设于吾国境内者，始于英国。当我国未办邮政以前，有大英书信馆之设，曰中国书信馆（在北京路）。于是，法国书信馆（在天主堂街）、德国书信馆（在福州路）、俄国皇家书信馆（在蓬路）、美国书信馆（在黄浦路）接踵而起。至大清邮政局成立，亦改名邮政局而冠各国国名于上。光绪二十八年，日本设日本邮政局，民国十二年始撤（在黄浦路）。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邮。）

〔清咸丰年间以后，上海〕 咸丰十一年，通商各国在北京设立使馆。各使馆与上海来往之信札，皆由总理衙门令驿站代递，

而海关任其收发。海关以北洋冬令冰冻，由陆转运，乃于上海、清江之间设立寄信局，既又设分局于天津及沿海各岸，皆由汽船转递。光绪二年，各海关皆设寄信局。四年，试用邮票，更于海关之外试设分局，于是上海商民间有向海关寄信者。然寄信局送信不出租界范围以内，而各国多有设立专局者。二十二年三月，特旨设立邮政局，暂时属于海关，上海委造册处税务司兼管邮政事宜。又以上海通商口岸为中国寄递适中之区，分赴南北，暨入长江，并往外海，较为事繁任重，特派员役办理，仍归税务司会同监督管辖。三十年，与法国订立邮约（主要目的在双方交换包裹）。三十一年，与英国、德国订立邮约。（英约两国邮票互相承认，德约根据万国邮政同盟规条互相联络。）政府为便利南斐〈非〉洲华侨交通起见，复与那塔尔政府订立专约。宣统三年，始设总局，与海关分离，上海有总局一（在南京路），支局十七（南市行仁码头、里马路、城内旧校场、彩衣街，北市爱而近路、南京路、百老汇路、西华德路、蓬路、靶子路、卡德路、巨籁达路、新闻路、文监师路、西门外、徐家汇路，浦东河塘街）。

（吴馨等修，姚文相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邮。）

〔清光绪四年至宣统元年，嘉定县〕 光绪四年，政府试办邮政，二十二年设邮政专局，渐次推行各省。……光绪二十八年，始由上海邮政总局设邮信箱于县城及南翔、黄渡各市镇。三十二年，总局委邱良玉为嘉定邮务代办员，假南门外黄宅为代办处，专递信件包裹，不汇银钱，每日送信二次。……三十三年六月，移设城内孩儿桥北堍田宅。宣统元年冬，总局派书记长英人路德兰来嘉筹设邮政分局，租定塔院前市房一所，二年二月正式开

办。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二,营建志,交通。)

〔清光绪中叶,川沙县〕 光绪中叶,城区始设日生信局,有局船一艘,每日上[午]八时,自周浦开至川沙,兼载搭客与货物,借同森泰纸店为收信处,下午一时正到,船伙上岸,收发信件,绕城一周,约勾留一时许,即开回周浦。在周浦泊将军桥西,在川沙泊三官堂桥东。兼收远处信件,由周浦转上海信局,递于他埠,取价较廉。自日生信局船开行后,未几,即有龚家路局船仿行。龚镇泊市河,川沙泊三官堂桥东,与周浦来船同处。每日上午九时,自北开南,与周浦船接洽。下午二时,则由川开回龚镇。长人、高昌两乡南北各镇,往来称便焉。按龚家路局船,其初由本城商人赵银泉开办。至宣统年间,赵银泉病故,由徐秀芳继续办理。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邮电。)

〔清光绪二十八年,青浦县〕 邮政之制,导源于泰西。光绪四年,仿行于北京、天津、烟台、牛庄、上海五处,以客卿总税务司、英人赫德管理之。嗣后,逐渐推广,凡通商口岸之设有税关者,俱由税务司次第办理,名曰寄信局。二十二年,总理衙门议准署南洋大臣、两江总督张之洞奏请设立邮政,飭由赫德议订章程,请旨开办,以京都总税务司署中之寄信局改为邮政总局,各关所设之寄信局统作为邮政局,于是邮政之名乃始著闻于国。其官中文报向由驿站、邮铺寄递者,不为限制,而民间所设之信局,凡寄递信函,则定有交付邮政局与邮政局接送之办法。我邑邮

政，始自二十八年，由上海邮政局于邑城及珠街阁镇分设代办处，渐次推及各地。其辗转传递之法，大都由附近代办处或分局邮差每日收送一次。宣统三年，上海邮政局始来珠街阁镇设立分局，驻员办事，而城治与其他各处则仍代办如故。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十，兵防，邮政。）

〔清光绪二十八年，嘉定县黄渡镇〕前《志》^①有邮递一门，其所载之黄渡铺，性质与今之邮局迥异。黄渡之有邮政，自光绪二十八年始，由上海邮政总局设代办处于镇中某店，其邮政信件始由上海珠家角轮船运送。近由沪宁铁路火车递送，每日一次，月需经费由总局发给，随时增减，数无一定。

（章圭琛纂：嘉定县《黄渡续志》，卷一，疆域，交通。）

〔清光绪二十九年及至民国十五年，川沙县〕清光绪二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市区同森泰纸店代办邮政信柜，名为“邮寄代办所”。宣统二年，因汇洋纠葛，经上海邮政局改由丁永泰洋广京货店接办。民国元年四月一日，始有上海邮政总局委任局员王荣瑞分设川沙支局，赁东门内大街民房开办，每月收入邮费约八十元，常年开支约六百元，均归上海总局支配。三年一月一日，改设邮局，办理收发及兑付汇票事务。七年二月一日，开办代收货价及保险包裹之国内事务收寄局（以银五百元为限）、汽机通运局、联邮包裹收寄局。十五年三月一日，开办快递邮件局。所属甲，邮寄代办所，如张江栅、祝家桥、龚家路、白龙港；所属乙，村镇信柜，即

① 章树福纂：《黄渡镇志》。

只收揽而不投递邮件者，如陈家桥、江家路、六团湾、小湾、合庆镇、顾家路、曹家路；所属丙，村镇信柜，即只收揽而兼投递邮件者，如唐墓桥、文兴镇（在横沙）。其他附近次要村镇，逐日派村镇信差，周行收揽投递，兼售邮票。区分东、西、南、北四段：东段如蔡家路、青墩、白龙港、合庆镇、新港、龚家路、大湾、王家港、小湾、暮紫桥、东门，西段如四灶、三王庙、黄家楼下、陈家桥、小七灶、七灶、凌家牌楼、陈家行，南段如小营房、畅圻、华家路、大洪墩、沙泥码头、江家路、施家浜、邓家码头、朱家店、石家宅、六团湾、滕驾桥、七团行、十一墩、潘家桥，北段以龚家路为起点，经曹家路、顾家路、蔡家路、徐家路，至赵家桥止。邮件往来，如白龙港、文兴镇、张江栅、唐墓桥、孙小桥、横沔、周浦、南汇、祝家桥间，均交民船运递。又川沙、上海间交由汽车、小轮运递。局中职员，局长一人，本城信差一人，村镇信差五人。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邮电。）

〔清光绪二十九年以前，川沙县〕脚担，亦呼豆腐干担。每日清晨，由城内贩运豆腐干，负担出东门，沿钦公塘至合庆等镇，转西经老护塘上各镇，往南回城。沿途销售豆腐干，并带店铺往来信件、银钱，各地保亦有寄托代缴赋课者。自邮局成立后，此业遂废。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邮电。）

〔清光绪二十九年，松江县城〕二十九年癸卯三月二十日，郡城设立邮政局（地在今西门外中山路马路桥东首），局有职员六人，信差十人。第一年有邮信三二、〇六〇件，第二年有信六

九、九六七件,第三年有信七四、九八七件。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交通类。)

〔清光绪二十九年,金山县〕 县治邮局创设于一九〇三年十一月十六日,为三等邮局;至一九一四年一月一日,改为二等邮局。在未创设前,为代办所,由杨家桥堍同仁昌烟纸号经办,今已闭歇矣。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五章,建设,第三节,邮电。)

〔清光绪二十九年以后,南汇县各市镇〕 邮政创兴,上海设总局,逐渐推广,本县各市镇咸有分设支局之趋势。邑城北门德大纸坊既于光绪二十九年开始代办,其时商业繁盛之地,如周浦、新场、大团等镇,亦已各设有代办处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三,建置志,邮铺。)

〔清光绪三十四年至宣统三年,上海〕 邮政局在北京路,初附设于江海北关,由税务司兼管,光绪三十四年开办,宣统三年设专局,并设分局。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各局。)

〔清光绪三十四年,上海〕 邮政于光绪三十四年开办,初附设于江海北关,宣统三年设专局,在北京路并设分局,由税务司兼管。沪上中、下等社会往往称邮票曰人头,或曰龙头,初不知其取义,后问之年老者,始知其得名之由,盖当中国未办邮政以前,外国先有一种书信馆,专为彼邦人交通便利而设者也,其邮

票上印其国之元首肖像，故人呼为“人头”。迨前清创行邮票，上印一龙，故又呼为“龙头”云。各国书信馆已于年前撤去，吾国邮政今始统一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宣统三年以后，嘉定县真如镇〕 宣统三年五月，北大街大顺洽号京货号由上海邮政局分设邮政代办支局。民国二年归至归恒顺南货号经理，改名邮政代办所。六年，复归姚鼎顺（即大顺洽号）京货号经理，名仍其旧。

（洪复章辑：嘉定县《真如里志》，交通志，邮递。）

〔清末至民国十九年，嘉定县真如镇〕 邮递：真如铺，北至县前铺，东南与上海徐公铺接，西与上海江桥铺接，二十里。邮寄代办所，清宣统三年五月上海邮政局分设，称邮政代办支局，民国二年改今名。真如车站邮局，三等局，民国十二年设于暨南大学前，十九年三月迁于车站路新木桥东堍。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交通志，邮递。）

〔清末至民国十四年，嘉定县望仙桥等镇〕 邮局：宣统三年秋间，自嘉定至安亭，每日一次。民国三年，改由本乡而北，历钱门、蓬莱、葛隆而达外冈，以返嘉定。民国十四年，至本乡后更西至天福，然后至蓬莱，旋仍循故道。附：腐干担，本镇向无民局，宣统三年以前之邮递，假腐干担以达之也。

（杨大璋纂辑：嘉定县《望仙桥乡志续稿》，邮递。）

〔清朝末年以后，南汇县各镇〕 吾邑各镇，同治间已通信局，局多有船，为各镇报物价、送银钱、递书函，皆信实可恃，故营业至今不衰。光绪季年，上海邮政局委托大镇之商店代办邮政，后设邮务信柜，而于稍僻之乡镇则专差递送信件，逐渐扩充，遍于全境。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二十二，杂志，遗事。）

〔清末至民国年间，嘉定县嚆东地区〕 除东门外及新泾桥、徐行镇三市集稍大，交通略便外，余均僻处而为村店式小市集。平日稍大贸易多集于附近之罗店、浏河、嘉定诸处，居民信件，在民信局时期，除住居东门外徐行镇、新泾桥者可直接投递外，均托由上述三处之商店代为收寄。邮局制行，罗店至浏河之邮件，由邮差分东、西两路递收。东路由潘家桥经猛将堂，西路由曹王庙向北行。东路附近之邮件，由吴巷乡沈家桥西首武村之武锡寿（嘏纯）氏商请邮差沿路乘便收送。西路由曹王庙之吕颂嘉氏商请收送。自此邮差单路由东路行，双路由西路行，沿途信件，得直接递传。嘉定至浏河之邮件，由邮差经新泾桥、徐行、坍石桥、新庙等处递传，沿途居民乃享受收寄之便利。民国二十五年三月，第三区公所函请邮局在护民桥、俞家桥、曹王庙等处置丁类信箱。同年十月二十一日起，嘉定邮政局谋各乡民之便利，特呈准在朱家桥、俞家湾、范家桥、北新木桥、钱家桥、张家店（与唐行乡交界处）、北双庙、八字桥、石皮弄、顾蔡湾等处，每日派差行走。三十七年，邮局谋直接乡村，托由各乡公所转由保甲长收送，益感普遍便利。

（吕舜祥、武嘏纯编：《嘉定嚆东志》，二，交通，邮递。）

〔民国初年，青浦县各城镇〕 邮政局：青浦城内、朱家角、章练塘、黄渡、白鹤江、重固、泗泾、七宝、金泽，均有分局或代办所。

（葛冲编：《青浦乡土志》，三七，邮政。）

〔民国初年，崇明县〕 邮便之设，不过十有余年。其始仅治城及桥镇两处。兹则轮船碇泊近埠之镇，皆有分局。但快信一项，犹未遍通耳。

（管元恺编：《崇明乡土志略》，第六页。）

〔民国二至九年，上海县陈行乡〕 本乡地小而僻，向无信局，故远地往来函件，咸托上海商店转寄。民国二年，邮局推广邮政，以本乡地处浦东，近接南汇各境，故由周浦支局专派邮差，逐日收送信件，遍历陈行、题桥、塘口三市，风雨无阻。然陈行至上海，轮船来往，一日两次，而信由周浦转递者，三日始达，殊感不便。九年冬，始将上海一部之信件，改由杜行代办处收发，本日即可寄到矣。

（孔祥百、沈颂平编纂：上海县《陈行乡土志》，第三十八课，邮政。）

〔民国元年至九年，上海〕 民国元年，南北统一，始于旧邮票上加印“中华民国”四字。二年，发行新邮票两种：一为革命纪念邮票，上孙文肖像；一为共和纪念邮票，上袁世凯肖像。三年，分全国为二十一邮区，每区设管理局一所，次为支局，次为代理支局。上海一埠自为一区，设管理局，并有支局九（方浜路、南京路、曹家渡、恺自迳路、杨树浦、徐家汇、黄浦外滩、高昌庙、烂泥

渡)。是年九月一日，万国邮会在日斯巴尼亚开会，各国承认我国加入，并附入罗马包裹章程。自此，国内国外往来邮件，与各国互负递寄之责。部派上海管理局为直接互换局。九年，又在日斯巴尼亚开万国邮会博议大会，各国提议多至二千余件，而与我国有密切关系者三件：一、法国提议将国际邮政公约施行细则中关于客邮各款一律删除；二、包裹协约第五条，我国要求增收额外资费七十五生丁，附件第三条要求增收过境包裹费一佛郎二十五生丁；三、吾国提议，此次议决各约中，皆定有禁止鸦片、吗啡、高根等毒质物之专件。上三件均经大会通过。是年，政府以邮局开办十五年，特制纪念邮票。上海管理局在公共租界北京路，支局十九^①（方浜路、肇嘉路、南市外滩、浦东烂泥渡、西华德路西段、北四川路、北车站、卡德路、新闸路、南京路、恺自迩路、公馆马路、西门、里马路、闸北、霞飞路、杨树浦、徐家汇、高昌庙、曹家渡、静安寺），邑境内地局三（闵行二等局、新龙华二等局、周家桥三等局），邮寄代办所八（洋泾镇、北新泾、虹桥、三林塘、漕河泾、马桥、颛桥、北桥），能将汇票兑款之支局十二（方浜路、南市外滩、烂泥渡、北车站、卡德路、南京路、恺自迩路、闸北、徐家汇、高昌庙、曹家渡、静安寺路），兼办邮政储金之局八（方浜路、南市外滩、烂泥渡、南京路、恺自迩路、徐家汇、高昌庙、曹家渡），兼收保险信件之支局三（高昌庙、西华德路西段、北四川路），开发国际汇票之支票三（公馆马路、北四川路、西华德路西段），兑付国际汇票之支票十五（方浜路、南市外滩、烂泥渡、西华德路、北四川路、卡德路、南京路、恺自迩路、公馆马路、闸北、霞飞路、

① 支局十九应为支局二十一。

徐家汇、高昌庙、杨树浦、静安寺)，兼收代收货价之邮件支局三（北四川路、公馆马路、西华德路西段）。

（吴饴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邮。）

〔民国八年，宝山县盛桥里〕 民国八年二月，罗店二等邮局分设邮务信柜于大川沙口李祥泰店内。北川沙向无邮局，今岁由上海管理局发来信箱一只，挂牌一块，执照一纸，图书^①一个（九十二号），罗店局长柳锦洲经理其事。邮差间日一至，接收函件，若遇紧要事务，通信尚嫌迟滞。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四，交通志，邮递。）

〔清同治九年前后，上海〕 同治九年，大北电报公司设立，海线通至上海，此为上海通电信之始。中国电报于光绪初年李文忠驻节在沪始行创办，迨三年五月五日先成一段，仅由行轅通至制造局。及七年十一月而北通天津，九年三月又南达粤东，于是总局成立，开始营业。惟西人亦有大北、大东、大德和诸电报公司次第兴设，而电政主权遂亦不完全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光绪年间，上海〕 上海之有电报自大北公司始。大北者，丹麦之公司，其本部在丹京哥本哈根，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同治八年），丹人天得根创办。翌年，推广至远东，经营中国、日本之交通事业，设水线于琿春、长崎、上海、香港各线。上海至香

① 图书即图章。

港,至长崎、琿春电线,均于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开办。是年冬间,各线与西伯利亚线完全接通。光绪六年,直隶总督李鸿章奏准,天津电线由陆路接至上海,由军饷内拨银十七万八千七百两,撤前津海关道郑藻如、候补道盛宣怀,与大北公司订立合同,委托代办工程。十月,工竣(是月十二日,总理衙门有公电至沪,转由外国电线寄达驻德公使,是为中国电报传达外洋之第一信)。八年三月,上海招商股八十万元,改为官督商办。又自上海而南经浙江、福建各海口,以达广东,九年三月工竣<竣>。是年,大北加设双线(上海、长崎、琿春间)。一千九百年(光绪二十六年),又与大东公司联合建设上海、芝罘间及芝罘、大沽间两线。一千九百零三年,美国纽约太平洋商务水线登岸,与上海陆线联合。三十四年,中国电报收归国有,计全国电报局五百余处,而上海局所在黄浦滩路(与大北、大东、太平洋商务三公司同在一处)。大北开办之际,即编订华文电码,以便华人通电,其法以号码四位与华字对照,通电时以号码传达,再译成文句。今日中国电局所用之电码,即滥觞于此(外国电报又有路透、大德和两公司)。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电。)

〔清光绪年间,嘉定县〕 电线自光绪五年创设于北洋,翌年推展至苏省,由江北渡镇江而达上海。嘉定为线路经由之域,沿吴淞江北岸境内,所属各乡皆设立电杆挂线。至三十四年,沪宁铁路告成,路局与电局合线,余杆尽撤,电信可由铁路车站电机房转电局收发。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二,营建志,交通。)

〔清光绪七年至宣统元年，上海〕 电报局，在公共租界，面浦，光绪七年十一月通电。邑与天津为起点处，嗣推行渐广，至宣统三年，通达各省，已有五百数十处之多。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各局。）

〔清光绪七年前后，嘉定县黄渡镇〕 光绪六年，北洋大臣李鸿章奏设南北洋电报，陆路由天津至江北镇江达上海，奉旨允准。黄渡为镇江至上海要道。明年六月，总办道员盛宣怀委员督飭工匠，沿吴淞江北岸设立电线。跨黄渡区域者，东自青〔浦〕界三十一保一区五图起，西迄嘉〔定〕界文五图、青界四十五保四区北九图止，凡十余里，其跨镇者自老吴淞江口起，利用直线，经迎恩桥道卜家湾，至施家浜口对岸，而仍沿江。已而，旧竿尽朽，改植新杆，则自申纪港口即径向西北行，由三十一保一区正三图入境，经文十二图、文十一图、文七图、鳞孙一图出境。至三十一年，沪宁铁路成，路局与电局合线，余杆俱撤。

（章圭璋纂：嘉定县《黄渡续志》，卷一，疆域，交通。）

〔清光绪七年前后，青浦县〕 邑境电线，始于光绪七年，由上海电报局派工师来县，度地竖立电杆。先是，直隶总督李鸿章以东西各国通行电报，传递军事，瞬息灵通，因试办于大沽北塘炮台，以达天津，效用显著。光绪六年，乃奏请创设南北洋电报，自天津达上海，并以海线费巨，定议设立陆线。其经行吴淞江沿岸我邑境内者，始三十一保一区五图，西迄〔迄〕四十五保四区北九图，继以旧杆换植新杆，改由三十一保一区正三图又三图、六图等县境。三十二年，沪宁铁路成，电杆又北迁一区四图、二区二

图，而线路初长十余里者，至是仍仅四里许。其东南又有松沪电线，自上海江南制造局起，经本邑蒲汇塘、横塘、打铁桥等处，而入娄境，以达郡城提督署。此为光绪十年两江总督曾国荃奏设，专供军用者，凡商民间事，俱不为转递也。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十，兵防，电线。）

〔清宣统元年及以后，川沙县〕 清光绪三十二年，同知左念慈，谕董潘其恕，就乔家街北首荒地，建筑小菜场。平屋三楹，四周无墙，上覆铅皮，下铺水泥，计工料银七百元零。由横沙各圩户捐银一千元，除支销七百元外，其余三百元，归入警察费。宣统元年闰二月，同知陈纶，请准邮传部，设立川沙电报房，即就该菜场改设。民国二年四月，奉交通部飭，改为三等乙级电局，并发关防一顆，文曰“川沙之电报局”，委任原领班张镜湖为局长。局用经费，由江苏电政管理局拨付，每月约支银一百余元。收进电报费，平均每月约在五十元左右。本省四等华文电，每字收大洋六分，三等加急华文电，每字收大洋一角八分。外省均加倍，洋文照华文加半收资。嗣因房屋坍塌，赁居北邻赵姓民房。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邮电。）

〔民国四年以后，上海〕 四年一月，在吴淞设立（机器先于元年运到）[无线电台]，日间电力可通出七百英里，夜间可通出三百英里。十年一月，政府与旧金山美国合众无线电公司订立合同，在上海建造一千启罗瓦德之一等电台一所，又二等电台一所，由中美合办，十年期满后为中政府所有。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电。）

〔清光绪十八年，上海〕 电话，俗称德律风，考其造端之始，实在光绪壬申〈辰〉之夏。时有英人名皮晓浦者设公共电话，自十六浦达正丰街，两端各设一局，凡通话者每次纳制钱三十六文，即可邀人对谈。惟沪上人士视为游戏性质，不久遂废。翌年春天，主教司铎能慕谷，复由徐家汇架线以达英、法租界各洋行，为预报风雨之用，人咸便之。自是以次推行，由架线而改地线。至今凡百商业之稍具规模者，及居户之稍有尽力者，几无不家通户达，脉络相贯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光绪三十二年，上海〕 电话局在新码头，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邮传部电政总局派员开办，三十三年十月通话。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二，建置上，各局。）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嘉定县真如镇〕 电话，一在真如车站，光绪间沪宁铁路局设，一在公安局第四区第三所，一在国立暨南大学，民国十六年设。

（王德乾撰：嘉定县《桃溪志》，卷三，交通志，电话。）

〔民国年间，松江县〕 民国元年六月，松江设立电话股份有限公司，局址在城内普照寺南，主其事者为邑人夏甲三，后为朱久望。凡城厢内外，东至华阳桥，南至南门外，西至跨塘桥，北至北门外，皆可通话。初办时，用户只有六十余家，后逐年推广，至民国十四年，有二百十余户，二十一年增至三百八十户，二十五

年已达五百户。用户不论次数，每户每月电费初为三元，后加三角。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交通类。)

〔民国十年，上海〕 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邮传部电政总局派员开办，三十三年十月通话。民国十年建总局于大南门口中华路，九年六月兴工，十年七月落成(建筑费十一万五千二百五十四元)。分局四，属于县境者在闸北共和新路致富里，一在南翔镇，一在江湾镇，一在吴淞镇。其装设之区域，北至吴淞，西至南翔，南至龙华。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电。)

〔民国十一至十五年，宝山县〕 电话公司：本邑电话事业，除吴淞有淞阳电话局外，江湾、吴淞复有上海电话局分局。兹列表于后。

电 话 公 司 表

名称	成立年月 〔民国〕	地址	倡办人 或经理 人	资本数	营业区域	装户数	按月 收费数	备注
淞 阳 电话局	十一年冬	吴淞和平 路新协业里	戴思恭		城市吴淞	一百数 十户	四元	
吴淞分局	十四年	吴淞桂子街	交通部		吴淞区	四户	同前	
上 海 电话局 江湾分局	十五年一月	江湾文治 路宝善里	交通部	60,000	江湾全区	约三十户	公共机 关五元 商号六 元	预定 五十号

(吴霞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工商业。)

〔民国十二及十五年，宝山县吴淞及江湾〕 淞阳电话公司，在吴淞协业里。十二年成立，资本六万元，经理戴思恭，于四月间开办，置一百门交换机二座，用接线女生六人，本埠用户一百五十号，宝山用户六号，并与交通部上海电话局订立合同，可通全省长途电话，但须按次另行收费。江湾电话分局，在宝善里，由乡公所请求交通部上海电话局装设，十五年一月间设江湾分局，预定用户五十号，可与上海通话。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八，交通志，电信。）

〔民国十七年后，宝山县〕 长途电话：十七年，建设局奉令筹办长途电话，全县分三线：（一）宝广线，由城治经杨行、刘行至广福，计长三十二里；（二）宝罗线，由城经月浦、盛桥至罗店，计长三十二里；（三）杨大线，由杨行至大场，计长十四里。宝广线先行建设完成，其他尚乏经费。十八年一月，宝广线开始通话，总交换所设城内猛将堂内，置二十门交换机一座，分交换所附各区公所内，计杨行、刘行置五门交换机各一座，广福置长途电话机一座。其组织，主任一人，由建设局长暂兼；事务员一人，领班一名，接线生四名，机匠一名，区役三名，则有公所仆役兼理。除开办费外，共用建设费四千一百四十四元二角一分。二十年春，整理旧线，并扩充城罗、刘场、城川三线。城罗线，……至罗店；刘场线，由刘行经顾家镇（昔称顾村）而至大场；城川线，经月浦、盛桥而至北川沙。经第三次县行政会议决照办，预算经费五千九百九十七元，以沪太汽车公司十八年度营业捐留县半数三千零十一元拨充，不足之数由建设特捐，及扩充各区公所借垫。除旧有机线外，添置五门交换机一座，一千奥姆三磁石长挂机十三

座，杆木四百余根，十二号镀锌铁线七十五担，于四月杪开工立杆挂线，现方竣工，续议添设农场、顾镇等机线，结果共用洋八千元。

（赵恩巨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新志备稿》，卷七，交通志，电信。）

〔民国十七年以后，嘉定嚆东地区〕 民国十七年，始由县建设局装设长途电话。初只嘉徐线、徐曹线、澄曹线，后由吕云彪（舜祥）、武锡寿等力请添装，于十九年九月添装娄唐〈塘〉至新庙线，后更陆续添装范家桥、施相公庙、朱家桥等线。二十二年十二月，添装潘家桥、护民桥、猛将堂等处。“八·一三”役，线毁停止。三十七年，县政府为便利指挥乡公所，于乡公所所在地重行装设电话，惟只通县政府，如欲与电话局诸线通话，由县政府通知电话局转接方可。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二，交通，电话。）

〔民国二十至二十二年，川沙县〕 本县电话，于民国二十年九月借用电灯杆木，敷线装置县政府、公安局、警察队三处，并接通上川交通公司各车站，继又通至老洪洼。十月间，从淞沪警备司令部所设之川沙分机上放线，通至县政府与白龙港，及南汇县长途电话之川沙分机。二十一年四月，接通第二区三王乡。二十二年二月，第六区装设临时电话，并组织临时电话管理委员会。是年冬，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各区电话，先后组成，各地消息，从此灵便。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邮电。）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金山县各市镇〕 电话：电话交换所各镇均有，唯乡镇尚未装置，犹感不便。县治所在，各机关及住户、商家装置话机者，已有四十五号，唯以经费所限，话机无多，欲装不得，徒唤奈何！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五章，建设，第三节，邮电。）

〔民国三十四、五年，金山县〕 自〔抗日战争〕胜利后，建设科长沈三宜即草拟计划，敷设自朱泾至吕巷、张堰及松隐两线。其后限于经费，未能进行。三十五年春夏间，又敷设吕巷至廊下及张堰至金山卫、扶王埭两线，费由当地人自筹。其他各线，尚待筹款兴建。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六章，建设，第三节，电话。）

六、市镇的兴衰存废

【编者按】本辑市镇资料，内容大体涉及如下四个方面：

一是市镇概况。这类资料，在不同程度上记述了各县各个时期市镇的数目、名称、位置、规模、沿革、街道、商铺、市况等等，从中可以看出近代上海地区各市镇在不同年代的一般经济状况。

二与三是旧有市镇的发展和衰落。这类资料，繁简不同地反映了若干旧有市镇进入近代以后得到发展或陷于衰落的情况及其原因所在。

四是新市镇的兴起。这类资料，记载了若干新市镇在近代兴起的情况及其社会经济背景。

上述四方面的资料，综合起来，可以说明近代上海地区市镇兴衰存废的全部历史状况和历史变化过程。这些资料，不仅从市镇兴衰存废的起因中，多方面反映了近代上海地区社会经济的变化，而且市镇兴衰存废的本身就是近代上海地区社会经济变化的一种重要的具体表现。

(一) 市镇概况

〔清乾隆至光绪初年，嘉定县〕程《志》^①所载，〔清乾隆初〕镇凡十三：南翔、纪庙、栅桥、娄塘、外冈、葛隆、方泰、安亭、黄渡、新泾、徐家行、罗店、广福。历年既久，村易为镇者二：诸翟、马陆；今增者三：石冈门、戩浜桥、江桥（都《志》^②有张泾镇，久废无考）。市如故者三：封家浜、钱门塘、望仙桥；今增者二：陆渡桥、朱家桥。村如故者一：白鹤；已废不复载者一：芝村（旧志芝村在县治东北二十二里四都，今土人无知之者，或云罗店北有芝村庙，当即其地云）。行如故者三：唐、陆、吴。其割隶宝山者不悉书，惟罗店、广福跨于两邑，不得并删云。

（程其珏修，杨震福等纂：《嘉定县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嘉庆至光绪年间，松江县张泽镇〕宋《府志》^③云，张泽在叶谢西南，氓廛稠密，称繁庶。今去嘉庆时已六十余稔，而繁庶如故，苟非民勤其力，则中更兵燹，安能遽复志镇市。

（章来初编：松江县《张泽志稿》，一，镇市。）

〔清道光二十五年后，松江府唐行镇〕唐行，古曰横溪，以其岸横仰也。后因商贩唐姓繁盛得名。

（渔矶散人纂：《云间志略》，诸镇市。）

① 清乾隆七年程国栋纂《嘉定县志》。

② 明正德四年都穆纂《练川图记》。

③ 宋绍熙四年杨潜撰《云间志》。

〔清光绪四年前后，奉贤县金汇桥〕 金汇桥，在金汇塘东，距治三十里，棉花市最繁盛。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四年前后，奉贤县三官堂〕 三官堂，在南桥东南，近市集颇盛。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四年前后，奉贤县益村坝〕 益村坝，在南桥镇东，坝址不可考。木棉盛时，商舶纷集。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青浦县珠街阁镇〕 珠街阁镇，在五十保一区二十五图、三区十一图，县治西十二里，一名珠溪，俗称朱家角。西南通泖湖，东北接三分荡，而漕港亘其北，北连昆山县境。自明陆树声后，文儒辈出，为一邑望，商贾贸易，甲于他镇，故移安庄巡检司于此。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光绪五年前后，青浦县商榻镇〕 商榻镇，在四十二保六区四十四图，县治西三十四里，一名双塔。商人往来苏、松为适中之地，至夕住此停榻，故名。镇人多驾船为生，又名双塔船。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黄家楼下镇〕 黄家楼下镇，邑北三十二里，即在王家行西，依虹桥港列肆，今存二十余家。高行人黄云师，得华氏风梧堂，添建楼房廛舍，遂成市镇。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沈庄镇〕 沈庄镇，邑西北四十二里，当北五灶港之冲，列咸塘西岸，相传为元末富人沈万三田庄，后惟朱氏称盛，今其镇西犹呼为朱氏梅园云。南北街约半里强，西街寥寥数家而已。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坦石桥镇〕 坦石桥镇，又名坦直桥，邑西北二十四里，明饶州府知府陆文旺富丰庄故址，相传陆氏世居此，曾建大石桥，环而高，后圯乃平之，遂呼为坦石桥。桥跨北四灶港，市廛相接，东西绵亘约二里许，市中贸易较就近各小镇为盛。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闸港镇〕 闸港镇，邑西六十里，十六保之东境，出港为黄浦转角处，俗称邹家嘴，候潮船多泊此。向惟居民数家，今市较稠密矣。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北蔡镇〕 北蔡镇，邑西北六十六

里，相传宋蔡功徒居于此，筑园凿池，以娱晚景。本有南、北二蔡，如华亭之南、北钱云。今民居列肆百余家。虹桥在镇中市，其下东西通河，为白莲泾。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陈家桥镇〕 陈家桥镇，邑西北二十八里，因桥成镇，故以桥名，跨北八灶港，港南北环列廛肆三十余家。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八年前后，宝山县罗店镇〕 罗店镇，在县治西北三十二里，元至元间里人罗升所创，故名。东西三里，南北二里，出棉花、纱、布，徽商丛集，贸易甚盛。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宝山县志》，卷一，舆地志，市镇。）

〔清光绪十七年前后，金山县枫泾镇〕 枫溪为文物之区，而前辈之流风余韵犹未有艾也。间尝因公戾止，见市廛辐辏，烟户繁盛，农工商贾，各安其业；俗尚华饰而不伤于靡，人务机智而弗荒于嬉，都人士因事接见，类皆彬彬儒雅；街巷洁治，桥梁完固，地方恤嫠、育婴、施棺各善举，次第具备。

（许光镛等纂：金山县《重辑枫泾小志》，江峰青序。）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县各市镇〕 本邑镇市之最著者，东乡有高行、陆行、洋泾、塘桥诸镇市，西乡有法华、新泾、诸翟、江桥、虹桥诸镇市，南乡有漕河泾、曹行、塘湾诸镇市，北乡有

老闸、新闻、引翔港诸镇市，东南乡有陈行、三林塘、杨思桥诸镇市，西南乡有闵行、颀[桥]、北[桥]、马桥诸镇市。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八课，镇市。)

〔清光绪年间，南汇县沈庄镇〕 沈庄镇，列肆在咸塘西岸。光绪间，有人在南市东岸建屋两所，以营花业。迤南一、二里许，有倪家桥、胡家井亭，亦有花业两家。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年间至民国二十三年前后，宝山县月浦里〕 境内村廛之兼有市集者为新兴镇，在月浦镇西南六里许，与罗店接壤。光绪初年，只茅屋三、四家，该处跨马路河有木桥一座，一日雷击桥梁，迷信者谓可以医疾，爰有僧人借以募资建庙造桥，居民渐多。今有木行一家，南货、布庄、药铺、茶、酒等店十余家。日昃后赶集颇盛。潘家桥，在月浦镇东南四里，与城区交界，有花行及杂货店、茶肆六、七家。

营桥，在月浦镇东北四里许，该处近狮子林，原为要塞重镇，驻兵较多，附近居民因设肉庄、茶、酒、杂货等店，遂成一小村集，俗称小街。自经民国二十一年“一·二八”国难后，已不复如从前之热闹矣。

(陈应康等纂：宝山县《月浦里志》，卷一，輿地志，村廛。)

〔清宣统元年前后，奉贤县金汇桥镇〕 金汇桥镇：镇西傍金汇塘，南通齐贤桥，北至浦口六里。土产花包，销场颇广，棉花熟

时，每日侵晨，卖买成市，稍迟已不及矣。布业亦盛。

（裴晃编：《奉贤乡土地理》，第十四页。）

〔清宣统年间，奉贤县青村港〕 青村港：由高桥西行，过陈家桥、砖桥，至青村港，镇颇繁盛，商务冠东乡，市西停泊渔舟甚多，皆天主教中人，近更新建一堂。

（裴晃编：《奉贤乡土地理》，第七页。）

〔清宣统年间，奉贤县南桥镇〕 南桥，亦名南梁，距〔县〕治三十六里，为本邑首镇。舟泊利市庙前，上岸游行，见市肆繁盛，商务突过青村，制造之佳，首推酱油。

（裴晃编：《奉贤乡土地理》，第八页。）

〔清朝末年，嘉定县广福镇〕 广福镇，以寺名，与宝山接壤，跨杨泾为市。广安桥东市街东西约一里，商店二、三十家，属宝界；桥西市街南北约半里，商店二十余家，属邑境。每日早市一次，贸易以棉花、土布、六陈为大宗；清季外商至镇收买鲜茧，茧市称盛。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宝山县各市镇〕 邑人习惯以市镇为交易地点之通称，前清有分厂之名，及颁行自治制度，乃别之为城、镇、乡，民国又易城、镇为市，要皆专就自治区域之大小而分，不以市廛之繁盛与否为标准，故虽法定名称屡有变革，而习惯上通称之市镇至今相沿。综计三十年来，历时初非久远，而生计之丰约，

一视地势之通塞为衡。自铁路通，商埠辟，或昔盛而今衰，或昔衰而今盛，非独市镇，即小而村集且然。汇纪于此，亦足以概乡土之利矣。

邑城在全境东偏，周围仅及三里，分东、西、南、北四门，以鼓楼为中心，纵横两大街贯之，东、南、北诸门皆濒海，无适宜港湾可集市舶，故商铺绝鲜。惟西门外街长一里余，早市颇盛，为贸易荟萃处。

村集：陈家镇、孙家镇、东新镇、新镇。以上四镇均在长兴沙，每镇一大街；陈家镇之街道最长，铺户居民亦较多。

罗店。罗店市镇最巨，为全邑冠，一名罗溪，又曰罗阳。清季筹备自治，以全区人口在五万以上，按照自治章程，定名为镇，民国改称市。其地东贯练祁，输运灵便，百货骈阗，故虽处腹里，而贸易繁盛，综计大小商铺六、七百家，有典当、花行、米行、衣庄、酱园等业，尤以锡箔庄两家为巨擘。市街凡东西三里，南北二里，以亭前街、塘西街最为热闹，次则塘东街、横街等。乡民上市，每日三次。物产以棉花、布匹为大宗。

村集：新兴镇，又名新镇，在罗店镇之东南十二里，与月浦接壤，光绪初年，只茅屋三、四家。该处跨马路河有木桥一座，一日雷击桥栏，迷信者谓可以医疾，有僧人借以集资，其后建庙造桥，居户渐多，今有小木行一家，南货、布庄、药铺、茶、酒等店十余家，日昃后赶集颇盛，近以路河淤塞，货船渐少，市面稍衰。集福庵，在罗店镇东北十五里，居民十余户，村店四、五家。张家桥，在罗店镇北四、五里，村店五、六家，前《志》^①所称木杓镇相距甚

^①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宝山县志》。

近,今已无一店矣。束里桥,在罗店镇东七里,附近有村店二、牛场一,每逢清明前后市牛期甚热闹。申家楼,在罗店镇东北六里许,为盛桥交界处,有杂货等店二、三家。潘家桥,在罗店镇北六里,跨界泾而成市,居民四、五十户,村店八、九家,惟多属嘉邑境内。沈家桥,在潘家桥北,距镇九里,居民一百余户,村店六、七家,桥西即嘉邑境。

杨行。杨行市镇处全邑之中心,旧名白沙,沿沙浦而成市,东西长二里有半,以一大街贯之,南北并无街道,商铺一百八十余家,集市早晚两次,物产以棉花、布匹为大宗,菜蔬亦多,逐日贩卖邻境。

村集:桂家桥(俗音桂,读若季)即瑞芝桥,桥跨濞藻河;比年秋收后,客商恒于此设肆收棉,故渐成市集,花行而外,并有茶、酒、药材、杂货等店。湄浦桥宅,在杨行镇西北三里,有杂货等店三、四家,设于浦旁。

月浦。是镇沿马路河东西一大街,长约一里,中市稍繁盛,南北一小街,称北弄,商铺四十余家,恃营兵贸易为大宗入款。

村集:新兴镇,与罗店接界,详前罗店。潘家桥,在月浦镇东南,与城区交界,有花行及杂货店、茶肆等四、五家。狮子林,是地为要塞重镇,驻兵较多,附近居民因设茶、酒、杂货等店,遂成一小村集。

盛桥。地当海溢,析厂较晚,故街道狭隘,商铺甚少,昔时比屋而居者类皆盖以茅茨,一望而知为贫瘠之乡镇。近来改建,瓦屋已居多数,此系农产价昂,亦收益稍丰之故,物产以鱼类为大宗。

村集:北川沙,在镇北六里,茶、酒、南货等店亦有二十余家,

麇集塘岸之上，近自大川沙开浚后，交通便利，窑货、草货等西来船舶，皆可直达，贸迁愈形起色。

刘行。嘉庆二十年由广福分出，在狄泾之旁、白荡之口，南北长二里，东西广百步，商铺八十余家，物产以纱布为大宗。

村集：顾村，即顾家宅，在刘行镇东南四里，地滨崇明塘，今亦称获泾；村中东西一大街，商铺三十余家；嘉、道间较为繁庶，有布庄十三家，花行三、四家，檐前均悬号灯为记，及赭冠发军相继蹂躏，市面一蹶不振；近以获泾重浚，提倡商业者复注意经营，布庄、花行等已逐渐增设。

广福。是镇与嘉定接壤，以杨泾分界，故亦称杨溪。东西一大街，长约一里余，商铺五、六十家，其杨泾西之南北一街系属嘉境。前数年茧市颇旺，近已式微。

村集：陈行，亦称陈家行，在广福镇南七里，商铺二十余家，最大者为花行；居民多植桑育蚕，茧市较盛于广福，只以交通不便，销售必运至南翔，本乡分设之茧行日少。包家楼，在广福镇北六里，当时有包姓者构高楼五楹，因此得名。从前市集较盛，今仅存村店二、三家。

大场。以置盐场得名，地傍走马塘，古称钱家浜，故别称钱溪，或曰潜溪；东西一大街，长约三里，中市有北弄一街，长不及一里，大小商铺三百余家，商业首推布匹，棉花次之。以前山、陕布客、徽商等来此坐贾，市面极为繁盛，收买花、布，非至深夜不散，粤难以后，各商至者渐少，市况减色，然近来花、布产额以全邑论，仍当推为巨擘。

村集：胡家庄，在大场镇东北九里，地跨蕴藻河，有油车一、布庄二，其他商铺十余家，大都设在浜北。塘桥宅，在大

场镇直北九里，桥跨蕙藻河，旋建旋圯，自民国丙辰改建石桥后，河之南北增设店肆，比屋而居者在十家以上，渐成为小村集。

真如。是镇以真如寺得名，地跨桃树浦，故别称桃溪，为上、嘉两邑往来孔道。市街东西长二里，南北广一里有奇。商业以寺前街为最，大小商馆二百余家，昔有典当二，今只存东西两场遗址。盖自沪埠西辟至曹家渡，民间大宗买卖多趋而之沪，铁路车站又距离三里之遥，形势转以涣散，近惟以布商来镇收买土布，附近三十里内乡民均不惮远道抱布争售，市面赖以活动。

村集：厂头，在真如镇西北九里，与嘉定接壤，昔时商铺较多，今渐衰退。杨家桥，在真如镇直北三里，有茶、酒、杂货店等六、七家，前本荒村，近以邻近铁路车站，又有商埠、警察派出所，渐形热闹。管弄，亦称管家弄，在真如镇东四里，为彭浦、真如往来要道，商铺六、七家，时有布商出庄在此收布。蔡家桥，在真如镇西三里许，有商铺五、六家。

从前尚有栅桥、李家角、西厓等小村集，今则衰落已久，或只油车一家，或只茶馆一家而已。

彭浦。道光十三年由大场、江湾，真如分出，地跨彭越浦，俗称庙头，市面狭小，南北一街长不及半里，广不足百步，商馆十五、六家，以邻近闸北，又为刘河、罗店、大场等镇至沪之孔道，比年市况稍佳。

村集：潭子湾，在彭浦镇西南乡四里许，地濒吴淞江，又为彭越浦出口处，从前只有村店数家，今则厂栈林立，商铺日增，居屋多系新建，帆樯往来，运输便利，商业之进步，远逾本镇而上之矣。

江湾。以虬江蟠曲象形而得名，故别称虬江，亦称曲江。地当上[海]、宝[山]往来要冲，明嘉靖间毁于倭寇，市肆荡然，清初稍复生聚。迨五口通商，江湾一隅以逼近租界，南乡结一等图，马路日辟，外人争租地杂居，经营商业，几与沪埠相衔接。市街东西长五里，南北广一里，以秋季棉布为最旺，大小商铺三百余家，水道则有走马塘之运输，陆道则有淞沪铁路之便捷，其駉駉日上之势，殆将甲于全邑市乡。

村集：天通庵，在江湾镇南十里，地跨芦泾浦，商铺二十余家，本一小村集，近以毗连商埠，有丝厂、染织厂等，市面日繁，几与上海商场无异，迥非曩时村集气象矣。屈家桥，在江湾镇南五里，沙泾之旁，为江湾至沪必经之路，有茶、酒、杂货等店七、八家。谈家桥，在江湾镇西南九里，斗入彭浦界内，自民国五年开设同茂丝厂，并建市房三、四十幢，铺户居民渐见繁盛，翌年筑通新闸马路，厂栈益增。侯家木桥，在江湾镇直北，有村店两三家，居民颇多殷实者。

殷行。地在衣周塘内，乾隆季年，由江湾、吴淞两乡分出，东西一大街，长不及一里，袁长河直贯其中，大小商铺四十余家；早市寥寥，日晡以后始行交易，凡菜蔬、鱼、肉均于隔日购备，虽盛暑亦然，故称夜市。

村集：沈家行，在殷行镇南六里上[海]、宝[山]交界处，上境市廛稍盛，宝境仅寥寥数家。张华浜，在殷行镇北五里，自该处设立车站，始有洋酒、杂货等店，渐成村集。

吴淞。是镇当江海入口处，即古之吴淞江，其南为蕙藻河出口处，故航路交通，商船云集，海市为全县最。通商以后，轮船往来必经口外，关卡局所，分别稽查，藉以榷税。光绪二十四年，自

辟商埠，填筑马路，烦费颇巨，未告成功；二十七年，又与各国订濬浦之约，免阻航沪各轮，而濬埠开辟之计划益归泡影，市街东西长而南北短，铺户如栉，以街面湫隘，恒致火灾，陆则濬沪铁路终点于此，口外则常有军舰停泊，地势之险阨可知，不徒商业上占重要之地位而已。

村集：炮台湾，在吴淞镇东里许，按前《志》载，吴淞村集颇多，近则大多衰落，惟炮台湾车站附近有茶、酒、杂货店等数家，专供营兵旅客之便利。陈家巷，在吴淞镇西北三里许，有杂货店等二、三家。

高桥。全邑各市乡，惟高桥僻在江左，昔称清溪，又别称江东，与上海接壤，东西一大街，长一里有半，南北街长相埒，如丁字形，商铺二百余家，从前布市颇盛，由沙船运往牛庄、营口者，皆高桥产也，今利为洋布所攘矣。

村集：三官桥，在高桥镇北十四里，仅小商铺十余家。楼下宅，在高桥镇东南九里，小商铺七、八家，……为布、米、药材等店，居民悉系江夏黄氏，故亦称黄家楼下。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一，舆地志，市镇。）

〔民国初年，宝山县盛桥镇〕 盛桥，一小市也，居民聚货贸易，街衢湫隘，东紫来街，不百步即乡廛，西永兴街稍长，西南隅有福音堂，在顾泾旁，遵顾泾而东，有木桥，即盛桥。桥南北名庙前街，南市稍仅有六、七店铺，中市贸易较旺，北市稍有城隍行宫，大殿设第一国民学校，两厢及门道设警察局，朝夕梭巡，宵小因之敛迹。中市有小石桥，顾泾之水自南而北，过桥下小塘通北沟，复由桥左折而西至大沟，遂有塘南街、塘北街之别。惟塘身

狹隘，汗穉日积，有碍卫生，急宜疏浚焉。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三，礼俗志，风俗。）

〔民国初年，宝山县江湾镇〕 江湾为上〔海〕、宝〔山〕往来之孔道，凡上台按临阅兵、勘塘，必设行辕于镇中，故保宁寺前后左右各街茶寮、酒肆、浴室、寓楼密如鳞比，浮靡积习，日甚一日。近十年来，虽以商埠开辟，地价奇昂，因而致富者不少，然亦有祖遗业产一旦善价出售，骤获巨金，纵情挥霍转致倾家者，或谓乡民之盖藏转不如他镇之殷厚，要非臆言也。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四，礼俗志，风俗。）

〔民国初年，南汇县大团镇〕 吾邑市镇之大者首推周浦，次则新场。自塘外荡田放垦，大团营业之盛驾于周浦、新场之上，盖垦地沙民稟性粗爽，与市肆交易既稔，则深信不疑。自春至秋，一切食用，悉贷之于肆。秋稼既登，倾囊相付，不复计其赢亏。海滨肥沃，连岁丰稔，沙民饶醉饱之资，而市肆亦得倍称之息，故资本之雄厚，非内地商家所能企及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民国初年，嘉定县钱门塘镇〕 〔钱门塘〕市集不过百余家。道〔光〕、咸〔丰〕间，质库、农庄、油坊等类多有之，迩来店铺无多。土著之户，除兼课农桑外，几别无生计焉。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风俗。）

〔民国初年，嘉定县戩滨桥镇〕 戩滨桥镇，乾隆间里人肖鱼

会创。市街东西约一里，商店三、四十家，每日一市，以棉花、土布、六陈为贸易物。镇介杨泾、公孙泾之间，秋季蟹市颇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嘉定县陈店镇〕 陈店，即厂头，曩有陈姓设布肆于此，故名。现有村店十余家，花行一家。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嘉定县陆家行〕 陆家行，与青浦接壤，以浅江（一名茜江）为界，西属青浦，东属邑境之。市街一段，商店只四家，每日集市二次，以花、米为贸易物，有碾米厂一。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嘉定县望仙桥市〕 望仙桥市，以桥名，跨顾浦成市，练祁东西横贯之，市街南北一里弱，东西不足半里，商店三十余家，每日早市一次，以米、麦、棉、豆为贸易物，市况平常。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嘉定县白鹤村镇〕 白鹤村，在吴淞江南，属西胜塘乡，跨大盈浦为市，与青浦接壤，以市北之小石桥为分界处，商店寥寥，东北至县城三十里。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嘉定县八字桥及李家沙等村集〕 八字桥，距镇东南约四里，有杂货铺、茶酒肆六、七家。李家沙，距镇西约三

里，在吴淞江干，东西往来船舶，向晚俱赶集寄泊于此，有杂货铺、茶酒肆。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初年，嘉定县真如里杨家桥、蔡家桥、王家湾等镇〕
杨家桥，离镇北三里许，为南北往来要冲。每当夏、秋之间，农家货物出产时，负贩者多麇集于此，以成贸易，店铺亦有二、三所。镇之西南蔡家桥，西北王家湾，东南管弄、童家桥等处，居人略设店肆，以便近乡贸易云。

（洪复章辑：嘉定县《真如里志》，真如商业概况。）

〔民国初年前后，上海县蒲淞市〕 西乡江桥、诸翟二镇，为上海、嘉定、宝山、青浦四县交界之处。自铁路开行，市面不如从前。其东南为虹桥、北新泾二镇，马路通达，渐见兴盛。民国以来，合四镇为一，曰蒲淞市，地面最广，辖图二十有九。其东为法华乡。此二市乡者，接近租界，西人越界筑大西路。收回主权，是所望于市政府也。

（李右之编纂：《上海乡土地理志》，第十课，蒲淞、法华。）

〔民国年间，嘉定县嚆东地区市集〕 本区无大市集，所有只可谓村而不可称镇，所设之店铺多属小杂货店，以属村市，茶馆、酒肆到处而（皆）是，甚有多于杂货店者。每日集市，除徐行以早市外，多全日市，惟以下午为盛。各市集以徐行为最大，清时以布匹为大宗交易，民国以来，以黄草织品为主，杂粮为副。

（吕舜祥、武峨纯编：《嘉定嚆东志》，四，实业，商。）

〔民国七年前后，青浦县练塘镇〕 练塘，东西长九里，南北袤六里，滨湖接荡，四面皆水，为吴越分疆之要点，松沪西北之屏藩。明季之剿倭寇，清季之御粤寇，盖尝先后鏖兵于此。镇市居民稠密，百货俱备，水栅东、西、北各一，南二，镇东太平桥，左右为米市，上海米舶及杭、湖、常熟之来购米谷者多泊焉。镇东新街至轿子湾，西，界桥至湾塘，每早市，乡人咸集，舟楫塞港，街道摩肩，繁盛为一镇之冠。

（高如圭原编，万以增重辑：青浦县《草练小志》，卷一，形胜。）

〔民国九至十六年，宝山县各市镇〕 市镇状况，一如《续志》^①，惟近十年来，沿淞沪铁路线及接近上海各市乡人民日臻繁盛，村集略增，兹分列于后。

真如：村集，车站镇，在镇东北三里沪宁铁路车站旁，九年起，有中西商店四十余家。

彭浦：村集，新桥镇，在镇西南二里许沪太汽车路旁，十四年起，有米粮、油、酒、杂货店等十余家。王家井亭，在镇西三里交通路旁，〔民国〕十六年起，有米粮、油、酒、杂货店等十余家。

江湾：村集，宋家巷，在镇东南殷十图复旦大学后，茶、酒、杂货店等二十余家。西唐家桥，在镇北七里雨二十九图内，与殷行毗连，十五年起，有米、布、油、酒等店十余家。

殷行：村集，东唐家桥，在镇西北六里推二十三图内，十五年起，有布、米、油、酒等十余家。

闸北：村集，天通庵，原续〈属〉江湾，十五年七月改隶闸北。

①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

近市面日繁，与上海商场密接，不类村集矣。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一，輿地志，市镇。）

〔民国十年前后，上海县三市镇〕 本乡共有三镇：曰陈行、曰题桥、曰塘口，相距各三里。市面以陈行为较盛。塘口地滨黄浦，船厂最多，夏间帆船聚修于此，市面为之一振。舟行候潮，皆寄泊港口，港内有税务分所（前清名抽厘分卡），以征往来商货。

（孔祥百、沈颂平编纂：上海县《陈行乡土志》，第四课，市镇。）

〔民国十六年前后，上海县闵行等镇〕 闵行为本邑首镇，地当水陆之冲，户口殷闾，商业繁盛，距县治约六十里许。地产棉花多于粳稻。风俗素称朴实，近亦渐趋浮靡。水道有小轮，陆路有汽车，交通颇便。镇之西北有北桥镇，钟楼在焉。其西为马桥镇。而其北为颛桥镇。四镇统称为西南乡云。

（李右之编纂：《上海乡土地理志》，第九课，闵行。）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新场镇〕 新场镇……，梁前京城，为浦东设城之最古者，虽城址无考，而形势冲要，当奉[贤]、南[汇]两邑间水陆通道，宋、元后即市集繁盛，人文蔚起。有南北街一，长三里有奇，中间有洪福桥，至受恩桥一段尤为菁华所聚；横街一，东自千秋桥起，西至白虎桥止，长一里有半。大小商店，通镇约三百家，士族以康、叶两姓为著。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大团镇〕 大团镇，居邑东南境，出镇即奉〔贤〕邑界，其地东南至汇角约四十里，西与北均距黄浦六、七十里以上。虽地处冲要，而东有重塘之阻，水陆交通不便，故燧燧鲜惊，民多勤农，沿海稍形朴野。至于市镇，商壘繁盛，士族亦多好礼。盛氏为数百年望族，近来他族亦渐有著闻者，创设学堂为诸镇先。今闾巷间犹彬彬有弦诵之风焉。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城镇〕 邑境偏僻，向无金融机关，贫者借贷无方，唯以物资〈质〉于典商家；转运不灵，亦以物资〈质〉于典富者，财积而患壅滞，又乐典之取偿易也。因相率而设典，故吾邑典当之多，甲于江苏全省。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苏家桥镇〕 苏家桥镇，坐落四图，跨周浦塘为市，塘北横街，商店十余家，塘南只三、四家耳，惟地处周浦、召家楼、三林塘之适中，有航船可达松江等处。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太平桥镇〕 太平桥镇，为邑西边陲，北距浦滨约三里，有横街一，约半里，商店仅有六、七家，纯一村镇景象。自叶氏创设肇基小学堂于中市，筑室三廛，颇有弦歌之化。镇西北有彭家浦轮埠，闵行轮船往来上海，朝夕停泊，故交通尚便。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杜家行镇〕 杜家行镇，跨王家浜为市，东西横街长约里许，南北街仅四之一，商店约百余家，内以杨思桥透南迄南栅口，即景星街，迤西迄土地堂桥，即庆云街，最称热闹。西越黄浦距上〔海〕境塘湾镇，西北距上境塘口镇，南距吕境闸港口镇，均约六里，为沿浦市集之最大者。水陆交通，贸易兴盛，浦口设有轮埠，往来申沪尤便。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三墩镇〕 三墩镇，地属一团，其北市跨二团境，南自徐公祠起，北迄潘家水洞止，延袤几三里，依护塘港为市，分上、下塘街，其中市繁盛处，有东出街道曰马路，约长里许，当其盘折之所为明善堂，乡人士谋议公益者集此。居民百余户，虽无大绅业，而兴学最早，民智开通，实业兴盛，邑南诸镇大团以外，推三墩焉。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召稼楼镇〕 召稼楼镇……，跨王家浜为市，商店六、七十家，居民约百余户，水道四通，航行称便。奚氏列第相望，书香不断，称望族矣。离镇西数百武，同〔治〕、光〔绪〕间张姓构屋设肆，有小召稼楼之称。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泥城北窑〕 泥城北窑，亦隶下三甲，自横港北尽头起，沿北泥城岸往东，稍有市集，竹、木行商都

有，每届秋收时间有轧[花]厂。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北六灶镇〕 北六灶镇……，商业较昔已逊，惟向学街，东起傅祠前柏塔，西迄环桥，为镇之横街；油车街在东市聚秀桥南约数十武，为镇之纵街，合居民店肆现约一、二百家，水陆交通俱便。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徐家行〕 徐家行，里人徐冕创市，街南北约一里，商店二十余家，每日早市一次，乡民以黄草织作凉鞋、提囊诸手工品入市，贩客俱集于此，每年输出颇广，其他贸易物市况与新泾镇相等。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诸翟镇〕 诸翟镇，以诸、翟二姓名，又名紫隄，在吴淞江南，与上海、青浦接壤，距沪宁铁路南翔车站十八里，沪杭铁路樊王渡车站二十里；市街南北约半里，东西一里余，以紫隄街为热闹，大小商肆百余家，有碾米、轧花厂，每日晨昼两市，从前靛商营业与黄渡、纪王、封浜并称盛，今则以花、布、米、麦、蚕豆、黄豆等为贸易大宗，市况颇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新泾镇〕 新泾镇，又名澄桥镇，滨东练祁北岸成市。街道东西一里，商店二十余家。每日早市

一次，贸易为花、布、杂粮之类。附近邨民多种黄草，织成凉鞋行销远近，向以镇中为集散地，后渐移至徐行，市况今不逮昔。西至县城三里，东至罗店十五里，为东西往来之要道。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江桥镇〕 江桥镇，南与上海接壤，东与宝山接壤，市街南北半里余，商店三、四十家，十之九在上海界，在本境者只南北栅街一段，占全镇十之一。镇北有地名白坑缸，光绪季年，翔人集资购地修筑砖窑厂，寻以营业不发达停废。南出吴淞江口七里，北经南翔至县城三十六里，为翔沪水陆往来孔道。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二十年前后，宝山县吴淞镇〕 鱼行分咸鱼行、鲜鱼行两类。咸鱼行均设于吴淞，自外海捕获后，以盐渍运至行内，另售于邑境及邻县等各市场，三、四月间，销售黄花、鲞鱼等，为数最巨，俗称洋汛。鲜鱼行，外江则有长兴等沙，内地则有吴淞、高桥、盛桥等处，大率自备渔船一、二艘及五、六艘不等，其鱼货，除本地销售外，均包销于上海。至于内地之鱼商，不过承销散户之鱼类，值一地货行，似不能以鱼行相提并论也。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六，实业志，渔业。）

〔民国二十一年前后，嘉定县护民桥镇〕 护民桥，跨蒲华塘，属吴巷乡，东为虞十八图，西为虞十七图，地有护民庙，故名。民国二十一年前，塘之东西均有商店多家，今塘西只一茶肆，塘

东有杂货店、豆腐店、茶肆等。

(吕舜祥、武巖纯编：《嘉定嚶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二年前后，嘉定县娄塘镇及陆渡桥镇〕 娄塘镇的位置，在县城的北面约十二里，在娄塘河和横沥交点的地方。自从明朝的王璿创立市镇以来，渐渐发达；现今商业的繁盛，已和南翔差不多了。贸易的物品，拿棉花、纱布、杂粮为大宗。他的北面，有一个陆渡桥镇，是本邑和太仓交界的地方，也是出产棉花，不过商业方面，还不能够及娄塘的繁盛。

(匡尔济编：《嘉定乡土志》，下册，一〇，娄塘。)

〔民国二十二年前后，嘉定县城〕 城市在本邑全境的中心，从前叫做练祁市，在练祁和横沥交汇的地方。人烟稠密，街巷纷岐。党部、县署、银行、工厂，都设在此地。商业的中心点，在塔院四周，所以四方商贾，都聚于此。四门的外面也有商店，不过西门的市面，最为繁盛。

(匡尔济编：《嘉定乡土志》，下册，八，城市。)

〔民国二十二年前后，嘉定县外冈、安亭、黄渡等镇〕 外冈的东西，有黄泥冈和青冈，南面有沙冈。外冈的镇，住在西北角上，象屏障在外面，所以叫他外冈。镇在练祁、盐铁交汇的地方，水陆两道，都很冲要，商业繁盛。贸易物品，以棉花、豆、麦、米、布为大宗。镇的西南，是安亭镇，生产的甜白酒和线毯，很有名。南面有黄渡，从前拿靛青为大宗的出产物品，不过现在洋靛

盛行,居民都改种洋芋茆了。

(匡尔济编:《嘉定乡土志》,下册,一二,外冈。)

〔民国二十二年前后,嘉定县南翔镇〕 萧梁的时候^①,建造白鹤南翔寺,因寺成镇,就拿寺名作为镇名。在县城的南约二十四里,南北跨横沥,东西跨走马塘,街路南北长约五里,东西长约六里,距京沪铁路车站约有一里。交通方面,十分便利。商贾很多,物产也富,所以称为各镇中的首镇,古时叫做槎溪,因为三条的槎浦,都在境内的缘故哩。

(匡尔济编:《嘉定乡土志》,下册,九,南翔。)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金山县各市镇〕 本县分六自治区,六十三乡镇,已详前期。兹将各区小市集列表如下:

第一区属各市集 区公所设县治朱泾镇(今改名金山)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斜泾	南 六里	十家左右		汽船
柳桥	西 九里	十余家	邮柜、电话	划舟
韩坞	西北 十二里	三十余家	邮柜、电话	划舟
下坊	西南 九里	二十余家	邮柜、电话	划舟
蒋浜	西南 十二里	十家左右	邮柜、电话	划舟
兴塔	西南 十八里	二十余家	邮柜、电话	划舟

第二区属各市集 区公所设泖港镇(距县治十二里)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李塔汇	西北 六里	二十余家	邮柜	划舟
腰泾桥	西 三里	二十余家		
黄桥	西 六里	四十余家	邮柜	划舟
塘口	东 三里	二十余家		

① 南北朝萧氏梁朝时代。

第三区属各市集 区公所设松隐镇(距县治十二里)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石鼓桥东新镇	西 六里	十余家		划舟
石鼓桥西新镇	西 八里	十家左右		划舟
五龙庙	西南 十五里	不足十家		汽船 划船经过

第四区属各市集 区公所设张堰镇(距县治廿七里)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干巷	西北 九里	一百二十余家	邮柜、电话	汽船、划舟
钱圩	西 六里	四十家	邮柜、电话	汽船、划舟
孔家阙	西 四里	十余家	邮差、电话	划舟
八字桥	西南 六里	二十家	邮差	划舟
鹿里庵	南 六里	十余家	邮差	汽船、划舟经过
刘家堰桥	西南 九里	十家左右	邮差	
甸山镇	东南 九里	十余家	邮差、电话	
三多桥	东南 八里	不足十家	邮差	
旧港	东南 六里	不足十家	邮差	

第五区属各市集 区公所设吕巷镇(距县治十二里)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廊下	南 八里	一百三十余家	邮柜、电话	汽船、划舟
山塘	西南 九里	二十余家	邮柜、电话	汽船、划舟
南陆	南 六里	十家左右		
万春桥	东南 十里	不足十家	邮差、电话	划舟经过
泖口	西北 十五里	二十余家	邮差、电话	平沪轮船经过
胥浦塘东新镇	西北 六里	十家左右		平沪轮船经过
胥浦塘西新镇	西北 八里	十余家		
邱移庙	西 八里	十余家	邮差、电话	汽船经过
明珠庵	西 三里	十余家	邮差、电话	汽船经过

第六区属各市集 区公所设金山卫西门(距县治四十五里)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大石镇	北 六里	十余家	邮箱	汽船、划舟
横浦街	北 四里	十余家	邮差	
扶王埭	西 五里	二十余家	邮箱、电话	汽船、划舟
典下桥	西北 五里	十余家	邮差	划舟经过

续上表

市集名	距离区公所里数及方向	商店数	邮电通否	交通状况
南张桥	西 三里	不足十家		汽船经过
北张桥	西北 六里	不足十家	邮差、电话	划舟经过
北仓	北 三里	不足十家	邮差	
青墩庵	西北 八里	不足十家		
高家桥	西北 七里	不足十家	邮差	划舟
染店桥	西北 五里	不足十家	邮差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一章,总说,第一节,疆域。)

〔民国二十六至三十四年,嘉定县袁家桥镇〕 袁家桥,跨华亭泾,居新庙、吴巷二乡间,南距新庙里许,东西两岸,均有商店,如肉铺、茶肆、杂货店等四、五家。“八·一三”邑境沦陷期内,樊家祥开设新式轧米榨油厂于此。四乡居民,咸来集市,繁盛与曹王〔庙〕相等。

(吕舜祥、武辂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三十七年,嘉定县嚆东地区市集〕 区内无大市集,除徐行镇略具市形外,均属村店,间有茶肆多为旅店铺,而店铺则杂货店居多,总计有三十三处。

(吕舜祥、武辂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三十七年前后,嘉定县潘家桥镇〕 潘家桥,曹王庙东北四里,界泾西岸属曹王乡,东岸属宝山县,旧有商店约二十家,设于界泾西岸之潘家桥庙前,成南北、东西二道街。今西岸之商店较少,东岸以沪太路设置汽车站,有商店七、八家,肉铺、杂货

店、药号、鱼行、花米行、木作、理发店、茶肆等均有。

（吕舜洋、武殿纯编：《嘉定县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三十七年前后，奉贤县钱家桥镇〕 钱家桥，在牛郎庙东，近海塘，唐民居此成市。清末恩诏孝廉方正唐安澜，富甲一乡，其后迄今不衰。镇有盐厰，抗战期间，毁于敌寇，今已修复，改称盐仓，市况当盛。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志料拾掇，疆域。）

（二）旧有市镇的发展

〔清同治年间，南汇县鲁家汇〕 鲁家汇，邑西四十八里，明举人鲁道昆居此。闸港至此稍折而南，每八月浦潮由港入，遇折腾涌，士女辄竞聚观涛。同治间，邑绅徐氏捐田，倡建观涛书院。商舶辐辏，靡肆日增矣。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同治至光绪初年，南汇县大团镇〕 一团镇，即大团镇，邑南二十里，下沙头场盐大使署建此。镇依旧护塘，东为上塘，西为下塘，向惟南北一街，约五里许。南二灶港从中西流，当市心盘转处谓之盘门口。粤匪踞扰，焚毁几空，今渐复旧。蟠龙桥西堍下，西新街约十余店，老街、中市、东新街较完整，皆同治年间添设。沿海一带沙土开拓，民居稠密，市中贸易日兴，大户亦多，殷实以盛氏为巨擘，称雄镇矣。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初年，南汇县竹桥镇〕 五团竹桥镇，邑北二十四里，市中众济桥，旧为竹桥，乾隆时易石，邑城金其章建廛于此，创开牙行，招集商贾。今街道盘曲，市舍日盛，居民百数十家。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青浦县崧宅市〕 崧宅市，在四十六保三区一四图，县治东十二里，一名松泽。宋免解进士盛时赋称：“章庙高塔，重固崧宅，亲臣巨室，邻烛辉赫。”今皆萧条，惟市廛日辟，商贩交通耳。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光绪二十年前后，宝山县江湾镇〕 江湾之名，始见于宋史。迄明嘉靖之季，毁于倭寇，市肆荡然；逮国朝，涵濡休养，生齿日繁，商民辐辏。江湾一隅，适当往来上[海]、宝[山]之冲，屹然遂为海邦雄镇。犹忆同治初元，不佞避寇来游，下帷于罗阳李氏，得与里中诸贤相习，如王君逸野伯仲、严君式甫叔侄、张君兰严父子，晨夕过从，因悉里中旧有《江湾志稿》一书，其民俗之朴澹，土习之伉爽，于谈论间略知其梗概。及不佞宦游垂二十余年始归，归而见闻所及，地方风气大开，马车行矣，铁路筑矣，租界且日辟日广矣。纱厂兴而女工之纺织废，教堂盛而童蒙之学习岐，轮舆机器之日新，农工争骛乎洋场，而乡闾之耕作稀。时局变迁，今昔殊异，此皆盛君著书时所未及逆料者也。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施锡珪序。）

〔清光绪中叶以后，南汇县六灶湾镇〕 六灶湾镇，光绪中叶

后，市肆增盛，楼房接起，下塘务本小学堂为顾氏捐建，有桥联接上塘，两岸机厂相望，市面日盛。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年间以后，南汇县竹桥镇〕 竹桥镇，依老护塘为市，当南川适中地。自光绪以来，增造廛舍，街道回复，添设典铺，贸易日盛，镇西有学堂、有善堂，为北团市镇之冠。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宣统年间以后，嘉定县南翔镇〕 南翔镇，宋、元间创，以寺名，为邑中首镇，纵跨横沥，横跨走马塘，街衢南北五里，东西六里，距沪宁铁路车站两里。宣统初，建筑马路，自南街迤西，直达车站，交通极便。云翔寺前东街、南街最繁盛，大小商铺四百数十家，晨间、午后，集市两次。往昔，布市绝早，黎明出庄，日出收庄，营业甲于全邑。近年，贸布多在昼市，销路又为洋布所夺，此业遂不如前。大宗贸易为棉花、蚕豆、米、麦、土布、鲜茧、竹、木、油饼、洋纱，鱼腥、虾蟹、蔬笋之属亦饶。自翔沪通轨，贩客往来尤捷，士商之侨寓者又麇至，户口激增，地价、房价日贵，日用品价亦转昂，市况较曩时殷盛。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嘉定县曹王庙镇〕 曹王庙，西与钱家桥相对，北距郎中庙里许，东北距潘家桥四里，沿蒲华塘东、西两岸为市，属曹王乡。塘东为黄二十三图，塘西为往二十九图南柰圩。清光绪初年，只商店三、四家，嗣西桥堍由吕家宅吕少华氏

络续购买北陈家巷民房，建筑市廛，成东西与南北二街，开设杂货店、染坊等。北首周姓，亦沿河兴建市廛，与吕姓连接，成南北长街，供人开店，北端自开油坊，塘西市面，攸焉热闹。民国初年，吕家宅李尧松氏在塘东沿桥堍向东筑东西街道，两旁兴建市房，租人设铺，市面益形隆盛。〔民国〕二十六年，在此抗日三月，市房毁损泰半，塘西则破坏较少。今塘东、塘西相继恢复原状，杂货店、肉铺、药号、染坊、酒肆、茶馆、鱼行、水果摊等，应有尽有，茶酒肆尤多。“八·一三”役以来，为附近数里之鲜鱼集散市场，沪上鱼贩，争来收购。周姓旧油坊，“八·一三”役后，改为新式榨油轧米磨面厂，营业发达，厂房近设花米行及砖瓦、石灰行。是镇为嚆东除徐行镇外之最大市集。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清光绪至民国年间，青浦县西岑镇〕 西岑，原名绿杨村，无商店。初，开商店者为仁寿堂药店，及虹桥西一爿豆腐店，只二店而已。继之者，有族人开永茂南货店于药店之东隔壁，同茂店于虹桥东堍，再西二茶馆，此成立西岑镇之始也。光绪年，永茂、同茂闭，有田山庄陈智瓶开源源来南货〔店〕于虹桥东堍，沈氏开恒昌福南货〔店〕于唐氏弄口，刘氏开南货店于东市，曹氏一肉庄，茶馆东西三、四家，酒店二、三家，大都草棚。及民国，西市自范姓面店起至沈氏止一带，市房都新建，东市稍后，自唐氏长弄堂起至新厕所唐福乡止一带，市房都新建。此不过十余年，市面由西而东，兴衰良可叹也。

（唐宝淦编，葛冲续编：青浦县《西岑乡土志》，第三十六——三十七页。）

〔民国初年，宝山县江湾镇〕 江湾当上〔海〕、宝〔山〕两邑绾毂之冲，昔不过三里之市场，今则自镇以南马路日增，星罗棋布，商埠之发展直与上〔海〕界联为一气，无区域之可分，繁盛殆甲于全县。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钱淦序。）

〔民国初年，奉贤县金汇桥镇〕 该镇商业，以棉业最盛。民国初年，金殿臣所设花行曾由日商三菱、三井等洋行参加股东，故营业范围滋广，并自设花厂于河西岸。现该镇经营花业者，有张昌记、金恒记、鼎鼎等多家。盐业较齐贤〔桥〕稍逊。杂粮、南货、肉业、百工、技艺均备，唯少精巧者，只金木卯之髹漆、雕塑可称绝技耳。该镇于民国二十四年前，由孙润身设振源电灯厂，备有马力八十匹，日间碾米，入夜供电。民国二十六年曾有交流电灯放光，其路线由闸港经檀桥至镇者，沦陷时期，浦东电气公司所有在该镇设备，均遭毁坏，沿线电杆，自闸港西南无一幸存，故胜利以后，离镇东北九里之鲁家汇虽已放光，然该处尚无恢复之望。该镇商店之中，茶馆亦居多，与奉贤西乡习俗同，农暇无事，辄有坐茶馆之习。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地方区域志。）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闸港口镇〕 闸港口镇，地处要冲，为邑西南境门户，向来商店寥寥，近自轮船通行后，商市大增，百货都有，在浦东第一桥北岸者，计有三十余家，桥南外滩有新街一段，则房多破漏，冷落殊甚。居民约百余户，土族以夏姓

为著。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四团仓镇〕 四团仓镇,沿老护塘为市,长约里许,商店约百许,中市最热闹,四周均有通路,至水路则有马家宅及邱家码头,……故近来市面颇盛。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南汇县瓦屑墩镇〕 瓦屑墩镇,一名傲雪村,夹街屋宇,鳞次栉比,似较前兴盛,士族以顾、朱两姓为著。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江家路镇及七团行〕 江家路镇,……跨钦塘为市,近来店肆略增,居民约百余家。七团行,傍海塘为街,居民数十家,店肆五、六家,有油车、毛巾厂,颇具兴旺气象。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外冈镇〕 外冈镇,东有黄泥冈、青冈,南有沙冈,镇居西北,若障于外者,故名。跨西练祁、盐铁塘为市,据邑上流,为水陆要冲,市街南北约一里,东西逾二里,大小商店百余家,以三元桥至中杨桥为最殷盛处,每日集市一次,大宗贸易为棉花、豆、麦、米、布。光绪季年,水姓曾设织巾厂一。市况,明万历年间极盛,四方巨贾富贾贸易花布者皆集于此,

号称雄镇。尔后日渐衰退，今则较三十年前兴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马陆镇〕 马陆镇，曩有马军司陆南大居此，故名。中贯马陆塘，东濒南横沥。市街南北一里余，东西不足半里，中段稍热闹，商店四十余家，有碾米、榨油厂。每日早市一次，贸易以棉花、土布、六陈为大宗，市况较前略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陆渡桥〕 陆渡桥市，以桥名，刘河东西横贯，又为北横沥出口处，桥北属太仓，南属嘉定，市街南北、东西两条，各半里余。全市大小商肆六十余家，属邑境者南街一段，商店二十家许，颇热闹，每日早市一次，以棉花为主要贸易品，市况较昔发达。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安亭镇〕 安亭镇，以亭名，镇创始无考。南与青浦接壤，西与昆山接壤，以麟三图之长浜为青[浦]、嘉[定]分界处，以南顾浦、东陆泾及安亭泾为昆[山]、嘉[定]分界处。市街南北约一里，大小商店昆、嘉合计百五十余家，三分之二在嘉境。严泗桥中市最殷盛，每日集市一次，贸易物以棉花、米、麦、土布为大宗，特产品有甜白酒、线毯；北距沪宁车站三里，交通便捷，市况较前兴盛。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朱家桥〕 朱家桥市，咸丰末避难者居此成市，南青冈、横沥，北孙滨，东西娄塘河，市跨三河交流处，街道南北半里，东西一里弱，桥南北两段较热闹，商店三十余家，每日早市一次，贸易以棉花为大宗。近年市街日扩，市况日盛。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葛隆镇〕 葛隆镇，以庙名，明成化间知县吴哲创，原名吴公市，跨盐铁塘、小娄塘河，西北与太仓接壤，市街南北约半里，东西极短，商店五、六十家。每日早市，北段较热闹，昼市南段热闹。贸易以花、米为大宗。市况比前兴盛。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二十三年前，宝山县月浦里〕 本乡商业，相传在明时最为发达，及遭倭变，衰败甚矣。至有清乾〔隆〕、嘉〔庆〕间，市面稍稍兴旺，有当铺以便民缓急，并有陕西巨商米镇设庄，收买布匹，百货充斥，贸易发达。此为商业最旺时期。迨经洪、杨之役，元气大伤，当铺迄未恢复，又乏大资本之经营，商铺以酒、米、南货为最，并有兼营小熟、豆饼、洋纱业者，花行、布庄不过一、二，率皆客商开设，土人鲜有投资者。近年^①以来，如机器、油坊、碾米厂之类，集本经营，日增月盛，此固营业之趋势，要皆与地方有密切之关系也。

（陈应康等纂：宝山县《月浦里志》，卷五，实业志。）

^① 民国二十三年前。

〔民国二十六、二十七年，宝山县罗店镇〕 罗店。嘉定与宝山，以界泾为界，河上驾〈架〉桥，名王家桥，桥东属宝山，西属范桥乡黄二十一图，商店多在宝山界，嘉界对王家桥有一东西街道，旧有若干小商店，民国初年，尚有三、四家，今全属居户。南半里之界泾入练祁口，驾〈架〉有来龙桥，其西岸，“八·一三”抗战时期，由舒、王二姓合设一新式之惠民厂，经营榨油、轧米事业，并一度兼营麦片，行销上海。北半里之蔡家桥（界泾上）西堍，开设地货行二、三家，北首开设面粉兼轧米厂，继续有肉庄之设置。“八·一三”抗日战争时期，敌伪政府禁止太仓、昆山等县之米粮出境，各小贩间道担负至罗店，与来自上海之自由车贩交易，界泾东岸拥挤难容，接连扩展至蔡家桥西路两岸者长约半里。自晨至午后一、二时，市声震天，摩肩接踵，为从来所未有。

（吕舜祥、武墩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二十七年，嘉定县八字桥镇〕 八字桥，在徐行镇西北，北双庙南，沿八字塘东西岸为市。旧时，西岸属澄桥乡，今亦属徐行乡，东岸为伐四十图，商店二家，西岸为瑞四十二图，有肉铺、药号、豆腐店、鱼摊、杂货店等。“八·一三”淞沪抗日战争时期，嘉〔定〕、宝〔山〕沦陷地之难民，麇集于镇之附近，以此为嚆东之唯一集散市场，一时商业称盛。

（吕舜祥、武墩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至三十五年，嘉定县坍石桥镇〕 坍石桥，属徐行乡，距徐行镇北二里，桥架新泾，东堍北首有庙，名纯阳殿，初只在东偏屋设杂货店，继在前设茶肆。入民国，里人朱希伯于西堍

建屋设肉庄及豆腐店。自此，桥西始有贸易。二十六年“八·一三”役，河东之纯阳殿暨店舍，为国军拆作防御工事（中央通令凡在新泾河东之建筑，概可拆作防御物）。沦陷时期，桥西始有药材店之开设。胜利后，纯阳殿由里人募款重建。三十四年至三十五年，邑行区公署制，本区之第三区公署设置该殿，殿前由经商者重行架屋，开设茶肆、杂货店。桥西原有房屋无恙，胜利后，更迤北沿岸添屋设肆。

（吕舜祥、武岷纯编：《嘉定县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七年前后，奉贤县青村镇〕 青村镇，在泰日乡南，居奉贤县中心，市况极盛。东到四团镇三十里，西到庄行镇三十四里，水运畅通。程伟渔、程伟杰昆仲在此创办实业，颇为蒸蒸日上，尤以程恒昌轧米厂闻名遐迩。每届采谷时期，晒谷场延长里余，真属罕见。战事时期，滨海不靖，夏家聚、七滌墩一带居民迁避镇上者甚多，复经程伟杰等倡办团练，已较前平靖多矣。此处本为有名盐市，现滨海地区产盐渐少，盐市已西移柘林。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地方区域志。）

〔民国二十七至三十七年间，南汇县鲁家汇镇〕 鲁家汇，镇跨闸港两岸，港北属南汇县，市廛甚盛，港南属奉贤。近十年来，碾米、榨油、轧花等厂，以及各式商店，时有增设，市况渐盛。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县志料拾掇，疆域。）

(三) 旧有市镇的衰落

〔清道光、咸丰年间以后，青浦县大、小蒸镇〕 大蒸镇在五十五图，旧《志》^①列入镇市，新《志》^②不收。案镇之东北有汉濮阳王墓，相传筑墓时，蒸土为之，镇因以“蒸”名。元赵孟頫筑松雪台读书其中，隐士陆泳居此。左襟白牛荡，北带大蒸。唐、宋、元时，人烟稠密，明时遭倭寇，市遂衰落。国朝乾〔隆〕、嘉〔庆〕时尚有店铺二十余家，今悉闭歇，居民皆务农服畴矣。小蒸镇在四十四图，一名贞溪，地挹峰泖秀灵，宋田畴、曹应符、知白叔侄居此，邵桂子娶于曹，亦家焉。自宋、元以来，文人蔚起，为一邑望，铺户毗接，商贩交通。国朝道〔光〕、咸〔丰〕间，河道淤塞，市廛日衰，及粤贼焚掠，更非昔比矣。

（叶世熊纂：青浦县《蒸里志略》，卷一，疆域上，镇市。）

〔清咸丰年间，南汇县周浦镇〕 周浦镇，邑西北四十八里，一名杜浦，元置下沙杜浦巡司，后他徙；明嘉靖间，移置三林巡检司。自顺治己亥科，朱锦会试抡元，向学者众，科名遂多。街道回复，绵亘四、五里，其东西街夹咸塘，南北街夹周浦塘，民居稠密，为通邑巨镇。雍正四年，置新县粮仓，漕艘毕集，市肆益盛。咸丰癸丑春，仓毁于火，西市为之衰落；辛酉、壬戌间，为粤匪所扰，兵燹相仍，几成焦土；今复修建廛舍，稍稍成市，犹未尽复旧

① 杨卓修，王昶等纂：清乾隆《青浦县志》。

②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清光绪《青浦县志》。

观云。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咸丰年间,南汇县新场镇〕 新场镇,邑西南二十四里,一名石笋滩。宋建炎间,有两浙盐运司署,后迁盐场于此,故得今名。北桥税司亦来此收税,歌楼酒肆,商贾辐辏,乡人有赛苏州之谣。南北街长四、五里,东西各二里许。科第两朝^①称盛,后毁连旺三桥,稍替矣。匪扰后,廛舍焚毁,名迹就湮,今虽复成市,寥落处犹多。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咸丰年间,青浦县金家桥镇〕 金家桥镇,在四十九保三区四九图,县治西北十二里,西界昆山、元和两境,为一省孔道,故居五要镇之一。咸丰时寇毁,今渐成市。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咸丰年间,青浦县黄渡镇〕 黄渡镇,在三十一保,县治东北三十六里,一名黄歇渡。相传春申君于此渡江,故名。北岸属嘉定县,俗呼新街,商贩颇盛。粤匪乱毁,瓦砾无存,今渐复。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咸丰年间,青浦县金泽镇〕 金泽镇,在四十二保四区三十二图,县治西南三十六里,地接泖湖,穰人获泽如金,故名。镇

^① 明、清两朝。

当江浙之交，盐盗出没。元设淀山巡檢司于此，有颐浩寺，颇壮丽。今自被寇后，胜概罕存。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咸丰年后，宝山县月浦里〕 明季，月浦为嘉定县首镇，及遭倭变，衰败甚矣。至国朝乾[隆]、嘉[庆]间，市面稍稍兴旺。自兵燹以来，粤匪倡乱，几至十室九空，市面之淡薄已极。且西有新兴，北有盛桥，将月浦之生意逐渐分去。倘再马路淤塞，几至不堪设想矣。要惟市价公道，货物顶真，或可挽回于万一。若能使布业流通，最为要紧。

（张人镜等辑：宝山县《月浦志》，卷末，附录。）

〔清咸丰年后，上海县法华镇〕 法华去邑西十二里，陆路可通，为往来孔道，桑麻接坏（壤），〔清嘉庆年间〕烟户万家，凡县之附郭者，宜以此为首。……法华自有镇以来，前清乾[隆]、嘉[庆]时为鼎盛，咸丰庚申后，迭遭兵燹，典商停歇，市面萧条，兼之东南徐家汇、入（直）北曹家渡相继成市，而法华益衰矣。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

〔清咸丰年后，南汇县横沔镇〕 横沔镇，邑西北四十二里，依横沔港，北为虹桥港，四围袤广各里许。乾隆初，华氏增建市房，廛舍相对，街路盘曲；匪扰后未复旧观。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咸丰、同治年以后，南汇县北六灶镇〕 北六灶镇，邑西

北二十四里，明顾氏富有田园宅舍，与龚、马二姓甲科蔚起，振兴文风，到于今，人知向学。街在六灶港北，自东而西约三里许。兵燹后，西市零落，转不如东市之稠密矣。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咸丰至光绪初年，嘉定县西门〕 西门，钓桥东堍沿城濠南北，有木行两家，营业颇旺，自钓桥以西至高义桥，街道长三里余，沿练祁南岸至虬桥西，街道长一里余，大小商店二百五、六十家，以钓桥至虬桥上下塘一带为最殷盛。每日一市，贸易物自日用品外，以棉花、米、麦、蚕豆、黄豆、布、茧、六陈、豆饼、竹木、牛皮之属为大宗，市况向极繁盛，尤为米商萃会处。洪、杨役后大衰，光绪初年以来，渐复从前盛况。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燕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同治初年后，嘉定县钱门塘乡〕 洪、杨乱后，四乡村落半多被毁。顾浦以西，除市集外，皆客佃住居，或业主造屋，或自结茅庐，相与力田而长子孙。顾浦以东，土著虽多，然世家渠〈巨〉厦，亦几如晨星之寥寥可数。至旧志所载马家宅、濮家宅等，久作丘墟，故不复著录焉。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村落。）

〔清同治、光绪年间及以后，南汇县董家村镇〕 董家村亦隶中三甲，离城三十里，旧为灶民屯集之所。同〔治〕、光〔绪〕间有店十余家，颇发达，厥后市面渐移而东，董村仅有店二、三家，不

复成市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年间及以前,南汇县列船桥镇〕 列船桥,邑西北五十余里,面周浦塘而居者,今仅存十余家。昔周浦开粮仓时,漕艘尝集此。其西又三、四里为苏家桥,略有廛肆。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初年,青浦县青龙镇〕 青龙镇,在四十五保二区四图,一称龙江。孙权造青龙战舰于此,故名。唐时,控江连海,置镇防御。宋政和间,改曰通惠,后复旧名,设监镇理财,镇有学、有仓、水陆巡司、茶场、酒务,为海舶辐辏之地,人号小杭州。自宋及明,兵燹频仍,胜概十不存一。已而,市舶之区徙于太仓,遂鞠为茂草,潮淤水涸,民业渐衰。嘉靖初,尝建县于此,不久寻废。今仅存旧青浦市集而已。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光绪年间,南汇县东昇店镇〕 东昇店,在万祥〔镇〕东南里许,光绪间有市,今万祥〔镇〕兴盛,遂废。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下沙镇〕 下沙镇,邑西北三十六里,相传地曾产鹤,方顶,绿足,龟文,故又名鹤沙。宋丞相吴潜侍父读书处,元设盐课司,明初迁新场。东对北三四灶港,西接盐铁塘。乾隆朝,吴氏文学科名仕宦,一时称盛。今既式微,市

迹迥不如前。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以前,南汇县方家村〕 方家村,邑西四十二里,方正学士世孙环始居此。其大鳧泾之南为南村……,北为北村,向设店肆,……今寥落。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拨赐庄镇〕 拨赐庄,邑西北六十里,元世拨赐百花公主之庄也(按百花公主,即顺帝之妹,下嫁于丞相脱脱之子)。宋、元时,称巨镇,今居民仅数十家。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八年前后,宝山县黄姚镇〕 盛家桥,在县治西北二十二里,月浦北十里,罗店东十六里。居民以去镇稍远,聚货贸易,旧分属月浦、罗店两镇。按盛家桥北旧有黄姚镇,没入于海。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宝山县志》,卷一,輿地志,市镇。)

〔清光绪二十年以后,嘉定县南门〕 南门,光绪二十年前,布经市极盛,城内吴三房最著,城外业此者十余家,远自刘河浮桥,近则一、二十里内外,布经卖买麇集于此,辰聚酉散,熙攘竟日,纱场巷即以排纱成经得名。自洋纱盛行,不数年间,无复有布经营业,而市况顿衰。由钩桥南至纱场巷商店四、五十家,沿河花、米行、猪行各业,亦迭盛迭衰,唯后起之毛巾织厂营业较

旺。

(陈传德修,黄世作、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二十七年以前,奉贤县泰日桥镇〕 泰日桥,俗称坍石桥,跨运盐河两岸,居民相望,亦东北一巨镇。昔年为青村场盐运要道,盐艘由高桥、盐仓庙,循运盐河,经梁典至镇,再出大闸港,故商务当称繁盛。自清光绪二十七年采取官运后,市况顿衰。桥坍毁已久,故有坍石桥之称,民国二十一年,修浚小闸港时,经朱友青等倡捐重建,即今之南石桥。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县志科拾掇,疆域。)

〔清光绪三十三年,上海县江桥镇〕 西乡江桥地方,为上海、嘉定水陆交通要道,市面虽不甚旺,而环镇村落,实视此为¹中心点。乃自铁路开行以来,绕越镇东,要道变为僻径,顿失过客买卖之利。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十七课,江桥。)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宝山县高桥镇〕 高桥镇,城南二里,因桥得名。桥不高,而名颇著。镇临界浜,南为何家弄,即上海二十二保,清浦港绕其北,有东行、西行、中市、北行之别,故居人总谓之行。早市热闹,惟以棉花、布、米为重,向时特盛,今因旧城坍没,东海日逼,镇亦渐觉衰颓矣。

(佚名纂修:宝山县《江东志》,卷一,地理志,市镇。)

〔清光绪季年后,南汇县周浦镇〕 米市向推周浦镇最盛,

七、八月间，华[亭]、娄[县]、奉[贤]、青[浦]各属之谷船云集镇之南市，彻夜喧阗，米肆余谷亦必卜夜，至晓载归，舂之，舂之；既成白粲，黄昏装船运沪，销售沪市，谓之东新，获利颇厚。至光绪季年，碾米机厂遍设各镇，余谷者散而不聚，周浦米业日衰，而各业亦随之凋零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清光绪季年，嘉定县真如镇] 本镇商业始于元代，盛于明、清。以地当[南]翔、沪之冲，为必经之孔道。两地往来者，每就镇膳食、啜茗或投宿焉。而附近六、七里外虽有市廛，仅具雏形，故豆饼业销售之远达二、三十里之外。交易尤以花、布为大宗，即邻近各镇之乡人，咸抱布争售，并易其日常所需者而返。金融因之活动，昔有典当二，毁于发军。商业之盛，概可想见。自光绪季年沪宁铁路通车后，无复有迂道之旅客；且沪地工厂林立，手工业之杜布受其打击，产销不旺；又以邻镇市面勃兴，而本镇商业逐渐衰落矣。甲子兵燹后，元气斲伤，更形清淡。惟火车站(镇北三里)一隅，自暨南大学迁来后渐见兴盛，有商铺四、五十家，以衣、食之店为多，供学生之需用也。他日暨校新村实现，则其商业之发展当在意中。若杨家桥(镇北三里)前本荒村，以邻近车站，且设有商埠、警察派出所，故商铺续增，渐形热闹。若管弄(镇东四里)为彭浦间往来要道，列肆五、六，本镇布商时或出庄在此收布。……若栅桥(镇西北八里)、蔡家桥(镇西三里)、西厍(镇西六里)、王家湾(镇西六里)、童家桥(镇东四里)等，或有商铺二、三，或仅茶馆一家，虽不能以市集称之，然其贸迁则一

也。

(王德乾辑：嘉定县《真如志》，卷三，实业志，商业。)

〔清光绪末年以后，嘉定县真如镇〕 [真如]镇以寺得名，旧在官场，宋嘉定间僧永安以真如院改建。元延祐间，僧妙心移建桃树浦之左，请额改寺，而民间始营造市廛，遂以名其乡云。考隶属之由，在唐为昆山县之临江乡，南宋嘉定十年，始置嘉定县领之，历元、明至清，雍正三年，复于嘉定东境建宝山县，真如遂改属焉。其地近黄海，为嘉[定]、上[海]两邑往来孔道。近以租界日辟，各地市场日见振兴，而真如反日形衰落矣。

(洪复章辑：嘉定县《真如里志》，舆地志。)

〔清光绪末年以后，嘉定县真如镇〕 本镇商业滥觞于元、明，盛于有清乾[隆]、嘉[庆]时代。近二十余年来，日形式微矣。盖以往昔外界商埠稀辟，乡人贸易都麇集于此，今则东有新闻，东南有小沙渡，南有曹家渡，西南有北新泾，店肆林立，气象日新，较之真如固守旧式者，相差远甚。故乡人入市，除花、布而外，余则舍而之他者十之六、七；况沪宁铁路直贯其北，旅客往还更无须驻足，商业之衰落职是之由。

(洪复章辑：嘉定县《真如里志》，真如商业概况。)

〔晚清，嘉定县东门〕 东门，自城根迤东，沿练祁北岸，街道长里许，向为布经市场，自洋纱盛行，市遂衰落。商店二、三十家，虽不甚热闹，仍有花行、木行各大商肆，而哺坊之营业较发达。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末，嘉定县黄渡镇〕 黄渡镇，旧说周末楚黄歇治水松江，故名。跨吴淞江为市，与青浦接壤，南岸市街属青浦，北岸属邑境之北，街长约一里，洪杨役后已废，东西街长约二里，大小商店二百余家，以中市大街自城隍庙西，西江桥东为最繁盛，每日晨昏二市。贸易物曩以靛青为大宗，自洋靛盛行，此业遂一落千丈。余如花、米、土布、豆、麦商况，今昔无衰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南汇县周浦镇〕 棉市之盛亦推周浦，买者群集行家，而听其支配，后海滩垦熟，地质腴松，棉花朵大衣厚，远在内地产棉之上，于是沪上纱厂多设分庄于大团，与农民直接买卖，而周浦之棉市遂一落千丈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嘉定县真如里厂头镇〕 厂头，离〔真如〕镇西北八里许，在宋、元时代亦一巨镇，地多名胜古迹。遗老传言，当时商埠之广袤，商业之盛况，较胜于真如。迄于今不过四、五百年间，仅存二、三店肆，无异村落。吊古者不禁沧桑之感。

（洪复章辑：嘉定县《真如里志》，真如商业概况。）

〔清末至民国年间，嘉定县王家桥镇〕 王家桥，曹王庙北三里，属曹王乡，沿蒲华塘东西岸设肆而市。清末，商店八、九家外，河东西由巨商陈子余开设新、旧油坊各一所，今成平地。抗日胜利以来，河东之商店，有茶肆二，药号一，河西有杂货店、茶

肆各一，而杂货店兼营鱼行业。

（吕舜祥、武殿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清朝末年至民国年间，嘉定县郎中庙镇〕 郎中庙，曹王庙北里许，属曹王乡，〔庙〕前与左右，设茶酒肆与杂货店。清末，李玉于庙前之河南沿蒲华塘西岸兴建面东长房，开设肉铺、杂货店、茶肆、磨坊、理发店。清季，李氏衰落，各店相继闭歇。民国初年，蒲华塘东，龚姓兴建房屋，亦曾一度开设杂货店。“八·一三”后，只庙前及左右设有杂货店、豆腐店、茶肆等三、四家。

（吕舜祥、武殿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清末至民国二十六年，嘉定县金家巷镇〕 金家巷，俗称金家弄，在曹王庙东南三里，属范桥乡黄二十一图，沿界泾西岸，向有布经市，清末布经绝迹，只有村店四、五家。“八·一三”前，留市形而无商店。“八·一三”役，民房被毁者多。

（吕舜祥、武殿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初年，嘉定县北门〕 北门，钓桥以北，商店二十余家，街道不及半里，每晨有小贸易花、布、六陈之类。相传洪杨兵事前，市街直达皇庆寺。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六团湾镇〕 六团湾镇，近来市肆寥落，居民仅三、四十家，惟地当老塘盘折处，水路两面有港，四

通八达，交通极便。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纪王庙镇〕 纪王庙镇，以庙名，在吴淞江南，与青浦接壤，俨悦浦经流镇中，市街南北二里强，东西二里弱，大小商店二百余家，以大街中市及林家巷最热闹，布商、靛商向为各业最，今靛业衰落，布业亦不如昔，以棉花、蚕豆、米、麦、土布、蔬菜为大宗，每日晨昏两市，市况以俨悦浦、吴淞水道之通滞为盛衰。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唐家行〕 唐家行，濒中黄姑塘，街道南北不足一里，东西一里余，多居民，商店只十余家，每日两市，无大宗贸易，市况远不如前。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石冈门镇〕 石冈门镇，以水门名，中贯石冈门塘，东濒南横沥，市街南北约一里，商店三十余家，每日一市，以花、布、六陈为贸易物，市况今逊于昔。镇北沿冈身两旁三、四里，居民多业竹器，行销远近各市镇，岁计输出额颇巨。南至马陆，北至县城各六里，为南北往来孔道。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娄塘镇〕 娄塘镇，以水名，明永乐时，里人王璿创市。街南北一里半，东西二里余，大小商店百数

十家，以中段大北街、小北街、品泉里等处最殷盛，每日集市一次，贸易品之主要物为棉花、纱布、杂粮，从前布市最盛，近年减色。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钱门塘〕 钱门塘市，以水名，故道无考，建县即成市。南宋尝置税务于此，旧跨春申、安亭二乡。相传市全盛时，东达盐铁塘，西过姚家宅，人烟稠密，街巷纷歧。元、明而后，沧桑屡易，疆界难稽。今之市特其西北一隅，南临郭泽塘，东跨顾浦，西滨牛头泾，与昆山分界，街道南北甚短，东西不及半里，商店三、四十家，每日一市，贸易以花、米为大宗。市况光绪初尚旺，近年较衰。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十九年前后，嘉定县方泰镇〕 方泰镇，以寺名，康熙间陈、严两姓创，跨溁溁、盐铁塘成市，街道南北半里强，东西一里弱，以南北街之香花桥至昼锦坊为繁盛，大小商店百余家，每日一市，以纱、布、棉花、六陈为大宗贸易，市况今逊于前。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民国二十一及二十六年，嘉定县东门〕 东门外，自城根外城河透东，沿练祁北岸，街道近半里，城根属嚶城镇，吊桥迄东，属澄桥乡寒二十五图，初为布经市场。自洋纱盛行，市遂衰落，商店二、三十家，虽不甚热闹，仍有花行、木号等大商肆，西哺坊之营业，全邑只此，最称发达。民国十七年，筑嘉罗县道（嘉定至罗

店),以此为起点;二十四年,又于此起至南门外筑环城路(自望春桥至南门外接锡沪路)与嘉罗县道衔接,成为要冲,市面日形热闹。二十一年“一·二八”役,市廛被敌火炮毁泰半,中间未全恢复,又经二十六年“八·一三”役,复兴者又悉为敌毁,虽经市人力谋重建,依然未复旧观。惟有毛巾、轧花二新兴工厂,尤以毛巾厂之规模较大,附近赖以生活者不少。东乡村舍,泰半毁于“八·一三”役,战后急需木材复兴,木号由二家渐增至四、五家,自城门口至澄桥镇,木排屯遍练祁塘,几难行舟。战前,哺坊有吴、李二家,今只西家开设,且易主为常熟人金姓营业矣。

(吕舜祥、武遐纯编:《嘉定嗶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永丰镇〕 永丰镇。该镇当清光绪二十一年,为董事袁子贤所创设,在板洪漕口。近以南部沙滩坍削,商市渐衰。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街巷。)

〔民国二十六年,嘉定县野沟桥〕 野沟桥,跨野沟,属吴巷乡虞十七图,系太[仓]、嘉[定]、宝[山]三县交界处,西南距护民桥里半。“八·一三”前,桥东宝山界,有商店多家,今只一茶肆,所有商店移至里外之南洋桥(俗称洋桥),有轧米厂、花行、肉铺、杂货店、理发店、豆腐店、酒肆、药号,成一闹市。

(吕舜祥、武遐纯编:《嘉定嗶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高家桥镇〕 高家桥,位吴巷乡朝四十二图,跨蒲华塘转弯处,清光绪三十年,里人武诒桂、陈子

余募款改建石桥。河东旧亦有茶肆、杂货店，“八·一三”后，只河西有茶肆、杂货店各一。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钱家桥镇〕 钱家桥，范家桥北二里，徐行镇东北三里半，有桥架华亭泾，曰钱家桥，东距曹王庙三里，东堍自北至南，向西列肆。清末民初时，为商业最兴盛时期，肉铺、鱼行、药号、杂货店、豆腐店、茶肆等均有，共店十余家，以姚甘棠氏所设者居多。姚死，日渐衰落。“八·一三”淞沪抗日战争时期，市廛悉为国军拆作防御工事，战后原状未全恢复，只有杂货店、茶肆等三、四家。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新泾镇〕 新泾镇，即澄桥镇，县治东三里，属三、四二都，滨练祁塘北岸，跨新泾成市。新泾东为黄三十一图，西为十五图，因新泾而得名，亦因跨桥名澄桥而有澄桥镇之称，为嚆东最先成市之镇集。街道东西近里，迤北新泾东、西两岸，亦有筑室成市街状。旧有商店二十余家，每日晨市一次，贸易为花、布、杂粮之类。附近村民，多种黄草，织成凉屐，俗名凉鞋，行销远近，向以该镇为集散地。清同治间，移市镇北之徐行镇，市况远不逮昔。东至罗店十五里，北至徐行镇三里。北首设嘉罗路汽车站，为东、西、北往来之要道。民国二十一年“一·二八”役，市有毁损。二十六年“八·一三”役，全市成瓦砾场，今犹未复原状，商店数未至十，仅晨间略有贸易。战后，新泾西岸有毛巾厂，以达丰棉织厂为最大，妇女得有工作，农村

赖以挹注。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范家桥镇〕 范家桥,徐行镇东三里,跨华亭泾上,属范桥乡,东为往二十七图,西为伐三十四图,西堍有万寿庵。清光绪三十二年,由范祥善、季朝桢等曾设私立启东两等小学堂于庵内,为嚆东第二最先设立之学校。光绪三十三年暑假期内,曾在校开办嚆东塾师讲习所,嚆东各私塾之日渐改良而改变为小学者,讲习所之力也。桥东堍,旧有商店六、七家,“八·一三”淞沪抗日战争时期,为国军拆作防御工事,战后无力全部恢复,只有杂货店、茶肆各一而已。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顾蔡湾〕 顾蔡湾,位徐行镇西南,东门之北,为徐行、澄桥两乡之接壤处,顾、蔡两姓之集居地,南北成直线形。旧时,北部成小市集,今虽无商店,而街道以及两旁建筑如商肆之遗迹犹存。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南新木桥镇〕 南新木桥,新泾镇东三里,旧驾木桥于练祁塘,土人名新木桥,以徐行、北新泾河亦有桥名此,用加“南”字以别之。民国三年,罗店绅富朱芝坊募款改建石桥。北堍有轧米厂、茶肆、杂货店,“八·一三”役,全部被毁。最近,北首嘉罗路设一茅屋招呼站,兼售杂物,属澄桥

乡。

(吕舜祥、武岷纯编:《嘉定嚆东志》,一,区域,市集。)

[民国二十六至三十四年,金山县各市镇] 敌人^①凶恶,旷古未有,到处焚掠,惨无人道。兹将各地被害情形约略述之。首先登陆之处,为金山卫及扶王埭。金山卫西门镇商家住户不过百余家,被焚者占其半数。扶王埭商家住户计六十余家,只一家幸存,其他悉化为灰烬。沿海以至腹地,四、五里间,茅舍村庄,概被焚劫,损失之大,难以计数。次至张堰、松隐,县保安队及自卫团,稍稍迎拒,致触其怒。张堰大街精华,自板桥至小桥一段,商店悉被焚掠。松隐所遭尤酷,全镇房屋十之七、八荡为灰烬。再次至洙泾,县治所在,敌人更为注目,搜劫累日,火二日夜不绝,商店住户无一幸免,统计房屋,被毁者占十分之八。洙泾之西有小市曰兴塔,市肆亦荡焉无存。二十七年春,游击队一部匿干巷镇,为敌人侦得,突然袭击,房屋被毁者亦达半数以上。同时,钱圩镇钱姓大宅两座,亦以游击队故,横被焚烧。廊下镇在初陷,商肆被焚者十许家,既而逐年扫荡,屡次焚掠,幸存者十不一、二而已。总计全县各市镇,完好无恙者,仅吕巷、柳港两镇。然吕巷则饱受虚惊,柳港则河东市肆,敌为防御工作,强逼拆卸,荡为平地。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十二章,寇患,第二节,焚掠。)

[民国二十七年前后,奉贤县金汇桥镇] 金汇桥,当本县中

^① 指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者。

部北境,金汇塘南自益村坝经此,北抵北新桥入浦,镇上孙、金二姓居多,市廛甚盛,惟房屋于民国二十七年冬尽毁于暴敌,至今大小店铺尚多草屋,未复旧观。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县志料拾掇,疆域。)

〔民国三十七年前后,泰日桥镇〕 [泰日桥]新兴工业,以木行桥人丁文若于小闸河西创设之大新碾米厂,历史最为悠久。近年以来,河东始设有泰丰碾米厂,与之竞争业务。北市由鲁汇施氏设德泰油坊,唯限于经济,均不能趋向发展。商业自战乱以后,规模均已缩小,店铺以洋广货业,考其原因,实同永街、梁典等处,与沪上交通非便之故耳。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地方区域志。)

(四) 新市镇的兴起

〔清道光年间,奉贤县陈家湾、柴场〕 陈家湾,距治二十四里,道光初年渐成市。柴场,在三团,距城十五里,近海塘,道光时成市。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道光年间,南汇县竹桥镇〕 竹桥镇,依老护塘为市,……当南[汇]、川[沙]适中地。自宋诗人储泳、明太史储昱构居塘西存养斋(即储家庙),清举人顾曷构居镇南来复堂,安徽宿松县教谕金承恩、福建永定县巡检金在熔、董浚、运盐河金国栋构居镇前益裕堂读书后,金其章创开牙行,先后望重人归。迄

道光间，新茂开菸纸号，万商云集，成镇。民国[以]来设有镇公所、保安团、公安局、户籍所……、竹桥校、济生分会、慈善会、接婴所、商巡队、修志局，街道扩充，塘东西居民达三、四百家，地之灵焉。

（储学洙纂：南汇县《二区旧五团乡志》，卷一，疆域，镇。）

〔清道光至光绪年间，南汇县马家宅、朱家店〕 马家宅，距竹桥镇南六里许，当钦塘四、五团交界，自道[光]、咸[丰]间设肆，今有二十余家，旁有水洞，东西运货，络绎不绝。储家店，或称信者村，在竹桥西北，储泳十五世孙东发始居此成村，乾隆时设肆其间，今尚有市。朱家店，竹篱茅舍相对钦塘，当五、六团之交，居民数十家，今添造楼房，渐成小市。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马镇。）

〔清咸丰年间，上海县静安寺〕 静安寺在法华东北四里许，本一大丛林，无所谓市也。粤匪时，英商开辟马路，渐成市集，惟水道不通，贸易不甚畅旺，不过春郊走马，暑夜纳凉，为游娱之一境耳。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

〔清咸丰年间及以后，上海县徐家汇〕 徐家汇在法华东南二里许，向为沪西荒僻地。清道光二十七年，法人建一天主堂，堂之西即明相国徐光启故居，其裔孙聚族于斯，初名徐家厍。咸丰间，徐景星在东生桥东堍建茅屋三间，开一米铺，余则一片荒郊，绝无人迹。粤匪时，西乡避难于此者男提女挈、蚁聚蜂屯，视

为安乐土，于是天主堂购地数亩及徐姓、张姓，建平房数十间，外则开设店肆，内则安插难民，遂成小市集。同治二年，天主堂将肇嘉浜改道移东，又开辟马路，商贾辐辏，水陆交通。光绪十年，天主堂将市房翻建楼房；十九年九月，祝融为灾，尽付一炬；是年冬，重行建筑，焕然一新。三十四年，马路东有巨商张士希购地建孝友里楼房百余幢，迤东程谨轩、顾象新各建店楼数十间，市面大兴。既而电车行驶矣，邮政设局矣，电灯、路灯、德律风、自来水次第装接矣。马路东为法租界马路，西为天主堂界，再西老屋为乡民界，日新月异，宛似洋场风景。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

〔清咸丰末年至同治初年，南汇县南大桥镇〕 南大桥镇，邑西南六十七里，在十六保十图。辛酉、壬戌间，避贼者辄徙此，商贾稍集，遂成小镇。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同治元年后，奉贤县齐贤桥〕 齐贤桥，俗呼徐连桥，在金汇桥南六里，自同治元年后成市，距治二十里。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同治年间，上海县各市镇〕 县之东，旧载镇、市凡八，今增者七：塘桥镇（县东南五里），洋泾市（县东十里），杨师桥市（县东南十四里），三林塘镇（县东南十八里，昔有大姓林居此，距东三里有东塘，今已寥落），李家宅市（县东十六里），新木桥市（县东十八里），永宁桥市（俗呼南张家楼，近年始成市），杨家弄市

(县东二十里),东沟市(县东北二十二里),陆家行市(县东二十四里),高行市(县东北三十里,分南行、中行、北行,南行属川沙,中行与川沙接境;明时有奚家行者在市东,今废),高桥镇(县东北三十六里,北半属宝山),塘口市(县东南三十六里,为周浦塘出口,与南汇接境),桥头市(塘口东三里,即裕伯题桥),陈家行镇(桥头市东三里)。

县之西,旧载镇、市凡六,今增者一:法华镇(县西十二里,以法华寺名,吴淞巡检司驻此),徐家汇市(法华南三里,徐文定公墓在焉,其裔多居此,近年始成市),虹桥市(县西南二十里),北新泾市(县西二十一里),杠栅桥市(县西北二十二里),华漕市(县西三十里),诸翟镇(县西四十里,其西属青浦、嘉定,以二姓得名,一名紫隄,有嘉定、诸翟巡检司驻此)。

县之南,旧载镇、市凡十四,今增者二:龙华镇(县西南十四里,以龙华古刹得名),漕河泾镇(县西南十八里),张家塘市(县西南二十二里),梅家弄市(张家塘西二里),朱家行市(县西南二十四里,西半属华亭),长桥市(县西南二十四里,南半属华亭),华泾市(县西南二十七里),曹家行市(县西南三十四里,明副使曹冈宅在焉,故名),塘湾市(县西南四十里,以俞塘之湾得名),颛桥市(县西南四十四里,西半属华亭),北桥镇(县西南四十八里,以古鹤鸣桥得名),马桥镇(县西南五十四里),闵行镇(县西南陆路六十三里,水路七十二里,以姓得名,《明史·张经传》作闵港,亦名敏航,南枕黄浦,横沥贯之,正德间大水,横沥、沙竹二冈独稔,灾乡多从贸易,镇始知名;倭寇时,尝屯兵为府城,捍卫称要地,黄浦巡检司驻此),吴会镇(县西南七十二里,颜《志》^①

^① 颜洪范修,张之象等纂:明万历《上海县志》。

云本名吴汇，后人取指“吴会于云间”语，易今名，元置邹城巡检，今废，有塔庙，即净土寺也，宋置酒库于此，地中往往得饼砾，今已亡，镇亦仅数户），荷巷桥市（县西南八十里，西半属华亭），语儿泾桥市（镇西南七十八里，俗呼中渡桥）。

县之北，旧载镇、市凡三，今增者四：老牌市（城北三里），新牌市（城西北五里），静安寺市（县西北八里，近年始成市），内外虹口市（县东北五里，道光间渐成市，多聚客民，易藏奸宄），虹安镇（县东北九里，今已寥落），引翔港市（县东北二十里，旧《志》称近海口警防要地，实则去吴淞口尚有十六里），沈家行市（引翔港市东北九里，东接宝山县境）。

附旧镇、市：乌泥泾镇（在县西南二十六里，亦名宾贤里，宋季张百五居之，富甲一乡。元至元间，张瑄以海运贵显，治第于此，后又有张、有钱居之，繁富盛于他镇。元于此置巡司及太平仓、芦子税课局。明洪武间仍置，税课局寻废，嘉靖间，倭寇焚掠无遗，今惟存张氏宅后厅莺桥，其南俗呼关上），梅源市（在县西北三十六里，俗名王庵），鹤坡市（在县治南）。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同治《上海县志》，卷一，疆域，镇市。）

〔清同治年间及以后，南汇县中心河镇〕 中心河镇，即金家行镇，邑西北六十里。辛酉匪扰，此独无恙；向本寥落，乱后成市，居民百余家。其四乡标布细致，尤为著名。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南汇县泥城镇〕 泥城，离城五十里，

在一团下三甲，光绪《志》^①称其已有市集，今按立昌、宝泰等店，均在同治年间开设。自光绪初元有张锦之、朱曾三先后建屋于城中心之横港西岸，于是商贩纷至，蔚成市镇，是为横港镇。后又展拓往北，跨港而东，有陆姓等建里，面西列肆，总计南北延袤二里余，虽间有断续处，而有衙署、旧粮署，有善堂（纯阳堂），有学堂（发蒙小学，以旧义塾改），有工厂，市廛栉比，百业完备。殷实大户多在东西两岸，为泥城菁华所萃。民风淳朴，夏秋农时，男妇趋耕，茶肆几无游手，犹有乡先辈之遗泽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元年以后，宝山县大川沙口〕 盛桥迤北，大川沙口亦一小市也。登海塘而东，望崇明诸沙，历历在目，时有轮船往来，烟横空际，洵属壮观。其地向无市面，仅有二、三店铺，以便行人休息，解渴疗饥。光绪元年，浚大川沙河，舟楫往来，交通便利，居民筑室，开张店肆，以有易无。市分南北，北市较胜，南市中有大川沙桥（俗名马桥），东设栏杆焉。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三，礼俗志，风俗。）

〔清光绪初年，南汇县张江栅镇〕 张江栅镇……，跨吕家浜东部。横街有二：一在浜北，长约半里，俗称大街；一在浜南，长二十余丈，俗称小街。纵街有三：一在东平石桥堍之南北，长约八九十丈，俗称南北街；一在西平石桥堍之南，长十余丈，俗称糖坊街；一在浜北之中部往北，长约三十丈，俗称新街。是街东、西

^①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

两旁市房，光绪初元由里绅钱枬独建，店户民居共约百数十家，水陆往来沪渎，交通颇便。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初年，南汇县万祥镇〕 万祥镇，离城三十里，在三墩乡中六甲，昔本无市，自光绪初元，里人闵姓设肆于此，曰万祥，厥后店旋易姓，而市而日渐繁盛，遂即以万祥名其镇。现商业为塘东诸镇冠，南北街长里许，北市跨灶支港，入二团下南甲界，有花、米、榨油等工厂，港南有善堂，有学堂，廓然大规模之市镇焉。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初年以后，嘉定县曹王庙〕 曹王庙，跨蒲华塘，光绪初年只三、四小户，其后日渐稠密，居民百余户，开设小茶肆、酒肆、杂货铺十余家，肉铺、药铺、染坊等相继而起，并有鱼市、水果各摊，下午茶肆尤热闹，已成市集。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嵩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五年前后，南汇县太平桥镇〕 太平桥镇，邑西南八十里，在十六保天一廿三四图，去各镇均远，居民数十家，今渐有市。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五年以后，青浦县安庄市〕 安庄市，在四十三保二

区五六图，县治西南十八里，前《志》^①列入村庄。光绪初，邑人项钟莪于此建造房屋，招商设肆，乃遂成市。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镇市。）

〔清光绪十八年以后，上海县曹家渡〕 曹家渡，在法华北三里。同治二年，英商开筑马路至梵王渡，地甚荒僻，绝少行人。光绪十八年，有人购地建筑油车，是为成市之始；继而西段开办缫丝厂，东段开办面粉厂，招集男女工作，衣于斯、食于斯、聚居于斯者不下数千人，由是马路两旁造屋开店，百工居肆而市成矣。面临吴淞江，帆樯云集，富商巨贾莫不挟其重资，设厂经商，除缫丝、面粉两厂外，若洋纱厂、织布厂、鸡毛厂、牛皮厂、榨油厂、电灯厂，不数年间，相继成立，市面大为发达，东西长二里许，鳞次栉比，烟户万家。火车在其西，轮船埠在其东，交通之便，本乡首屈一指焉。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

〔清光绪中叶至民国十八年，南汇县陈家店〕 陈家店，离城三十余里，咸、同间，里人陈姓建屋设肆，曰陈万春，历数十年，为塘东老店。光绪中叶，后人复展拓向东，招商设肆，遂成市集。其地沿石皮瀚南大道为市，路南属四甲，路北属中六甲，今又跨弄塘而东，建桥列肆，有工厂，有学堂，属南下六甲。是镇大部分属大团乡，与万祥镇南北相望，称通衢焉。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①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

〔清光绪十九年以后，嘉定县陈竹桥镇〕 陈竹桥，桥距新造桥北一里，跨新泾，东岸属新庙乡国西三十九图，西属唐行乡汤三十九图。清光绪十九年，里人陈思忠始设一杂货店，嗣茶肆、肉铺、酒肆，相继开设，汇成市集。

（吕舜祥、武焜纯编：《嘉定县志》，一，区域，市集。）

〔清光绪二十年以后，南汇县泥城西南角〕 泥城西南角，亦隶下三甲，距横港三里，自光绪二十年后有孙云锦者购地造屋，成对面街一；曲后沟西又有人接造单面街，跨高木桥两岸，店肆约数十家。地势襟要，惟民风不及横港之淳，故近来市面亦不振。

（严信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清光绪二十至三十年，川沙县文兴镇〕 文兴镇：清光绪二十年间，横沙商家无几，只有小本经营，向西滩、白龙港、合庆等处贩运者五、六家，旋有张炳华、曹翔青等开设南北杂货、花、米行，渐见发达。于是各商闻讯咸集，至光绪三十年间，异常兴盛。文兴镇成为全沙各镇之冠。镇中横贯一港，曰志远洪。初以港为镇名，嗣由张炳华提倡兴学，筹办学校，取文风兴盛之意。镇之市房多属草椽，宣统二年冬夜，失慎焚毁，港北草房尽成焦土。以后各商会议，市上房屋均须改建瓦房，以免再遭火患。阅半年，建筑完成，焕然一新。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街巷。）

〔清光绪二十五年后，南汇县蟠蜆庙〕 蟠蜆庙，在泥城西南，属

一团下头甲，离邑城五十里。自光绪二十五年后，广建廛肆，商贾纷至，始成市集，今店铺数十家。地濒南海，东、西港口凡容载三、四百担之船皆可湾泊，以蟛蜞庙为市，本南北街，现北街东折，亦稍有市廛，营业方兴未艾。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二十八年以后，奉贤县民福店〕 民福店，自清光[绪]二十八年圩塘筑成后，有乡民绰号小梅花者，首先设店营业于此，人皆称之梅花店，旋即改称今名。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县志料拾掇，疆域。）

〔清光绪二十八年后，南汇县老港镇〕 老港镇，邑东南十五里，老港直出，附王公塘东西两面为街，而塘西为盛。该处原系芦荡，迨翻垦成田，居民渐多，光绪二十八年后建筑市廛，贸易渐盛。惟往来多崇沙客民，故又名大沙店。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市镇。）

〔清光绪末年，南汇县二灶洪〕 二灶洪，在邑东北十八里，介三、四团间，以港得名，居民四、五十家，光绪季年渐成市肆。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初年，奉贤县西渡口〕 西渡口，为沪杭公路渡浦处，置有轮渡码头。渡东数十步，又为横沥出口处，车辆船舶，往来如织，商店、工厂，时有增设，渐成市集。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奉贤县志料拾掇，疆域。）

〔民国五年以后，上海县周家桥〕 周家桥，在法华西北四里许，本一小村落。民国五年，有无锡富商荣氏傍吴淞江购地数十亩，开筑申新纺织厂。八年，欧战发生，纱价大涨，富商购地设厂者接踵而至。地价骤贵，亩值万金，百工麇集，遂成市而。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一，沿革。）

〔民国十一年以后，川沙县长兴镇〕 长兴镇：民国十一年，横沙乡董黄嘉菴，就厚德圩与万宝圩之间，……开辟市场一所，名曰长兴镇。首先建房十余间，嗣又添造数十间，遂成小市。所有杂粮、南货并人民所需一切物品，略备焉。后又称三民镇。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街巷。）

〔民国年间以后，宝山县江湾周围新市镇〕 区内村里兼有市集者为天通庵，在江湾镇南十里，地跨芦泾浦，商铺二十余家，本一小村集，近以毗连商埠，设有丝厂、染织厂等，市面日繁，几与上海商场无异，回非曩时村集气象矣。侯家木桥，在江湾镇直北六里许，有村店两、三家，居民颇为殷实者。屈家桥，在江湾镇南五里沙泾之旁，为江湾至沪必经之路，有茶、酒、杂货等店七、八家。谈家桥，在江湾镇西南九里，斗入彭浦界内，自民国五年开设同茂丝厂并建市房三、四十幢，铺户居民渐见繁盛，翌年筑通新闸马路，厂栈益增。以上各处，均以沪埠发达，马路纵横，渐成列肆矣。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一，舆地志，村廛。）

〔民国十五年以后，川沙县丰乐镇〕 丰乐镇：民国十五年高墩沙围圩开垦，乃与老横沙仅隔一河，遂建木桥一座，名丰乐桥；桥之两端，造市房数椽，开设酒肆、茶寮等店，而教育公团仓房亦设该处，成一小市集。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七，交通志，街巷。）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李家桥〕 李家桥镇，在南四灶港北岸，与宣家桥、闻家桥并属一区二十图，而李家桥独发展，近有商店十余家，居然成市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一，疆域志，邑镇。）

〔民国二十六年以后，嘉定县永明桥镇〕 永明桥，张浦塘至蒲华塘之入口处，北岸属吴巷乡，南岸属曹王乡。“八·一三”沦陷时期，里人在此为市，今有茶肆、杂货店各二，肉铺、理发店、豆腐店、药店、轧米兼榨油厂各一，南距王家桥、北距高家桥各里半。

（吕舜祥、武墩纯等编：《嘉定县志》，一，区域，市集。）

七、户口的增减

【编者按】旧时，户口增减是测量社会经济盛衰变化的一个重要标志。各地历朝历代纂修的地方志，大都专列门类，记载当地户口增减状况。上海地区近代各志，情况亦属如此。

此处选辑的上海地区府、县、市、镇、乡、里户口增减资料若干则，记载虽不齐全，但却甚为具体，可供参考和引用。

本辑所录各则资料，大都涉及两个和两个以上年份，而且前后相连，故可借作增减之比较。有的资料，甚至远从清雍正和乾隆年间记起，直至同治、光绪年间，可资比较的幅度更大，从中可具体看出前清至晚清户口增减变化状况。

尚有少数资料，除列举户口增减数字外，还或多或少分析和推测了增减的原因及土著、客籍各占的比例。这些都有助于对当地户口的变动，及社会经济变化等情况，作进一步的了解。

(一) 府县户口的增减

〔清雍正至光绪年间，宝山县〕 雍正九年，编审户口人丁三万六千九百八十三丁。乾隆元年，编审户口人丁三万七千一百一十八丁。六年，编审户口人丁三万七千二百六十四丁。二十二年，户口七万四千七百三十八口，二十五万六千八百六十一丁。三十六年，户口八万五千二百四十一口，二十七万七千九百二十九丁。三十七年八月，钦奉上谕：“丁银既皆摊地粮，而滋生人户永不加赋，则五年编审不过沿袭虚文，嗣后永行停止。钦此。”六十年，户口共三十七万六千四百六十六。……

同治四年，册报男丁一十二万八千三百四十八丁。

光绪元年，册报男丁一十二万九千五百二十五丁。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宝山县志》，卷三，户口。）

〔清嘉庆、咸丰、同治年间，嘉定县〕 嘉庆二年，册报十万二千四百十八户，四十二万一千三百五十六丁。十八年，册报十万六千五百六十七户，四十三万六千四百六十六丁。咸丰二年，册报男丁二十五万六千一百七十九。七年，册报男丁二十五万七千五百九十四。八年，册报男丁二十五万七千八百有五。同治三年，册报民数三十八万五千五百八十五口，内男丁二十二万三千一百三十一。四年，册报男丁二十二万三千三百七十八，内当差人丁四万四千七百十人。

（程其珏修，杨震福纂：《嘉定县志》，卷四，赋役志中，户口。）

〔清嘉庆至同治年间，南汇县〕 嘉庆十五年，册报原额人丁四万四千二百八十五丁，内划归川沙厅分管二千九百四十九丁，优免七丁，当差二千九百四十二丁，实存优免一百七十六丁，当差四万一千一百六十丁，又节年滋生人丁一十八万四千九百七十七丁，共男丁二十二万一千八百三十三丁；二十一年，编查实在男妇大小共四十一万六千四百九十七口，男丁二十二万四千四百六十一口，妇女一十九万二千三十六口。道光、咸丰年间，册报人丁案毁无考。同治元年，册报男妇大小共四十八万七千六百六十六口，男丁二十六万五千三百四十一口，妇女二十二万二千三百二十五口。四年，《赋役全书》载，册报男丁二十九万一千三百九十七丁。十三年，册报男妇大小共六十六万七千五百十四口，男丁三十四万二千六百一口，妇女三十二万四千九百十三口。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六，户口志。）

〔清嘉庆、同治年间，奉贤县〕 嘉庆十五年，奉贤县滋生人丁一十万八千四百八十三口，实在男丁一十三万七千八百六十五口。又二十一年，奉贤县编审实在人丁男妇大小二十六万一千八百九十八口，男丁一十万三千四百四十七口，妇女九万三千二百三十二口，幼童四万八百三十二口，幼女二万四千三百八十七口。

同治四年，册报实在通共男丁一十四万二百一十五丁。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卷三，赋役志，户口。）

〔清嘉庆、同治、光绪年间，华亭县〕 嘉庆十五年，实在男丁

一十六万六千七百八十丁。二十一年，实在人丁男妇三十万二千五百二十九丁口，男丁一十六万七千七百八十一丁，妇女一十三万四千七百四十九口。同治四年，册报实在男丁一十五万一千一十九丁。光绪二年，实在人丁男妇二十八万三千一百三十丁口。

（杨开第修，姚光发等纂：《重修华亭县志》，卷七，田赋上，户口。）

〔清道光、咸丰、同治年间，上海县〕 道光十年全书列，节年滋生人丁二十四万二千七百八十二丁。咸丰二年册报，节年滋生男丁二十八万五千九百八十八口，妇女二十五万八千四百二十五口，共实在人丁五十四万四千四百十三口。同治四年全书列，节年滋生人丁二十四万二千七百三丁。五年册报，旧管人丁五十四万三百五十八口，节年滋生人丁二万五百三十五口，开除人丁二万七百八十三口，实共现存男丁二十八万五千三百二十六口，妇女二十五万七千七百八十四口。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同治《上海县志》，卷五，田赋上，户口。）

〔清道光、光绪年间，川沙县〕 道光十五年，册报实在人丁一十一万四千五百九十五口，内男丁六万二千二百十一口，妇女五万二千三百八十四口。光绪二年，册报实在丁一十二万三千九百五十八口，内男丁六万八千八百五十五口，妇女五万五千一百三口。

（陈方瀛等修，俞樾等纂：《川沙厅志》，卷四，民赋志，户口。）

〔清同治三年和光绪七年，松江府各县〕 同治三年，〔松江

府]实在男妇二百六十二万九千七百八十六丁口,男丁一百四十四万六千一百九十五丁,妇女一百十八万三千五百九十一口。华亭县实在男妇二十六万九千四百二十九丁口,男丁一十五万五百八十六丁,妇女一十一万八千八百四十三口。奉贤县实在男妇二十六万四千一百六十六丁口,男丁一十三万五千二百九十一丁,妇女一十二万八千八百七十五口。娄县实在男妇二十六万四千七百八丁口,男丁一十五万一千五百五十四丁,妇女一十一万三千一百五十四口。金山县实在男妇二十七万四千三百七十五丁口,男丁一十六万九十七丁,妇女一十一万四千二百七十八口。上海县实在男妇五十四万四千三百五十七丁口,男丁二十八万五千九百六十六丁,妇女二十五万八千三百九十一口。南汇县实在男妇五十一万五千三百一十八口,男丁二十八万五千六百七十九丁,妇女二十二万九千六百三十九口。川沙抚民厅实在男妇一十二万二千三百八十六丁口,男丁六万八千二百三十四丁,妇女五万四千一百五十二口。青浦县实在男妇三十七万五千四十七丁口,男丁二十万八千七百八十八丁,妇女一十六万六千二百五十九口。光绪七年,[松江府]实在男妇二百九十万七千九十三丁口,男丁一百五十七万九千八百九十二丁,妇女一百三十二万七千二百一口。华亭县实在男妇二十九万六千二十三丁口,男丁一十六万五千二百三十丁,妇女一十三万七千九十三口。奉贤县实在男妇二十八万三千五百五十四丁口,男丁一十五万一千四百七十二丁,妇女一十三万二千八十二口。娄县实在男妇三十万三千八百九十丁口,男丁一十七万五千五十一丁,妇女一十二万八千八百三十九口。金山县实在男妇二十七万七千八百七十一丁口,男丁一十六万三千一百一十八丁,妇女一十

一万四千七百五十三口。上海县实在男妇五十四万五千三十六丁口，男丁二十八万六千三十三丁，妇女二十五万九千三口。南汇县实在男妇七十万七百七十一丁口，男丁三十五万九千九百二丁，妇女三十四万八百六十九口。川沙抚民厅实在男妇一十二万五千六十二丁口，男丁六万九千五百三十四丁，妇女五万五千五百二十八口。青浦县实在男妇三十七万四千八百八十六丁口，男丁二十万九千五百五十二丁，妇女一十六万五千三百三十四口。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十四，田赋志，户口。）

〔清同治至光绪季年，上海〕 同治间，人丁共五十余万。三、四十年来，侨寓日多，孳生日众，居民号称百万，实有八十余万。英、法、美三租界内，已达五十余万，占其大部分，其余散居于城乡。户口之众，除京师外，首推巨擘。故人烟稠密，几有人满之患。惟本邑人数之多，实由五方杂处，客籍多于土著。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三十七课，户口。）

〔清同治年间至民国十六年前后，上海〕 同治间，人口共五十余万。三、四十年来，侨寓日多，孳生日众。近年^①各省兵事，来沪者益多，居民号称百万，殆又过之。户口之众，超过于京、津、汉三埠，人烟稠密，几有人满之患。惟本邑人数之多，实由五方杂处，客籍多于土著，良莠自不能齐。现在正编查户籍，办理清乡，实为要政也。

（李右之编纂：《上海乡土地理志》，第十三课，户口。）

^① 民国十六年前后。

〔清光绪元年至宣统元年，南汇县〕 光绪元年，《赋役全书》载，册报男丁三十四万四千四百六十三丁，内原额充饷当差人丁四万一千三百三十六丁，……节年滋生人丁三十万三千一百二十七丁。……

宣统元年筹办自治，由城镇乡地方自治筹备处按学区调查，共全县九万一千四百六十七户，男二十万六千四百九十九丁，女二十万一百七十五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五，户口志，户口。）

〔清光绪元年至宣统二年，崇明县〕 光绪元年，《赋役全书》崇明县原额充饷当差人丁三万五千四百六十一，节年滋生并免徭人丁四万九千七百二十三，实共男丁八万五千一百八十四（按同治四年，《全书》载，通共男丁三十二万四千八百四十八，甫阅十年，又无变故，何忽少如此，盖知册报之不实也）。光绪五年，户十三万一千五百三十五，口六十三万四千六百三十四，内男丁大小共三十一万六千九百五十六，女大小共三十一万七千六百七十六。

宣统二年，户十万七千二十，口六十七万八千八百八十四，内男口大小三十七万二千五百六十一，计壮丁十七万一千七百三十九，学龄童七万三百七十二，女口大小二十九万八千三百二十三。

（王清穆修，曹炳麟等纂：《崇明县志》，卷六，经政志，户口。）

〔清光绪、宣统年间，上海县〕 光绪元年《赋役全书》载：册报男丁二十八万五千八百二十一，内原额充饷当差人丁四万三

千二百八十五，节年滋生人丁二十四万二千五百三十六。光绪三十四年报部民政统计表：全县二十七万七百十四户，一百二十六万四千六百四十三口（原表将外国人并计在内，今扣除；又原表系奉部式照填，分本籍若干，本省寄居若干，外省寄居若干；查吾邑水陆辐辏，五方杂处，但可论住年之久近，无从有土客之区分，强生畛域，深乖土断定本之义，故弗录）。宣统元年报部民政统计表：全县二十七万一千一百六十五户，一百二十九万一千八十四口；二年举办城镇乡地方自治调查户口：全县正户八万七千七百四十二户，附户二万七千一百三十五户，男三十二万二千六十六口，女二十四万六千三百六十六口。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六，田赋上，户口。）

〔清光绪、宣统年间，青浦县〕 光绪七年，《续修府志》^①册报，青浦实在男妇三十七万四千八百八十六口，内男丁二十万九千五百五十二口，妇女十六万五千三百三十四口。三十一年编查保甲册载，土著客籍共八万九千六百六十一户，男丁二十一万六千六百六十二口，妇女十六万二千七百二十六口。宣统二年，举办地方自治调查，人口共二十五万六千七百七十六，元和、吴江两县归并人口共一万九千三百六十一，合二十七万六千一百三十七口。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六，田赋上，户口。）

〔清宣统元年至民国十七年，南汇县二区旧五团〕 宣统元

^① 博润修，姚光发等纂：清光绪《松江府续志》。

年,筹备自治,册报户共三千五百十,口共(男八千三百七十四,女八千二百零四)一万六千五百七十八。

民国十七年,划区民选,册报户共四千二百零二,口共(男九千八百四十一,女一万零三百十一)二万零一百五十二。

(储学洙纂:南汇县《二区旧五团乡志》,卷五,户口。)

〔清宣统二年,上海城区〕前奉上海县田奉文照会调查户口,经就各分区按段派员调查办理,本月奉县函催从速查报。嗣接各区先后查竣报告,统核城区域正户、附户及男丁、女口各总数,除租界尚在调查外,计正户二万八千七十二户,附户一万一千八百户,共三万九千八百七十二户,男十三万六千七百十四口,女七万七千八百六十二口,统共二十一万四千五百七十六口。

(杨逸、瞿庆普编纂:《上海市自治志》,大事记乙编,上海城自治公所大事记。)

〔清宣统二年,上海租界〕……又公共租界四十八万二千二百零五口,法租界十三万三千四百四十六口,统计城区域人口数共八十三万二百二十七口,内学童总数一万三千八百三十人,壮丁总数六万六千七百九十五人。

(杨逸、瞿庆普编纂:《上海市自治志》,大事记乙编,上海城自治公所大事记。)

〔清宣统至民国年间,川沙县〕宣统二年调查人口,得十万零四千九百九十六,至民国十五年,得十二万四千二百七十三,计十七年间增百分之八强,至二十四年,得十四万二千六百五

十一，计九年间增百分之七弱。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首，导言。)

〔清宣统二年至民国五年，宝山县〕 清光绪以前，大率沿编审旧制，以夫徭为重，册报户口恒只列男丁。宣统二年，筹办城镇乡地方自治，始实行调查，户分正、附，口列男、女，共计全邑正、附五万三千七百十二户，男、女二十六万六千九百十口（前《志》^①据《州志》^②称，乾隆六十年，户口共三十七万六千四百六十六，比较相差十万有奇，以累年滋生例之不应后减前，或系当时承平日久，故其繁庶情形与曾经乱离者有别）。民国元、二年间，内务部统计调查，县署填报元年人口数共二十七万三千三十七口（比较宣统二年实增六千一百二十七口），二年人口数则为男丁十六万六千三百三十三口，女丁十五万八千一百三十九口，共合三十二万四千四百七十二口（比较民国元年实增五万一千四百三十五口）。民国五年，县署续报内务统计乃为全邑五万五千一百五户，三十二万五千四百六十二口。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一，舆地志，户口。)

〔民国元年，上海〕 前奉县民政长吴函，奉文通飭调查户口。本市政厅筹备选举已从事调查，计：市区域中区、东区、西区、南区及江境区，吴淞滨南之新闻区、老闸区，正户、附户共三万九千八百九十四户，正户、附户之男女口数共二十一万五千五百二十四口，公共租界、法租界正户、附户共八万户，男女口数共

①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清光绪《宝山县志》。

② 整图等修，王昶等纂：清嘉庆《直隶太仓州志》。

五十九万五千六百五十一口。总共市区域户数得十一万九千八百九十四户，口数得八十万一千一百十七口。

(杨逸、瞿庆普编纂：《上海市自治志》，大事记丙编，上海市政厅大事记。)

〔民国三十五年，金山县〕 本县户口，经八年离乱，为敌寇屠杀者固多，而以环境恶化，忧愁幽思，不获保其天年者，亦已众矣。被害殉难人数，具见别表。兹以最近调查统计所得，著之于篇。

本县户口数表

区别	户数	男子数	女子数	总计
洙泾区	8,366	19,280	19,770	39,050
泖港区	4,438	9,852	9,611	19,463
松隐区	4,386	9,928	9,813	19,741
张堰区	7,628	18,835	18,780	37,615
吕巷区	7,229	16,353	16,141	32,494
金卫区	3,796	8,220	8,565	16,785
总计	35,833	81,868	82,680	164,548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一章，总说，第三节，户口。)

(二) 市镇乡里户口的增减

〔清宣统至民国初年，宝山县江湾镇〕 全区户口，当宣统二年调查时，户凡五千六百九十二，口凡二万八千五百六十二。迨民国五年复查，户增为九千七百二十一，口增为六万五千五百四十九，然以南境毗连沪埠，商市日繁，人口愈益加多，实犹不止此数。据最近^①调查所得，户增为二万二千七百四十八，口增为十

^① 民国十年前后。

万四百六十八，盖经精密之复查，视前此为准确矣。

（钱淦等纂：宝山县《江湾里志》，卷一，舆地志，户口。）

〔清宣统至民国年间，宝山县月浦里〕 宣统二年调查，户凡三千九百六十四，口凡一万七千六百七十二；民国五年调查，户凡三千七百三十二，口凡一万九千九百十八；民国十七年调查，计户增至四千六百二十一，口增至二万二百六十六，并别为男口一万一百八十四，女口一万八十二，学龄儿童已就学一千一百八十五口，未就学二千四百六十二口，壮丁三千三百九十五口。

（陈应康等纂：宝山县《月浦里志》，卷一，舆地志，户口。）

〔清宣统二年，嘉定县钱门塘乡〕 钱门塘，南宋尝置税务于此，故为大镇。自明以来，人口衰少，特乡之小者耳。清康熙十年，邑遭旱灾，知县赵昕于此分设粥厂，因又称钱门塘门。宣统二年筹办宪政，所定地方自治章程，以人口不满五万者不得称镇，故称钱门塘乡。民国仍之。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名称。）

〔清宣统二年及民国元年，嘉定县钱门塘乡〕 清宣统二年，自治公所调查本乡户口，男女共三千三百九十一人。……民国元年，自治公所调查本乡户口，男女共三千四百十三人。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户口。）

〔清宣统二年至民国十五年，嘉定县真如里〕 户口之可考者，自清宣统二年始，盖光绪以前侧重徭役，只列男丁，亦已无

册可稽。筹办自治，始分别记载户数、口数。民[国]二[年]、民[国]五[年]各有统计。十三年，设宝山县第五区户籍事务所于本镇宝善堂，以李本霖为户籍员。六月，由钱辅昌接充，按照十二年三月省颁户籍条例办理，十六年六月撤。兹将历次调查户口数目列表于后：

调查时期	户 数	口 数
宣统二年	4,141	18,979
民国二年	4,355	23,380
民国五年	3,942	22,973
民国十五年	5,788	28,602

(王德乾辑：嘉定县《真如志》，卷一，舆地志，户口。)

〔民国元年及五年，上海县陈行乡〕 民国元年，乡公所(乡董胡祖德)调查户口，综计正户二千七百，附户一百三十四(男六千一百一十八名，女六千一百二十二口)。五年，学务委员(孔祥百，本乡人)调查学龄儿童，男一千零八，女九百四十六。

查本乡田地二百五十三顷，村舍池墓约去十之二，熟田止二百顷。以人口平均计之，每人占地不及二亩，非振兴实业，讲求殖民政策，则户口日繁，而生计日窘，后将何以图存。

(孔祥百、沈頌平编纂：上海县《陈行乡土志》，第十二课，户口。)

八、经济人物的活动

【编者按】近代上海地区先后产生过一批又一批知名的或不甚知名的经济人物。这些经济人物的经济活动，不仅同本地区的社会经济变化有关，有些而且影响及于全国。

自来载述上海经济人物活动的材料甚多，上海地区各县县志“人物志”内也有所记录。此处选录其中一部分，分为产业资本家的活动、商业资本家的活动、官僚买办资本家的活动以及其他经济人物的活动等四大类，辑为一篇。

上海地区方志中的经济人物材料，大都是按本县籍贯载述，对于客籍人物只偶尔涉及，为数甚少。旧方志传人物一般只重乡贤、耆旧、牧守、义民、列女等等，对于工商人物每多忽视，即使有少量记载，也多颂扬其“义举”和“德行”，每有溢美夸饰之词。于今看来，这是旧方志载人物的一个缺陷。

但从本辑资料考察，上海地区方志载人物也有其优点和特点，即各县县志都记录了一些当地中小工商人物的经济活动。这些经济人物，由于不甚知名，一般书报杂志大都不载，这就可起一定的补缺作用。

(一) 产业资本家的活动

〔清光绪年间，青浦县人夏瑞芳〕 夏瑞芳，字粹方，南汇人，幼贫尝寄食戚家。年十一，随母至上海，入基督教会，肄业清心堂。遭父丧辍学，为同仁医院学徒，寻弃去，更入文汇、字林等西报馆，为排字，所获渐丰。光绪丁酉，就上海创立商务印书馆，已而，则赴日本考察印刷业。既归，会国家行新政，广设学堂，因延聘专师编辑大小学堂教科书，并搜罗新、旧图书印行国内。初，基〈资〉本仅四千金，经营十余载，扩充至数十倍，分馆遍于全国。我国印刷业规模之巨，瑞芳以前未之有也。先是，瑞芳以基〈资〉本绌，尝与日商合资，既念洋股入，则利源外溢，乃次第收回之，卒为仇家嫉视，狙击而殒。……绍兴蔡元培为之传。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附编。）

〔清光绪年间，上海县人朱开甲〕 光绪三十年，邑人朱开甲创设求新机器制造厂，制造新式机器云云。求新厂实为我国工业界仿造外洋机器之鼻祖。十余年来，物质文明日甚一日，机器需要百倍畴曩。以是，机器厂之继求新而起者，各地皆是，沪上尤形发达。惟资本有多寡之殊，出品有专门、普通之别。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四，农工，机器之属。）

〔清光绪年间，上海人沈毓庆〕 沈毓庆，字肖韵，别字寿经，市区人，……岁庚子，首创经记毛巾厂于川城，广招妇女，习织巾。时纺织业衰敝，家庭无副业，自毓庆倡织巾，虽工厂折阅甚

巨，而风气大开，数年以后，散为家庭工业，遍于城乡内外，机声溢巷，于社会经济之凋敝，挽回不少，既而病肺歿。生同治七年，歿光绪二十八年，年仅三十有五。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朝末年，上海人姚光第〕 姚光第，号述庭，市区东门外人，南邑诸生。……光第感于清季地方贫瘠日甚，就其家设机器轧棉厂，实为川沙机器轧棉之始，然不久折阅闭歇，……。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民国初年，川沙县人张庆平〕 张庆平，字耿娱，长人乡人，庆升弟。年十一，父母俱亡，十四又丧其兄，依大母及两叔以居，孤苦勤学，旋弃儒习贾，有企业思想。民国四年，闻湖南水口山矿砂可炼锑、铅、银，喜曰：“此为吾立业之机乎！”创办华宝化炼厂于小湾镇北市，经营渐有成绩。十二年，湖南督军以水口山矿权订约售与洋商，而华宝厂之命绝。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民国初年，宝山县人汪锡寿〕 汪锡寿，原名鏊，字寿生，居罗店，业商，以振兴国货为责志。太仓所产薄荷，质良用宏，锡寿本蒸馏升提诸法，加以化学制炼，使由露而油、而精，设厂曰耀华，研究二十余年，得推销欧美，巴拿马赛会、国货赛会均给特奖。锡寿性亢直，有热忱，罗店商会为其所发起，任会董二十年，致力于公益事业，至老弗倦。商人争议，能片言折服。曾出席全

国商联合会，多所建议，卒年七十七。

（赵恩巨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新志备稿》，卷十二，人物志，事略。）

〔民国年间，奉贤县人蒋燕生〕 蒋燕生，泰日乡北境鲁汇河南人也。家颇贫，少年辍学，遂由友人介绍入店铺业花、米，依人作嫁达十余年，因勤俭耐劳，深得店主器重。蒋氏店恒刻苦，以累年积蓄之款，自设花行于河南。氏苦心经营，商业日盛。民国初年，开设轧花厂，为鲁汇诸厂之先，并因奉贤县境各项捐税较低，遂于闸港河南购地开办油车及糟坊，先后利用机器，振兴鲁汇河南，使成吾奉北境之工业区，非蒋氏之毅力焉能有成。晚年尤得弟光明之助，事业更扶摇直上。氏享年六十余。死后数载，地方沦陷，产权被侵；胜利而后，花厂停顿，油车、糟坊相继召盘，所谓人亡政息，抚今追昔，能不惜哉。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五，人物。）

〔民国年间，嘉定县人陆洪伦〕 地面薄弱，人才少，魄力不大，向无实业家。民国以来，徐行乡陆家宅陆洪伦氏初为肩贩，收购鸡与鸡蛋，继改贩黄草织品至上海。民国十六年后，设华成草织厂于徐行，发行所设上海金陵东路，经营大规模之黄草织品事业。二十年后，兼营地毯事业。“八·一三”抗战时期改营毛巾织造，设合成棉织厂于徐行及嘉定，在徐行厂中兼收黄草织品。抗战胜利后，专业毛巾织造，扩大嘉定及徐行两厂。三十六年，在嘉定东门外之合成厂前开设较大木号，名“华成”。事业由小而大，一往顺利，为东乡之冠。

（吕舜祥、武巖纯编：《嘉定县志》，四，实业，实业家。）

〔民国二十七至三十八年，嘉定县人陆荫百〕 徐行乡八字桥南陆荫百、陆象侯兄弟，本为小康家之子弟。“八·一三”抗战时期，邑境沦陷，恐遭敌伪匪徒陷害，逃往上海，携款五、六百元，与居大楠等合作毛巾贩，继设恒泰棉织厂于嘉定城内，建筑规模伟大之厂房，设备营业，均冠全县。三十八年，兼开恒泰木号于东门外，规模与华成同为本县木行之首。

（吕舜祥、武嘏纯编：《嘉定县志》，四，实业，实业家。）

〔民国二十七年以后，嘉定县人陆翰臣〕 与陆荫百兄弟同宅之陆翰臣，亦营毛巾业，设恒大厂于上海。

（吕舜祥、武嘏纯编：《嘉定县志》，四，实业，实业家。）

〔民国年间，嘉定县人陆健如〕 徐行南市陆健如，为毛巾业之先进，但在上海经营。

（吕舜祥、武嘏纯编：《嘉定县志》，四，实业，实业家。）

（二）商业资本家的活动

〔清道光年间，嘉定县人孙时杰〕 孙时杰，字学卿，居北镇，业布商。道光之季，里中所产土布，衣被七闽者，皆由闽商在上海收买，未尝自行运送，价之高下，听客所为，不足以操胜算。时杰患之，因创议自收自运，顾陆运取道于浙，有仙霞岭之阻，劳费且倍，计莫便于航海，同业均有难色。时杰慨然乘帆船往，以导先路，备历风涛之险，数月返里，赢金累万。嗣是，土布自运福建

之路以通。

(章圭璩纂：嘉定县《黄渡续志》，卷五，人物，商业。)

〔清咸丰年间，上海县客籍人苏升〕 苏升，字辛庆（号子明），原籍福建永定。父能周，贸迁苏、沪间。升年十四，独身走赣，逾浙来省亲，随侍习贾，遂居沪。性慷慨。道光己酉，吴越大水，灾民数万集境上，升先自倡捐，并劝闽商助振。沪市闽商最盛，巨款立集，遂奉檄办城东北粥厂，经划井然，邑令平翰书联褒赠。咸丰子巳，军需孔亟，大吏创榷闽、粤洋货厘，委升董其事，得饷无算，不受公家丝毫费，叙功由监生洊保同知四品顶戴，赏花翎。尝与建宁张镜清集资于南门外，构筑建汀会馆，并筑自馆至南门砖街，以利行人。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十八，人物。)

〔清同治、光绪年间，川沙县人陆龙升〕 陆龙升，字鹤龄，九团新港人，经营商业，设木行、槽坊、花、米行等各肆，一时鼎盛。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光绪初年，上海县人朱纯祖〕 朱纯祖，字丽生，市区人，监生。……年甫十龄，孤苦零丁，学习米业，中年创设朱丽记花米行，历二十余载。至元善堂落成，贫苦亲邻，时加周济。后遇颠沛，米行收歇，历年放出米帐四千余金，病中命将帐簿付之一炬，免累后人追索，欠人者则如数归还，论者誉为商界冯煖。生咸丰二年，歿民国十四年，年七十有五。子五人，均有声商界。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光绪年间，川沙县人陆清泽〕 陆清泽，字莲溪，八团人，本姓张，为舅家陆氏后，故用今姓。为人精明浑厚，早年经商，能忍艰苦。中年后，……发起电灯公司、上川长途汽车公司。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光绪年间，川沙县人张兆连〕 张兆连，字秉堂，九团乡人。世业农，少贫寒，赴沪谋生。旋以商业起家，而不忘本，乡居恒，每以“树高千丈，叶落归根”为言。……生道光二十八年，歿民国九年，年七十有三。子二，祥钧，字少堂；祥麟，字幼堂。祥麟历任外交官。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光绪末年，上海人陆懋德〕 陆懋德，字竹坪，市区人，原籍浙江鄞县，自幼随其父经商于川城，遂家焉。初业银饰，以雕文刻镂，有伤农事，乃改业棉纱，创设懋昌纱号于南市王家码头。被举为纱业公所议董，旋任董事长，后复代表同业，任纱业认税者十余年。国民政府改办棉类专税后，仍任纱税专员。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朝末年，川沙县人顾彰、顾懿渊〕 顾懿渊，号蓉江，八团北四甲人。父名彰，号益斋，业商，颜其肆曰“顾合庆”，今合庆镇之名以此。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川沙县人艾文煜〕 艾文煜，字熙

春，长人乡人。在本城开设春源祥南北货号，历任川沙县商会会董，并川沙市市董等职。民国九年四月，被选为川沙县商会第四届会长。……生同治十三年，歿民国十六年，年五十四。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南汇县高庆芝等人〕 高庆芝，字祥生，奉贤头桥人，自幼学习竹桥镇新茂纸业，后主理五十余年，民国七年去世。阖镇绅商，靡不追悼。子锡龄、锡佳，仍在竹桥镇开永昌祥绸缎烟纸号。又，诸丽生，浙江海宁人，经理木业（陶协盛）。张恒卿，安徽休宁人，经理典业，始同生，继同昌，今改保源，并集资创开义泰碗店，一生未尝易主。兹三人者，竹桥商界之唯一人物。

（储学洙纂：南汇县《二区旧五团乡志》，卷十八，遗事。）

（三）官僚买办资本家的活动

〔清咸丰、同治、光绪年间，宝山县人朱其昂、朱其诏〕 朱其昂，字云甫，宝山人。清咸丰六年至十一年，历办江苏海运。同治元年，会办江苏海运局兼捐输事宜。时江督李鸿章拟倡办招商局，其昂上办法十二条，规划详善。檄其昂任招商局总办，收买美商金亨敦码头，改名金利源，与英商怡和、太古两公司订立三公司合同。十三年，购法国新金山、日本长崎等处码头，备商轮停泊之用。光绪三年，奏设贻来年机器磨坊于天津，中国之机器制面粉此为嚆矢。四年，授天津海关道，未之任，卒。弟其诏，字翼甫，继办招商局。光绪初，权永定河道，有政声，旋调清河

道。时正办修筑朝鲜电报及直隶、开平矿务暨淞沪铁路事，未之任。十八年，署津海关道，未接篆，卒。从弟其懿，字叔彝，又字彝甫，帮办招商局、江苏海运事宜，任湖南永州、衡州府知府，署沅州、常德府知府，历办淞沪铁路事宜，并任两江省视学官。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七，游寓。）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上海县客籍人徐润〕 徐润，字雨之，号愚斋，广东香山入。年十五来沪上，弃书习贾，业丝茶二十年，中外人士交相推重。同治十二年，直隶总督李鸿章议兴商埠，派会同唐廷枢接创招商局。先是，十一年冬，朱其昂总办漕运，仅有轮船四艘，浦东轮埠一处，于扩充商务、运载货物，颇感困难，乃惨淡经营，与唐廷枢、盛宣怀等尽心筹划招股添船、造栈载货、开拓航路、设立码头诸事。运漕事务，仍归朱其昂经办。招商局初定招股百万，后改二百万。光绪二年，旗昌轮船公司自拟出售，索价二百六十万两，约于数日内决定。是时，总办唐廷枢赴福州，盛宣怀赴武穴，为期至迫，乃独自筹议。估计旗昌全部除轮船不计外，有金利源、金方东、金永盛三处轮埠，可泊六、七艘，中栈轮埠水步最深，可泊外洋大轮，又宁波轮埠、顺泰轮埠并天津货栈轮埠及长江各埠轮埠货栈十数处，全数核计，何止仅值二百六十万两。乃即日定议，允予收买，议价二百二十万，卒以二百二十二万定议。匆促之间，毅然决定。迨唐廷枢、盛宣怀回局，均各赞同。是时，两江总督沈葆楨、直隶总督李鸿章深加赞许，谓为胆识俱优，褒誉备至。由是，招商局得与外洋诸公司争衡，中国国旗飘扬于英京及利物浦、南洋各岛、檀香山、日本等处，实航路发展之快意事也。轮船保险，向由外商承办，至是，洋

商嫉江孚轮航行长江，用华人为船主，不允保险，初创仁和水险公司，续创济和水火险公司，自保船险，洋商乃无异言。创办开平林西煤矿、塘沽种植公司，续办承平、三山银矿，贵池、天华、南票、台吉等矿，香港利远糖榨公司、玻璃公司、烟台螺丝局、虹口伦章造纸公司。又以欧西石印法于文化事业裨益颇多，创同文书局，影印图书集成，及广百宋斋铅版书局，印刷书籍，艺林诧为创举。凡所规划，皆为中国所未见，而事事足与欧美竞争。光绪二十年，唐山荐饥，流民十余万，麇集无所得食，奔走募振，集款三十余万，地方以安。中以法越构衅，兵事紧张，所创实业，几致失败，然其坚忍耐苦、百折不回、投艰遗大之精神至老弥笃，历受李鸿章、王文韶知遇，颇自振奋。复于天津与西商设先农房产公司、广益房产公司、合股电车公司、种福台垦务公司，以为规复商务之计。二十八年，在广东设香山同益种植橄榄松柴公司。二十九年，至锦州创大凌河天一垦务公司。三十二年，在上海设华兴保险公司。三十三年，设华安保险公司，皆所以振实业而挽回利权者也。……著有《上海杂记》、《自编年谱》。迄宣统元年止卒，年七十四。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七，游寓。）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上海人郑嘉荣〕 郑嘉荣，字鞠初，德钟子。道光、咸丰时，方崇尚科举，独弃帖括，究实学，邃算术，精理化，测验机器之理，无不洞悉。同治四年，始入江南制造局，规划工程及船厂事。九年，李鸿章调赴北洋。光绪十五年，提调天津机器局。二十二年，提调津芦铁路。二十六年，拳匪乱作，路毁，南归经办龙华于药厂。二十七年，赴北洋办硝。二十九年

春，又办硝北上，留充银元局提调，旋改帮办。三十二年，帮办北洋机器局。三十三年，坐办劝业铁工厂，至冬假归。三十四年，任制造局稽查。宣统二年，总办金陵制造局，三年十月返沪。民国元年冬卒。自同治四年迄宣统三年，先后任局厂事四十五年，实事求是，无仕宦气习。于德州兵工厂炼钢事，苦心经营而不食其报，性廉介不苟取。任龙华子药厂时，厂中公物狼藉委地，丝毫不沾润。咸丰中，办清丈时，持寻常堪舆家所用罗盘，环行上海城堞，且行且绘，迨经一周，相差仅铢黍，测绘之精可见一斑。尝自以少读书为憾事。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六，艺术。）

〔民国初年，宝山县人严濂〕 严濂，字汲青，诸生，居大场，好研矿学。民〔国〕四〔年〕坐办湖南锰矿局，以所辖各矿为数千余又无图册可稽，易滋流弊，乃派员实地测绘，随时清理基本，以立〈息〉争端，以弭其升降，职工一以成绩为准，绝不以所司工役而存歧视。六年，清厘存山矿砂，向例，称余砂量，局长可以正砂报，濂则酌提奖励金外，悉数归公。先是，曾办湖北马鞍山煤矿，辛亥军兴，奉命收束，有说以乘机图利者，濂不为动，任事八载，得总局倚重独深，列案膺农商部二等奖。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十四，人物，事略。）

〔清同治至光绪年间，上海县客籍人朱佩珍〕 朱佩珍，字葆三，先世居浙江黄岩。父祥麟，为定海游击，遂占籍焉。稍长，迁上海习贾，勤敏诚朴。主者器之，委以会计。久之，自设慎裕五金肆，是为独资营商之始。起家徒手，无所资籍，徒以重然诺，审

取与，为士大夫所爱重。东西各国人士来此经商或旅游者，闻其名，争结纳焉。海通以来，挟土物与外人交易，或居间逐什一利，以宁波人居多，咸推佩珍为领袖，乞剡荐、通有无者，日踵于门，必尽心力为之赞助，或窃资而逃，辄出己资代偿之，前后所耗累巨万，以此信义益著闻于时。所营如银行、如保险公司、如航业、如自来水、煤矿、面粉、纺织、新闻事业，不可缕数。无论为首创、为参加，咸推尊之，以资号召。……任总商会会长九年，经营规划，舆论翕然。民国十五年卒，年七十九。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七，游寓。）

〔清光绪年间，上海县人包定鳌〕 包定鳌，字赞卿，西镇人，祖父开信昌香店，家道中落。定鳌习西语，充洋商买办，以致骤富。……民国六年卒，年五十二。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五，通德。）

（四）其他经济人物的活动

〔清同治至民国年间，宝山县人周万鹏〕 周万鹏，……，幼强毅，读书解义蕴。同治癸酉，曾国藩、李鸿章会疏请选派留美学生，万鹏投试获选。辛巳，学成返国，时李鸿章任北洋大臣，创办铁路、电报诸大政，万鹏奉调赴津实习电报工程，旋充清江电报局领班，勘造宁汉电线，溯江而上，徒步施工。乙酉，调汉口，规划滇黔路线，由鄂经蜀，逾黔入滇，躬冒瘴疠，于山嵩榛莽间，解装露队，辍粮忍饥，历程万里。壬辰，调任沪局线路总管逾年。甲午中日开战，军书旁午，沪局实习馆毂，万鹏身亲繁剧，悉无罣

誤。己亥，列案保知縣，委赴日本考察電報，歸偕迂野技師至廣州籌備，閱三月成。庚子，擢滬局會辦，參與交涉。初同治季年，丹商大北公司請設水線于上海、廈門、香港等處，北洋大臣李鴻章議訂條約，奏准敷設，又允英商大東公司援案設水線于上海、福州、香港等處，外人遂擅沿海通電之利。是年八月，直、魯、晉、豫拳匪為亂，北路電杆劫毀，各國海軍齊泊煙台，以電線中斷，議由大沽經煙台至上海徑設水線，萬鵬敷陳前約之失，請定策補救，且曰水線非我國所有，度支又不能猝辦，不如就商于大東公司，假其資而委以代辦之，彼中于利而我發其端，操縱或可就范。當軸聽其論，命與公司磋商，萬鵬開示誠信，訂定設線資本英金二十萬鎊，許以按年攤還，約以准期代辦。論者謂南北沿海干線拾墜于俄頃間，萬鵬之力也。辛丑，陝、豫全線告成，列案保同知。癸卯，委辦滬局兼提調總局事務，多所興革，而于制定洋賬，立法尤垂久遠。蓋自光緒十三年與丹、英兩國公司協定合同，凡自外而遞其電于國內者，則還其本線費于我，自內而遞其電于外洋者，則還其外線費于彼，率逾月而划算。惟以中外列賬，導致當事者，司其出納而不能詳其簿籍，萬鵬慮貽外人口實，乃手定洋賬方式，課司校核月成一籍。由是中外出入之電款歷更時代而不紊，昔之視為利藪者，至是而公開矣。丙午，德人占膠澳，筑膠濟鐵路，後自青島設水線以達上海，交涉日棘，萬鵬與德人議訂青滬水線合同及膠濟鐵路轉報合同，其關係最巨者有德國不得再有增設電線等語，德人初不承諾，萬鵬折冲樽俎，不屈不撓，定議行成，德皇賚以二等寶星。丁未，郵傳部成立，歐美各國開電約公會于葡京，部委萬鵬代表蒞會，在葡各國公使咨詢電政，盡得其詳歷，丹麥、那威入覲國君，酬對得禮，以頭等寶星為賚。

及归国，途次南洋、檀香山，部电命赴日本与议中日电约。初日俄之战，日人设军用电线于东三省，又潜置水线于烟台，迨战役既定，日人设局改递商报，以图久占，当轴抗论，经年不得要领。万鹏略谓日人控制东省电线之利，则侵入境内而据有烟台水线之用，犹仅及海口，两害相权，先弭其重，乃提案将东省电线给价收回，而许其烟台水线专递官报，论中款窍，日政府承诺，悬案乃定，反命于部，抒陈政策，各国电报至是始属国有。又以我国治理电政未谙，约章动为外人牵制，因本其所得于议约者，辑为《万国电报通例》一书上之部，部报可，始定核减报价，悉收商股，裁撤官局，次第布行，电政乃底于统一。先是，己亥以劳绩保道员，是年加二品顶戴。己酉，委办总局兼沪局如故，以自津至沪，报务加繁，旧用莫尔斯机易于阻滞，改用新创韦斯敦机，并另建电料专处，扩置堆地、机厂，立电政之基。万鹏严于法度，不肯宽假，洋员德连生者处事擅专，力为制止，使终驯服。沪埠有英商惠中旅舍者，装用无线电机以递中外要电，力争撤废，收为我有。国内之有无线电报，盖自此始。庚戌，部议增加线路，以度支无出，委借外资，固与大东公司订借英金五十万镑，万鹏申信定约，不具抵押，实收其数，盖为清季经借外款所未有。辛亥，重定官制，奏举电政局长，给四品卿衔，并以出使大臣存记。是年九月，上海光复，军府派员接管电政，间检交公帑，悉得区处，主事者不忍听其落莫，谋供其匱乏，万鹏却之。民国底定，改邮传为交通部。二年，当道耳万鹏名，委监督赣皖电政，兼九江电报局长，旋移闽浙电政监督。三年，简任交通部邮传司司长兼领邮政总局及电政督办，受任以后，力谋整饬而理控交涉者甚多。始以法人在沪之顾家宅擅设无线电台，法使曾以承办于国内为请，前任与

议而未定，及是复申前说，要订成说。万鹏力拒不允，法使固争，万鹏谓两国供求，必出互愿，顾家宅之无线电台，我国初未同意，公约所不许，遑论推行，反复驳辩，法使谋寝。继以德商西门子料款新旧并计，胶固纠缠，不可究诘，万鹏削其浮繁料款，始以厘定。复因蒙古宣告独立，电经蒙境概为截留，派员赴蒙据理纠正，方得通行。在沪大东北公司埋入地电线绕道界外，先时置不问，据约申论，公司乃请接管，实则归我没收也。其审度理势，弭患无形，类皆如此。万鹏尝谓中国疆宇与欧美各国挈长比短，折中定限，宜有电线六十万里，然自创办以迄是时，不逾二十万里，颇以建设为责志。戊午，任江苏电政监督兼上海电报，并摄沪宁、沪杭甬铁路局事，月定奖给，时申儆戒，又将电政管理规程臚陈修改，以定职掌，重定江苏各局等级，以汰浮冗。迭次上议，惟恳恳于情，实利弊之微，不为高速远行之论。历年国是蜩螗，政论糅杂，万鹏不轻涉于坛坫尊俎之间，终以失败于军事，当局先后解除本兼各职。万鹏为我国留学美洲最初先进，当风气未开之前，致力于电气学业，建政策于当局，终其身不易他职，……卒年六十有五。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十四，人物，事略。）

〔清光绪初年，川沙县人黄彬〕 黄彬，字紫文，高行镇人，国学生，干练有才。光绪初年，邑人朱其昂创办上海招商局，章程皆其手订。著有《纳鑫草》一卷，待梓。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光绪年间，上海县人陈增钧、陈增源〕 陈增钧，字佑申，

承父业沙船，……光绪三十四年卒，年五十有六。

弟增源，字藻春，世业商。至增源更业转运，往返沪、津、营口间。性伉质直，有沙船遭洋船撞折后舷船梢，损失甚巨，迭向索赔，不允，反以行驶不慎责难。事闻，巡道龚照璠知咎在洋商，力助交涉，卒获赔偿。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五，人物补遗。）

〔清光绪年间，上海县人曹成达〕 曹成达，字豫才，钟坤子，弱冠入邑庠，屡试不售，橐笔出游。湘乡李兴锐重其才，延揽入制造局，先后筦库房及议价处事，尽心擘画，谋所以节费伤工之法，昕夕勿解。苏省创办铁路，上海举办市政，襄理总局事务，遇事皆尽心力，以才器重于时。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五，人物上。）

〔清光绪年间，嘉定县人朱思棠〕 朱思棠，字颂南，居横河，父兄以耕读世其家，思棠少时独慨然有经商志。光绪乙未以后，内河小轮船通行，吴淞江往来如织。思棠自购一艘驶行上海、常熟间，与内河各客轮公司角胜，亏累虽巨，气不少挫。卒以测量航线，在黄浦中为某大轮所触，船碎溺焉，时论惜之。

（章圭璠纂：嘉定县《黄渡续志》，卷五，人物，商业。）

〔清光绪年间，青浦县人席裕祺〕 席裕祺，字子眉，珠里人，幼习贾，后游上海，入申报馆，馆主英人美查极器之，任以经理，凡分设之点石斋图书集成局，命皆摄其事。裕祺性厚重，有贤操。时各省筹办水旱振捐，皆以申报馆为集款之所。数率巨万，裕祺

司出内〈纳〉无所苟，或遇急振而捐犹未集，辄先垫应，不少踟蹰。以是办理慈善，如施善昌、严信厚、经元善辈，咸推重之。在馆二十余年，以疾卒。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十七，人物三，懿行传下。）

〔清光绪年间，宝山县人周钟甲〕 周钟甲，字第花，居高桥，文英曾孙，父昌龄，字延甫，从父遐龄，字跻堂。元龄字晋甫，诸生，世有隐德，均慷慨好义。钟甲幼颖悟，习举业，课余辄雕镂竹木，镜铸金石；及长，究心工艺学，室中刀锯斧削，纷然杂陈。光绪丙午，独力倡办美利利工艺改良所，制品精巧，别出心裁，尝陈列南洋劝业会场，为中西人士激赏。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宝山县再续志》，卷十四，人物志，事略。）

〔清光绪年间，川沙人陶如增〕 陶如增，字凤山，号善钟，顾家路人。幼寒微，业调马，设善钟马车行于上海，营业甚盛。广置地产于法租界今善钟路一带。租界当局以其名名路。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人姚子梁〕 我国农学，发达最早，若徐文定公《农政全书》，可以实验而不悖。惟近今农家者流，不知讲求，肥料之粪壅，荒地之开垦，均不得其法，故农业迄无进步，较诸泰西，相去远矣。近姚君子梁拟设农学会于本邑，然后推广至各处。入会为会员者，或互相研究，或自行实习，他日此会告成，子吾国农业前途，必大有起色云。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十二课，农学会。）

〔清光绪末年，青浦县人蔡一隅〕 苏省铁路公司成立，珠里蔡一隅承烈投资最巨。光绪三十四年，苏嘉路与沪宁路接轨，奏准有案矣。承烈以铁路营业重在转输，珠街阁产销米、油额甚巨，谋自松江筑支路至镇，展拓至安亭，与沪宁接轨，因条陈其议，公司颺之，派员测勘路线，卒以河港纷歧，工程过巨，未果。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十四，杂记下，遗事。）

〔清朝末年，青浦县人徐景云〕 徐景云，字子山，业烟上海。烟业分东、西两帮。景云为东帮领袖，居停以其熟各地方言，命往陕、甘通交易，留兰州三年，忠勤厥职。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十七，人物三，懿行传下。）

〔清朝末年，川沙县人施甘园〕 施甘园，长人乡人。习铜器工业，仿制西式纯钢裁纸刀，甚精锐灵便，能削钱币，专销沪市。宣统元年，松江物产展览会征集南洋劝业会出品时，得三等奖章。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工艺。）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川沙县人陈惟善〕 陈惟善，字吉人，长人乡人，南邑庠生。……旋应上海实业界聘，佐理机器厂务、航务，效力甚多。感于本乡水陆交通之不便，创办小轮，往来南汇、川沙、上海间，赞助上川交通公司，创办小铁路。地方自治成立，被选为长人乡议事会议长，历任本乡乡董。……生光绪三年，歿民国十二年，年四十有七。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川沙县人倪锡纯〕 倪锡纯，字燮臣，市区人。自幼随父迁居上海，入耶教，受洗礼，恪守教义，毕业圣约翰大学后，即应江督招生留学之试，以官费留美，入耶路大学土木工程科，得学士学位，复入宾斯回尼亚大学铁道管理科，及雪拉科斯大学桥梁建筑工程科，均得硕士学位。旋即归国，受聘为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商务所所长。……生光绪六年，卒民国二十二年，年五十有四。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六，人物志，统传。）

〔民国二十六年以前，奉贤县人丁式如〕 丁式如，长于数理，民国初年曾出长励金小学教员八载。主持校政者孙炽昌多方器重。氏感中国工业落后，又见农村所用农具器械皆陈旧，不知改进，乃毅然以其创造精神与能力，冀在科学方面得有贡献，为国货争一分光辉，斯丁氏之志也。丁氏初埋头于机械工业，即感兴趣，除修理钟表外，先制造碾米厂所用漏糠铁筛子，每年销数甚多，而氏对于农业机械之最大成就，厥为大量制造轧稻机。因其之研究精神精益求精，故在抗战前全省国货展览会中，荣获第二，颁有奖状，亦氏足以自豪之一也。轧稻机之制造程序：一、□□□木板凳，旁有滚筒护身板，以免滚筒于轧稻时受损；二、凳上置滚筒，以木条为骨架，上皆有铁钉，名曰刺头，旁有转盘三，下称大转盘至中转盘、小转盘，皆有齿轮；三、下皆有转轴，上转轴置滚筒中，下转轴置□板上。农夫手持稻把，下踏木板，以稻把轧于刺头，谷粒即可脱出，是乃轧稻机之大概也。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十，实业史料。）

九、社会经济生活的变革

【编者按】上海自开埠以后，不仅生产迅速发展，即社会经济生活也迅速发生显著变革。

近代上海地区地方志中所载社会经济生活变革资料，大体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是一般变革情况。这类资料虽属概述性质，但有些却甚有地方特色，如《重辑张堰志》中所载清咸丰、同治、光绪以至民国年间当地衣饰屡变，《娄县续志》中所载清光绪五年前后该县农民亦入市坐茶坊、酒肆等，即是如此。

二是机制工业品的逐渐采用。这类资料反映了外国货代替本国货、机制工业品代替手工业品，即洋布淘汰土布，轮船淘汰沙船，线袜淘汰布袜，火柴淘汰火石，煤气灯和电灯淘汰油盏灯等等的情况。由于上海地区发生这类变革的时间比其他地区为早，所以在上海地区的方志中，这类资料也记载较早较多。

三是富户生活趋于奢靡。这类情况几乎在各县、乡、镇志书中都有记载。清道光以后，富户从衣食住行以至日常家用和妇女饰品等夸耀排场，竞相奢靡。有些资料甚至指明“商贾、胥吏之家，亦越分伤财”，“渐趋

华靡”，其原因，资料中虽未具体指明，但从行文中也可看出是上海开埠后经济迅速发展和受外来影响，社会风气日益奢侈所致。

四是农民生活陷入困窘。这方面的资料除记载农民“终岁勤勤，无所获利”，“佃户任地主鱼肉，苦不胜言”，“粒米无存，几至不能度日”等情况外，还反映了上海地区的特点，即“专事纺织者日见其少”和“机厂林立，丁男妇女赴厂做工”等。这就反映了小生产者农民破产后沦为仅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无产阶级的情况。

五是鸦片流毒及赌博盛行。这类情况几乎各府、县、乡、镇志中都有反映，特别是鸦片流毒情况，记载尤多。有些资料，不仅说明“鸦片极盛时，虽妇女、胥吏、细民亦无不染其毒”，“吸食者不特城市殆遍，即乡僻亦然”，“为祸烈矣”，而且指出这同地近上海租界“洋人贩鬻”有关，如“吾乡去上海数十里，习染较便，虽小小村镇，必有烟室”等，即是如此。

总之，本辑资料从以上几个方面反映了大都市的上海及其邻近郡县社会经济生活的变革，具有浓厚的地方色彩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典型意义。

（一）变革的一般状况

〔清道光二十三年以后，上海县〕 上邑居江海之中，开埠以来，时势之变迁日亟，即此四十年中，水陆形胜、政教风俗以及工

商百货等等，屡变不一。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吴馨序。)

〔清道光二十三年以后，上海县〕 上海特滨海一小县耳，而在明已为防倭重镇，在清又为互市巨埠，筦枢南北，转输江海，交通贯于全球，聚族及于百国，京邑省郡或且逊之，固风会之所趋，亦地势利便之所致也。此近数十年中中外交涉之繁曠，租界地址之扩充，水陆形势之变动，一切法制之兴革，风尚之迁流，既月异而岁不同……。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弁言。)

〔清咸丰、同治、光绪至民国年间，金山县张堰镇〕 衣服之制，历来宽长，雅尚质朴，即绅富亦鲜服绸缎。咸丰以来，渐起奢侈，制尚紧短。同治年又尚宽长，马褂长至二尺五、六寸，谓之湖南褂(时行营哨官、管带皆宽袍长褂，多湘产，故云)。光绪年又渐尚短衣窄袖，至季年，马褂不过尺四、五寸半，臂不过尺二、三寸，且仿洋装，制如其体；妇女亦短衣窄袖(先行长至二尺八、九寸)，胫衣口仅三寸许(先行大口至尺二、三寸)，外不障帟(女子十七、八犹辫而不梳髻、不缠足，遵天足会也)，尤近今风尚之变。

(姚裕廉、范炳垣修辑：金山县《重辑张堰志》，卷一，区域志，风俗。)

〔清咸丰、同治年间至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 邑境水乡，有舟无车，陆地运货向用人力。咸[丰]、同[治]以来，始有小车(俗名江北车)，后又有人力车(俗名东洋车)、马车，载货则

有塌车，然但流通于北市。至光绪三十三年，沿浦筑外马路，南市始有东洋车、马车。宣统二年，城内始准通车，然四乡道路未修，小车之外，罕通行焉。脚踏车其始为单轮，今皆双轮，而单轮者绝迹矣。人力车始皆铁轮，民国初有橡皮黄包车，而铁轮车遂淘汰净尽。〔民国〕十二年始有脚踏黄包车，驾车者乘脚踏车于前而后系黄包车。汽车又名摩托卡，近渐盛行南北市。

（吴馨等修，姚文枏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二，交通，轨。）

〔清同治至宣统年间，上海〕 上海初辟租界时，仅有江北人所推独轮羊角车，即今所称为二把手车，亦曰小车者。迨至同治十年间，始有英人某购得双轮车数十乘，在租界中载客，以一人前曳之而行，故又称腕车。或谓上海初开埠时，此项车辆由日本人创制，故俗呼为东洋车。或云此车盛行于日本，故名。拉车者亦均日人，后因言语不通，遂由华人继办，兹勿深考。惟当时车之形式，轮高身阔，可容二人，后因日久弊生，至有男女苟且等事，捕房以事关风化，即行取缔，改小车身，只能容坐一人，相沿已久。后复有泥城桥堍日通公司发明钢丝胶皮轮三湾式车出现，华人因价贵多不坐，所以专揽洋人生意，其余各马路中则不多见，故旋即闭歇。继有铁轮者竞起，约有八、九千辆之多，价亦低贱。至庚戌、辛亥间，黄包车出现，其形式与现行者略似，惟用木轮外缘实心橡皮，行时较为平稳，均漆黄色，执照亦不钉车后，故有黄包车之称。继又改为胶皮空气轮，较前更形妥善。捕房又因木轮损伤道路，逐渐取消，后遂无木轮车之踪迹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同治四年及光绪八年，上海〕沪上先有煤气灯，俗称自来火，或竟呼其为“地火”（揣其命〈名〉之由，系煤气自铁管中来，而其管曲折远达，埋于地下之故）。故称其公司为“地火行”，创于同治四年，初在汉口路，次年迁往新闸，铁管遍埋，银花齐吐，当未设电灯时代，固足以傲不夜城也。电灯则始于光绪八年，创办者为西人德里，初设厂于乍浦路，十八年由工部局收回自办，始迁于有恒路，建造大厂。其初，国人闻者，以为奇事，一时谣诼纷传，谓为将遭雷殛，人心汹汹，不可抑置，当道患其滋事，函请西官禁止，后以试办无害，谣诼乃息。至电灯，俗有“赛月亮”之称，盖公共租界初用五百支烛光之瓷罩电灯，大过足球，去地三丈余，较今日为高，而白光四射，宛如满月，故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二，市政，路灯。）

〔清光绪五年前后，娄县〕前《志》^①谓，妇女馐餽外，耘获车灌，率与男子共事，故男女皆能自立。今则茶坊酒肆，时坐荷锄之夫，愿厕市人之列，亦曩时所未有也。

（汪坤厚、程其珏修，张云望等纂：《娄县续志》，卷三，疆域志，风俗。）

〔清光绪六年，上海〕上海租界之有水道（俗称自来水），创设于光绪六年，至八年始出水。当时风气未开，华人用者甚鲜，甚至谓水有毒质，饮之有害，相戒不用。其后水公司遍赠各水炉茶馆，于是用者渐众，居户之不装龙头者可嘱水夫担送，每担取钱十文，至今租界路旁尚有公用龙头，此亦历史之可考者也。法

^① 谢庭薰修，陆锡熊等纂：清乾隆《娄县志》。

租界则创于光绪二十七年。当光绪十余年时，关道邵小村即议创办，旋以绅商反对中止，嗣于光绪辛丑年始由商办得以成立。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二，市政。）

〔清光绪六年以后，上海〕 自通商以后，西人于租界中装设自来水管，导浦江之水而澄清之，乃激贮于高塔，以管分注于各处，居民便之。城内及南市之人，昔饮河水，污秽不堪，易致疾病，近亦遍装水管，居民饮濯称便，且有益卫生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四十五课，自来水。）

〔清光绪中叶，南汇县〕 吾邑自粤匪平后，休养生息，民间元气渐苏。至光绪中叶，村落相望，鸡犬相闻，已渐有升平景象。唯海滨垦荒，客民不知积蓄，岁值丰稔，豪饮狂赌，悉罄其资；荒欠，则无衣无食，流离载道，日仰给于施振。西境棍徒，结合枭蛋，欺压良民，片言不合，聚党数十百人，以谋报复，良懦饮泣吞声，不敢与较，唯任其屠割而已。转移风气，教与养不可偏废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清光绪三十二年前后，上海县〕 本邑户口殷繁，食米销路甚广，故价值腾涌，无松落之时；加以奸商贩运出口，屯积居奇，以至米价飞涨。丙午之夏，每斗几及千文，贫民粒食维艰，米珠兴叹。邑绅设法维持，开局平糶，以济穷黎，然究不足以持久。故当青黄不接之时，米价有增无减。上海居家之难，于此可见

矣。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二十二课,米贵。)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上海〕租界之中,宝马香车,络绎不绝,而车之种类不一,有马车、人力车、自由车等。康庄驰骋,颇便行人。今租界将行电车,近来已筑轨道,他日告成,则行旅往来,尤为利便。惟电车价廉而迅速,乘者必多,而人力车不几无人顾问乎?所望当道者善为处置,庶数千车夫不致肇事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四十七课,电车。)

〔清光绪三十三年,上海〕电车,光绪三十三年创行,后又有无轨者。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上海〕租界均有电灯,英界犹多,如星罗棋布然。晚间照耀,无异白昼,颇便行人。近年^①以来,南市及制造局亦已装设。而城内之天灯,几同黑暗世界,明晦悬殊,未免相形见绌也。近邑绅欲振兴城内之商业,装设电灯以惠行旅,他日告成之后,大放光明,居民定称利便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一百四十六课,电灯。)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上海〕上海一隅,洵可谓一粒粟中藏世界。虹口如狄思威路、蓬路、吴淞路,终日侨,如在日本;如北

①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

四川路、武昌路、崇明路、天潼路，尽粤人，如在广东；霞飞路西首，尽法人商肆，如在法国；小东门外洋行街，多闽人洋号，如在福建；南市内外咸瓜街，尽甬人商号，如在宁波。国内各省市民、外国侨民类皆丛集于此，则谓上海为一小世界，亦无不可。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十，杂记。）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上海县法华乡〕 田多高壤，宜植木棉。以牛耕者曰驶田，以铁耕者曰盆地。芸〈耘〉草曰脱花，粪田曰膏壅，雨后召工曰撮忙工。三指拈纱，以足转轮，曰脚车，能者日得一斤。聚纱曰经布，浆纱而复理之曰刷布。布有长、短两种，长曰东稀、短曰西稀。女子最勤者，寅起亥息，有日成二、三疋者。光绪中叶以后，开拓市场，机厂林立，丁男妇女赴厂做工。男工另有种花园、筑马路、做小工、推小车。女工另有做花边、结发网、粘纸锭、帮忙工。生计日多，而专事耕织者日见其少矣。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二，风俗。）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青浦县〕 妇女贪上海租界佣价之昂，趋之若鹜，甚有弃家者，此又昔之所未见者也。

（葛冲编：《青浦乡土志》，二九，风俗。）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宝山县彭浦里〕 农家最劳苦而安分，终岁勤动，竟无休日，若无产者受值佣工，不少偷懒。妇女亦事耕耘，暇则纺织，犹存勤俭之遗风焉。然自租界北辟，男以鬻贩营生而奢华渐启，女以纱丝工作而礼教鲜存矣。

（侯丙吉编：宝山县《彭浦里志》，卷一，疆域志上，风俗。）

〔清朝末年，上海〕 上海介四通八达之交，海禁大开，轮轨辐辏，竟成为中国第一繁盛商埠。迩来，世变迭起，重以沧桑，由同治视嘉庆时，其见闻异矣。由今日视同治时，其见闻尤异矣。更阅数十年，人心风俗之变幻必且倍甚于今日。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沈宝昌序。）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上海〕 沪以乐土著于域中久矣。市政修明，有客至如归之乐。光绪庚子以前若是也。自是以往，则避地者众，遂患人满。近顷以来，久于沪者，乃有焉能郁郁居此之叹，则盗贼横行，物价腾涌故也。日在危疑震撼中者，上等社会也；日在支持竭蹶中者，中等社会也；日在饥寒交迫中者，下等社会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六，生活。）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川沙县〕 川沙滨海，天然之利，不后于人，兼以近邻上海，扼中外交通之冲，农工出品销路惟何？曰惟上海。人民职业出路惟何？曰惟上海。天时地利，人工物力，种种优胜，亦既有然，惟在其人之努力。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概述。）

〔民国初年，上海县法华镇〕 法华一市集也。在闭关自守时代，黑子弹丸，无关轻重，即有纪述，不过乡土志之集鳞片爪耳。今者，上海既为通商要埠，国体改革后，号为自治乡区，东北毗连租界，计辖图六，户口二万有奇，苟得其人而佐理之，未始不可为模范区也。无如攘往熙来者多见小遗大，乡中之马路，外人

日思增辟，而因以为利者，竟甘为虎作伥，以致主权随路权而俱去，而乡之范围日以小，乡之交涉日以繁，乡之人民且日失其自由而冥然罔觉。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朱赞伯序。）

〔民国初年以后，川沙县〕 川沙、上海间，朝发夕至，自上川铁路通车，一小时即达，于是上海成为容纳川沙羨余人口之绝大尾闾。论其量，则数之大，以水、木工人为第一，他业亦颇有相当地位。论其质，则无论以知识、以劳力，凡能自食，或因以起家，百分之九十以上皆恃上海。夫以逼临上海之故，人口有余，则移之上海；职业无成，则求之上海。吾中华全国如上海者有几？全国一千九百三十三县，其逼近大都市如我川沙者又有几？奇矣，百中一、二，其余此绝大多数何？即以川沙论，花边、毛巾销路之式微，则女子停工者多矣；建筑工程之锐减，则男子失业者多矣。川沙人民生计之艰难，将与上海市场之衰落为成正比。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首，导言。）

〔民国十三年前后，崇明县〕 崇之先民，实始农人，故俗务本业，重廉耻，畏刑法，崇文教，士敦古道，励志节，安贫贱，耻营求。无田者，业工而技稍逊；商贾大者，惟棉若布；远贾者东至鲁，北至燕、至辽，南至苏、常、长江上下。操一业以营生者，所在多有。其佣力者，率至沪；佣耕者至江以北。游学之士不远万里至东、西国者，岁恒数十百人，仕宦者称是。故游食少而人足自给。

（王清穆修，曹炳麟等纂：《崇明县志》，卷四，地理志，风俗。）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牛，旧时只黄牛、水牛二种，近来多畜乳牛，俗呼外国牛，毛色黄，亦有黄、白相杂者，无肩峰，不能驾轭耕田，以乳多为贵。其尤者，价值三、四百元以上。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四，物产志，动物。）

〔民国三十六年前后，奉贤县〕 吾奉土地均属浦江流域，整个为长江三角洲平原之一部，地土肥沃，其中自小闸港西皆为棉稻区，以东则兼种杂粮，土性较为瘠薄。故明嘉靖间，御史宋贤尚奏准东新市迄三二桥一带为折粮田。钦公塘以外至圩塘一带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郭重光县令，故成熟之年尚近。历年均植番芋、高粱、玉蜀黍、花生、瓜蒌等。迩来试植稻、棉，其中棉花已自三十斤增至一担，而稻秧仍萎弱，此乃地质尚咸〔鹹〕之故，补救之法，唯有在钦公塘多开涵洞，使淡水能充分灌溉。唯沿海地区能兼理渔盐，故生活尚能过去。北部金汇桥一带农民，因与上海交通较便，故兼运土产及农村副产为生。该处附近农村妇女亦勤于纺织，兼糊火柴盒为生。东北偶之新桥一带，民间女子入纱厂、袜厂工作甚多。以上二地为吾奉农村生计较优裕地带，虽各地农民生活程度不同，然均非分工细密之生活。北邨又多农工，或农商兼职之农民。其不分工，农村区域最显著者，大致有下列几处：一、滨海区域，大致因地理不齐一所致，钦公塘以内均属稻棉区，钦公塘、圩塘间，兼植高粱、玉蜀黍、番芋，兼晒食盐，自岱山迁来客民几皆以晒制食盐为生；越圩塘而东，皆为渔盐之区，现袁浦盐场改善农民生活之设施已有成功者，有几个盐民合作社，设在柘林、褚家聚、朱新镇，并且为解决盐民教育问题，在上

述三地设置盐民子弟学校。盐民兵役问题，依国防技术工人优待办法，予以缓役。至于渔民生活，自第一渔业合作社徐盛卿、陆慎先等努力设法改善，以制就捕鱼船数艘及大渔网等，并组织护渔队以维护捕鱼人民。自松江县属张家厍设置冰厂后，鱼类更可保藏，以免腐烂。现奉贤本藉沿海，居民大都是农、渔、盐兼职的。二、东北偶农民，新桥附近农民先进者，不乏创办新兴工业，如华申纱厂及小型袜厂多所，均可使农妇入厂工作。吴士林最近曾在民福店置田二千亩，预备成立集体农场，已向农林部登记，预备运下曳水机、拖犁机等，实开吾奉机器耕田的新纪元。三、北部近浦农民，面临黄浦，耕田不易发展，故注意及于畜养事业，每年鸡、鸭、蛋类出口数额惊人，糊火柴盒及跑单帮亦为该区农民之特长。关于不分工的农民生活，以三官塘、南桥、庄行一带最多，地属沃壤，为奉贤最上田部分，棉稻丰收，农暇辄有坐茶馆之习，妇女又习温柔楚楚之风，故民风一般而论，颇多怠性而少刚性。农民每年工作，我奉农民田园工作大致相仿：一、栽种麦子、蚕豆，油菜，其时期为隔年秋末至初夏收获。二、栽种稻粱，夏初播种、翻土、戽水、插秧、耘稻、除草，至秋初收获，有六十日、早晚粳之类，其稻之品质最佳者，为胡家桥之金果黄稻。三、种棉，在夏初下种，须除草数次，至中秋采棉，至近年已试植美棉，收效尚佳。四、其他农作物，沿海咸地，花生、番芋、高粱、玉米，亦为农村副产，周家街一带栽植薄荷亦多。浜瓜及其他蔬菜如白菜、青菜，豆类如黄豆、赤豆、绿豆，均有少量生产。家庭工作方面，以纺织棉布、饲养家畜（猪、羊、耕牛、鸡、鸭等，禽鸟如鸽子、鹭鸶以及养蜂等，亦散布各地）等较为重要。农民之服装及居住方面，大多朴实无华，离南桥、庄行、青村诸大市镇较远乡

区,尚盛行土布。吾奉庄行土布,与上海颞桥土布齐名。中产之家,除少数女子学习欧化以外,余皆在过极原朴之生活。居住方面,除滨海一带草屋普遍,其他均为砖瓦,以三开间、五开间较多,中为客堂,东侧为宿舍,西侧为厨房,小屋为牲畜所居,前为堆置农作物之场地,后有竹园掩映,几皆千遍一律。较为殷富者,其宅之周围皆环河,称庄河。平民皆聚族而居,类称张家堂、王家宅等,海滨地带称“厂”及“聚”者,如邵家厂、诸家聚等。农民的宗教信仰,吾奉庙宇之多,几三里一庵,五里一庙,现大都由住寺尼主持传教,医病、祈告及其前途,皆由神像代为决定,对于鬼神尚盛行敬礼主义。近年,青村、钱桥、望海等乡有一贯道邪教,颇为猖獗,故较国父破除迷信之理想尚远。农民在地方上之信仰,厥为土豪,其中有读书不成,略知诉讼者,对于地主、平民均有控制之能力。我国政治制度因久已成习,上层不入下层,城镇不入乡村,偶一为之,群皆怪异,唯有土豪能适应城市而居乡村生活,……国家观念乃因之薄弱。诸如兵役一项,大都以购买客兵,以募代征为得体。农民今日之经济力量,八年抗战,虽以农立国,农村影响较微。然胜利以后,国事尚未平定,军粮供应甚繁,农村存粮逐渐减少,故一般状况,均呈颓丧而欠振作。至于纳税方面,因吾邑土地泰半均在地主之手,虽有迟纳、抗缴等事,然每年全省田赋之征收效率,吾奉在松江区方面,推为示范。农民生活在进步中者,厥唯农村子弟受教育者之增加。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奉贤县志稿》,卷二十八,农民生活之演进。)

(二) 机制工业品的逐渐采用

〔清道光、咸丰年间，松江府〕 上海番舶所聚，洋货充斥，民易炫惑。洋货率始贵而后贱，市商易于财利，喜为贩运，大而服食器用，小而戏耍玩物，渐推渐广，莫之能遏。又，洋货中有火油灯，人家多习用之，不知此油遇火即燃，最易肇祸，上海城厢因此成灾者屡矣，而民鲜知儆此，不特漏卮，且有大害。咸丰庚申，苏、浙右族避难者麇至，服饰器用习为侈靡，市里愈盛，储蓄愈空，耗费日增，奸宄日出，洋场为众辐所趋，而各邑亦沿其弊。近时各县茶坊、酒肆以及鸦片烟馆，在仿效上海，竞为靡丽，耗费财力不知凡几，然此仅一端耳。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道光、咸丰年间及以后，嘉定县真如镇〕 真如僻在邑之西南，自成市廛，士习诗书，民勤耕织，俗尚敦厚，少奢靡越礼之举。中外互市以来，洋货充斥，绚彩夺目，喜新厌故者流弃其已有，群相购置，不知漏卮之日甚。

（洪复章辑：嘉定县《真如里志》，风俗。）

〔清光绪中叶以后，南汇县〕 敲石取火，沿用已久。海禁初开，始有火柴，而内地尚不通行。光绪中叶以后，火柴渐推渐广，已成人家通用之物，后生少年几不知刀石作何状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清光绪中叶以后,上海〕 优生〈胜〉劣败,适者生存,而不
适则归淘汰,此天演之公例也。不必征诸远,征诸四十年来沪上
淘汰之种种事物可矣。试略举如下事,多不烦引也。如有轮船
而沙船淘汰,有洋布而土布淘汰,有洋针而本针淘汰,有皮鞋、线
袜而钉鞋、布袜淘汰,有火柴而火石淘汰,有纸烟、雪茄而水烟、
旱烟淘汰。吾为此言,人必谓我顽固守旧,对于陈腐之物质大有
误认国粹,亟思保存之意,实则非也。特惧夫自知拙劣而不能就
原有者改进之、就未有者仿造之耳。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十,杂记。)

〔清光绪二十八年,上海〕 汽车,光绪二十八年,柏医生首
先试用。前虽到过二辆,未见功效,至是始渐行矣。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嘉定县〕 桌、椅、櫈、床等类,小户多
以杉木为之,大中户则用楝木、榆木而加以髹漆。花梨、紫檀、红
木等名赏之器,则绝无仅有。瓷器多用江西所产之能耐久者,花
纹、质料不问也,寻常以敝衣与苏州碗担交换,鲜有购买,故邑中
瓷器肆不多见。光绪二十年后,洋瓷行销沪上,渐有购用者。取
火之物,向用火石,其色青黑,以铁片擦之,即有火星射出,与纸
吹相引而生火,人家莫不备之;光绪乙未、丙申之际,始改用火
柴,俗称“自来火”,为欧洲之输入品。夜间取光,农家用篝(俗称
油盏),城镇用陶制灯檠,家稍裕者,则用瓷制或铜锡制者,有婚丧
事,则燃烛;光绪中叶后,多燃煤油灯,而灯檠遂归淘汰。洗面擦
身之布,旧时多用土布,有用高丽布者已为特殊,其布仿于高丽,

质厚耐久；自毛巾盛行，即下至农家，亦皆用之。洗衣去垢，曩日皆用本地所产之皂荚，自欧美肥皂行销中国后，遂无有用皂荚者。计时之器，仅有日晷仪，用者亦不多，购买外洋钟表者尤为稀少；自轮船、火车通行，往来有一定时刻，钟表始盛行。箱篋之类，乡间盛行板箱，中上人家则用皮制者，嫁妆内所备多用硃漆，余则用广漆；光[绪]、宣[统]之间，西式提箱仿造于沪地，于是旅客多购用之。窗格旧用蛎壳，亦有以纸糊者；光绪中叶以后，则多用玻璃矣。肩舆俗称轿子，以竹为架，外罩蓝布或黑布为轿衣，亦有不用轿衣而以细篾编成者，其用蓝呢为衣，三面镶嵌玻璃，俗称官轿，则非绅宦或富家鲜有备者，俭约之风可见一斑。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年间及以后，南汇县〕 光绪以前，人燃灯，注豆油或菜油于盞，引以草心，光荧荧如豆。未几，有火油，灯明亮远胜油灯，然煤灰飞扬，用者厌之；未几，加以玻璃罩，光益盛而无烟，且十光五色，或悬于空中，或置于几上，或垂于壁间，使光反射，其色各各不同，而又各各合用。于是，上而搢绅之家，下至蓬户瓮牖，莫不乐用洋灯，而旧式之油盞灯淘汰尽矣。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民国初年，宝山县盛桥里〕 商业以棉花为大宗，旧时轧花多用小车，每日花衣多者十余斤，少或七、八斤。近年用外国轧车，每车一日可轧花衣六、七十斤。更有驾牛轧花，事半功倍。商业之发达，每视风会为转移也。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宝山县《盛桥里志》，卷三，实业志，商业。）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上海〕 宏茂昌所制等布袜，邑人用之者已绝无仅有。普通所著概为线袜，初系舶来品，继而广东等处购机仿制，运销沪上，购用者众，而各机器厂亦能仿制织袜机。于是，织袜厂先后设立者百数十家，进而为丝光线袜、闪光线袜、麻纱袜、绒线袜、纯丝袜，男女、大小、长短，日新月异，布袜仅销诸内地矣。

（吴馨等修，姚文相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四，农工上，工作品。）

（三）富户生活趋于奢靡

〔清道光年以后，崇明县〕 吾邑向安朴素，士庶之家，疏〈蔬〉食布衣，婚丧惟称家有无，绝不妄费。自道光以来，渐即奢潜，衣则鲜华时样，食则腴隽精烹，遇庆吊事，必用信炮仪从，夸耀排场。即无力者，且勉强为之，而商贾、胥隶之家，亦无不越分伤财。此风不改，伊于胡底。所望有识者示俭示礼，力为维持也。

（林达泉等修，李联琇等纂：《崇明县志》，卷四，风土志，风俗。）

〔清咸丰初年至光绪初年，南汇县〕 邑素崇俭朴，虽士大夫家，居只布素，有事暂服绸绉。今差役之流，居然天青缎套，其妇女亦天青缎、披红绉裙、满头金珠矣。咸丰初年，宴会犹只八簋，今则多用燕窝、鱼翅、炙煨诸品。良由近沪相沿成习，渐趋华靡云。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风俗。）

〔清咸丰末年至民国九年前后，金山县张堰地区〕 农耕女

经，兼工针黹，商贾安业，风气称朴。辛酉兵燹后，礼趋于简，习渐侈靡，非复昔比矣。昔时谒见尊长必衣冠，今^①则竞尚便服，甚而贺吉吊凶，亦有不具衣冠者。商贾不衣锦，中产家妇女无金珠罗绮，士大夫一筵之费不过一、二千钱；今则无论士庶舆台，但力所能为，衣服宴饮，越次犯分不为怪。

（姚裕廉、范炳垣修辑：金山县《重修张堰志》，卷一，区域志，风俗。）

〔清光绪初年，嘉定县〕居民以花布为生，男耕女织，冬夏无间，昼夜兼营，食粝衣粗，仅堪资给。迩来，颇习华靡，非茶肆听书，即酒家醺饮，日计无多，月计非鲜，丰年既少盖藏，欠岁立形匱乏，中人之产，居以华夏，使以仆婢，非腥膻不下咽，非绸绉不著体。靡费既多，生计自窘，力挽颓风，在乡先生以身先之。

（程其珏修，杨震福等纂：《嘉定县志》，卷八，风土志，风俗。）

〔清光绪四年前后，金山县〕向时缎衣貂帽，例非绅士不得僭，今则舆台胥吏亦有服之。一切器用必用红木、楠、梨等。寻常燕〈饮〉享，无海错山珍，群以为耻。风俗奢靡，莫此为甚。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十七，志余，风俗。）

〔清光绪五年前后，娄县〕向来商贾不敢衣锦，中人之家，妇女不饰金珠，不蓄罗绮，士大夫一筵之费，不过一、二千文，今则靡靡奢侈。此生计之所以日绌也。

（汪坤厚、程其珏修，张云望等纂：《娄县续志》，卷三，疆域志，风俗。）

① 民国九年前后。

〔清光绪末年以后，嘉定县〕 光绪初年迄三十年之间，邑人服装朴素，大率多用土布及绵绸、府绸，最讲究者亦以湖绉为止，式尚宽大，极少变化；厥后渐趋窄小，衣领由低而高，质料日事奢侈，多以花缎为常服矣。唯乡间染此习者尚鲜。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清宣统至民国年间，南汇县〕 团区濒海，素著俭勤，虽士大夫家，居只布素，有事偶服绸绉。同、光间，衣服渐渐逾格，即奴隶亦穿绸着缎。近则以钱为胜，甚厌绸布而喜呢绒者，虽有节衣之布告、布衣之大会，不问也。至于宴会，向只六簋、八簋，今用山珍海味，甚有除鸣〈鸡〉、除肉等名称，而燕窝、鱼翅，犹粗鄙品也。

（储学洙纂：南汇县《二区旧五团乡志》，卷十三，风俗。）

（四）农民生活陷入困窘

〔清道光至光绪初年，奉贤县〕 奉贤地多产棉。道光间棉值昂贵，每担率十数缗，今且不及十之三、四。小民终岁勤动，无所获利。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重修奉贤县志》，方铨序。）

〔清同治至民国初年，嘉定县〕 市西土著既少，农民大半来自他乡。人皆朴愿，惟田亩悉依他处绅富所置。夫束一项，业主不肯与闻。每年举保办粮仓差，责令佃户，任其鱼肉，苦不胜言。近则征粮改为自封投柜，民困稍苏（前清，每年责令田多者举报

保里正，司收粮之职，赔累滋多，自夫束废后，由县雇人散发由单，名曰催科吏，始与乡民不涉）。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风俗。）

〔清光绪初年，青浦县〕 卓《志》^①云：俗务纺织，里姬抱纱入市，易棉归，旦复抱纱出，纺法用两指拈纱，名手车，织者率日成一端，入市易钱以佐薪水。田家收获，完赋偿租外，未卒岁而室如悬磬，其衣食艰难如此。近于耕时贷米，至冬亦偿以米，其息甚昂，有一石偿二石者，谓之债米。农无田者，为人佣耕，曰长工；农月暂佣者，为忙工；田多而人少者，请人助己而偿之，曰伴工。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青浦县志》，卷二，疆域，风俗。）

〔清光绪初年，金山县〕 邑方言、土俗，类郡城者十之七，类平湖者十之三。土秀而良，工商乐业，泛泖者举网，濒海者熬波。南乡畏旱，多种木棉。北境宜桑，兼勤蚕绩。昼犁宵杼，妇馑夫耕，游惰之民无有也。乃近年来，泖涨成田而渔户困，海滩沙积而灶户困，水利不修而农民又困。一年之中，中元前后，患在风潮；中秋前后，患在螟螣；秀时霜多，患在冻浆；获时雨多，患在腐穗。往往夏秋间满拟丰收，转瞬顿成欠岁。地方奏报，例在秋分以前，其时丰欠未定，故间有报丰而转欠收云。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十七，志余，风俗。）

^① 卓钿修，王圻纂：《青浦县志》。

〔清光绪九年，上海县法华乡〕 光绪九年，夏秋两遭颶灾，秋收欠薄。木棉统扯每亩三十觔，每担售洋四元。种棉一亩，仅值一元二角。完纳条漕外，能有几何？小民粒食维艰。

（王钟撰，胡人凤续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三，荒政。）

〔清光绪二十三年，嘉定县〕 我邑城西一带，贫民居多。光绪二十三年冬，收成欠薄，据情上报当道，以时过十月，批驳不准。至二十四年春，各乡佃田之户，粒米无存，几至不能度日。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十二，灾祥轶事。）

〔民国十七年，川沙县〕 职教社^①规定每人至少调查三十户。今因川沙情形复杂，约亲友五、六人各就所在地按照表式分头调查。计调查过东南乡十四户、西南乡六户、北乡四十一户，共六十一户。……

有数点应先声明：（一）川沙农田向行两年三熟制，麦为小熟，棉、稻为大熟。谷雨种稻，秋分、白露间收获。寒露种麦，次年芒种收获。随种棉，秋分、立冬间收获。经数月之荒芜，使地力稍得休息。至明年谷雨，再种稻，周而复始。间有贫苦人家，棉花收尽，立即种麦，叫做花田麦。麦收获后，再种棉花，叫做叠田花。因田无休息，缺乏滋养，大概不能丰收。亦有麦未收获，先种棉，叫做攒花。此棉早种早获，不受深秋风雨的害，但麦须条播方可。（二）除自种田外，有租田及分种田两法，租额每亩团田四、五、六元，团田六、七、八元不等。一切费用，田主不问，但

^① 职教社，即中华职业教育社。民国十七年，该社就所在地江苏省，指定情形不同的十几个县份，分头调查。黄炎培被推调查川沙县。

纳税归田主。至分种田，产物主六、客四者，主出种子及肥料；其主客均分者，一切费用，主概不问，但税均田主纳耳。此分种限于棉、稻，其小麦，田主自收。（三）依现在田税额，团田正附税并计，每亩六、七角，团田一元二角至一元五角。

.....

（一）调查所及的六十一户，共田九百七十一亩，平均每户得田十五亩九分一厘。内：最多者四十五亩，一户；次多者四十亩，一户；最少者两亩，三户；次少者三亩，三户；又次少者四亩，一户；同亩数最多者，八户，各八亩；其次七户，各六亩；又次四户，各三十亩。

查川沙全县田亩数，以户数平分之，每户不足八亩，与同亩数最多者每户之数略相等。北乡调查者报告，满三十户左右之村落，每种三十亩左右者，实为仅见；二十亩左右者，亦但三、四户；十五亩左右者，五、六户而已；四、五亩者居多数。无田者亦有之，十亩左右者亦甚少数。南部满二十亩之户亦甚少。以户口与田亩较，每户扯不到十亩。西南乡调查者声明，种不满十亩之农家，绝无盈余，故略去之云云。然则此次调查中，有一部分尚偏重种田较多者，如要绝对准确，恐尚不满此数。

（二）此九百七十一亩内，自种田六百九十三亩，租田一百四十三亩。此六十一户内，纯种己田者四十六户，纯分种者三户，纯租田者三户，兼两种以上者九户。本属调查，注意在自食其力的农家，但川沙富户拥田至千亩者极少，或竟可说为没有（沙田除外）。不但富户欲多买田而不得，即贫户欲多种几亩租田而亦难。以上六十一户中，纯种己田者占百分之七十五以上。在总亩数九百七十一亩中，纯田自种者占百分之七十一以上。北乡

四十一户，且系完全自种。

(三)此六十一户内，无副业或不详者十九户，有副业者四十二户。此有副业的四十二户内，工二十五户，商十五户，农一户，教员一户。每户种田过少，全靠副业维持他们的生活。男子副业，如木匠、泥水匠、芦匠、裁缝、鞋匠、捕鱼等，但养牛种稻之家，不能再有副业。女子副业为制花边、织毛巾等。若织布，三十年前大盛，现已稀有。花边、毛巾，前十年大盛。花边，虽十三、四龄女童，每日可得三、四角。今两者均衰落，花边一日仅可得一角左右耳。故妇女除农忙外，一入秋冬即无相当工作。北部工商副业，大都依靠上海市，所以北乡四十一户中，十分之九皆有副业。

(四)另从原表上检得农产收获量及售价如下：稻每亩最多收四百斤者，三户；次多三百七十五斤者，一户；又次多三百五十斤者，五户；最少二百五十斤者，四户。稻售价，每百斤最贵四元二角五分者，一户；次贵四元者，九户；最贱三元五角者，八户；最多数四元者，八户。棉每亩最多收一百十斤者，一户；次多一百斤者，六户；又次多九十斤者，一户；最少六十斤者，一户。棉售价，每百斤最贵十六元者，一户；次贵十五元者，二户；又次十四元五角者，一户；最贱十三元者，一户；最多数十四元者，十五户。

川沙团田与图田，荣枯不同，面积大小亦其一因(现在团田清丈完了，最好图田从速清丈)。如棉在图田，近十年来很少收百斤者，团田常有之。上述每户收一百十斤之户，东乡团地也。其售价，大都因农家需款过急，一收成立即出售，其时价格往往较贱(亦偶有较贵者)，等到涨时，利归于商了。川沙不种高粱，略

种玉蜀黍，但供己食，并不出售。与小熟同时收者，有蚕豆、菜子〈籽〉。与大熟同时收者，有黄豆、脂麻，均供己食，菜子〈籽〉换食豆油。惟黄豆除供己食外，略有出售，然为数不多。皆农夫所说。

(五)农民净得数如下：九百七十一亩，共九千九百六十九元，每亩平均十元零二角六分。内纯自种田五百九十一亩，共八千三百四十元，每亩平均十元一角一分。纯分种田六十一亩，共一百九十五元，每亩平均三元一角九分。纯租田六十三亩，共二百九十九元，每亩平均四元七角四分。

照以上收益统计，每亩平均仅得十元有零，则八口之家，给他十亩地，亦且不能过活。某农夫告我：“夫妻两口，两个小孩子，十亩田认真种，可以过活。”但依全县田亩数，即使做到耕者有其田，也不满每户十亩。而况以上统计，租地的须满三十亩，其收益才等于自田十亩，更哪里来每户三十亩呢？租田每亩收益(四元七角四分)与自种田每亩收益(十四元一角一分)相差之数，即是田主从资本上取得之利息。其中一部分，也可以说分取佃农的利益。但川沙沙田价，团田每亩五、六十元，团田一百至一百二十元。所收租息(团四、五、六元，团六、七、八元)，除去粮税(团一元二角至一元五角，团六、七角)，所得不过百分之七左右，亦不算优厚。不过，田主也应该自力谋生，不应该单靠收租吃饭。……川沙靠收租吃饭的还不多，这是可喜的。

以上统计，都是民国十七年的川沙农村情况。

调查时，与农夫谈到下列几个要点：

(一)种子。问：“你们种子哪里来的？”农夫说：“自己收下来的，也有买来的。”我说：“要农产好，一大半靠种子，俗话说，若要体气好，先要种气好。现在讲究种田的人家，种子要拣选，要用

温汤浸过，有的用盐汤浸过。”农夫说：“这种新法，我们不懂呀。”

(二)人工。川沙东南乡，有一家农家，七个壮健男妇，种田十亩，种得羹香饭熟，这是很少见的。大概夫妇二人，两三个幼童帮助，可种十亩地，但农忙时仍须雇工，工资每天四角，饭须优待，又是四角。种棉着重去草，俗名“脱花”。有雇工的，也有包工的，大约每亩雇工费至少须以三元计。种稻灌水，用脚踏车的渐少，因人工太贵，大多用牛车。牛每头约百元，食料如棉饼、稻草，每年约三十元，牛车、船只及一切器具，约百三十元，常年修理抹油，约又须三十元。不养牛的农家，如有田十亩，内五亩棉花，尚可自种，五亩种稻，必须分种于养牛人家。我说：“人工贵到如此，用机器灌水，岂不省事？”农夫说：“天旱，棉要干死了，那时用机器灌水(俗名车花)是有的。机器灌稻田是没有的。”我想，何以车花可用机器，车稻不可用机器呢？怕是习惯问题了。我又说：“棉田去草，有一种新式农具，一个人可抵八个人工作，我亲见过的；但棉须条播方可。”农友们很以为奇。

(三)麦用猪粪、鸭粪。我问：“肥田粉用过否？”答：“肥田粉价很便宜，每亩数角够了，但此物拔地力很厉害，譬如今年用了粉，明年用中国肥料，竟然无效，不是更糟了吗？所以用不得。”我想，此点总须实地试验才好，所以不做声。

(四)农产价值。照普通情形，农产初收获，价必贱，因为农家急于脱售之故。数月以后，价渐渐贵了，但货物已落商人之手。譬如去年棉花大多数农家售出，每百斤不过十四元，而现在已涨至十七元。如果每百斤多售二、三元，岂不大妙？而无如农家待用很急，不能不售。所以有设立公仓的一法。农产收获后，可送公仓抵取现款，俟价格相当时脱售，认还款息及寄仓费外或

者还有利益。以此法告农友们，皆大赞成。

(五)完粮。西南乡七十多岁的老农说：“前清漕粮，每石五千零七十二文，永不加增。民国元年，改为五元，其时每元换钱一千二、三百文，与前清所征相差尚不多。近年每元涨至三千文，而上年起漕粮每石骤加二元，连前共七元，合钱二十一千文，其带征各税尚不在内。小民有口无处诉苦。可否请为长官说说。”我的意思，不希望减税，但希望公家将取自农民的钱，提出一部分，为农民谋福利，共同解决上开种种问题，那就无量的功德了。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五，实业志，农业。)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 农夫最勤亦最苦，辨色既起，枵腹入田，谓之做卯时；长日如年，全家男妇霑体涂足，日落始返；黄昏后，男则踏车编蒲包，女则纺纱织布，率至三鼓始睡。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乡间自耕农，中稔之年，除去资本，每亩获利不过银币三元内外。一遇凶欠，或农产跌价，更属不堪设想。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通境人口十三万余，而国税、省税、县地方税，最近并计，得二十五万余元，平均计算，每人纳税几及二元。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乡人务农，田多者苟能勤俭，尚可有余；田少者或作工艺，或种种杂贩，亦能自贍；惟老弱妇孺，家无壮丁，又无恒产，富岁犹虞不继，一遭饥馑，更无办法。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川沙县〕 图田瘠狭于困田，而赋税倍蓰之。农家卒岁勤劳，仅可敷衍。迩来濡染沪风，衣食日用，远胜于前，工商家奢华尤甚。平时不稍积蓄，一遇灾荒，立见困乏。余三余一，实罕闻之。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十四，方俗志，川沙风俗漫谈。）

〔民国二十六年前后，金山县〕 全县田亩秋收总生产量，计八百二十八万元；以全县十六万人口分派，每人仅得五十元有零；假定八口之家，仅得四百余元。丰年如此，歉岁可知。况耕牛、农具、种子、肥料等费，均为必需之支出。使上列估计而无悖于事实，农村经济之衰竭，可以思过半矣。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第六章，实业，第一节，农业。）

〔民国二十六至三十四年，金山县〕 本邑农村在沦陷期间，凋敝至不堪言状，捐税之繁多，……农民剥肤及髓，唯隐忍以待胜利而已。其时，地下政府一切军政所需，既有赖于民间之捐助，而伪府敌寇更多方搜刮，利用保甲，经手收款，蒙蔽欺诈，浮收至不可纪极，民众痛苦，于斯为甚。三十一年后，搜购军粮，不遗余力，于是乎盖藏空焉。

（金山县鉴社编辑：《金山县鉴》，第九章，社会，第二节，农村。）

〔民国三十六年前后，嘉定县〕 不论男女，百分之九十九业农，且多自耕农。因田少人多，普通农户有田约八、九亩，少者一、二亩。二、三十亩者称为小康之家，数十亩者称大户，百亩者凤毛麟角。二、三亩者不能维持生活，每向中、大户借种田亩，为之帮工若干日，俗称帮生活，又称脚色，系中、大户之劳力剥削。通常每亩旧为帮工四十二到四十五工，今有减至三十工者。惟借种三亩以下者如此计工。四亩以上者，不计工日，主家有事需为，均须前往助之，主家除借给田种外，夏季大、小熟收获后，给以柴草，逢节赏以时食，如清明、七月半赏以粉团，端午赏以粽子，年终赏以年糕。作物以棉为主，稻三年轮种一年，小麦、蚕豆种于明年轮种水稻之田内，收获后，作为购买稻田肥料费用，明年轮种棉花之田磷沟种以莠麦，以供饭食，大麦种植无多，供猪食而已。豆与其他杂粮种于棉田之磷沟与岸旁河畔。普通农户棉产供家用，稻与杂粮供食用，勤耕勤种，足以自给。年来人口日增，谋增收获，河边滩岸亦设法种至近水，坟墓多加垦种，可谓地尽其利。

（吕舜祥、武嘏纯编：《嘉定嚶东志》，四，实业，农。）

（五）鸦片流毒和赌博盛行

〔清道光至同治年间，南汇县〕 鸦片流毒无穷，三、四十年来，吸食者不特城市殆遍，即乡僻亦然，计邑城每日所进烟土，其费倍于米粮。又有花烟馆，名为夫妻店，勾引良家子弟，尤为藏奸之所。虽经官吏访究，亦不能绝。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光绪《南汇县志》，卷二十，风俗志。）

〔清道光末年以后，松江府〕 鸦片……吾郡自道光以前吸食者无多。季年以后，其毒乃不可遏，通衢列肆，嗜者日众，城市而外，浸及乡镇，一日之费倍菘米粮，往往因之败业，以促其年，而且男女杂厕。《南汇志》云：又有花烟馆，名为夫妻店，勾引良家子弟，尤为藏奸之所。良莠无别，诲淫诲盗，莫此为甚。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咸丰年间，宝山县罗店镇〕 鸦片流毒，为祸烈矣。道光初年，里中吸食者不过数人，至咸丰间，渐染尤多，则市肆开设烟馆不下数十处，而吸食者不下数百人，藏垢纳污，酿成巨害。

（王树棻修，潘履祥等纂：宝山县《罗店镇志》，卷一，疆里志，风俗。）

〔清咸丰、同治、光绪年间，金山县张堰镇〕 鸦片之传染，咸〔丰〕、同〔治〕以来，日盛一日，至光绪间列肆通衢，仿沪烟室，陈设精致，绅士亦迹及，借为消遣，可谓盛矣（往时烟间，绅士裹足，今则男女杂厕不为怪；人家待客不过水、旱二烟，今则家喻户晓，戚友盘桓，倘无鸦片，以为简慢。近出香烟，又名卷纸烟，以纸作管，纳烟于中，故名，通俗盛行。传闻烟纸用吗啡浸水洒之，吸之成瘾。鸦片亦和以吗啡。吗啡者，外人名此物之语也，闻以砒、锡等造成，制如升药，刮其蒸气之滓储用，其毒可知。我国人不究其原理，以为时尚，多尚此）。光绪三十二年夏，奉上谕严禁，并约西人一律禁止，十年期限（先禁烟灯，渐减入口土数及内地各省罂粟之产）。宣统二年，朝议缩短期限，又有于宣统□年五月三十日一律禁绝之谕。

（姚裕廉、范炳垣修辑：金山县《重辑张堰志》，卷一，区域志，风俗。）

〔清光绪元年前后，青浦县盘龙镇〕 西洋鸦片之来，流毒中国。吾乡去上海数十里，习染较便，虽小小村镇，必有烟室。其中三五成群，所讲无一正经语。伤财废事，民生日形憔悴。虽有宪令禁止，然洋人尚在内地鬻贩，其害未有底也。

（金惟鳌辑：青浦县《盘龙镇志》，风俗。）

〔清光绪初年，宝山县〕 鸦片流毒，为祸烈矣。邑当海口，渐染尤多，市肆开设烟馆，一镇辄十余处，多者竟至百余处，藏垢纳污，酿成巨害。今奉大吏飭令闭歇，其有观望不悛者，严行治罪，封房入官，地保有徇庇者同罪。此风可息，亦斯民一大转机也。

（梁浦贵等修，朱延射等纂：《宝山县志》，卷十四，志余，风俗。）

〔清光绪四年前后，金山县〕 朱泾赌风之盛，莫盛于曾兵防守之时，沿街设桌，百十成群，动辄滋事。时有从贼之枪匪郑世德，勾结本地赌痞王月桥，投县请自效，后与曾秉忠子继忠不协，因赌相斗，致继忠于死，世德与月桥均逸。秉忠挨户大索三日，曾敏行恐其有变，正法一男，始获无事。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十七，志余，遗事。）

〔清光绪中叶，嘉定县钱门塘镇〕 鸦片流毒最烈。光绪中叶，镇中烟馆林立，良家子弟，受害不浅。近则名虽禁绝，而私售私吸者时有所闻，非密查暗访，无从惩治。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风俗。）

〔清光绪三十三年前后，宝山县〕 鸦片极盛时普及于吏胥，下逮于苦力，亲朋宴集，几视为必需之供应，士君子不敢讼言屏斥，以犯众忌。自选举列为消极资格，毒焰始稍稍敛戢。烟馆之禁绝，在光绪三十三年五月，今已三令五申，而地处交通，私贩尚未绝迹，至纸烟之输入，又为普通社会所同嗜。既足损脑，复足耗财，所关殊非细也。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五，礼俗志，风俗。）

〔清光绪年间，青浦县城乡〕 间阎消耗，以烟赌为最。鸦片极盛时，虽妇女、胥吏、细民亦无不染其毒。赌则岁首元旦至元夕尤甚，摇宝、牌九，随处有之，地方官以习俗相沿，亦勿之禁。自光绪三十三年厉行禁烟，于是各地烟馆尽行闭歇，然城乡私售者在在有之。赌禁亦三令五申，而各乡设抬〈台〉摆赌者未能绝迹，废时失业，良可慨叹。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风俗。）

〔民国十年前，宝山县〕 赌钱、摇宝，列在胡公劝民十则之中，知旧时此风本盛，今则摇摊、牌九，聚赌抽头，宴会新年尚偶或为之，平时鲜公然犯禁者。至士夫公余消遣，十年前始有麻雀〔牌〕之输入，今又步武外洋之扑克矣。作用尤异，博进尤多，此虽薄物细故，亦可为奢俭之征。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宝山县续志》，卷五，礼俗志，风俗。）

〔民国十八年前后，南汇县〕 鸦片流毒，其害已深。近更有吗啡针者，以吗啡注射于皮肤内，一针可抵鸦片一钱，效力甚大，

时间亦省。其始止见于一团镇，沿及城厢。良家子弟下至乞丐、小窃罔弗趋之若鹜，然药力毒烈，吸烟不能过瘾，卒至体无完肤，尪瘠而死。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民国二十三年，松江县〕二十三年甲戌，省政府定鸦片专卖章程及吸户领照办法。六月一日起，县政府及公安局开始遵章办理。本邑登记烟民总数为六千零六十六人。全县准设土膏行两处：一公记，在本城；一晋记，在亭林城厢。公开烟馆有三十七家。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民国二十五年前后，金山县〕自交通日便，风尚日奢，农村生活，亦渐不能如从前之简单朴素。游惰之辈，群趋市集，以赌博为唯一之消遣；聚众抽头为务者，又各处皆有，小市集尤甚；下流所归，藏垢纳污，实为农村之一蠹。有所谓俱乐部者，呼么喝六，一掷千金，头〈投〉钱所入，数达巨万，殊堪惊人已。

(丁迪光等编：《金山县鉴》，概况。)

十、人民的负担和斗争

【编者按】 租税和生活费用负担以及因而引起的抗租、抗税、抢米和罢市斗争，同样是社会经济变化及其后果的一个重要方面。近代上海地区纂修和续修的地方志中也或多或少载述了这方面的情况。特别是生活费用昂贵和罢市斗争的资料，更反映了上海地区的特色。

关于生活费用日趋昂贵问题，资料说明了两点：一是清道光年间一般较廉，以后则“物价日昂，生计日拙，……食力小民得几何不足饱”；二是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沪上房屋“租费尤昂，昔时每幢一、二金者，今有增至十数金或数十金矣”。此两项资料之所以可贵，是因为前者列举了清光绪年间沪上多种生活费用的昂贵数字，甚为具体，后者则除举出房租上涨数字外，还分析了上涨的原因所在。

关于罢市斗争，这是旧时上海商民反抗帝国主义势力侵略和压迫的一种手段，而且往往卓有成效。此处资料叙述了清光绪二十四年发生“四明公所事件”，光绪三十年发生“周生有事件”，以及民国八年爆发“五四”运动等而进行的罢市斗争。叙述颇为清楚，记载也

较准确。尤其可贵的是，有些乡里小志中也就此记述了当地的罢市情况。如上海县《法华乡志》载称：民国八年六月五日起，“城厢及各租界商贾一律罢市，……以致延蔓法华、徐家汇、曹家渡，各乡镇无一买卖者，要求罢黜国贼，释放学生，……至十二日，……始照常开市。”这类情况，一般文书多缺载，只能在乡里小志中得之，是颇具价值的。

（一）租税和生活费用负担沉重

〔清光绪初年以后，青浦县〕 农民大率赁田而耕，岁成则偿其租，其所病则在谷贱，而工力籽壅俱贵。丰岁所收，亩不过二百，除偿工本、还利息，所余无几，辄不足以支岁用。曩时，田主携斗斛就佃量米，谓之讨租；光绪初，田主设限，更令农民送仓，谓之还租；嗣有改收银币者，谓之折租。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二，疆域下，风俗。）

〔清光绪四年前后，金山县〕 务农之家，十居八、九无田，而佃于人者十之五、六。其强悍者，倡首抗欠，相率效尤，谓之霸租。或有以一田两卖，谓之搂卖。农人每当青黄不接之时，有射利者乘其急而贷以米，谓之放黄米；俟收新谷，按月计利清偿，至有数石之谷，不足偿一石之米者。是有黠佃而业田者困，有刁佃而业农者尤困，上亏国课，下鲜盖藏，鲜不由于此也。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十七，志余，风俗。）

〔清光绪十年前，松江府〕 旧时，雇人耕种，其费尚轻，今则佣值已加，食物腾贵，一亩已约需工食二千钱，再加膏壅二千钱，在农人自耕或伴工牵算，或可少减；丰岁富田近来不过每亩二石有零，则还租而外，更去工本，所余无几，实不足以支日用云。田之价值，以下乡之膏腴者最贵，以粮较轻而租易得，此业户买田俗云田底是也。又有田面之说，是佃户前后授受者，视其田之高下广狭以为差等，凡田以六百四十步为一亩，而俗率以稻个计之，其宽大者以三百个稻为亩，若狭小之田，则二百六七十、五六十不等矣。其算个之法，以六科为一把，两把为一铺，四铺为一个，盖三百起亩者，每亩得种稻一万四千四百科也。《华亭志》云，田面由佃户乡间授受者，曰顶种；佃户退业另召者，曰召种。《金山志》云，佃之强悍者，倡首抗欠，相率效尤，谓之霸租；或以一田两卖，谓之接买；是有黠佃，而业田者困，有刁佃，而业田者尤困。

（博润等修，姚光发等纂：《松江府续志》，卷五，疆域志，风俗。）

〔清光绪年间，上海〕 海上忘机客云：三十年前，余家在城内，赁屋二幢，月租仅两元。其时尚未通行机白米，米价最高每石二元余，故三、四口之家，月入二十元，尽可敷衍，时银元兑制钱多不足一千，二十元无过十九千或十八千数百文耳。住屋、食米为居民最大问题，就余当日此问题例之，供给此二项仅须四千余，余则日用必需与必不可少之消耗，尚存十五、六千，生活自可勉强，苟非浪费，不至如俗所谓打饥荒也。其时雇坐人力车，自十二、三文贵至四、五十文，过此，必其道路甚远，例如自福州路至沪西梵王渡，亦多至一角，西门至徐家汇，不过六十文。啜茗

最大茶肆，为华总会、万华楼等，两人入座，例进一碗，为二十八文，点心面则十六文至二十八文，馒头各式每件七文，无复再加，故偶与亲友三、四人入肆茶点，不为他用，大都用钱二百文已足；若在四角以上，则必连饮酒、点菜在内。其时，普通菜馆不过京、徽、粤三种，夜入晚膳，两人用银五角，已大堪醉饱，一元之费，可请客矣。食住二者如彼其易，消耗酬应如此其轻，而彼时尚多入不敷出，左右支绌之人，虽曰未知樽^{〈樽〉}栝^{〈节〉}，亦足见上海作客之难也。呜呼！三十年来，平民已有生众食寡之苦，物价日昂，生计日绌，而益以铜元之滥，稻米出洋，食力小民日得几何不足一饱，或曰是不啻在上者之挤之于沟壑也。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六，生活。）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上海〕 地面有限，人口无限，房屋栝比，赁价日增，僦居者月糜不资，交通稍便之处租费尤昂，昔时每幢一、二金者，今有增至十数金或数十金矣。且须小租、挖费及开门钱种种，至房屋开间则愈造愈窄，天井小如一线，灶披窄仅数尺，喻以鸽笼非过也。租昂不克担负，一幢往往居有数家。丛积之物，为残余，为排泄，炭气之充塞，火灾之危险，疾病之传染，沪居皆然，此则尤甚，似以地狱，或且过之，佛家视世界为秽土，此真秽土矣。窃按国变以后，祸乱相寻，岁无宁月，徙沪者益众，屋租之增，岁且至再租，界内外几无隙地，而有欲僦不得，愿出重资使人让屋者。此十余年来沪患人满之故有三：一禁烟，内地吸烟，辄为在官人员所诈，乃遂麇集于此；二兵事，兵战也，兵变也；三盗匪，今日洗劫此乡也，明日洗劫彼镇也，富贵者大惧，皆尽室而来矣。中有以暴富而至此谋安乐者，有以素封而至此

避患难者，至者遂日颧〈夥〉。若内地之贫人，尤以沪为求食之地，鬻技者有之，为盗者有之，行乞者有之，沪之人遂满坑满谷。土木虽日兴，殆犹有欲庇一椽而不得者。辛酉秋冬间，赁值暴腾，尤甚于昔，则受交易所大盛之影响也。时新屋亦因之而盛，以地亩、屋材、匠役各费之昂，而取盈于赁费犹可言也，至数十年前之老屋亦然，一若骨董之愈久愈破而愈昂，为富不仁，不得以经济学之原理自文矣。久之而居者大恐，谋抗之，乞免乞减者相应而起，或曰蓄宅者有所有权，抗之，背法律是也，然何以有遏巢之明禁乎？诚以食住皆为日常生活之必要，非此不足以救济贫民也。且按照经济学之原理，城市之房租，常随城市各种事业之发达而骤增，于是房主乃得不劳而获之。增产盖所增之高额乃社会公共组织之效果，而并非由房主之私自经营而获得者也。故经济学家有以此增产由私人与公众分润之议，虽其说近于社会学者之主张，揆诸事理，亦未始无成立之价值。今房主既独享此由社会群策群力而得之增产，复乘机而攫取重利，予取予求，视社会公众为其牺牲品，则公众之加以取缔，谁曰不宜。

（胡祥翰编：《上海小志》，卷六，生活。）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南汇县〕 田主收租，上田为稻租，中田为花租，下田为豆租，皆以石、斗、升计，每亩额收一石或一石二斗，岁视年之丰稔判收数之多寡，又视米、棉、豆之价值定折色之多寡。自十月二十日起，以十日为一限，逾限酌加，至三限涨足，须收全租。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十八，风俗志一，风俗。）

〔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嘉定县〕 较低之田，可以灌溉而植稻者，曰水田；较高之地，不甚利于灌溉而植棉、豆等物者，曰旱地；故地租有水、旱之别。水租每亩年内糙米八斗至一石，亦有纳谷者，以二百斤折合糙米一石；旱租仅制钱一、二千文。统计全邑半皆小地主而兼充佃户者，缘自有之田不敷耕作，乃兼租他家之田以为补充，纯粹之佃户不过十之二、三。……地价，宣统时田之最良者，每亩银五、六十元，次等者三、四十元；旱地之值得田价之半，其数较之光绪中叶增益倍余，此则生齿日繁、民稠地狭、产物渐昂所致也。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风俗。）

〔民国初年，嘉定县钱门塘乡〕 乡间田亩，多栽禾稻。业户收租，皆以糙米计算，上者每亩租额或一石，或九斗，次则八斗至六斗不等。至论田地价值，清同[治]、光[绪]时，每亩田仅值钱七、八千文，地价半之（租亦照田减半收入）。近则逐渐增涨，每亩田约需银五、六十元不等，地亦半之。惟业户多系他处富绅，乡民佃田耕种，介绍者（俗称保租）往往有收出佃钱、小租钱等名目，任意需索，亦扰民之一端也。

（童世高编：嘉定县《钱门塘乡志》，卷一，风俗。）

〔民国元年至二十二年，川沙县〕 民国元年，全县税捐总额仅七万六千五百七十五元耳，至民国十五年，乃达十三万八千八百八十，视民元几及一倍；至民国二十二年，乃达二十四万五千七百六十八，视民元竟逾三倍；今后民力克胜与否，大宜虑及

已。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首,导言。)

(二) 抗租、抗税和抢米斗争

〔清道光、咸丰年间,奉贤县〕 道[光]、咸[丰]之时,征收漕粮,浮冒太甚,每石折价,多至八、九千文,差役追呼,民不堪命。梁典、张书谷,乘民之愤,烧差船,焚总书〈收〉住宅,毁南桥分柜,民之积怨于官者,蜂起响应,势甚汹涌。

(裴兕编:《奉贤乡土历史》,中编,第十二—十三页。)

〔清咸丰三年,金山县〕 咸丰癸丑八月,上海、青浦等城被贼窃据,土匪蜂起。五保十九图乡民孙掌德、富盲子、杨毛、阮小幅等,纠众团社,以胁业减租为名,乘势劫掠,遭其毒者十余家。当事姑容之,势益张。翼〈翌〉日,率众闯至县署,令惊匿,使海勇闭门,然枪以待之,众反却,获数人,余悉溃,乃大肆搜捕,擒斩首事数人,事遂定。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重修金山县志》,卷十七,志余,逸事。)

〔清咸丰三年,青浦、嘉定县〕 八月三日,青浦乱民周烈春陷邑城。先是青浦知县余龙光酷比奉豁条,漕众心汹惧。塘湾地保周烈春乘衅聚众,上海游匪王国初、刘丽川等附之,遂遣王国初等据邑城。署知县郑扬旌及文武各员尽逸。十五日,周逆入城,胁取民财无算。二十日,吴县知县丁国恩会同举人吴林等复邑城,擒周烈春(贼据城时,吴林先约乡民接应官军,职监生傅学

鉴捐饷助之。林驰赴省城请兵。十八日，府经历田涛进攻北门，贼失火药，发官军攻愈力，会大雨收兵。是夜，贼毁城北民房。明日，国恩攻西门，林所约民兵浦进立等攻南门及汇龙关，日暮收兵，阵亡二人，贼复毁城南民房。明日，监生浦文俊等集众攻东门，贼出城迎击。文童吴根仁、义民徐介等夺刀杀贼，生擒百余人，夺门入城，歼署中贼，余贼南遁，半为浦俊立等截杀。国恩入城，擒周逆于西隐寺北，解省正法。翼<翌>日，各乡擒解逸贼，骈斩于汇龙潭，潭水为赤。余匪遁上海，或窜西乡，国恩令城内外团勇防堵。是年十一月，余匪煽惑西乡愚民抗租抢劫，林及候选主簿顾惟一等禀奉宪委，即用知县刘郁膏、吴县主簿张华封督勇捕斩十四人，事乃定）。

（程其珏修，杨震福等纂：《嘉定县志》，卷十，兵防志，防御。）

〔清咸丰三年，南汇县周浦镇〕 征粮便民仓在周浦西市。南邑漕价之巨，通郡为最早，仓中斛米必三石折价至九千文，民不堪苦。邑令高长绅以干练称，性猛烈。咸丰三年，高第三次复任时，二月初三日夜半，有众民各持柴把，喊称“足粮而来”，将周浦仓衙内署俱付一炬，官眷等几裸体而逃，事后不敢根究，高令旋辞职去。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二十二，杂志，遗事。）

〔清光绪十一年，南汇县一团镇〕 邑东南境一团镇，滨海偏僻，货物之运输到镇者甚少。光绪十年十月，卡员任某偕南市盛氏万竹堂设上海江海关分卡，初则抽收锡箔等捐，继则抽及鸡、鸭、菜蔬、柴、粪，苛细实甚，致动乡民公愤。十一年八月，海民潘

某聚众捣卡，盛氏大厅门窗杂物均被毁，旋拘潘某置之狱，认赔了事，抽捐如故。镇董韩文祥等公禀上峰，请撤未准。寻至沿海物件装载绝不到镇，无捐可抽，十二年冬始撤。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南汇县续志》，卷二十二，杂志，遗事。）

〔清光绪二十二年，川沙县〕 光绪二十二年，横沙佃户以抗租启衅，用长竹竿、悬腰裙为号，纠众蜂拥至各仓房，捣毁器物，殴收租员，全沙秩序大乱。由厅请兵弹压，严拿祸首徐廷秀、陈金连、徐行三等，惩治完案。

（方鸿铨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二十三，故实志。）

〔清光绪二十四年，上海县〕 光绪戊戌正月起到四月杪，吴淞出口之米一千一百八十余石。淞口禁，则出江阴，又禁，则走平湖、乍浦，大抵运往日本，致江、浙米价腾贵。五月初，白米石值洋银五元，六月中值七元六角，二十六保二十五图梅家弄市米店二斗以外者不售，县境内泗泾米行余者以五石为限，并不准运往邻邑。于是，有无赖夜间鸣锣聚饥民数千，向华〔亭〕、娄〔县〕、青〔浦〕积米大户抢米，自十三日起至十七日晚始止，人心警〔惊〕惶。七月初，白米每石又涨二角，稻柴百斤值钱四百文，洋银每元兑钱九百文。宣统元年六月，白子花每担值洋银十元，白米石值洋银九元三角。七月十六、十七等日，城市机器白米石值洋银十一元八角，每元作钱一千三百文。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上海县续志》，卷三十，杂记三。）

〔清光绪二十四年，娄县和青浦县〕 二十四年五月，米忽骤

贵，石值洋七元八角，合每斤四十四文，缘奸商、私贩囤户居奇，民心不无蠢动。至六月十二日，梅家弄乡民蔡鷗鸣锣聚众数百人，蜂拥邻邑仓间，美其名曰借米，娄[县]、青[浦]殷户数十家，三、四日间劫掠一空。始焉抢米，继而衣饰物件，尽行携掠矣；始焉日中为市，继而夜以继日，通宵达旦矣；始焉附近饥民，继而浦南、浦东、吴淞、江北突如其来矣；如狼如虎，日不可以千万计。此粤匪以后之大劫也。十五日，大众路过冯家旗杆天主堂，举火而焚之。事闻大吏，星夜发兵镇慑，此风顿息。本邑新桥举人王萃齋家向号素封，亦被邻近老妪哄动百余人攒围逼借，犹幸素治舆情，善言遣散。法华地属毗连，岌岌可危。

（王钟撰，胡人凤辑：上海县《法华乡志》，卷三，荒政。）

〔清光绪三十三年，青浦县〕三十三年，米价益贵，斗需千钱，民间抢米之事，自徂冬至春不绝。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青浦县续志》，卷七，田赋下，荒政。）

（三）罢市斗争和爱国运动

〔清光绪十七年，川沙县〕光绪十七年，同知倪人涵之家丁某向城内来紫桥堍王雪生所设水果店购物。雪生已故，该店由其妇掌管。时正严禁私铸小钱，该家丁强行使用，恃势蛮横，与寡居之店主妇大起口角，激动公愤，全城为之罢市。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二十三，故实志。）

〔清光绪十八年，川沙县〕倪人涵性粗暴而卞急，问案，动

用酷刑，以铁锤击踝骨，隔以薄铁片。击时，丁丁之声与呼号声相应，名曰点锤，为人涵所独创。总胥叶欣之素得民众同情，人涵责以催科不力，施前项酷刑，民众大抱不平，拥至厅署大堂前，将公生明坊捣毁，全城罢市，时为光绪十八年。公生明坊者，阳书“公生明”三大字，阴书“尔俸尔禄，民脂民膏，下民易虐，上天难欺”十六字。所以箴地方官吏者也。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二十三，故实志。）

〔清光绪二十四年，上海〕 四明公所在法租界内，为宁波人创立之会馆，其中有义冢。光绪戊戌年，法人拆其围墙，冀筑马路，而宁人即日罢市、罢工以为抵制，卒能保全。方其罢市之时，数十万人团体（结）甚坚而不致闹事，实为文明举动。法人不得逞志，义冢赖以无恙。宁人之勇于公愤，殊足令人钦佩也。

（李维清编：《上海乡土历史志》，第八课，四明公所。）

〔清光绪三十年，上海〕 三十年冬，俄国阿思科尔巡洋舰大夫（副）特兰提阿基夫酗酒，行经浦滩，斧毙甬人周生有。是年，日俄战事正烈，俄舰败走至上海，日舰追迫于后，各国领事公议，依公法令俄舰将紧要机件卸下，交中国收管，舰兵归中国保护，日舰乃舍之去。不意俄兵受华官荫庇，而反戕华人。甬商集议，应照租界内无领事管束之西人犯事例，由华官拘拏治罪，拟请巡道照办。俄领不允，激动商民公愤，罢市。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民国《上海县志》，卷十四，外交志。）

〔清光绪三十一年，上海〕 华工禁约问题起，曾君少卿慨然

悯海外之同胞，受无穷之惨酷，乃以不用美货为文明之抵制。开会演说，赞成者众。坚持数月，而美货滞销，非特本埠有效力，且大有影响于内地。故乙巳年美货之销路顿为减色，足见吾国人未尝无共同心也。

（李维清编纂：《上海乡土志》，第七十九课，抵制美约。）

〔民国八年，上海〕 八年五月四日，北京学生三千人，以曹汝霖、陆宗舆、章宗祥对山东问题外交失败，认为卖国，作示威运动，为军警所捕，学生郭钦先因伤身死。上海各界开国民大会，竭力援助，学生联合会于是成立。六月五日起罢市、罢工、罢课者七日，及曹、陆、章免职，乃始复业。吾国民气素弱，自“五四”运动后，全国一致，民气如春花怒放，开国民革命之先声。此乃工、商、学联合之效也。

（李维清编：《上海乡土历史志》，第十五课，“五四”运动。）

〔民国八年，上海县法华、徐家汇、曹家渡等市镇〕 民国八年五月间，京员曹汝霖（字润生，上海人，附生）、章宗祥、陆宗舆因附日本外交失败，北京大学校学生具爱国热忱，到处演说，被警拘囚，电转上海，各校学生大动公愤，一律罢课。六月初五日（阴历五月初八日）起，城厢及各租界商贾一律罢市，工人一律罢工，军警巡捕无从阻止，以致延蔓法华、徐家汇、曹家渡，各乡镇无一买卖者，要求罢黜国贼，释放学生。风声所播，各省响应，扰攘至十二日，确得京讯，照准曹等辞职，学生放归，始各照常开市。如此极大风潮，延有七日之久，学生昼夜维持，秩序不

乱，亦云幸矣。

（王钟撰，胡人凤续撰：上海县《法华乡志》，卷八，遗事。）

〔民国八年，松江县〕〔农历〕四月，各地抵制日货，发生罢课、罢市风潮，松地亦群起应之。

（雷君曜撰，杜诗庭节钞：《松江志料》，杂记类。）

〔民国八年，南汇、川沙、上海〕民国八年，美商大来洋行，在白莲泾建筑洋栈房屋，驳占滩地，港口缩狭数丈，有碍浦东交通水利。经南〔汇〕、川〔沙〕两县人士，会同上海浦东塘工善后局据理力争，历两年半之时期，案始解决。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川沙县志》，卷二十三，故实志。）

〔民国十四年，上海〕十四年五月，日人虐杀厂工顾正洪，死事甚惨。沪校学生为之罢课，是月三十日演讲于南京路，中忽捕数十人去。听者激愤，众随以行，至老闸捕房门前，英捕头爱活生遽命捕开枪，毙伤数十，舆论大哗，至引起商界罢市，工人罢工，风潮扩大。政府始派员会同公使团特派员来沪审理，毫无头绪，仅工部局总办鲁和自动辞职，捕者悉释。此次各业损失约百余万金，至今成为悬案。商学各界募资为死难者建筑工〈公〉墓，以志纪念而已。

（李维清编：《上海乡土历史志》，第十七课，五卅惨案。）

附 录

一、近代上海地区部分方志目录

上海市自治志(不分卷)

杨逸编

民国四年(1915年)铅印本

上海小志十卷

胡祥翰编

民国十九年(1930年)上海传经堂书店铅印本

同治上海县志三十二卷首一卷末一卷

应宝时等修,俞樾等纂

清同治十年(1871年)吴门臬署刻本

上海县续志三十卷首一卷末一卷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

民国七年(1918年)上海南冠志局刻本

民国上海县志二十卷

吴馨等修,姚文枬等纂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铅印本

上海乡土志(不分卷)

李维清编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上海著易堂铅印本
上海乡土地理志(不分卷)
李维清编
民国十六年(1927年)上海著易堂铅印本
上海乡土历史志(不分卷)
李维清编
抄民国十六年(1927年)上海著易堂铅印本
法华镇志八卷
王钟编
清嘉庆十八年(1813年)编,光绪末年增补,金凤祥抄本
法华乡志八卷首一卷末一卷
王钟编,胡人凤续编
清嘉庆十八年(1813年)编,民国十一年(1922年)续编
紫堤村志八卷首一卷
汪永安撰,侯承庆续撰,沈癸增补
清康熙十七年(1678年)修,咸丰六年(1856年)增修,传抄本
蒲谿小志四卷
顾传金辑
清道光间修,一九六一年《上海史料丛编》本
陈行乡土志
沈颂平纂
民国十年(1921年)石印本
龙华志八卷
张晨辑
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抄本
龙华志八卷
张晨、青珮辑

一九六二年《上海史料丛编》本

徐汇纪略(不分卷)

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上海土山湾印书馆本

纪王镇志(不分卷)

稿本

嘉定县志三十二卷首一卷

程其珏修,杨震福等纂

清光绪七年(1881年)刻本

嘉定县续志十五卷首一卷末一卷附图一卷图说一卷

陈传德修,黄世祚、王焘曾等纂

民国十九年(1930年)铅印本

嘉定乡土志(不分卷)

匡尔济编

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铅印本

嘉定乡土教材

嘉定县教育局编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铅印本

黄渡镇志十卷首一卷

章树福纂

清咸丰三年(1853年)章氏寿研堂刻本

黄渡续志八卷

章圭琛纂

清宣统三年(1911年)修,民国十二年(1923年)章氏勤生堂铅印本

钱门塘乡志十二卷首一卷

童世高编

一九六三年《上海史料丛编》本

真如里志(不分卷)

洪复章辑

民国七年(1918年)后辑,稿本

真如志八卷首一卷末一卷

王德乾辑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稿本,一九五九年抄

嘉定嚆东志(不分卷)

吕舜祥、武嘏纯编

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云庐油印本

彭浦里志八卷

侯丙吉纂

清宣统三年(1911年)手抄本

望仙桥乡志稿(不分卷)

张启秦纂

稿本

望仙桥乡志续稿(不分卷)

杨大璋纂

民国十六年(1927年)稿本,一九六二年抄本

桃溪志八卷

王德乾撰

民国二十年(1931年)抄本

娄塘镇志九卷风雅一卷

陈曦、跃云编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铅印本

颜安小志(不分卷)

抄本

宝山县志十四卷首一卷

梁蒲贵等修,朱延射等纂

清光绪八年(1882年)学海书院刻本

宝山县续志十七卷首一卷末一卷

张允高等修,钱淦等纂

民国十年(1921年)铅印本

宝山县再续志十七卷首一卷末一卷

吴葭等修,王钟琦等纂

民国二十年(1931年)铅印本

宝山县新志备稿十三卷首一卷

赵恩巨修,王钟琦等纂

民国二十年(1931年)铅印本

江湾里志十五卷附刊一卷

钱淦等纂

民国十三年(1924年)铅印本

罗店镇志八卷首一卷附罗溪文徵一卷

王树棻修,潘履祥纂

清光绪十五年(1889年)铅印本

月浦志十卷

张人镜等纂

一九六二年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员会据清光绪十四年(1888年)手稿本

铅印

月浦里志十五卷首一卷附录一卷

陈应康等纂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南京国华印书馆铅印本

盛桥里志八卷

赵同福修,杨逢时纂

民国八年(1919年)后稿本

杨行志(不分卷)

黄程云、纪轩辑抄本

川沙厅志十四卷首一卷末一卷

陈方瀛等修，俞樾等纂

清光绪五年(1879年)刻本

川沙县志二十四卷首一卷

方鸿铠等修，黄炎培等纂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国光书局铅印本

江东志十二卷

佚名纂修

清光绪年间抄本

光绪南汇县志二十二卷首一卷末一卷

金福曾等修，张文虎等纂

清光绪五年(1879年)刻本

南汇县续志二十二卷首一卷

严伟修，秦锡田等纂

民国十八年(1929年)刻本

二区旧五团乡志

储学洙纂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铅印本

重修奉贤县志二十卷首一卷末一卷

韩佩金等修，张文虎等纂

清光绪四年(1878年)刻本

奉贤县志稿

奉贤县文献委员会编

胶卷，据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稿本复制

奉贤乡土地理(不分卷)

裴晃编

一批
堪

清宣统元年(1909年)肇文学校刻本

奉贤乡土历史三编

裴晃编

一九五九年传抄清宣统二年(1910年)刻本

奉贤县乡土志三编

朱醒华、胡家骥编

一九五九年传抄民国十四年(1925年)铅印本

云间志略一卷

渔矶散人纂

清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刻本

松江府续志四十卷首一卷

溥润修,姚光发等纂

清光绪十年(1884年)刻本

松江志料二卷

雷君曜辑

松江杜诗庭节抄本

松江文献志(不分卷)

陆规亮等编

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松江文献委员会铅印本

佘山小志(增订,不分卷)

张叔通等编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峰泖编纂社铅印本

峰泖记(不分卷)

孙鸿熙等纂

一九五六年抄本

寒圩志一卷

杨学渊编

清嘉庆间修，咸丰元年(1851年)后增修

重修华亭县二十四卷首一卷末一卷

杨开第修，姚光发等纂

清光绪五年(1879年)刻本

重修华亭县志拾补一卷校讹一卷

闵萃祥撰

抄本

娄县续志二十卷

汪坤厚、程其珏修，张云望等纂

清光绪五年(1879年)刻本

金山县志稿(不分卷)

钱熙泰纂修

清咸丰间修，手稿本

重修金山县志三十卷首一卷

龚宝琦等修，黄厚本等纂

清光绪四年(1878年)刻本

金山县鉴(不分卷)

丁迪光等编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铅印本

金山县鉴(不分卷)

金山县鉴编辑

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铅印本

金山县鉴(不分卷)

朱履仁等编

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铅印本

重辑枫泾小志十卷首一卷

许光庸等纂

清光绪十七年(1891年)铅印本

续修枫泾小志十卷首一卷

程兼善增纂

清宣统三年(1911年)铅印本

重辑张堰志十二卷首一卷末一卷

姚裕廉等修,范炳垣等纂

民国九年(1920年)金山姚氏松韵草堂铅印本

青浦县三十卷图说一卷首一卷末一卷

陈其元等修,熊其英等纂

清光绪五年(1879年)刻本

青浦县续志二十四卷首一卷末一卷

于定增修,金咏榴增纂

民国六年(1917年)修,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增修刻本

青浦乡土志(不分卷)

葛冲编

抄本

青浦人物志

稿本

盘龙镇志(不分卷)

金惟鳌辑

清光绪元年(1875年)修,一九六一年《上海史料丛编》本

章练小志八卷

高如圭纂,万以增续纂

清光绪十六年(1890年)纂,民国七年(1918年)续纂铅印本

蒸里志略十二卷

叶世熊纂

清宣统二年(1910年)铅印本

西岑乡土志(不分卷)

唐宝淦编,葛冲续编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编,民国七年(1918年)续编,《葛氏丛书》第十二集,抄本

张泽志稿(不分卷)

章来初编

清光绪年间修,抄本

崇明县志十八卷

林达泉等修,李联琇等纂

清光绪七年(1881年)刻本

崇明县志十八卷

王清穆等修,曹炳麟等纂

民国十三年(1924年)修,稿本

崇明乡土志略(不分卷)

咎元恺编

民国十三年(1924年)石印本

二、中西年代对照表

公历	中 历		公历	中 历	
	年 次	干支		年 次	干支
1840年	道光二十年	庚子	1843	道光二十三年	癸卯
1841	道光二十一年	辛丑	1844	道光二十四年	甲辰
1842	道光二十二年	壬寅	1845	道光二十五年	乙巳

续上表

公历	中 历		公历	中 历	
	年 次	干支		年 次	干支
1846	道光二十六年	丙午	1876	光绪二年	丙子
1847	道光二十七年	丁未	1877	光绪三年	丁丑
1848	道光二十八年	戊申	1878	光绪四年	戊寅
1849	道光二十九年	己酉	1879	光绪五年	己卯
1850	道光三十年	庚戌	1880	光绪六年	庚辰
1851	咸丰元年	辛亥	1881	光绪七年	辛巳
1852	咸丰二年	壬子	1882	光绪八年	壬午
1853	咸丰三年	癸丑	1883	光绪九年	癸未
1854	咸丰四年	甲寅	1884	光绪十年	甲申
1855	咸丰五年	乙卯	1885	光绪十一年	乙酉
1856	咸丰六年	丙辰	1886	光绪十二年	丙戌
1857	咸丰七年	丁巳	1887	光绪十三年	丁亥
1858	咸丰八年	戊午	1888	光绪十四年	戊子
1859	咸丰九年	己未	1889	光绪十五年	己丑
1860	咸丰十年	庚申	1890	光绪十六年	庚寅
1861	咸丰十一年	辛酉	1891	光绪十七年	辛卯
1862	同治元年	壬戌	1892	光绪十八年	壬辰
1863	同治二年	癸亥	1893	光绪十九年	癸巳
1864	同治三年	甲子	1894	光绪二十年	甲午
1865	同治四年	乙丑	1895	光绪二十一年	乙未
1866	同治五年	丙寅	1896	光绪二十二年	丙申
1867	同治六年	丁卯	1897	光绪二十三年	丁酉
1868	同治七年	戊辰	1898	光绪二十四年	戊戌
1869	同治八年	己巳	1899	光绪二十五年	己亥
1870	同治九年	庚午	1900	光绪二十六年	庚子
1871	同治十年	辛未	1901	光绪二十七年	辛丑
1872	同治十一年	壬申	1902	光绪二十八年	壬寅
1873	同治十二年	癸酉	1903	光绪二十九年	癸卯
1874	同治十三年	甲戌	1904	光绪三十年	甲辰
1875	光绪元年	乙亥	1905	光绪三十一年	乙巳

续上表

公历	中 历		公历	中 历	
	年 次	干支		年 次	干支
1906	光绪三十二年	丙午	1928	民国十七年	戊辰
1907	光绪三十三年	丁未	1929	民国十八年	己巳
1908	光绪三十四年	戊申	1930	民国十九年	庚午
1909	宣统元年	己酉	1931	民国二十年	辛未
1910	宣统二年	庚戌	1932	民国二十一年	壬申
1911	宣统三年	辛亥	1933	民国二十二年	癸酉
1912	民国元年	壬子	1934	民国二十三年	甲戌
1913	民国二年	癸丑	1935	民国二十四年	乙亥
1914	民国三年	甲寅	1936	民国二十五年	丙子
1915	民国四年	乙卯	1937	民国二十六年	丁丑
1916	民国五年	丙辰	1938	民国二十七年	戊寅
1917	民国六年	丁巳	1939	民国二十八年	己卯
1918	民国七年	戊午	1940	民国二十九年	庚辰
1919	民国八年	己未	1941	民国三十年	辛巳
1920	民国九年	庚申	1942	民国三十一年	壬午
1921	民国十年	辛酉	1943	民国三十二年	癸未
1922	民国十一年	壬戌	1944	民国三十三年	甲申
1923	民国十二年	癸亥	1945	民国三十四年	乙酉
1924	民国十三年	甲子	1946	民国三十五年	丙戌
1925	民国十四年	乙丑	1947	民国三十六年	丁亥
1926	民国十五年	丙寅	1948	民国三十七年	戊子
1927	民国十六年	丁卯	1949	民国三十八年	己丑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上海史资料丛刊 近代上海地区方志经济史料选辑 (1 8 4 0 — 1 9 4 9)

作者 =

页数 = 3 8 5

S S 号 = 0

出版日期 =

封面页
书名页
版权页
前言页
目录页

一、商埠开辟、租界设立和通商开始

- (一) 商埠开辟
- (二) 租界设立
- (三) 通商开始

二、自然经济瓦解和商品经济发展

- (一) 农民家庭棉纺织手工业的破坏
- (二) 蔬菜和棉花等商品作物的扩种
- (三) 蚕桑事业的发展
- (四) 商品销售市场的扩大
- (五) 物价涨落趋向明显
- (六) 商业团体普遍建立

三、手工业和农副业的变化

- (一) 黄草织物手工业的兴起
- (二) 花边手工业的盛衰
- (三) 毛巾手工业的出现
- (四) 轧花和造烛等手工业的变革
- (五) 手工业工价的上升
- (六) 农副业的变化和农会的成立

四、近代资本主义企业的发生和发展

- (一) 外资企业的创办
- (二) 官办和官督商办企业的设立
- (三) 民族资本企业的兴起和发展

五、新式交通和邮电事业的开办

- (一) 轮船的通航
- (二) 铁路的修筑
- (三) 马路和公路的开辟
- (四) 邮政、电报、电话业务的发展

六、市镇的兴衰存废

- (一) 市镇概况
- (二) 旧有市镇的发展
- (三) 旧有市镇的衰落
- (四) 新市镇的兴起

七、户口的增减

- (一) 府县户口的增减
- (二) 市镇乡里户口的增减

八、经济人物的活动

- (一) 产业资本家的活动
- (二) 商业资本家的活动
- (三) 官僚买办资本家的活动
- (四) 其他经济人物的活动

九、社会经济生活的变革

- (一) 变革的一般状况
- (二) 机制工业品的逐渐采用
- (三) 富户生活趋于奢靡
- (四) 农民生活陷入困窘
- (五) 鸦片流毒和赌博盛行

十、人民的负担和斗争

- (一) 租税和生活费用负担沉重
- (二) 抗租、抗税和抢米斗争
- (三) 罢市斗争和爱国运动

附录

- 一、近代上海地区部分方志目录
- 二、中西年代对照表

附录页